

臺南市政府工作報告編輯例言

本工作報告彙編說明如下：

一、依據臺南市議會議事規則第 31 條規定，提報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工作報告。

二、本工作報告係彙編市政府各一級機關及一級單位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施政辦理情形。

三、為配合貴會設置之各委員會，28 機關（單位）工作報告之排序如下：

- (一) 民政教育部門（民政局、教育局、體育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客家事務委員會、秘書處、人事處）
- (二) 財經部門（財政稅務局、主計處、經濟發展局、農業局、地政局）
- (三) 環保衛生部門（環境保護局、衛生局、社會局、法制處、政風處）
- (四) 建設部門（都市發展局、觀光旅遊局、文化局、勞工局）
- (五) 保安部門（警察局、消防局、交通局）
- (六) 工務部門（工務局、水利局、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承蒙各位議員歷來給予本府鼎力支持與匡正督導，本府各項市政建設得以順利推展，謹此誠摯敬致謝忱，本工作報告經編纂完成，祈請指正。

目次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1
二、教育局	13
三、體育局	41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47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51
六、秘書處	55
七、人事處	59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63
二、主計處	75
三、經濟發展局	79
四、農業局	89
五、地政局	107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129
二、衛生局	147
三、社會局	165
四、法制處	183
五、政風處	189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195
二、觀光旅遊局	213
三、文化局	225
四、勞工局	257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265
二、消防局	275
三、交通局	287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299
二、水利局	327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341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349

壹、民政教育部門

一、民政局

(一)自治行政業務：

1. 加強地方建設均衡地方發展：

督導各區辦理基層建設小型工程與里活動中心興(修)建作業，確保計劃順利推進，以提供當地居民優質的公共服務和設施。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各區改善小型工程案(含道路、辦公廳舍修繕、里內廣播系統設置、運動公園或運動場地設施及內政部核定補助)計168件，補助經費5,291萬2,790元；改善充實里活動中心內部設施設備、修繕與維護及整修改善工程(含內政部補助)，共計228件，補助經費5,023萬9,892元。

2. 落實空地與空屋的管理機制：

結合里鄰社區資源，推動空地認養闢建簡易停車場、簡易運動場及相關綠美化，達閒置空地活化再利用目標，統計至113年7月31日止，各區列管空地8,225塊、面積1131.20公頃；各區認養空地計729塊(面積139.09公頃)、綠美化539塊(面積107.52公頃)、停車場146塊(面積15.29公頃)、運動場21塊(面積7.99公頃)及其他公益性場地23塊(面積8.72公頃)。

3. 里活動中心管理與多元使用：

(1)活動中心管理：本府民政局督導各區公所維護管理各區里活動中心，利用電子化平台「臺南市里社區活動中心入口網站」提供市民資訊，以便利市民瀏覽與線上申請借用，自網站啟用至113年7月31日止已累積點閱數2,549,565筆。

(2)多元化的使用：

- A. 「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由各里辦公處每年辦理不同類型之「臺南市市民學苑」課程。113年市民學苑課程預計辦理100班次。
- B. 「才藝嘉年華」活動：透過多元化展覽及各式表演活動打造活動中心成為市民欣賞藝文活動場域，讓在地藝文人士踴躍參與，113年預計辦理63場活動。

4. 強化調解法扶功能紓解訟源：

(1)編列相關經費維護臺南市各區調解案件聲請平台，提供市民線上申請調解服務。網站自建置開始截至113年7月31日止，一般案件聲請計4,535筆，車禍案件聲請計17,545筆，合計22,080筆。

(2)本市37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均由區內素孚信望、具法律知識或其他專業知識之公正人士擔任調解委員為民眾排解糾紛；本市第4屆調解委員共計424名(包含2名原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中西區與永康區、3

名新住民調解委員聘任於佳里區、仁德區與龍崎區)。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本市調解案件達6,174件，其中調解成立5,073件，調解成立率82.1%，有效疏減訟源促進地方和諧。

5. 提供法律扶助諮詢服務民眾：

市府聘請法律扶助顧問律師共48人，於永華市政中心(1F聯合服務中心)及本市37區公所，免費為有需求的市民提供法律建議，市民可就近尋求協助。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本市法律諮詢服務案件計3,041件，整體績效卓著。

(二)區里行政業務：

1. 強化市府地方溝通管道：

(1)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辦理2場次區長會議，於會中由各區公所提出各項待解決之問題與建議，及各局處需區公所配合宣導事項，並邀集本府各相關機關(單位)共同會商，讓問題能快速有效解決，使37區公所區政及市政推行順暢提高施政效率。

(2)督導37區區公所辦理113年上(下)半年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增進本府與里長間互動、交流，並協助地方基層解決問題，且所有建議案均透過「民政局-區里管考系統」持續列管追蹤最新辦理情形。

2. 透過研習提升行政效能：

(1)113年市容查報教育訓練於113年4月18日辦理，計60人參加。以利區公所熟悉系統操作通報市容查報事項。

(2)為加強區公所熟悉災情查通報系統操作，113年度民政災情查通報暨疏散撤離研習，於113年5月3日辦理，計80人參加。

(3)為實地瞭解區公所辦理地方發展經費執行情形並聽取區公所執行上所遇到問題，做為日後本府民政局地方發展經支用要點修正之參考，於113年4月26日至5月10日，辦理地方發展經費期中訪視。

(4)為提升區政業務落實政策實施，希望透過現場實地研習功能，提供終身學習與進修的機會，並學習其他縣(市)經驗，辦理113年「臺南市區域發展及行銷跨區實地研習活動」，截至113年7月31日已33區辦理完成。

(5)113年「里幹事公共服務研習」於7月16日及17日分兩場辦理，課程邀請衛生局、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消防局、社會局等推派講師授課，計343人參加。

3. 辦理里長鄰長福利事項：

(1)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申請補助遺族慰問金42件(里長1件、鄰長41件)。

(2)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補助事宜計51件。

(3)辦理鄰長團體保險案，依鄰長團體傷害保險保障內容於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因意外請領保險計50件(意外醫療46案、意外身故4案)。

(4)臺南市113年特優里長、績優民政人員暨資深里鄰長表揚於113年7月11日辦理。本次表揚特優里長64名、資深里長(服務滿20、30年)2名、資深鄰長(服務滿50、60年)15名、績優民政人員60名，合計141名。另有資深鄰長(服務滿40年)22名、資深鄰長(服務滿30年)58名，合計80名，由區公所代為轉頒獎狀。

4. 推動低碳節約能源政策：

推動低碳城市及節約能源政策，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撥付龍崎、北門、將軍、學甲、玉井、南區、大內、東山、左鎮、中西、柳營、安定、新化及楠西等14個區公所，汰換老舊空調設備。

(三)宗教禮俗業務：

1. 推動優質宗教文化活動：

(1)致力於維持傳統宗教文化與市民生活品質的平衡，近年來持續強化與精進宗教優質化政策作為。配合現行廟會活動實務情況，督導各區公所加強輔導轄內寺廟，要求主辦宮廟向交陪境宮廟約束及宣導本市相關優質化措施，秉持事前溝通、事中勸導及事後開罰等原則辦理。各區公所於辦理遶境活動前邀集各權管局處及主辦宮廟召開協調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召開178場次；並於遶境活動時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握狀況，遇有違規、脫序行為隨時勸導蒐證，活動後對於違規情事交由權管機關依法裁罰。

(2)加強審查本市宗教團體立案、變更、訂定章程並輔導宗教團體落實依組織章程規定運作，以達宗教團體運作正常化、會務管理制度化之目的，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輔導378件。

(3)持續推動宗教優質化宣導，由各區公所向轄內宗教團體宣導減炮減香、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減量焚燒金紙錢等低碳城市作為，亦適時配合其他局處進行性平、反毒等教育宣導，以更細緻落實宗教優質化政策，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宣導178場次。

(4)基於秉持提供良好應試環境之原則，於本市轄內所舉辦之各項考試，配合學校考場考區，事先輔導鄰近考場之寺廟於考試期間取消、延期廟會活動外，更於考試當天成立聯合稽查小組全程掌控考場周圍活動狀況並即時處置，落實考場零干擾，讓考生能專心應試。

(5)輔導本市寺廟申請 EF 英語友善標章，透過設置英語友善環境，吸引外籍人士造訪，展現寺廟文化與促進宗教觀光，提升本市寺廟國際能見度。113 年有 2 家寺廟申請辦理中，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 30 家廟宇已通過英語友善標章認證及 5 家推出單張中英籤詩。

2. 宗教公益慈善教化事業：

(1)為鼓勵本市宗教團體積極投入慈善、社會教化事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輔導本市宗教團體提報活動計畫 184 案，並依本市作業要點審查核定補助活動經費，輔導宗教團體傳承民俗文化並響應公益回饋社會。

(2)為鼓勵及引導宗教團體善用大眾捐獻投入社會公益事務，增進全民福祉，每年提報本市績優宗教團體參加內政部全國宗教表揚，113 年提報 29 家宗教團體參加內政部全國宗教表揚及辦理本市宗教表揚，期許透過表揚活動，串連更多宗教團體投入社會公益事務並自發性加入社會公益事務的行列。

3. 推動低碳城市淨零政策：

(1)配合市府推動低碳政策，深化低碳城市之作為，本府民政局購置 18 台環保鞭炮機分配至 18 區公所免費供廟宇及大眾申請借用，鼓勵本市寺廟於廟會活動時或活動中心動土啟用、里社區節日慶典、民間喜慶宴會、商家開業、居宅落成等均可申請使用以取代傳統鞭炮以降低空氣及噪音汙染。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借用日數計 637 日。

(2)訂頒臺南市政府環保鞭炮機借用及管理計畫，請區公所於繞境協調會或各項優質化宣導時向轄內寺廟宣導推廣，並每月填報使用及借用狀況並定期維護檢查。

4. 依據祭祀公業條例規定積極辦理祭祀公業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業務，截至 6 月底計 11 筆土地辦理中，預計 7 月初完成土地會勘及查估作業，11 月初前完成標售公告並於 114 年 2 月辦理開標。

5. 辦理本市各項禮俗活動：

(1)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假南區忠烈祠、新化忠烈祠及永康忠靈祠舉辦「臺南市各界公祭革命先烈暨陣亡將士祭典」，公祭眾烈士英雄，以表彰其成仁取義的精神，並由市長黃偉哲、副市長趙卿惠、副市長葉澤山於忠烈祠及忠靈祠分別主祭，並邀請家屬、本市民意代表、本府各局處、所屬機關學校代表共同陪祭。

(2)言論自由日活動：為紀念民主前輩爭取言論自由犧牲奉獻精神，並傳達言論自由的價值，以藝術展演的軟實力多元展現言論自由價值，讓

民主自由有更多發聲與接觸管道，113年4月1日至4月30日於臺南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舉行藝術裝置展出，4月7日辦理自由日演唱會，參與人數約2,000人。

- (3)辦理16歲成年禮：16歲成年禮活動是臺南重要傳統民俗，本府民政局秉持公私協力精神結合本市寺廟共同辦理，113年度溪北場於6月1日委由白河區公所主辦，結合白河火山碧雲寺舉行古禮儀式及步道健走，總計200名學生參加。溪南場8月10日於安平開台天后宮舉行，遵循七娘媽祭祀傳統儀式並結合景點參訪等戶外體驗活動，兼具傳統與創意，預計400名學生參加。
- (4)臺南400宗教活動：以「百年宗教歷史巡禮」為計畫主軸，鼓勵本市各區公所結合地方代表性宮廟、教會，共同行銷臺南宗教文化，並推出「臺南祀·百平安」設計摺頁及官方網站，以「眾神之都 多元融合」為設計理念，規劃「大展」「大演」「光環境」三大類型活動內容。為鼓勵民眾積極參與，增加活動趣味性，本次活動更精心規劃搭配集章抽獎送好禮活動，截至7月底計有405位民眾完成集章並上傳成果參與抽獎。

(四)生命事業(殯葬)業務：

1.公墓遷葬土地活化：

(1)公墓遷葬作業：

- A. 遷葬中：歸仁區第15公墓(空墓基清除及綠美化執行中)、麻豆區第3公墓(公告認領、代起掘及墓基清除工程)、白河區第3公墓(查估及文資)、安定區第6公墓(查估中)、善化區第11公墓(查估中)、新市區第2公墓(代起掘工程)及新市區第5公墓(代起掘工程)。

B. 南山公墓遷葬專區：

- a. 重現府城水文促進會自108年起至111年間，陸續提報南山公墓內個案墓葬計100門，經文資處籌組專案小組委員辦理現勘與列冊追蹤審查。前50門墓葬經臺南市南區「南山公墓」個案墓葬列冊追蹤後續處理措施召開審議會，決議其中10門墓葬進入指定、登錄審查程序，並又於113年7月23日再次進行會勘作業後列為暫定古蹟(總計6門，4門為原進入審議程序之墳墓，2門為後代子孫自行申請進入審議會之墳墓)，另6門墳墓尚未進行會勘作業，後50門墓葬已分次由專案小組完成現勘，待會議審議。
- b. 本市殯葬管理所依文資處112年6月20日召開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聚落建築群史蹟及文化景觀審議會112年度第2次會議決議，針對南山公墓預計開發區域之「空墳」納入文資審議，殯

管所正辦理南山公墓 C 區墳墓查估及測繪作業，8 月底完成查估後，邀集墓主後代家屬現勘後辦理後續相關事宜。另 A 區範圍內南區第一火化場新建工程持續進行中。

- (2) 已遷葬公墓綠美化：關廟區第 1 公墓第五期(113 年 7 月 22 日送水利技師公會審查中)及白河區大竹里第 21 公墓綠美化工程辦理中(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 (3) 補助生活綠籬以提供視覺阻隔並綠美化環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歸仁區第 17 公墓、東山區第 12 公墓、麻豆區第 5 公墓、左鎮區第 1 公墓、殯葬管理所南山公墓。

2. 殯葬設施改善更新：

- (1) 南區第一火化場改建：經費 2 億 7,288 萬元，將設置 6 座火化爐及增設 3 套空污設備。
 - A. 建築物改建工程：112 年 2 月 18 日辦理動土典禮，4 月 6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60.37%，實際進度 67.90%，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 B. 火化爐具統包工程：112 年 4 月 26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18.89%，實際進度 35.68%，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 (2) 南區殯儀館地下室豎靈區防水防漏及通風工程：經費 1,980 萬元，已於 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並採分段施作，同時於崇德廳增設臨時豎靈區代替使用，目前施工期間發現原招標不可預見之問題，刻正簽辦增加工項變更契約中，預計於 9 月下旬完工。
- (3) 「南區殯儀館景行廳 2 樓無煙豎靈區無障礙電梯工程」及「景行廳兩側涼亭拆除暨地坪鋪設、增設排水溝工程」：為改善殯儀館治喪環境及景行廳兩側排水，便利民眾使用景行廳 2 樓無煙豎靈區，核准總經費計 883 萬 4,076 元，於 113 年 7 月 2 日「景行廳兩側涼亭拆除暨地坪鋪設、增設排水溝」開工，電梯工程俟涼亭拆除後接續施工，兩案預計 113 年 11 月下旬完工。
- (4) 南區殯儀館甲乙級禮廳購置司儀台、摺疊椅及收納推車：核准經費為 166 萬元，已於 113 年 6 月 13 日驗收完成並交付各禮廳使用。
- (5) 南區殯儀館甲乙級禮廳天花板及燈具更新：本案與柳營祿園殯葬專區地下室明架天花板同時辦理更新，核准總經費新臺幣 387 萬元，廠商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函報開工，現正履約中，預計 113 年 9 月底前完工。
- (6) 新營福園殯葬專區擴建：工程開發規劃期程為 111 年至 116 年，計畫經費 7.5 億元，預計新建火化場(包含 8 座火化爐具、4 套空汙系統)。

新建殯儀館大樓（擴充禮廳、守靈室、豎靈區及冷凍櫃使用量等）及舊殯儀館大樓整修。

A. 土建及水電等統包工程：113 年 3 月 27 日決標，目前辦理開工前地質鑽探(孔數及深度)、植栽移植(假植區、移植數量、保活率)、交通影響評估(停車格數量)、出流管制計畫(滯洪池、土方量、鑽探報告)及規劃設計中。

B. 火化爐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統包工程：113 年 6 月 28 日開標完畢，接續於 7 月 10 日辦理評選作業，7 月 16 日辦理決標公告，安排於 113 年 8 月 20 日與土建及水電統包廠商召開細部設計施工界面整合研商會議。

(7)六甲區(6 月 12 日啟用 483 個神主)及關廟區(6 月 19 日啟用 2,097 位櫃位)等殯葬設施納骨櫃、神主牌增設、櫃位新設及周邊環境改善。

(8)為期完善本市殯葬設施，持續辦理設施修繕及維護，包含墓道、停車場、屋頂、門板更換、周邊地坪及聯外道路改善等多區相關修繕工程，提供更安心之服務場所。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尚有新增及延續之修繕項目陸續完成-柳營祿園守靈室前中央通道增設遮雨棚、柳營祿園納骨堂納骨櫃門更新、柳營祿園殯儀館冷卻水塔更新及維修、安南區第一示範公墓福壽路二段至三段墓道改善工程、後壁區納骨櫃加固工程、將軍區納骨堂金爐修繕工程、七股區納骨堂祭祀廣場棚架固定基座及花臺隙縫填補整修工程、東山區水雲里第 11 公墓道路改善工程、東山區水雲里第 11 公墓墓道改善工程、歸仁區第 16 公墓媽祖廟段一小段 214 地號土地綠美化改善工程、白河區納骨堂聯外道路改善延續工程、安定納骨堂 4 樓左側山牆屋瓦汰換工程、後壁區懷恩堂園區道路改善工程、將軍區第 10 公墓路面改善工程。

(9)辦理安定區納骨堂增設神主牌位堂新建工程，核准金額為 8,720 萬元，經 2 次無人投標、1 次開標流標，112 年 8 月 7 日簽准總經費調整增加為 1 億 2,200 萬元，於 112 年 10 月 24 日決標，113 年 1 月 30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16.56%，實際進度 13.92%，預計 114 年 7 月底完工。

(10)辦理永康納骨堂增設外部電梯工程，核准金額為 789 萬 2,864 元，111 年 12 月 18 日開工，停工辦理變更設計，已於 112 年 3 月 15 日復工，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預定進度 100%，實際進度 98.7%，變更建造於 113 年 7 月 1 日送審，預計 113 年 8 月底完工，目前申請使用執照中。

(11)辦理永康區第一公墓納骨塔辦公室廁所改善工程，工程總經費 297

萬 6,807 元，工程案 113 年 8 月 6 日第三次流標修正，預計 8 月底重新上網公告。

(12)永康二王市地重劃區表層墳墓遷葬工程，代辦經費 3 億 2,282 萬 338 元，圍籬工程預計 8 月中旬發包，遷葬工程目前辦理細部設計書審。

3. 持續辦理各項殯葬業務：

(1)113 年度依據「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回饋地方實施辦法」依前年度殯葬基金歲入預算盈餘，已於 3 月底核撥 1,544 萬 4,922 元回饋金予殯葬設施所在地區公所。

(2)本府民政局辦理「臺南市墳墓遷葬補償費及救濟金發給辦法」之修訂，業於 113 年 8 月 6 日市政會議通過，後續將依法制作業程序辦理發布。

4. 本市平民安葬事項辦理：

(1)設置平民安葬專戶以協助本市生活貧困市民辦理殮葬事宜。

(2)本專戶款項累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有 10,207 位市民受惠，專戶餘額約 8,132 萬元。

5. 革新殯葬制度宣導推動：

(1)持續宣導本市環保自然葬及推廣海葬，提供辦理海葬相關優惠措施。

A. 本市大內植存專區於 103 年 3 月 26 日啟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植存數量達 5,606 位先人。

B. 臺南市仁德生命紀念園區環保葬專區，於 110 年 3 月 19 日完工，並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啟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植存數量達 3,732 件。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人數	153	263	294	473	607	740	900	1,165	1,775	1,853	1,115

(2)有關海葬推廣成效，101 年至 109 年期間每年海葬人數最多 3 位，自 110 年本府民政局推廣提供 3 位名額以船舶載具服務家屬，110 年申辦海葬提升為 8 位，111 年更提供第二階段優惠(申辦海葬的家屬 1 萬 5 千元及骨灰暫存一個月免予收費)，並於 112 年正式訂定為海葬補助作業計畫致 111 及 112 年海葬申辦人數提升至 25 及 27 人，為延續推廣成效，113 年將持續執行補助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海葬人數為 18 人。

年度	103	104	105	106	107	108	109	110	111	112	113
人數	0	1	0	1	3	2	1	8	25	27	18

(五)戶政業務：

1. 推動樂婚願生福利提高婚育：

- (1)本市戶政事務所(含辦公處)打造具地方特色之結婚拍照專區，並由本府民政局及各戶政事務所建置專屬網頁，提供新人們挑選心儀場景拍攝，留下美好回憶。
- (2)藉由舉辦聯合婚禮方式，給予新人公開隆重儀式感，113 年規劃由市長於花園水道博物館親自為 50 對新人進行幸福見證，期望透過本次活動為新人們留下甜蜜回憶，並感受到市府的溫暖祝福。
- (3)持續辦理發給生育獎勵金，並將申請期限放寬延長為 180 日。112 年起產婦生產之第 1 名及第 2 名新生兒提高為 2 萬元，第 3 名及第 4 名新生兒為 3 萬元，第 5 名以後新生兒為 5 萬元。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發放 3,654 件，總計 7,800 萬元。

2. 外籍人士歸化照顧輔導業務：

- (1)本市各戶所受理歸化測試服務，利用隨到隨辦、到府服務等方式協助欲歸化者掌握基本語言能力及國民權利義務基本常識，以順利通過考試。113 年 3 月至 7 月辦理歸化測試件數共 11 件。
- (2)擔任臺南市政府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專案小組聯繫窗口，結合公部門資源，每年邀請市府相關局處、府外各單位、民間外聘委員召開 2 次業務聯繫會議，檢討各機關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113 年度第 1 次會議於 5 月 22 日辦理完成。

3. 辦理研習提升專業應對能力：

- (1)督導各戶政事務所戶政業務執行情形，辦理戶政考核業務並審查各戶所適用戶籍法令、管理戶籍資料、管控戶役政資訊系統使用情形、戶政相關通報及行政庶務等共計 35 項業務。
- (2)提升戶政人員專業知識及應對能力，調派各戶所主管及同仁參加內政部人口統計研習、為民服務研習等專業訓練，並舉辦戶政法令及原住民法規研習。
- (3)為確保本市各基層戶役政單位資訊安全及戶役政資訊系統相關設備正常運行，將持續辦理「113 年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另為強化戶役政系統資訊安全，避免個資外洩，積極推動各機關申請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提升民眾洽公便利性。

4. 持續辦理各項戶政便民措施：

- (1)針對年滿 14 歲可辦理初次請領國民身分證之國中生，各戶政事務所配合學校期程（主要集中於每年 1 至 5 月），主動派員到校受理集體申領作業，讓家長們免去請假的不便；戶所於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受理初領國民身分證 10,406 件，到校受理案件共計 6,191 件，

佔初領國民身分證總件數 59.49%。

- (2)永華市政中心 1 樓「聯合服務中心」設置戶政櫃台，受理申請戶籍謄本、戶口名簿及法令諮詢等簡易業務，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受理 872 件。
- (3)為方便民眾洽公，本市 11 個戶政辦公處(新營、佳里、仁德、歸仁、永康、府東、府南、府北、安南、安平及中西辦公處)每週六上午 8-12 時提供延長服務，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受理 2 萬 5,919 件。
- (4)提供市民卡、一卡通、信用卡、行動支付(綁定信用卡之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台灣 Pay)等多元便利支付服務。113 年 3 月至 7 月電子收費計 299 萬 2,815 元，佔總收入 1,914 萬 186 元之 15.63%。
- (5)運用行動化服務設備(筆電、行動印表機)受理到府及專案駐點服務案件，協助老弱行動不便無法親自至戶政事務所之民眾，申辦補領國民身分證、印鑑證明等業務，統計 113 年 3 至 7 月止，使用行動化服務件數計 3,744 件。
- (6)結合民間資源招募 692 名志工，協助引導洽公民眾，增強服務效率。113 年 3 至 7 月計服務 22 萬 5,654 人次。

(六)兵役徵集業務：

1. 徵兵檢查：

113 年 3-7 月役男體位審查會會前審查，本市役男送審案件免役 341 件、身心障礙證明或重大傷病證明符合免役體位判等規定 39 件、替代役 172 件，共計 552 件；3-7 月份計本市醫院體檢場次 11 場，本市役男體檢人數 465 人，代檢外縣市役男人數 125 人，本市役男至外縣市代檢實際到檢人數 47 人，共 637 人。

2. 役男抽籤：

113 年 83 年次至 93 年次役男通用類陸軍按 89.7%、海軍艦艇兵 2.4%、海軍陸戰隊 4.6%、空軍 3.3%之比例配賦。113 年 94 年次以後役男通用類陸軍 83%、陸戰隊兵 17%。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73 場軍種兵科抽籤，計 2,236 名役男。

3. 徵集入營：

(1)本市 113 年度申請優先入營人數共 1,320 人，扣除資格不符、放棄等人數，實際核准 1,275 人(陸軍 1,051 人、海艦 46 人、海陸 41 人、空軍 55 人、其他(未抽籤、體位未定/專檢/免役等)142 人，7 月起依年次徵集入營。

(2)113 年分階段入營：6 月 19 日陸軍 201 梯次嘉義中坑收訓，實際入營人數 5 人；7 月 3 日陸軍 202 梯次於宜蘭金六結收訓，入營人數 59

人；8月1日陸軍205梯次於嘉義中坑收訓，預定入營人數13人。

(3)本市7月份實際入營人數：陸軍354人(四個月役期262人、一年役期33人、分階段59人)、空軍11人(四個月役期)、海陸21人(四個月役期18人、一年役期3人)、海艦13人(四個月役期)、補充兵90人。共計8梯次，489人。

(4)家庭因素補充兵役申請113年3月至7月共計受理申請案128件，核定122件、駁回5件、撤銷1件。

4. 在學緩徵：

本市役男由本府民政局核定緩徵，113年3月至7月計核定緩徵3,216人。

5. 動員業務：

(1)行政院動員會報於113年7月11日(四)上午9時至12時假永華市政中心10樓東側小禮堂辦理「113年對臺南市政府動員業務訪評」，為瞭解本市動員整備工作成效，採簡報、書面資料審閱及現地實物、實作驗證方式，實施動員業務績效查證與評比。

(2)南部地區萬安47號演習原訂於7月25日(星期四)實施警報傳遞與發放、疏散避難、交通及其他必要管制等，適逢凱米颱風，臺南市災害應變中心一級開設，國防部宣布萬安演習停辦不另補辦，國軍兵力投入救災工作。

(七)兵役後勤業務：

1. 在營軍人(替代役)家屬生活扶助：

為使役男其安心服役，入營後隨即主動辦理家況調查，家境貧困或家庭發生變故者，按其收支百分比區分為甲、乙、丙三個等級核列後，按役期長短發給一次安家費及三節生活扶助金照顧家庭。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發放服兵役役男家屬一次安家費60萬1,059元(17戶)、生活扶助金271,653元(9戶)，合計發放87萬2,712元(26戶)。

2. 義務役身心障礙退役人員處理慰問：

端節前派員偕同區公所同仁實地訪視慰問，關懷袍澤弟兄之生活及身心狀況，並發放部長、市長慰問金及生活安養津貼，匯入其指定帳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發放部長慰問金計73萬6,000元、市長慰問金計123萬4,000元、安養津貼計37萬2,175元，合計發放234萬2,175元。

3. 常備兵(替代役)入營暨體檢輸送：

於入營、體檢前訂定輸送計畫，以專車接駁至營區服役、醫院體檢，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辦理常備兵輸送計1,840人，調派輸送專車69輛；替代役入營暨家因返回本市服役共413人，調派專車18

輛。

4. 家庭因素申請替代役、替代役徵集：

(1) 為兼顧服兵役及同時照顧家庭，役男如家況符合家庭因素條件，得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向戶籍地公所提出申請，於戶籍地附近單位服役並返家住宿以照顧家庭，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核定家庭因素替代役役男計 156 名。

(2) 辦理替代役徵集作業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徵集 4 梯次，共 335 人入營服役。

5. 辦理慰勞國軍官兵暨探視役男活動：

慰勉國軍保家衛國之辛勞，役男入營後安排市長親至部隊探視以表政府關心之意，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端午節勞軍及替代役備役召集實彈射擊慰勞活動共 2 場次，慰問轄區駐軍陸軍航空特戰指揮部等 9 個單位、市籍官兵人數達 230 人。

6. 推動替代役人力參與各項公益服務：

(1) 鼓勵替代役役男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於服勤之餘，挽袖捐熱血讓愛延續，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捐血 10,250cc。

(2) 甄選建築、設計、景觀、土木、醫學、社工師、心理師等專長領域役男，深入社區參與社造與長照工作，發揮所學專長有效運用替代役人力。113 年有 11 個公所向內政部役政司申請社造及長照替代役人力計 34 人；目前已完成東區、麻豆、山上及將軍區公所替代役人力撥交計 12 人。

7. 辦理替代役備役演訓召集教育訓練：

(1) 辦理替代役備役男 EMT-1 初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藉此提升日常突發緊急事故時或未來協助救災等任務之技能，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有 1,050 名備役役男複訓取得證書。

(2) 替代役備役人力納入民防系統，藉由射擊基礎課程及實彈射擊訓練，使備役役男體驗戰場情境及精進自我防衛能力，以深化全民國防意識及提升全社會防禦韌性。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有 149 名備役役男完成實彈射擊訓。

(八) 推動臺南市市民卡：

本府民政局持續推動臺南市市民卡，以具有臺南市戶籍為主要申辦對象，採記名制發行，分為「一般卡」、「社福卡」，係結合借書證、電子錢包、交通票證，使用方式多元，一卡在手即可應用於市民日常生活各個層面，諸如搭乘大眾運輸、超商消費、繳納規費、租賃公共自行車(YouBike)及進入古蹟場館共通證件等，讓市民體驗智慧生活，提升生活便利性。統計至 113 年 7 月底止，共發行計 100 萬 5,811 張。

二、教育局

(一)精緻幼兒教育，優化教保服務：

1. 平價優質教保服務：

- (1)規劃公共化幼兒園：持續盤點各行政區需求，規劃增設公共化幼兒園及 2 歲專班，113 學年度增設公幼及非營利幼兒園 51 班 888 名額，包含增設 3 至 5 歲班 14 班 336 名額，2 歲專班 37 班 552 名額。
- (2)推動準公共幼兒園：113 學年度有 206 所簽約，計核定招收 3 萬 1,763 名幼兒。
- (3)整合新生入園資訊：113 學年度起建置公共化幼兒園招生資訊網，整合公幼、非營利及準公共招生資訊，提供民眾一站式查詢招生簡章、招生名額及錄取結果等相關資訊。
- (4)辦理延長照顧服務：自 113 年度寒假起，公立幼兒園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作業要點」辦理：
 - A. 113 年度寒假，計 218 所(含分班)辦理，計 3,871 名幼生參與，開辦率 95.6%。
 - B.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15 所(含分班)辦理，開辦率可達 95%。
 - C. 113 年 7 月至 114 年 8 月，國教署補助加置照顧服務人力 103 名，協助園所提供延長照顧服務，補助金額 7,810 萬 8,299 元。
- (5)2 歲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補助約 8 萬 7,879 人次，補助金額 4 億 9,378 萬 6,000 元。
- (6)2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友善育兒暨就學措施：
 - A. 就讀公幼者：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幼生約 8,381 人，補助金額 1 億 3,271 萬 6,419 元。
 - B. 就讀一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者：5 歲至入國小前幼兒，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補助約 2 萬 4,222 人次，補助金額 1 億 3,426 萬 5,000 元。
 - C. 本市學前補助款：符合可申請弱勢加額補助者，112 學年度第 2 期計補助 34 人次，補助金額 22 萬 9,622 元。

2. 創新優良教保人員：

- (1)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研習：113 年度預計辦理 150 場(含加開 6 場次基本救命術訓練研習)，預計參加人數 8,643 人。
- (2)獎勵本市績效卓著之教保服務機構與優良之教保服務人員：113 年度績優教保服務機構計 4 園，優良教保服務人員計 9 人。

3. 提升專業教保課程：

- (1)推動「布可小星球」閱讀平台：
 - A. 截至 113 年 7 月，平台已提供 415 本好書、821 筆教學資源，至今累

積逾 16 萬多筆閱讀紀錄數。

B. 公幼全數加入，私幼部分目前共 56 所申請加入。

(2) 補助教學卓越深耕計畫：本年度計有二溪國小附幼、茄拔國小附幼、三村國小附幼等 3 校，將於 113 年 9 月下旬至南投縣參賽發表。

4. 確保合法安全教保環境：

(1) 幼兒園基礎評鑑：112 學年度計評鑑 109 所，經辦理追蹤評鑑，已全數通過。

(2) 公共安全聯合稽查：協同衛生、工務及消防單位不定期辦理，113 年 3 月到 7 月稽查 105 所。

(3) 幼童專用車稽查：協同監理站及警察局交通大隊實施，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稽查 104 輛幼童專用車。

(4) 園務檢查：113 年 3 月至 7 月園務檢查計 46 所。

(5) 收費審議：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召開 2 次收費審議會會議。

5. 推動社區教保資源：目前本市共設立 13 所社區教保資源中心，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中心共規劃 27 場親職教育講座及親子活動、開放 98 次社區諮詢服務。

(二) 扎根基本學力，強化閱讀素養：

1. 辦理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

(1) 臺南區 113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報名作業，訂於 113 年 6 月 27 日至 6 月 28 日辦理，臺南區報名人數為 9,830 人。

(2) 本次臺南區參加免試入學總人數為 9,830 人，計有 9,791 人獲錄取，錄取率為 99.60%；免試入學分發後增額錄取有 11 位，分別是家齊高中普通科 1 位、北門高中普通科 4 位、新營高中應用英語科 1 位、光華高中幼兒保育科 2 位、曾文家商餐飲管理科 2 位、新化高工機械科 1 位。另外在特殊身分學生部分，原住民學生計有 82 人、身心障礙學生計有 115 人，均獲錄取。

2. 落實學習扶助計畫，全面進行學力檢測：

(1) 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能力檢測：臺南市 113 年國民中小學 3-8 年級學生學習能力檢測業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辦理，參加人數共計 8 萬 7,417 人。

(2) 辦理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計畫：

A. 開班情形：本市 112 學年度各國中小申請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截至 113 年 6 月止，共計 276 校申辦，開辦班級總數 5,264 班，共 2 萬 8,225 人次受輔。

B. 行政成效督導-學習扶助期末會議：於 113 年 6 月辦理，針對整學年度

學習扶助實施歷程與實施所遇困難點提醒各校辦理學習扶助之注意事項，並藉由綜合座談瞭解各校學習扶助實施情況，透過對話方式回應改善策略及建議，以作為下一學年度辦理改善之參酌，共計 258 人參加。

C. 提升人員增能：

- a. 「臺南市 112 學年度學扶教師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讀取及分析進階研習」於 113 年 4 月 19 日辦理，計 112 人參加。協助學習扶助教師了解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解析學生學習盲點，讓教師回校後可以調整教學策略提升學生學力。
- b. 「臺南市 112 學年學習扶助初任承辦人員篩選測驗暨異動轉銜系統操作研習」於 113 年 4 月 25 日辦理，計 100 人參加。為協助學校承辦人員新學年度學習扶助業務推動重點及相關規定，俾利瞭解本方案執行之目的性；並透過上機操作，介紹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系統之成長測驗暨下修測驗，俾使承辦人員如期順利執行學習扶助業務。

D. 諮詢輔導：為實地解決各校辦理學習扶助困境，112 學年度辦理學習扶助到校諮詢與入班輔導共計 27 校，針對行政端與教學端之困境及策進作為提出適性建議，落實完善行政與教學支援輔導系統。

(3)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篩選測驗：113 年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篩選測驗業於 113 年 5 月 8 日至 6 月 28 日辦理完竣，國語科、英語科及數學科 3 科施測學生人次共計 9 萬 6,448 人次。

3. 持續運作策略聯盟工作圈，並融合數位教學專業支持：

(1)113 學年度策略聯盟工作圈持續由原 8 所工作圈召集學校結合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擔任計畫協作學校，輔導圈內學校落實推動創思發展教學，113 學年度申請活化教學與多元學習計畫，臺南市申請數連續 5 年蟬聯全國冠軍，共計核定 186 校 285 案經費約 5,400 萬，核定經費為六都第一，46 校參與子計畫一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61 校參與子計畫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84 校參與子計畫三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師專業支持；94 校參與子計畫四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學生多元試探活動。

(2)從 5 月初到 6 月中，結合 2024 每個孩子每堂課都有學習全台首學課程博覽會，由策略聯盟核心學校分八大區辦理國英數三科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工作坊，共計 500 名現場教師參與，全面提升第一線教師數位融入教學的專業能力。

4. 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落實教學多元策略：

- (1)本市創思與教學研發中心設置之國語文、英語文和數學等國中小進行入校諮詢輔導，總計國小國語文 71 校，數學 38 校，英語文 54 校，國中分別為數學 41 校，英語文 44 校，國文 38 校參與。同時辦理教師增能研習共 20 場，研習參與人數 320 人。
 - (2)於 113 年 7 月間辦理教師專業發展三類人才培訓 6 場次，共 174 人次參與。
 - (3)於 113 年 7 月 1 日至 2 日假南二中禮堂與教室辦理 113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夢的 N 次方多元工作坊-臺南場，共開設 24 班，每班約 30-60 名學員，總計約 980 名教師參加。希望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並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
5. 推動課中差異化教學融入數位學習計畫，促進基本學力：
- (1)「2024 全臺首學課程博覽會-讓每個孩子在每一堂課都有學習」聚焦在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採系列活動辦理，從五月開始於國中小校內辦理公開授課，各核心學校辦理 24 場工作坊；於 6 月 5 日(星期三)假國立成功大學成功校區格致廳大講堂辦理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論壇，現場教師進行教學分享並邀請專家進行焦點座談，會場展示本市 40 所學校實施課中差異化教學的成果，並於線上辦理 38 場亮點教師線上說課。
 - (2)針對國中舉行 4 場次，44 校次的學力提升線上會議。透過創思中心與國教輔導團的專家教師對學校行政和現場教師進行在地化、個別化的諮詢會議，藉由專家教師介入，因應各校差異化需求，提供有效行政及教學策略。
 - (3)舉辦臺南市國民中小學數位學習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實施計畫第 2 學期期末分享會議，一般及非山非市學校 2 場次、偏遠學校 1 場次，共計 150 校與會，分享校內課中差異化教學心得。
 - (4)舉辦 10 場次課中差異化教學示範研習，邀請國教輔導團國中小國語、英文、數學三大領域差異化教學優異教師分享示範教學實作，提供學校示範教法及優秀範例。
 - (5)舉辦 112 學年度國中小提升學習興趣數位課程分享研習 3 場次，共 107 人參與，增進學校教師使用不同數位平台與資源提升學生學習動機之教學策略。
 - (6)為讓全市教師更了解數位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與提升其能力，拍攝國中小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與社會領域的數位融入差異化教學影片共

20 部，已陸續剪輯放上愛課網供全市教師觀摩學習。

(7)113 年 3 月至 7 月辦理學習吧數位平台線上研習 4 場，計 194 人次參與，並將學習吧線上研習錄影上傳愛課網供全市教師使用，以提升教師於數位平台融入課中差異化教學這方面的能力。

6. 強化學生閱讀素養，推動多元閱讀計畫：

(1)閱讀教師共備社群，奠定校校閱讀基礎：112 學年度共計有 51 位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組成閱讀教師共備社群，由臺南大學 2 名教授共同帶領與提升閱讀教師推動知能。

(2)聚焦閱讀理解，由閱讀開啟自學基礎：結合布可星球每年 500 本優良適齡圖書（幼兒組 100 本、國小組 200 本、國中組 150 本、高中組 50 本）推薦外，結合閱讀理解題目，使親師生檢視閱讀理解情況，並鼓勵教師透過閱讀延伸教學，提供學生自學能力培養機會。

(3)結合生活情境，推動多文本閱讀：辦理讀報教育、主題式剪報計畫、話我家鄉兒童繪本創作、臺南繪本親子走讀計畫、大小作家線上聊書、小哲學堂閱讀答題競賽、布可星球探險家最愛好書等多元活動，提供學生多元文本閱讀機會，透過生活中種種閱讀素材，讓閱讀不再只是書籍，還擴及到生活常見的說明書、地圖、圖表、網站、影片等。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參與人數逾 4,300 人，持續辦理。

(三)培養多語能力，厚植國際競爭力：

1. 全力配合 2030 雙語政策，推動全市校校雙語學校：

(1)推動英語口說樂學展能計畫：

A. 全市國中小 274 校辦理活動如下：

a. 充實英語口說師生教學圖書(繪、讀本)。

b. 辦理全校性或全年級性學生英語多元展能活動，如英語日活動、全年級全班性英語競賽活動、課餘時間 10 分鐘說英語活動及收聽國教署委託製播英語廣播互動學習獎勵。

c. 辦理獎勵學生參與英語線上學習平臺「Cool English」競賽、獎勵學生運用國教署建置學生英語能力自主檢測系統線上檢測等活動。

B. 雙語教師專業成長：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辦理計 10 場研習、2 場海外短期進修分享會及 3 場雙語教師入門及進階培訓。

(2)落實校校雙語教育：

A. 函頒雙語教育計畫:全市 274 所學校執行「臺南市立國民中小學落實雙語教育中程計畫執行方案」，透過落實雙語教學、籌組雙語教師社群及提升教學知能，以逐步完善雙語校園環境。112 學年度 A 類雙語學校已達 37 校，B 類雙語學校已達 152 校，目標 113 學年度全市皆為

B類以上雙語學校。

B. 雙語教師專業成長：

- a. 薦送教師參加「教育部雙語次專長學分班」：112年計有173位教師已取得教育部次專長證書，113年已薦送76位教師參加。
- b. 本市自辦「領域雙語入門培訓」：112學年度計有162人完訓，持續辦理。
- c. 本市辦理「課室英語種子講師培訓」：111學年度計有1,584名教師送件參加認證，審查通過者計有1,524件；112學年度於113年7月31日截止收件，並於8月辦理審查作業。

C. 入校協作：由本府教育局及雙語中心組成入校協作小組，於113年3月4日至4月11日，針對雙語C類學校雙語教學及行政面進行入校協作，共85校。

2. 推動國際教育：

- (1)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與國外姊妹校互惠機制實施計畫」，協助學校與63個英語為官方語言或通用語言國家的公立國民中小學透過「線上文化交流」、「線上合作教學」或「線上彈性學習課程」等方式辦理。112學年度計6校參與，113學年度預計8校參與。
- (2)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際教育補助計畫」，補助學校辦理國際教育課程項目及教師共備社群、國際交流及學校國際化，112學年度計16校參與，113學年度預計22校參與。
- (3) 辦理國際教育增能研習共通課程，扎根基礎國際宏觀知識與教學理念；已於113年5月辦理分流課程，安排課程設計與實作，增進本市教師交流國際教育方針、創新教學模式，計150人次參與。

3. 推動本土語言及新住民語文課程：

(1) 校校開設本土語，辦理沉浸式教學落實本土語文教學：

- A. 本土語文課程校校開班：112學年度全市國小開設本土語言開班率為100%。
- B. 推動國民中小學閩南語沉浸式教學計畫：112學年度共有安平國中、復興國中、忠孝國中、中山國中、竹橋國中、金城國中、口埤實小、仁德文賢國小、省躬國小、新興國小、東區復興國小、菁寮國小等12校參與。

C. 補助高中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計畫：112學年度計14校申請。

(2) 運用各式計畫，擴大本土語文教學效果：

- A. 推動夏日樂學計畫：設計暑期本土語文課程，規劃在地化、沉浸式實

作課程，使學生在活動式及生活化的教學情境中，學習母語、欣賞文化。113 年度共計 181 校申請辦理，開設 230 班。

B. 辦理客語生活學校教學計畫：營造沉浸式客語環境，創造親師生以客語互動機會，引導同儕間以客語對話，強化對客語認同，提升學習興趣，進而傳承語言。112 學年度計 24 校(園)辦理。

(3) 本土文化入校，師生體驗傳統本土文化之美：

A. 推動閩南語文化巡迴列車：安排閩南語劇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於 113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16 日辦理，巡迴 10 校。

B. 推動客家文化巡迴列車：安排客家藝文團體至 13 所學校巡迴演出及教學，使本市師生認識、體驗客家文化，訂於 113 年 11 月辦理。

C. 推動原住民族文化列車：為使本市師生認識、欣賞原住民族文化，安排原住民文藝社團至學校演出及教學。112 學年度計巡迴 16 校。預計於 113 年 11 月辦理。

(4) 培訓本土教學支援人員厚植本土開課量能：

A. 辦理教學支援人員回流研習：113 年 7 月 1 日至 3 日辦理，計 100 人次參加。

B. 校校盤點與開課整備：盤點各校師資整備與開班需求，積極規劃本土語開課事宜，本年度整備度達 100%。

(5) 辦理臺南 400 多元語文體驗活動：113 年 6 月 1 日舉辦臺南 400 多元語文體驗活動啟發民眾對多元語文之重視，欣賞本土語文與文化，期透過活動增強師生對族群的自我認同，增加在地民眾認識、參與、了解閩客原多元文化的機會。

(6) 辦理新住民語文課程，提升新住民語師資人數與素質：

A. 新住民語文課程：112 學年度共計開設 472 班實體新住民語文課程。

B. 新住民語文師資：截至 113 年 7 月，本市共計培育 262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其中越南 184 人；印尼 37 人；泰國 8 人；柬埔寨 4 人；菲律賓 21 人；馬來西亞 8 人。

C. 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講座：截至 113 年 7 月，計 23 校辦理新住民親職教育研習，增進親子關係及教養知能。

4. 研發語言教材及原民傳說繪本：族語老師指導原住民兒童透過藝術創作繪製原民傳說故事繪本，113 年選擇布農族及魯凱族各 1 個口傳故事(雲的故事、雲豹的故事)為題製成繪本，促進學生理解並尊重原民傳統文化，也提供族語老師做為歷史文化補充教材。另 113 年由教師編輯研發西拉雅歷史文化市本教材 1 冊，提升大眾對西拉雅族語言與歷史文化的認識並促進文化保存。

5. 原民文化科技及實作體驗：辦理原民植物應用及文化相關之創意生活科技課程，讓學生初步認識原民傳統文化並體驗從做中學的樂趣。113 年 3 月到 7 月共辦理 5 場次，有 129 位師生共同參與，體驗原民植物知識及動手實作原民圖騰金屬蝕刻磁鐵。
6. 辦理原民文化知識活動：每年舉辦 1 場原住民族知識擂台競賽，分成國中組和國小組進行比賽。藉由活動，將臺灣的多元文化推展至校園，讓學生了解原住民族的生活智慧並從中習得尊重、學習共好進而互相欣賞。113 年訂於 11 月 6 日辦理。

(四)創新思考探究，提升問題解決力：

1. 培養問題解決力，設計跨域統整性探究學習課程：
 - (1)113 年度已辦理 PBL 課程初階工作坊 3 場，共 120 人；中階工作坊 4 場，共 160 人；評量實作工作坊國中、國小各一場共 80 人。
 - (2)與廣達文教基金會合作：113 學年度由二溪國小-篤加國小，漚汪國小-依仁國小及南新國中-鹽行國中等三組團隊運用「Problem Based Learning」做為課程設計方式，以策展為主要學習任務，每年進行廣達設計學習成果發表。
2. 強化學校課程領導，實踐以學生學習為主體的教學：
 - (1)辦理 112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計畫中子計畫的深化評估 2 場工作坊與 2 場分享會，共 60 人次參與。透過工作坊與分享會，讓規劃與執行教師專業成長計劃的工作小組成員及國教輔導團等透過學員的深度回饋，進行新年度計畫的再次優化。
 - (2)針對學校課程領導人，辦理 4 場由台東師範大學院長曾世杰教授主講的「強調提升學力的學校領導：理論與實務增能」研習，共計 185 人次的國中國小校長與教務主任參與。
 - (3)113 年 7 月 23 日於永康勝利國小舉辦初任校長課程領導增能研習 1 場次，共 25 人次參與。
3. 提升問題分析力，啟發學生創造性邏輯思維：
 - (1)持續推進各校成為教學研究基地，引導學生運用資訊，培養敏銳的觀察力與邏輯思考能力，跨越學科，進行探索性學習。各校三至四年級進行實作評量，進行分享報告，五至九年級進行分組學習，藉由團隊合作、問題解決、口頭發表，培養問題解決力。
 - (2)113 年 5 月 7 日假臺南二中舉辦 2024 臺南市青年倡議論壇，本市 8 所高中職學生針對在地公共議題結合課程，與相關局處討論可解決方案。
4. 跨域人才合作，建構國民教育輔導體系支持系統：

本市國教輔導團之國語文、數學及英語團持續提供「重點學校提升學力入

校陪伴」。國小生命團提供學校申請「生命十堂課」的專業進修成長課程；雙語團強化 C 類學校入校協作增強專業知能；數位學習團提供學校申請到校諮詢服務；其餘各團則於 3 月到 6 月第 4、8、12、16 週進行分區到校諮詢，總計辦理國中 40 場次、國小 48 場次。

(五)精準智慧科技，普及天文素養：

1. 辦理第 64 屆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 (1) 中華民國第 64 屆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訂於 113 年 7 月 22 日至 7 月 28 日假大臺南會展中心辦理，本市動員 27 所高、國中、小學校，投入人力超過 1,000 人。
- (2) 本屆全國科展以「趣味科展、精彩臺南」為活動標語，規劃一系列趣味、精彩的活動。包含「科學教育博覽會」、「科學之旅」、「與大師有約」、「科展指導教師交流工作坊」及「科展之夜」等活動，總計超過 1 萬名師生及家長參與。

2. 營造前瞻未來、智慧管理校園資訊基礎環境

- (1) 教育部「校園資訊基礎環境 112 年執行成果暨 113 年推動計畫」評選榮獲特優，本市連續 10 年特優。
- (2) 加強雲端綠能機房環控搜集資訊範圍及自動通報機制，113 年 1-6 月資料中心能源使用效率(PUE)達 1.32 以下，優於教育部標準。
- (3) 113 年補助學校電路費：12 班以下頻寬達 300Mbps 141 校，每校補助 3 萬元、13-24 班頻寬達 500Mbps 48 校，每校補助 4.8 萬元、25 班以上頻寬達 1G 86 校，每校補助 9.6 萬元。
- (4) 優化校園無線網路，善用既有 CDN 架構做 DDOS 防禦和應用層數據分析，強化資安政策及學校流量智慧調整。
- (5) 辦理國中小教室水擦黑板及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全面建置計畫，落實校園智慧教室、降低教室粉塵影響學生健康。

3. 參與教育部 113 年中小學數位學習深耕計畫，錄取實施學校為海東國小、崇明國小、鹽水國小和西門實小；錄取教練學校為西門實小和大同國小，入選校數為全國第一。

4. 教育部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 (1) 全數平板已納管學習載具管理系統(MDM)，累計目前為止全市載具使用率平均 95%。
- (2) 辦理六大分區資訊組長或網管人員專業社群工作坊，成立網路到校健檢服務團隊，服務內容包括電腦教室配置與管理、骨幹網路架構、無線網路除錯與管理、網路交換器調教、無線網路訊號檢測與調教，優化校內數位學習教學環境。

(3)重點學校研發創新數位教學：

- A. 重點學校主要以數位學習、主題發展，研發創新數位學習課程模組；113年重點校共計31校（17校示範校、14校實施校），本市以四主軸（悅趣化學習、PBL數位學習、生成式AI學習、元宇宙創新學習）發展主題式數位學習創新課程，作為本市數位教學推動之典範，透過以校帶校的交流方式進行，持續提升創新數位教學之推動。
- B. 配合教育部執行入校入班(手把手)陪伴服務，本市校數共計32所(全國第一之數量)，9間拔尖學校發展建立合適學科單元數位學習常態模組，提升教師數位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23間潛力學校由領航教師進行教學示範，促進潛力教師課堂上有效應用數位資源，活化載具及增進教師數位教學知能。
5. 行動教課影音「愛課網」平台：開發愛課網行動教課影音平台：讓教師有效利用課餘或下班時間，透過行動載具即可自行線上進修研習課程，112年度計共開設65門線上課程。113年度1到7月共開設58門課。
6. 推動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
- (1)發布「臺南市113-116年機器人教育中程計畫」，透過「精進機器人教育人才培力」、「推展機器人教育課程」及「強化機器人教育支持機制」3項策略、7個行動方案，培養學生設計思考、邏輯思維、問題解決力與創造力，扎根學生智慧科技力，為AI時代做好準備。
- (2)推動機器人教育重點發展學校：113年全市共有60所機器人教育重點發展學校。
- (3)辦理機器人教育重點發展學校基礎及進階課程師資培訓：
- A. 基礎：113年5月辦理，共計5場次，共225人次參加。
- B. 進階：113年5月至6月辦理，共計5場次，共190人次參加。
- (4)辦理113學年度臺南市「日本RoboRAVE國際機器人競賽」代表隊選拔賽：於113年8月4日辦理，共有166隊、454人報名參賽。
7. 更新天文展示館常設展：獲得文化部112-113年補助款3,000萬元、本市配合款1,285萬8,000元，共計4,285萬8,000元。全新展示館將以天文生活探索為核心，帶領參觀者透過更科技與有趣的展項體驗天文之美，並結合全新導覽內容，將提供市民朋友全新的觀展體驗，113年1月開始施工，訂於113年9月完成，並於12月初重新開幕。
8. 天文教育校園深耕
- (1)運用「我是觀星家-校園天文推廣」計畫前進校園，以團康透過天文知識擂台競賽天文團康等活動，將天文知識以玩樂方式引入校園活動中，學生從遊玩中體驗並了解天文的樂趣，113年3月至113年7月已巡迴

了 18 所學校，1,854 位師生參與。

(2) 為從小扎根天文即生活的概念，並提供簡單易懂豐富有趣「星動時課-天文課程」給學校和學生，自 108 年迄今持續規劃適合國小各年級使用 36 套星動時課天文特色課程，並持續優化，至今已有 75 所國小校次、2 萬 6,662 位學生參與。

9. 規劃臺南天文嘉年華年度主題體驗活動：配合 2024 年太陽黑子極大期現象，暑假期間以「太陽神的天文盛宴」為主題，於 113 年 6 月 29 日至 8 月 25 日規劃辦理於各週辦理各類精彩活動，包含驚奇博物館列車、刮畫票選活動、親子 DIY 體驗課程、天文講古與各類暑期天文主題及跨館營隊。

10. 提供優質社教場域：

(1) 沉浸式 3D 星空實境探索及天文教學體驗，星象劇場運用星象模擬軟體自製天文知識導覽節目，並透過解說員簡要概述，輕鬆進入天文殿堂。另透過活潑逗趣的天文教育影片，讓親子民眾及莘莘學子均能在觀影過程中，毫無壓力地吸收天文知識，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 1 萬 4,526 人次觀看。

(2) 客製化的魔法天文學校，透過手作課程等各類適合親子體驗活動，並結合戶外教育推展天文系列活動，提供適合市民最佳學習場域，使參加者能於戶外環境中學習天文知識，增加對天文領域的好奇心，113 年截至 7 月止，共 133 個團體、9,424 人參與。

11. 推廣觀星休閒活動：

(1) 星星的故鄉大內南瀛天文館夜間觀星好趣處，週六晚間開放民眾進行望遠鏡觀星，星導員深入淺出星空導覽，帶領民眾如何辨識星象，體驗星空的神祕之美，每年均超過 10 萬人次參與。

(2) 年度特殊天象觀測活動，如：流星雨、行星衝、最大滿月等，亦會舉辦觀星活動或線上直播，讓全台民眾均能共襄盛舉，對於天文教育推廣亦有所助益。

(3) 規劃南瀛觀星趣地圖，結合觀星，旅遊，生態，人文主題，推出跨域觀星遊程，讓觀星活動不再枯燥乏味，而是老少咸宜的低碳休閒娛樂。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4 場，共 160 位親子民眾參與。

12. 夜空探秘-以城市「微型行動天文館」形式走入社區及各景點，拉近民眾與參與觀星活動的距離，引發對天文的興趣進而愛上星空對認識生活中的天文印象，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舉辦 11 場活動，約 7,800 人次參與。

13. 兒童科學館全面翻新，打造臺南 400 全民教育-教育的時空旅行主題展

- (1)以「全民教育」為核心理念，希望呈現「教育平權」的普世價值，展現跨時代的教育風貌、帶領不同世代民眾共同探索求學生涯的校園記憶，也引領跨世代親子間展開對話，串聯起這片土地上不同世代的教育經驗與故事。
- (2)教育主題結合 AI 科技，透過圖文兼備的生成式 AI 技術，引領進場的觀眾，穿越不同世代的教育場景，每一段教育歷史都是先人用心走過的痕跡，運用 AI 科技與 XR 技術等虛實整合的互動體驗方式，讓參觀的民眾可以和歷史對話。
- (3)主題展已於 113 年 5 月 25 日開幕，主展期 5 月 25 日至 9 月 1 日免費入館參觀，假日同時辦理教育主題活動吸引民眾到館參觀，截至 6 月 30 日，入館參觀 4 萬 8,305 人次(含團體預約 77 團 2,640 人)；活動網站加入會員數 8,308 人、瀏覽數 5 萬 777 次。

14. 培養師生科技素養深耕科技教育：

(1)持續深耕科技領域：

- A 科技中心持續維運：計有新興、復興、南新、佳里、和順、仁德、麻豆、新化等 8 所科技中心，為全國最多中心的縣市之一。
- B. 補足科技領域師資：相關策略包括薦送教師參加增能學分班、第二專長班、辦理市內外教師介聘、公費生分發等，另針對小校或師資不足學校，以巡迴教師共聘計畫方式，由科技中心教師進行巡迴教學、鄰近學校專長教師跨校支援及業師協同教學等方式補足學校生活科技師資需求。
- C. 發展創意創客課程：配合新課綱理念，融合女力科技、媒體識讀、資安素養等議題，推廣科技教育課程及教案，發展機械結構、仿生機器人等生科課程。資科方面則推展繪圖軟體、VEX IQ 軟體、生成式 AI、物聯網等資訊及新興科技議題課程。

- (2)創新科技教師教學能力：至 113 年 7 月，一般教師研習 30 場次及教師增能培訓 211 場次、學生課程活動 430 場次、各類科技競賽活動 76 場次。

(六)普及弱勢關懷，整合特教資源：

1. 照顧弱勢學生：

- (1)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補助：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就讀私立國中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學生共計 45 人次，補助金額計 9 萬 4,200 元；4 所市立高中於註冊時逕予減免。
- (2)弱勢學生教科書費補助：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本市國中小低、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族等弱勢學生教科書費，共計補助 1 萬 3,530

人次，補助金額 794 萬 3,971 元。

(3)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補助：

A. 113 年度寒假補助弱勢學生午餐費共計 1,924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計 134 萬 9,797 元。

B.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弱勢學生午餐費共計 1 萬 2,678 人次(含原住民)，補助金額計 4,587 萬 9,707 元。

(4)教育部國教署國中小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含團體保險及書籍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生共計 1 萬 3,517 人次，補助金額計 622 萬 4,361 元。

(5)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本市學校清寒優秀學生獎共計 832 人次，補助金額計 189 萬 6,000 元。

(6)急難慰問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本市學生共 20 人，補助金額計 24 萬。

2.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

(1)開設新住民教育班：提供本市新住民識字學習、生活常識、時事議題學習之管道。113 年關廟國小等 14 校開辦新住民教育班 34 班，經費共計 111 萬 8,000 元整，新住民班學員約 532 人。

(2)開設新住民生活適應班：為增進新住民生活適應能力與自我認同，113 年由安南區安佃國小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班 4 主題課程，內容為語言學習、親子教育、環境教育及職能體驗課程等，共 9 場次，232 人次參加。

(3)辦理新住民教育課程子女臨時托育服務：為使新住民上課時能無後顧之憂安心學習，聘請臨時人力在旁協助照顧子女。113 年下營國小等 4 校辦理 8 班 28 期，預計照顧約 35 名新住民子女。

3. 補助原住民學童：

(1)國中小學用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479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73 萬 9,500 元。

(2)國中小在校住宿生住宿伙食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30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40 萬 800 元。

(3)高中住宿伙食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9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9 萬 9,500 元。

(4)市立高中助學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6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7 萬 6,000 元。

(5)原住民學業優秀獎學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70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16 萬 5,000 元。

(6)國民中小學清寒原住民學生助學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366 名學生受惠，補助金額計 61 萬 500 元。

4. 優質特教教學課程：

- (1)落實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113 年 4 月辦理 4 場特殊教育暨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備查作業說明會，並於 7 月底完成計畫審核。
- (2)每年督學到校督導特推會組織運作及 IEP/IGP，各校 3 月底前上傳該學年度第 2 學期 IEP/IGP 督導檢核表。
- (3)提升特教教師專業知能：辦理國中小學特教研習計 30 場，約 2,212 人次參與，經費 113 萬 5,100 元。
- (4)普通班教師特教專業增能平臺:辦理「普通班教師特教專業增能平臺」，整合各障別特教研習，112 學年度達成率達 97.13%。
- (5)增進學前特教素養、優化融合教育:113 年 3 月至 6 月研習計 20 場、1,256 人次參與。辦理學前融合教育專業社群，發展適齡適性且符合身心障礙幼兒個別需求之教保活動課程，112 學年度共計 9 園所申請。
- (6)設立學前服務據點:112 學年度於市立仁德幼兒園、市立麻豆幼兒園、南梓實小附設幼兒園，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服務 1,216 人次。
- (7)辦理特教訪視評鑑檢核各項指標：已於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 月完成訪視並於 6 月 28 日公布評鑑結果。評鑑結果如下：身心障礙類 41 校計有優等 26 校、甲等 12 校、乙等 2 校、未通過 1 校(已進行輔導);資賦優異類 3 校計有優等 1 校、甲等 2 校。
- (8)成立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支援團隊，並辦理相關教師培訓，本期計 9 位教師取得初階培訓證書、2 位教師取得進階培訓證書。

5. 特教鑑定安置多元化及資源統整：

(1)各類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

- A. 113 學年度「國教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跨階段教育安置」，分別於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3 月(第 1 次)及 113 年 4 月 29 日至 5 月 31 日(第 2 次)辦理完成。合計鑑定安置評估 1,381 人。
- B. 113 學年度臺南區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共計 456 名。
- C. 學前身心障礙幼兒鑑定安置:113 年 3 月至 6 月案件計 486 名。

(2)補助特殊教育學生：

- A. 特殊教育學生助理人員經費：113 年 1 月至 6 月計 289 校 1,525 人，補助經費共計 6,268 萬 7,460 元。教育部國教署核定 113 學年度補助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24 人，並自 8 月 1 日起聘，補助經費共計 1,207 萬 7,688 元。
- B. 視障用書、學障有聲書及轉譯視障教材：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234 萬 2,389 元。

C. 安置在家教育之特教生教育代金: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32 名，補助經費 73 萬 8,500 元。

D. 特教學生課後照顧經費:補助國中小寒假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 27 校 46 班，服務 403 名身障學生，補助經費 157 萬 821 元。暑假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計 38 校 64 班，服務 425 名身障學生，補助經費 540 萬 129 元。

E. 身心障礙學生無法自行上下學交通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2,069 人，補助經費 662 萬 7,823 元。

F. 身障學生及身障人士子女就讀私立國中小學雜費：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58 人，補助經費 47 萬 4,000 元。

G. 補助身障幼兒教育經費：

a. 獎勵招收單位: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 128 所招收身障幼兒 725 人，補助經費 362 萬 5,000 元。

b. 補助家長：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計補助 543 萬 7,500 元。

6. 資優教育優質化：

(1) 優化資優教育多元展能：112 學年度申請 2 組資優教師專業成長社群，共 12 場次。

(2) 完善資優教師增能及教學輔導：113 年 3 月至 6 月共辦理 8 場次，以利各校研發適合資優生之特色教材。

(3) 強化身心障礙資賦優異教育知能：本期辦理 7 場次研習，提升教師對於雙特生之教學輔導知能，增進雙特生的鑑定安置比例。

7. 培育多元創新藝術人才：

(1) 藝術才能班輔導與管理：

A. 落實諮詢輔導、促進專業成長：協助本市中山國中、永康區復興國小及永福國小等 3 校於 113 年 3 月申請中央輔導團到校提供諮詢服務，瞭解藝術才能班實務現況，落實專業輔導與管理。

B. 補助經費支持：補助國中小音樂班學生外聘教師鐘點費，國中每人每學年度計約 3 萬 2,000 元、國小約 3 萬元，113 年編列總計近 2,000 萬元。

(2) 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

A. 國樂藝術才能班聯合成果發表會：「南國樂揚」112 學年度國樂藝術才能班聯合音樂會，記者會於 113 年 5 月 23 日在知事官邸生活館舉行；音樂會於 113 年 6 月 8 日在成功大學成功廳表演。

B. 美術藝術才能班聯合展覽：分為大新營區、麻豆區、新市區、永康區

及北區辦理，均已辦理完畢。

(3)產官學合作：廣達《游於藝》是本市執行產官學合作做成功的項目之一，112 學年度由教育局、本市 16 所同盟學校與廣達基金會合作，於 16 校進行為期一年「生活畫市集」巡迴展，113 年 6 月 11 日於盟主學校裕文國小舉行成果展記者會，並於裕文圖書館展出 16 校成果。

(4)藝術才能班弱勢學生補助：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配合教育部補助藝才班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外聘教師差額鐘點費 2 萬 1,550 元。

(七)促進校園健康，建構永續校園：

1. 推動健康促進學校及落實營養教育：

(1)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A. 本市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成效亮眼，112 學年度計 26 校獲 29 項健康促進全國賽相關獎項，本市更榮獲卓越縣市獎，深受中央肯定。

B. 為提升教師健康促進專業知能，透過實施健康教育與活動，增進學生相關知能，發展學校本位特色之健康促進學校計畫，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6 月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增能活動共計 13 場次。

(2)健康飲食計畫：

A. 「餐前 5 分鐘」飲食營養教育方案：由專業營養師每月以在地食材為主題設計影片與海報，目前已製作 130 部營養教育短片、設計海報教材 35 個主題、105 張海報，今(113)年集結歷年海報成果，彙編成營養教育推廣專書，並邀請學校教師設計適合國小、中參考的教學簡案製作教學手冊。

B. 校園營養巡迴列車活動：與嘉南藥理大學保健營養系及長榮大學保健營養學系師生合作，藉由輕鬆遊戲的分站闖關方式，增進學生「均衡飲食」相關知能，113 年度第一階段活動於 5-6 月辦理完畢，共計 6 場次，參與學生約 945 人，系列活動獲參加師生高度肯定。

C. 暑期食育營：與長榮大學合作辦理學生暑期食育營，113 年度預計於 8 月 19 至 20 日、8 月 22 至 23 日辦理 2 場次。

D. 食農遊學地圖體驗平日校際營及假日親子營：透過跨區跨校學習，讓學童共享資源，將校園食農校本課程轉化為全市體驗活動，將「享當季、食在地」理念於校園向下扎根，並擴大推廣至社區與家庭，113 年度 1-6 月計辦理 16 場次。

E. 推動自給農園：鼓勵學校利用校園空地設置經營自給農園，113 年度核定補助 64 校，推動食材在地化，並結合食育課程、環境教育或引進社區農作專家，指導學生進行農事體驗。

2. 強化校園防疫工作：

(1)辦理衛教宣導活動及研習：

- A. 本府教育局與衛生局於 113 年 4 月 12 日假新南國小附幼及 113 年 5 月 9 日假崇學國小共同舉辦腸病毒防治宣導活動，由市長帶領師生宣導腸病毒防治的重要性並宣誓本市防治腸病毒之決心。
- B. 為增進學校老師防疫知能，本府教育局於 113 年 4 月 16 日假大灣國小辦理「113 年校園登革熱防治暨腸病毒增能研習計畫」共計 2 場次，計 361 人參加。
- C. 為加強對家長及家庭主要照顧者之腸病毒防治衛教工作，本府教育局於 113 年 5 月 22 日公告請學校印製「腸病毒宣導單張—給家長一封信」轉發學生帶回，並透過學校網站、社群軟體等方式加強宣導，提醒學生及家長共同注意防範。

(2)落實校園防疫措施：

- A. 定期針對教室、各學習場域、宿舍內及相關盥洗等常用空間進行清潔及消毒，保持空氣流通，並視使用情形增加清消頻率，加強校園室內外環境清消工作。
- B. 加強校園登革熱孳清稽查工作，校園分區巡檢、分級管制。

(3)完備校園防疫物資：

- A. 為使環境衛生消毒效益更臻完善，本府教育局特與本府環保局及區公所合作，協助學校進行第一階段環境衛生消毒作業，已於 113 年 5 月底前全數執行完畢。
- B. 定期盤點校內防疫物資存量，請學校確實控管物資，並隨時掌握增補，供校內師生緊急應變時使用。

3. 建構永續低碳校園：

- (1)低碳校園標章認證：本市認證自 102 學年起辦理迄今（112 學年），共頒發標章計 261 校、940 項標章，榮獲本市低碳示範校園共計 51 校。
- (2)校園資源分享媒合(59410)平台：提供學校進行網路資源交換的媒合平台，自 103 年 3 月至 113 年 8 月 6 日止，本市共有 223 校提出 2,026 筆交易資料，其中接收成功學校共 192 校、917 筆資料，共計減碳 23 萬 3593 公斤。
- (3)校校有光電：校園太陽光電發包已達 126MWp，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 117.607MWp，預估全部設置完成後，每年可發電 1 億 7,476 萬 2,000 度，供 4 萬 9,875 戶用電，減碳 8.7 萬公噸。
- (4)本市學校全面汰換本市校園耗能燈具為省電燈具：112-117 年分年編列預算經費 1 億 6,500 萬元，本案 113 年 6 月 13 日決標，目前廠商施工中，截至 8 月 6 日止安裝進度約 6%數量約 6000 盞，預定 114 年 4 月完

成全市高國中小學校高耗能燈具(T8/T5/CCFL)汰換為節能LED燈具。

4. 落實交通安全教育：

(1) 在提升通學環境品質部分：

- A. 已獲中央 113 年永續提升人行計畫核定改善經費共計 9 校；已提案送中央審查中共 17 校。
- B. 已完成全面盤點校園周邊通學環境，截至 7 月底已盤點有提報該計畫需求共計 55 校，刻正輔導提案永續提升人行計畫爭取改善經費改善中。
- C. 113 年度招募導護志工 2,198 人與愛心商店 1,285 間，共同守護學童通學安全。

(2) 在精進交通安全教育課程及教師知能部分：

- A. 交通安全納入校訂課程、融入領域課程等方式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落實課程執行率 100%。
- B. 辦理交通安全教育評鑑，每年定期線上初評-實地複評訪視結果追蹤與輔導，薦送參加金安獎，113 年楠西國中及仁德文賢國中獲得金安獎。
- C. 徵選 10 所交通安全課程模組前導試行學校，落實交通安全課程，研發各校特色交通安全課程，共計 190 個班級，約 4,600 人次師生參與。
- D. 向交通部申請「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加強交通安全教育」經費，113 年計 114 萬 5,576 元用以執行各項研習專案計畫。

(3) 在行銷及活動宣導部分：

- A. 「交安有品」主題宣導計畫，交通安全教育結合品德教育、生命教育各校宣導共計 1,096 場次。
- B. 113 年 5-10 月辦理自行車研習營，各校聯合辦理 1 場次計有 130 位學生參與。由各校申請自行辦理學生自行車及交通安全研習活動，計 20 校 2,682 人次。
- C. 各校結合學校各項慶典活動辦理交通安全親職教育，計 274 校 274 場次。

(4) 在高齡、幼兒及法令檢查部分：

- A. 強化樂齡族群的交通安全教導，樂齡學習中心課程融入交通安全議題，共開辦 55 場次，計 1,766 人次參與。
- B. 「113 年跨機關結合路老師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路老師團隊至各地進行宣講，宣講 36 場次，參與宣講之高齡者計 1,418 人次參與。
- C. 乘客安全教育部分，辦理幼兒園交通車安全教育訓練，共 167 場次。

配合戶外教育乘客安全教育：共 274 校，執行率 100%。

D. 加強學生接送車輛之安全維護聯合稽查，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計 38 次，攔檢數 76 件，合格 76 件，違規裁罰有 0 件。

5.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

(1) 全市學校班級教室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及水擦黑板建置計畫：汰換普通教室現有單槍投影設備，設置智慧型觸控大電視，同步汰換普通教室黑板為無粉塵之水擦黑板，預計裝設大電視安裝 237 台，黑板 427 面，貼皮 97 面，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安裝 28 校(10%)，預定 114 年 6 月 30 日完成全市學校設備更新。

(2) 學校校園通道鋪面路平全面改善計畫：113 年已核定 67 校，經費 6,261 萬 8,000 元，其中已完工 20 校、發包施工中 44 校、招標中 3 校。

(3) 校園治安死角全面改善計畫：113 年核定 14 校，經費 113 萬 2,600 元，提升學校監視系統、電子圍籬及感應式照明燈等，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效能，皆已完工。

(4) 老舊廁所整建工程：辦理 101 校 359 間老舊廁所改善，總經費 2 億 8,040 萬 800 元(46 校已完工，37 校施工中，1 校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17 校設計審查中)

6.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暨重大校舍工程：

(1) 112 至 115 年度，整建改善 24 棟校舍，挹注經費共計 6 億 7,519 萬 4,149 元：

A. 拆除重建：5 校 7 棟，經費 5 億 6,111 萬 8,000 元。5 校皆已完成工程決標，目前 3 校已開工，2 校尚準備開工前置作業中。

B. 拆除整地：3 校 4 棟，3,122 萬 7,000 元。其中 1 棟完成拆除工程、1 棟工程進行中，1 棟工程上網中、1 棟規劃設計中。

C. 耐震補強：13 校 13 棟，8,284 萬 9,149 元，已完工 6 校 6 棟，餘施工中。

(2) 善化區新設蓮潭國中小學校：總經費約 5 億 7,402 萬 4,000 元，規劃國中 24 班、國小 12 班，本市第二所國中小。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 58.89%，預計 114 年 4 月 18 日完工，114 學年度招生使用。

(3) 沙崙綠能科學城 K12 設置雙語學校工程：總經費約 8.4 億，規劃高中 9 班、國中 18 班、國小 18 班、幼兒園 2 班，為 12 年一貫雙語教育學校，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 75.29%，預計 114 年 3 月 22 日完工，114 學年度使用。

(4) 九份子國中小二期校舍興建(含地下停車場工程)：總經費約 13.3 億元

，已於 113 年 7 月 3 日上網招標，113 年 7 月 31 日開標(資格審查)，預計 113 年 8 月 9 日辦理評選會議，113 年 8 月中下旬決標，116 年底完工。

(八)打造友善校園，推展幸福家庭：

1. 營造友善安全校園：

(1)預防校園霸凌事件：

- A. 113 年 3 月發放全市學生反霸凌專線宣導貼紙，暢通性平、體罰、霸凌事件「校園聽我說關懷專線」(2959023)，接受學生、家長之申訴。
- B. 依據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修正發布校園霸凌防制準則規定，編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生對生疑似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流程及注意事項」及「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生對生疑似校園霸凌事件處理檢核表」，協助學校有效防制校園霸凌事件。
- C. 督導本市所屬學校於每學期開學第一週落實友善校園週宣導，並於每年 4 月及 10 月辦理校園生活問卷線上普測，以及早發覺疑似被霸凌個案，預防校園霸凌案件發生，113 年 4 月計 6 萬 8,763 名學生受測。

(2)落實教師正向管教：

- A. 持續透過學校各式活動加強宣導零體罰之宗旨，並協助學校營造友善校園，於學校開會前函請學校向所屬教職人員等，宣導並落實正向管教等策略，並應確實按學校訂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注意事項規定辦理。
- B. 於 113 年持續補助學校辦理正向管教相關研習，並參酌研習人員身分需求不同，辦理行政人員或教師之全市性研習，113 年將於 8 月辦理 4 場次，透過實際案例宣導，提升行政人員及教師正向管教專業知能，並依相關規定辦理校園事件，保障學生及教師權益。
- C. 於 113 年持續辦理校園正向管教範例甄選，透過每年度教師之案例分析及分享，透過表揚大會擴大效益，提供學校教師多元正向管教之技巧。

(3)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 A. 113 年 3 月 8 日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施行細則等法令修正重點宣導研習，上下午各 1 場次，計 194 人參加。
- B. 113 年 3 月 14、15 日辦理性別平等教育事件處理實務及回覆填報管理系統研習，共 2 場次，計 195 人參加。
- C. 113 年 4 月 25 日、5 月 2 日及 9 日辦理 113 年度本市中小學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人才庫初階培訓(校長場)，加強學校之性別平等專業訓練，

校長應完成需完成性平調查人員初階、進階、高階培訓，以保障學生權益，計 222 位校長參加。

D. 113 年 4 月辦理 113 年度中小學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精進培訓 3 場次，藉由案例研討，提升校園性別事件事實認定及法律適用知能、提升處理效能與知能，本次計 32 人參加。

E. 113 年 5 月辦理 113 年度本市中小學校園性別事件調查人才庫進階培訓，建立調查人才庫（完成初階課程者），並提供調查人才庫人員在職訓練，期能培訓本市豐富的調查人力，，本次計 61 人參加。

F. 113 年 6 月 11 日辦理 113 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融入學習領域研習（國小場），建立學校教師對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能力指標之基本概念，透過實務操練、工作經驗分享，激發教師將性平理念融入教學之知能，本次計 27 人參加。

G. 辦理 113 年度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共補助 274 所高國中小（國小 211 所，國中 59 所、高中 4 所）購置不利處境女性學生生理用品。

2.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 補助本府教育局轄屬國中小，針對藥物濫用高風險學生，規劃多元適性教育活動（如：課後才藝），並避免在外遊蕩或出入不良場所，發生偏差或藥物濫用行為，113 年爭取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 272 萬 2,200 元為「六都第一」。

(2) 督導學校利用升旗、集會、友善校園週、校慶及社團等活動，對教職員工生實施反毒宣導共 1,393 場；運用校內集會與班親會等場合，加強親師生反毒宣導工作，亦提供家庭教育諮詢專線(412-8185)，建立家長藥物濫用防制諮詢管道。

(3) 113 年 4 月 24 日發放反毒宣導品，提供學校安排有獎徵答反毒宣導活動使用，以強化校園師生辨識毒品技巧及提升防毒知能，並建立自我保護觀念，讓校園學子遠離毒品，營造健康安全的校園環境。

(4) 教育部 113 年 5 月 7 日公佈 112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教育行政單位評鑑結果，本府教育局首次獲獎，展現本府教育局推動校園反毒成效；國教署 113 年 5 月 9 日公佈高中(職)以下學校 112 年度「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績優學校選拔結果，本市九份子國中(小)及善化區大成國小等 2 校獲獎，顯現本市學校推動反毒成效。

(5) 為持續加強校園師資對於當今新形態毒品種類認知，考量警察工作性質屬於緝毒前線，對於當今新興毒品演變具有一定專業知識，113 年 6 月 14 日特與本市校外會及本府警察局共同合作針對本市各校學務人員

在光復實小辦理全市性學務人員反毒知能研習，每校指派 1 人參加。

- (6)113 年採購五合一快速尿篩試劑計 1,200 劑，試劑皆可針對目前新興毒品進行檢驗；並與本市校外會合作，如使用快速篩檢試劑篩檢結果呈「陰性」反應，經學校觀察或其他方式判斷有施用毒品嫌疑者，自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4 年 6 月 30 日可採集尿液檢體送本市校外會協助送至法務部法醫研究所檢驗。

3. 提升中輟復學比率：

- (1)辦理資源式中途班、高關懷班及彈性輔導課程，提供多元適性課程，提升高關懷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並落實執行強迫入學事宜，定期召開中輟個案會議，協助學生復學及穩定就學。
- (2)113 年 7 月 4 日召開本(113)年度第一次強迫入學委員會，督導各網絡單位落實協助中輟復學事宜，並列管特殊個案。

4. 建置防災應變校園：

- (1)督導學校落實於防災教育週(開學後第三週)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並至防災入口網上傳成果。
- (2)113 年度共 44 校申請教育部補助防災校園建置計畫，並邀請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委員及專家學者於 113 年 5 月 7 日至 6 月 4 日共同到校進行第一次輔導訪視，協助學校進行疏散避難路線檢視與就地避難掩護動作正確性、防災計畫書及校園防災地圖撰寫等相關輔導項目之諮詢與協助。
- (3)113 年度上半年共補助本市 8 所國小至全民國防教育場館及防災教育館辦理 1 日戶外教育，提升學生對災害應變能力及在地鄉土情懷認識。
- (4)辦理防災教育在地特色遊學課程，因應學校地理位置與社區特性，結合學校現有特色課程，發展在地化教學模組及體驗課程。
- (5)113 年 5 月 16 日辦理「113 年度校園颶風災害防救示範演練」，結合學校鄰近消防分隊、區公所等單位，模擬上學期間發生超大豪雨，致校園內淹水，學校啟動垂直避難，同時校內電器設備控制箱冒煙等複合式災害演練情境，提升校園防汛能量與防災意識。
- (6)113 年 4 月 27 日至 6 月 5 日本市 11 所幼兒園辦理幼兒園防災親子共學活動，藉由各園所自行設計防災教材教具，結合園所辦理親子活動，深化親子防災意識，將防災素養引入家庭。
- (7)113 年 4 月 26 日至 27 日辦理幼兒園防災教育工作坊，邀請苗栗縣獅潭國小吳素玲校長及西湖國小林國正校長對於幼兒園防災教育如何落實及火災、地震等安全意識防救講座，提升幼兒教師防災知能。

5. 落實三級輔導工作、協助校園危機事件並規劃輔導專業訓練課程：

- (1) 針對學校輔導仍無法有效協助，或嚴重適應困難、行為偏差，或重大違規行為等學生，配合其特殊需求，結合心理治療、社會工作、家庭輔導、職能治療、法律服務、精神醫療等各類專業服務。113年3月至7月轉介開案服務計150案。
- (2) 由專輔人員入校進行需求評估及安心服務：蒐集相關資訊，評估危機事件所引發之心理創傷、所需之安心減壓服務類型並依據評估結果擬訂處遇計畫，依需求提供校訪、晤談、安心宣導、心理減壓、諮詢、家訪、外展服務、資源盤點及整合溝通(如社政、衛政、醫療、司法、警政)等。
- (3) 提供輔導專業服務：提升輔導人員輔導能力：113年3月至7月辦理專輔人員專業督導計16場次，以精進專輔人員個案實務輔導及危機事件處理能力。輔導主任或組長、輔導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在職進修課程規劃於113年7月份辦理6場次研習(1場次因颱風順延至113年9月辦理)，邀請專家學者講座拓展輔導人員視野及精實專業知能；專任輔導教師分區專業督導64場次。

6. 關懷弱勢族群家庭：

- (1) 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引進專業資源進入校園，提高需關懷學生之學習興趣辦理多元四大方案，如小團體、個別諮商輔導、陽光青少年及築夢少年課業輔導活動等，使其從中展現自信並獲得自我認同。113年第1期計104案，計825人次參加。
- (2)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於週一至週五課後時間，針對低收入戶、單親、失親、隔代教養等弱勢家庭學童，提供妥善教育照顧，113年3月至7月共補助13校16班辦理，計服務222名學童。

7. 落實家庭教育服務方案，增進市民家庭教育知能：

- (1) 推廣家庭教育活動：連結公私部門資源、大眾傳播管道及資訊科技，提供家庭教育學習機會，增進市民家人關係，113年3月至7月共辦理462場次，計1萬3,523人次參加。另辦理家庭教育宣導活動共1場次，計宣導928人次。
- (2) 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計畫
 - A. 家庭教育資料之提供及宣導
 - a. 針對新生兒之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之人，設計製作家庭教育文宣品及宣廣DM，整合市府機關提供之心理衛生資訊、補助資訊及學習資源，並請戶政事務所協助發放，強化新生兒育養人員親職效能，提升家庭正向功能。
 - b. 針對小學新生註冊之人，設計發送「我和我的孩子一起共創幸福」

小一新生禮包，透過國小一年級新生之實用 DIY 生活或學習小物禮包，提升父母親關注幼小跨階段學習生活之銜接，讓自家孩子順利融入國小環境，訂於 8 月底完成發送 1 萬 6,000 份。

C. 針對結婚、離婚、出生登記之人，製作文宣品，宣傳家庭教育中心服務內容及全國家庭諮詢專線 412-8185 等資源。

B. 提供家庭教育服務

針對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對象者，提供家長諮詢與關懷服務，以提升家庭功能及正向價值觀，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36 場優先接受家庭教育課程，並透過專業輔導人員(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提供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者 8 次免費心理諮商服務，計輔導 34 案。

(3) 培訓專業志工，協助推動各項家庭教育方案，自 113 年 3 月至 7 月提供下述服務：

A. 辦理個別化親職教育專案，提供需要關懷家庭輔導訪視，輔導 35 個案，訪視 248 次(含校訪、家訪及電訪)。

B. 提供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計 515 人次。

C. 辦理主動致電關懷專線服務，計 230 人次。

8. 充實家庭教育人員專業知能：

(1) 針對本市各級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者進行培訓，辦理教保服務人員推動家庭教育知能及策略研習、兒童青少年輔導策略及網路性別暴力線上講座，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3 場，計 328 人次參與。

(2) 強化志工素質，協助家庭教育服務推廣，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52 場志工在職進修課程，計 1,045 人次參與。

(3) 針對本市推展家庭教育相關人員辦理研習，提供家有特殊孩子的教養策略，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1 場，計 118 人次參與。

(九) 推動技職教育，適性多元發展：

1. 推動技職教育：

(1) 國中技藝教育競賽及技優人員頒獎典禮：113 年 5 月 28 日於歸仁國中辦理本市 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暨技藝教育績優人員頒獎典禮，由殷世熙副秘書長頒贈獎狀與獲獎人員，予以鼓勵。

(2) 112 學年度全國技藝教育績優人員本市計有校長 1 位、教師 7 位及學生 18 位獲選。

(3) 113 年 3 月至 5 月期間辦理本市國小高年級學生參訪技術型高中活動，113 年度由 16 所高中職與 50 所國小合作，辦理 64 梯次，約 1,300 人次參與。

(4) 本市 2024 技職博覽會 113 年 5 月 29 日至 6 月 1 日假遠東科技大學辦

理，共 34 個參展單位，設置約 100 攤，並邀請技職達人親臨實作體驗區指導學生製作永生花手環、護手霜等內容，約 4,000 人次參加。

2. 強化國中生涯發展教育：每年辦理輔導活動課教師、導師及專(兼)輔教師志願選填試探與輔導知能研習，加強推動本市國中九年級學生適性輔導工作，協助學生探索與認識自我。

3. 辦理高關懷學生職場體驗暨適性輔導計畫：

(1) 高關懷學生職場體驗：

A. 推動社區師傅計畫：為增進中輟、時輟時復或長期缺課學生之就學穩定度，媒合友善店家進行職場體驗，店家類別有：彩妝美甲、餐飲烘焙、木工、舞蹈、金屬飾品加工、機車修護、單車、拳擊等，113 年 3 月至 6 月共服務 43 案。

B. 辦理青少年探索班：為協助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高中未註冊、高中中離之 15~18 歲青少年探索與釐清個人職涯興趣及性向，辦理青少年探索班，透過個別諮詢、團體輔導、生涯探索課程、工作體驗與獎助學金等方式，助其就學、就業與參加職訓。113 年 3 月至 6 月共招收 17 名學員。

(2) 落實適性輔導工作：為促進教師及輔導人員之適性輔導、職涯規劃相關知能，辦理生涯輔導知能、產業環境與發展趨勢、產業介紹與實際參訪、生涯規劃課程與資訊運用、生涯輔導團體方案與教材設計共 6 場研習，113 年 3 月至 6 月辦理 5 場次，計 151 人次參加。

(3) 辦理「與生涯抉擇對話」講座：辦理與生涯抉擇對話講座，以擴展學生對職涯規劃的多元思考與視野，邀請各行業職場達人到校與青少年分享個人職涯抉擇與經驗。113 年 3 月至 6 月已辦理 7 場次 551 人次參加。

4. 童軍教育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112 年推行童軍教育績優個人、學校暨傑出童軍」獎項得主，於 2 月 23 日公布 113 年度本市學校共獲得 12 個獎項，創歷年獲獎數新高。績優學校 5 校：億載國小、寶仁國小、玉山國小、和順國中及新東國中。績優個人 4 名與傑出童軍 3 人。

(2) 臺南市 113 年童軍思源日木章持有人年會暨績優童軍服務員表揚活動於 3 月 1 日假進學國小舉行，合計 215 人參與。

(3) 童軍第 12 次全國大露營 113 年 7 月 10 日至 16 日於大內區走馬瀨農場舉辦，來自國各縣市童軍和幼童軍，及 18 個國家的國際童軍，共計 8,000 人參加。

(十) 深耕藝文教育，推廣終身學習：

1. 辦理學生各類藝文競賽：

- (1)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計團體組 120 隊，榮獲 51 座特優，44 座優等。
- (2)112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計 20 隊參加，榮獲 7 座特優，13 座優等。
- (3)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舞蹈比賽: 計 34 隊參加，榮獲 11 座特優、20 座優等。

2. 推廣多元藝術教育：113 年度補助學校藝術團隊計畫：

- (1)活動經費（經常門）：國中小申請共計 140 校 192 案，核定經費合計 272 萬 7,000 元整。
- (2)設備經費（資本門）：國中小申請共計 61 校 61 案，核定總經費合計 482 萬 7,000 元整。

3. 「臺南 SHOW 藝夏-2024 臺南市兒童藝術教育節」：辦理 5 大系列活動，著重學習歷程展現、跨域核心素養，包含：

- (1)「藝起玩」於 6 月 29 日於文化中心假日廣場舉辦大小朋友最喜歡的「藝術創意市集」及「藝術體驗互動：跟著朵朵闖通關」將持續辦理，滿足學生動手玩樂趣及挑戰成就感。
- (2)「藝起賞」活動結合「臺南 400 全民教育」7 月 3 日起至 7 月 29 日在新光三越中山店辦理「校園老照片展暨兒童藝術教育節創作展」，會中展出兒童文學徵文徵圖專輯〈小黑琵〉優秀作品 70 件、臺南 400 城市美學創作，及國際藝術家入校合作的大型立體創作 6 件，並於 7 月 7 日(星期日)於新光三越中山店民族路廣場舉辦開幕記者會。
- (3)「藝起學-兒童藝術教育夏令營」活動於 7 月 3 日開始，共安排 7 場次藝術夏令營活動，活動內容結合雙語藝術教育及知名劇團合作，讓學生從玩中做、做中學。
- (4)「藝起武」最能展現臺南市在傳統藝術教育的深厚底蘊，6 月 29 日於文化中心假日廣場邀集所有優秀的績優藝術團隊學校盛大展演。
- (5)「藝起 SHOW」活動：
 - A. 7 月 13 日台江劇場由佳里區子龍國小演出音樂舞台劇-《臺南四百·幸福日記簿》。
 - B. 7 月 14 日於鹽水區永成戲院由後壁國中、海佃國中、新興國中三校創意戲偶跨域演出。
 - C. 7 月 13 日及 7 月 20 日「街頭藝術快閃活動」於新光三越百貨公司中山店中山路廣場及 13 樓室內廣場演出，由鎮海國小和仁德國小分別進行快閃表演活動。

4. 學藝優秀學生表揚：

- (1) 為表揚優秀表現之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之學生(含個人及團體)，參加各類學藝項目具國際賽前六名或市賽前三名資格者，參與 113 年學藝參賽優秀學生表揚大會活動。
- (2) 活動業於 6 月 1 日麻豆區曾文農工辦理完畢，獲獎學生數(自 112 年 5 月至 113 年 4 月)共計 2,582 人，出席表揚大會學生數約 1,334 人，家長人數 970 人，學校代表 215 人，合計 2,519 人。

5. 優化並增加樂齡學習中心樂齡課程：

- (1) 實現「區區有樂齡」、「間間有特色」的願景，共設置 38 所樂齡學習中心，為高齡者提供多元豐富的學習場所，鼓勵他們透過享受學習的方式，超越年齡限制，開創人生的新篇章。113 年 3 月至 6 月共開課 2,116 場次，總時數 4,643 小時，計 4 萬 9,825 人次參與。
- (2) 113 年跨局處成果：委請本市樂齡學習中心辦理「113 年跨機關結合路老師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配合本市樂齡學習中心、關懷據點、日照中心等單位進行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推廣。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宣導 39 場次，計 1,522 人次參與。

6. 強化數位機會中心服務效能：提供偏鄉數位學習資源：本市計有 12 所數位機會中心，目前皆為基礎型，辦理課程如下：

- (1) 開辦資訊課程：為增進民眾基本數位應用能力、推廣與運用數位預防保健及推動在地特色產品數位行銷，共開辦 60 班，開課時數達 18 小時，資訊培訓人數計有 70 人；DOC 設備使用 848 人次。
- (2) 行動分班課程：為服務偏鄉民眾與提升參加課程意願，除本中心開課外，各 DOC 亦推動行動分班，將設備與師資帶進該行政區的各鄉里。目前上半年度尚未有課程產出，預計於下半年度推動。

7. 落實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

- (1) 本市設置 7 所社區大學，依行政區分布設有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校，113 年春季班開課數約計 816 門課、學員選課 1 萬 2,120 人次。
- (2) 113 年秋季班訂於 9 月開課。
- (3) 本市 112-116 年社區大學委辦經營單位如下：
 - A. 新營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臺南市南瀛文化協會承辦。
 - B. 曾文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真理大學承辦。
 - C. 北門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永續台灣文教基金會承辦。
 - D. 新化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灣島島生活文教協會承辦。
 - E. 南關社區大學：由財團法人凱達格蘭文化藝術基金會承辦。

F. 永康社區大學：由崑山科技大學承辦。

G. 臺南社區大學：由社團法人台南市社區大學研究發展學會承辦。

8. 優化新住民學習中心運作：

(1) 提供新住民及其家庭於社區內參與多元化文化學習活動，辦理包含社區教育、語言學習、人文鄉土(含多元文化宣導活動)、家庭教育、法令常識和政策宣導等活動，並融入性別平等、生命、資訊素養、人權教育、消費者保護權益及反毒教育等議題課程，藉以普及社區民眾參與多元文化交流，增加民眾多元文化學習機會。

(2) 透過多元培力(生活技能學習)及其他需求課程而更能融入在地生活，自 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40 場次學習課程與活動，計 1,015 人次參與。

9. 強化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1) 針對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進行聯合稽查，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計稽查 97 家，有缺失需改進者 8 家，均已限期改善並複查完畢。

(2) 交通車登錄及聯合稽查作業(含幼童及學生交通車)每月出勤 10 次，112 年 8 月 16 日至 113 年 2 月 29 日稽查車輛共計 132 輛次，違規車輛計 4 輛次，均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裁處。

(3) 113 年登革熱孳生源聯合稽查專案，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課後照顧中心稽查共計 15 家，檢查容器數量計 32 個；短期補習班登革熱稽查共計 97 家 152 個容器，均無陽性反應容器。

三、體育局

(一)延續全國運，全力辦好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

1. 成立7部41組跨局處團隊，113年7月1日北上取經，與113年全中運承辦縣市臺北市交流，汲取全中運辦理經驗，積極推動各項賽會籌備進度。
2. 競賽日期：114年4月19日至24日，共計6日。
3. 競賽種類：辦理22種運動種類(20種必辦及2種選辦)。
4. 競賽項目場館：使用33處場館，本市29處，外縣市4處(射擊-桃園縣公西靶場、自由車-臺中市自由車場、划船-日月潭、游泳-高雄市國際標準游泳池)。
5. 業於5月14日召開服務部第一次部務會議、7月8日召開行銷宣傳部第2次部務會議、7月9日召開行政部及競賽部第2次部務會議、7月17日召開場器部第2次部務會議7月19日辦理揭牌典禮及第1次執行委員會會議，、7月22日召開典禮部及社會資源部第2次部務會議。
6. 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主視覺設計勞務採購於113年2月26日決標，另114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宣傳影片於113年8月2日決標。

(二)提升市民運動參與，培養城市規律運動風氣

1. 辦理全國及國際體育賽事及活動，加強城市行銷：

(1)臺南古都國際半程馬拉松：

為臺灣少數獲IAAF、AIMS國際認證的城市半程馬拉松之一，更是全臺灣文化景點密度最高，擁有獨家港區景色的賽道。已於3月3日辦理完成，113年報名人數更是創下歷年新高計23,611人。今年度賽事在「運動筆記」網站評分為4.6分(滿分5分)，選手評價普遍反應良好。為臺灣少數獲IAAF、AIMS國際認證的城市半程馬拉松之一，更是全臺灣文化景點密度最高，擁有獨家港區景色的賽道。

(2)臺南國際龍舟錦標賽：

113年龍舟賽已於6月6日至6月10日辦理，比賽分為8項組別，總計隊伍97隊，選手2212人，會場並設置一般攤位80攤、文創農特產攤位20攤、公益攤位30攤，吸引11萬人以上齊聚臺南運河。

(3)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

113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已於5月24日至28日辦理完成，今年賽事本市共獲得59面金牌、55面銀牌、51面銅牌，共計165面獎牌較上屆增加5面銅牌，全國排名第3。

(4)2024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

2024臺南全國鐵人三項錦標賽於113年4月14日(星期日)於臺南市安平區觀夕平台辦理完竣，報名人數共計680人，包含標準賽、半程賽、

接力賽、騎跑二項賽、小鐵人等 5 個組別。

(5)全國華宗盃排球錦標賽：

A. 華宗盃為全國排球四大盃賽之一，本年度首度分為兩階段賽事，訂於 10 月 12 至 13 日、19 至 22 日於學甲區 5 個場地舉行，除辦理比賽外，更結合虱目魚節，特色攤位、藝文表演以及觀光列車等，讓賽事舉行多元豐富化。

B. 業於 113 年 6 月 5 日召開第 1 次跨局處會議，並於 7 月 5 日會集學甲區公所及臺南市體育總會排球委員會及各場地組學校辦理場地會勘。

(6)南瀛盃國際網球錦標賽：

訂於 113 年 9 月 28 日至 10 月 6 日辦理 113 年南瀛盃國際網球錦標賽，本賽事為國內目前最高等級國際青少年網球賽事，參賽選手皆在世界青少年網球排行裡榜上有名，賽事舉辦將有助提升臺南小將網球競技實力。

2. 辦理市級特色體育活動，提升規律運動人口：

(1)辦理教育部體育署運動i臺灣 2.0 計畫，包含各項球類、游泳、登山、健行等各項運動種類。113 年預計辦理 172 項活動計畫，計 2,600 場次全齡參與的體育活動，預計總參與人數逾 20 萬人次，截至 113 年 6 月底已辦理完成 1,250 場次，共計 10 萬人次參與。

(2)補助社團法人臺南市體育總會及其所屬單項委員會辦理亞奧運動種類競賽及推廣活動，於 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 114 場次，期能促進全民運動，打造健康城市。

3. 辦理運動健康護照：

為鼓勵市民養成規律運動習慣的目標，落實 7333，即每週運動 3 次、每次運動至少 30 分鐘、心跳達 130 下，本府體育局特別建置運動健康護照APP，鼓勵民眾參與運動及至各場館運動後，掃描QRcode集點參與抽獎。目前已建置活動 277 筆、場館 1,050 處，4 月 8 日上線迄 7 月底會員人數已逾 5,300 人。

(三)健全基層運動培訓體系，強化競技運動表現

1. 建立金字塔培訓體系，提升基礎競技運動實力：

(1)本市金字塔培訓機制，由上至下分別為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各級學校運動團隊、重點體育。

(2)補助本市基層選手訓練站及運動團隊：

A. 基層選手訓練站：113 年補助 15 種亞奧運運動種類，自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三級培訓，計國小 31 站、國中 24 站、高中 23 站及桌球委員會，共設置 89 站，計畫總額 2,289 萬元，期能建構完整三級培訓體系。

- B. 運動團隊：113 年補助 99 校、167 隊隊具參賽績效之運動代表隊，補助培訓經費 1,484 萬元，俾利團隊持續運作，爭取佳績。
- C. 重點體育：113 年針對 21 隊草創團隊，挹注經費計 7 萬元，鼓勵各校發展多元體育活動，達成一校一特色，促進校園運動風氣。
- (3) 設置體育班，遴聘專業運動教練，培育學生運動競技人才：113 學年度共計 33 校設置體育班，其中高中 2 校、國中 28 校、國小 3 校，113 年教練甄選開缺 10 名約僱教練職缺，訂於 7 月 6 日辦理初試(筆試)、7 月 13 日辦理複試(口試及試教)，甄選後補實 4 名約僱教練，尚未補實之職缺將於 10 月份辦理第二梯次教練甄選，遴補合適人選。
2. 全面照顧本市優秀運動選手，績優選手根留臺南：
- (1) 臺南市菁英選手補助計畫：每年編列 1,120 萬元，補助前一屆全國運動會榮獲前三名選手及教練每月 3,000 元至 2 萬元培訓經費，113 年已核撥 1 月至 6 月份選手培訓金 536 萬 1,000 元，教練指導費 82 萬 2,000 元，共計 618 萬 3,000 元。
- (2) 單數年編列 600 萬元、雙數年編列 1,200 萬元培訓費用，使選手訓練不中斷。
- (3) 協助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訂定「臺南市政府甲組棒球隊績優退役人員轉職要點」及「臺南市政府辦理績優運動選手就業輔導實施要點」，媒合本市甲組棒球隊優秀教練、球員及市籍績優運動選手進入市府就業。113 年 5 月 20 日成功媒合 1 位棒球選手至環保局任職；113 年 7 月份成功媒合空手道選手簡慧萱至體育局任職，惟 8 月份簡慧萱為備戰 2026 亞運會，被徵召至國訓中心。
3. 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性大型運動賽事成績：
- 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運動會，本市代表隊總計榮獲 123 面獎牌(44 金、39 銀、40 銅)，首度闖進全國第五名，同時也是歷年來最多金牌數及獎牌數的一屆。
4. 頒發各項賽事獎勵(助)金，鼓勵優秀選手及教練再創佳績：
- (1) 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113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奪下 44 金 39 銀 40 銅，選手及教練獎勵金共計發放 493 萬 5,000 元，加發銀牌、銅牌選手每月培訓津貼。
- (2) 國內外錦標賽：每年編列 700 萬元體育獎助金，鼓勵優秀教練及選手提出申請持續為本市爭光，113 年 7 月受理申請，訂於 8 月 19 日至 23 日辦理審查。
5. 提倡普及化運動，並提升學生體適能：
- (1) 113 年普及化運動比賽：今年共辦大隊接力班際對抗賽、樂樂棒球錦標

賽、馬拉松接力、跳繩接力等 4 項市賽，另辦理全國樂樂棒球全國決賽，共計 21 縣市 43 支菁英隊伍共襄盛舉，本市代表隊德南國小獲得全國賽六年級組季軍。

(2)推動學校游泳教學計畫，推廣水域安全課程：每年 3 月定期召開跨局處水域安全會議，並於 6 月 14 日辦理水域安全記者會，指導防溺自救步驟。113 年核定補助 135 校實施游泳教學課程共 2,807 萬 9,279 元，本市現已設置 4 座親水體驗池，另 113 年新增關廟區新光國小已獲核定補助設置親水體驗池，讓偏鄉學校享有體驗游泳機會。

6. 推動校際運動競賽，活絡學校競賽交流：

(1)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辦理田徑、桌球、羽球、籃球等 22 項目共 27 場校際體育賽事，約 1 萬 1,000 人次參與，透過辦理校際競賽，增進學生比賽交流機會。

(2)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已補助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參賽，計 88 場次，補助金額總計 402 萬 4,831 元。

(四)優化運動場館環境，充實完善體育設施

1. 爭取中央補助興(整)建運動場館：

(1)進行體育場整修改善：

A. 新營游泳池：為活化新營游泳池並改善現有設施，包含無障浴廁整修、泳池過濾系統更換、機房配水配電管線汰換等，並針對練習池部分請廠商評估設置桁架，作為半室內泳池，本府編列整修工程經費 2,894 萬 4,000 元，工程已決標，預計 113 年下旬開工。

B. 新營田徑場耐震補強工程：已由本府工務局補助 3,000 萬元，已於 113 年 2 月 19 日開工，工程進度約 60%，預計同年 12 月完工。

C. 辦理新營體育館、溜冰場及第一、第二、第三停車場及步道磚整修，編列 3,000 萬餘元，其中第三停車場已上網公告發包，其餘辦理規劃設計中，預計 114 年底前全數完工。

(2)改善運動場館環境及設備：

A. 拆除重建忠烈祠網球場：本府體育局獲教育部體育署前瞻二期核定計畫 2,500 萬元，將軟式網球紅土球場附屬設施拆除重建，已於 113 年 6 月完工驗收。

B. 臺南市蕭壠足球場設施設備改善工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3,200 萬元辦理球場草坪改善、噴灌系統及屋面階梯看台遮陽等，本案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行中，工程進度約 15.08%，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完工。

C. 臺南市文中 66 慢速壘球場整建工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 2,562 萬 1,390

元，已於7月1日開工，工程進度約4.46%，預計同年12月底完工。

(3)優化全民運動與賽會環境計畫：教育部體育署113年5月23日會議決議同意匡列1.5億元辦理關廟射擊場、學甲區排球館及新化體育新化區體育公園PU跑道。

2. 規劃興建全民運動館：

教育部體育署核定安南區及新營區全民運動館設置計畫經費5.95億元，安南全民運動館工程進度約51%、新營全民運動館進度約4%，2案預計於115年中旬完工；另編列本府預算，設置永康區、仁德區及善化區全民運動館，持續推動本市全民運動館設置，打造便於全民運動的健康城市。

3. 公私合作設置全民運動中心：

本府體育局與遠東科技大學及臺南高商合作，更新優化學校現有運動場館設施，成立「新市全民運動中心」及「南區全民運動中心」，場館皆定期訪視檢核及定期審查成果報告，維持運動中心營運品質，日前本府體育局亦持續規劃設置「麻豆區全民運動中心」及「鹽水區全民運動中心」，期提供市民更多元優質的運動場館。

4. 爭取中央補助學校操場整建：

113年1月至6月，共有15所學校已獲補助，其中包含行政院跑道專案計畫（全中央補助款）共有2校、體育署一般性補助計畫案（中央款及市配合款）共有8校及本新興計畫補助案（市預算）共有5校，合計補助總經費1億921萬5,970元整。

(五)提升公私立運動場館公共安全

各類運動場館及健身中心、健身教練服務查核成果如下：

1. 公私立游泳池查核：113上半年度查核本市44家，除4家業者因工程或招商因素暫無開放外，餘40家皆已完成初步查核，其中不合格者4家，皆已限期改善。
2. 健身中心及健身教練服務：113年度預計查核76家，上半年度已完成本市26家查核，初查結果已針對各家不同缺失進行限期改善中。
3. 發行商品禮券：113年度查核本市14家皆合格。
4. 安全大臺南會報：各季會報皆派員出席報告查核情況，相關查核期程亦積極控管中。

(六)深化國際運動交流

鼓勵學校團隊出訪交流，推動體育新南向政策學校體育交流實施計畫，鼓勵本市所屬各級學校申請出國交流增進競技實力，113年3月1日至113年6月30日計11校申請，教育部體育署核定補助247萬6,431元，透過移地訓練提升教練及選手國際視野。

四、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社福業務

1. 族群教育發展：

(1)原住民學生獎助學金：113上半年度核發308人，共54萬7,000元整。

(2)營造多元學習環境：

A. 辦理幼兒園多元文化學習計畫：以營造幼兒多元文化環境、落實族語幼兒扎根，學習原住民族語歌謠等面向，培養幼兒多元文化及友善語言學習環境；113年核定6所幼兒園，計167人參與。

B. 鼓勵原住民學生發展多元智能補助計畫：113年補助本市山上區山上國小、東區崇明國小、安南區安佃國小，共培育7名原住民學生，發展項目皆以管樂為主。

C. Ehoi 音樂學校培育計畫：為建構本市原住民族多元文化與教育學習環境，113年度委託本市鹽水區竹埔國小及東區德高國小辦理基礎樂理、傳統舞蹈教學、傳統樂器練習等課程，計41位學生參與。

(3)族語學習與傳承：

A. 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平埔族群語言復振計畫」：113年度經費補助225萬5,568元，輔導本市西拉雅文化山城社區合作社、西拉雅文化協會、蕭壠社北頭洋發展協會及蔴荳社西拉雅協會。

B. 墩苗員培育計畫：委託具原住民族語教學及幼兒教育專業單位臺灣扎根教育創思協會執行，113年辦理第2屆培訓計畫，計9名學員參訓。

(4)建構知識體系：

A. 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提報「原住民族文化資產與原住民族傳統智慧創作先期調查研究評估計畫」，112年至113年度委由國立成功大學辦理「曾文溪以南(大內、左鎮)西拉雅Kuva與傳統信仰調查計畫」，延續前期計畫之脈絡，進行曾文溪以南大內、左鎮地區西拉雅Kuva與傳統信仰調查研究8月1日完成期中報告，預計10月31日前辦理成果發表會。

B. 開辦臺南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為建構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習部落文化之學習環境，期能增加族人終身學習之機會，各類型課程執行情形如下：

a. 基本型課程：截至113年7月底共開設18門課程，選課人數共計269人，其中11門課程辦竣，結業人數共計180人，餘7門課程辦理中；培育新進師資4位、新進助教5位；另開設中高級布農族語認證班，學員共計6名。

- b. 社會教育學習型：原住民族人權與法制系列講座共計辦理2場次，共計61人參加；原住民族青少年男女自主教育暨環境踏查共計17人報名參加。
 - c. 數位型：開設數媒設計AI品牌形象設計、數位輔導班2門，共計選課人數97人，另資訊軟體選修班2門招生中。
 - d. 特色加值型：與本市7所社區大學合作，春季班已開課7門(2門學分制課程、4場工作坊、1場部落踏查)，選課共計139人次，另15門課程依各社區大學公告辦理招生。
2. 族群文化推展：
- (1) 南青派對：113年5月18日委託由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辦理，邀請本市12所大專校院原資中心一同參與當代原住民族議題交流活動，增加學生對原住民族相關議題之討論，並提供學生跨校認識及互動平台，計100人次參與。
 - (2) 《Rakarak·漂一泊向南方》：今年適逢臺南400，本府邀請娜麓灣樂舞劇團於113年4月13日在永康區社教中心演藝廳演出都市原住民族主題樂舞，約計280名觀眾入場觀賞。
 - (3) 臺南市113年原住民族日-山珍海味 Makapahay 活動：113年8月10日於臺南市永康社教中心廣場舉辦，邀請原住民族社團、協會及市民朋友，共同製作和品嚐原鄉部落美食，傳承各族群特色飲食文化，約計500人次參加。
 - (4)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族群文化活動：113年1月至7月共計6場，包含蔴荳社夜祭、蕭壠社北頭洋夜祭、九層嶺西拉雅年春播種節、我的時尚年代原住民族長者走秀活動、頌讚母愛原住民族語歌謠樂舞交流暨文化產業活及原住民族傳統競技活動等，總計約1,350人次參與。
3. 部落傳承與永續發展：辦理重建 KUYA 活絡聚落計畫，設置以 KUYA 為核心之聚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行政事務諮詢與輔導，113年度計畫已完成招標評選作業，7月2日辦理提案說明會，計有8件提案，7月31日完成第一次審查，業請提案單位依審查建議調整後再行提報。
4. 會館活化：活絡原住民文化館營運，並培育具備策展規劃與文化解說之原住民專業人才，以提升展覽專業性與服務品質，113年3月至7月共辦理5場展覽，計3萬3,206人次參觀；辦理30場教育推廣活動計，共計6萬6,034人次參與。
5. 衛生保健與社會安全：
- (1) 原住民急難救助：113年3月至7月救助2件，計1萬2,836元。
 - (2) 推動臺南市原住民家戶關懷服務與陪伴計畫：113年3月至7月共服務

3,828 人次。

(3) 敬老三好：辦理原住民長者裝置假牙、老花配鏡以及健康檢查補助，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核定 19 件。

(4) 原住民文化健康站：113 年 3 月至 7 月長者計 5,233 人次到站接受服務。

6. 辦理原住民就業促進及宣導：

(1) 就業服務：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服務 894 人次，其中陪同面試 179 人次，媒合成功 78 人次，穩定就業 57 人次，以及配合勞工局及其他單位就業宣導活動 24 場次。

(2) 原住民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113 年 3 月至 7 月核發 16 件，共計核發 11 萬 7,000 元獎勵金。

(3) 原住民族青年暑期工讀：113 年錄取 7 名工讀生(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1 名、本市大光原住民文化健康站 3 名、本市南原原住民文化健康站 3 名)，業於 7 月 1 日完成報到。

(二) 綜合產發業務：

1. 強化政策行銷，優化行政服務：即時更新本府原民會官方網站資訊，並透過粉絲專頁及大眾傳播媒體宣傳政策，提供各項活動訊息與服務。

2.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113 年度補助建購住宅核定計 10 戶，共計補助 220 萬元；補助修繕住宅核定計 3 戶，共計 33 萬元；共計核定補助 13 戶，共計補助 253 萬元。

3. 扶植原住民經濟事業發展：

(1)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為協助族人創業發展，結合各區公所，加強向本市族人宣導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活動貸款。自 113 年 3 月至 6 月共輔導 7 件(事業貸款 1 件、微笑貸 6 件)，核貸金額計 354 萬元。

(2) Tabe 札哈木樂原：

A. 113 年度辦理通路據點整合計畫-品牌行銷與育成推廣，賡續輔導 15 家原住民業者辦理中階及高階課程、產品研發、行銷規劃、品牌推廣等，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辦理 36 小時培訓課程、34 次專業輔導、2 場假日市集活動。

B. 原住民族創意中心建築主體工程施工中，每月定期召開工程月會，掌握工程執行狀況，截至 113 年 7 月工程進度達 83.91%。

4.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業務：

(1) 推動西拉雅族正名運動：配合本府民政局辦理「熟」註記事宜，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6,462 人註記，共計 3,121 人註記民族別。

- (2)本府協助辦理「113年總統府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委員會南區平埔族群各族意見徵詢會議」，2場意見徵詢會議辦理完竣。
- (3)本市西拉雅九層嶺聚落有形、無形文化資產調查暨語言營造點計畫：訂於113年9月7日起，於口埤教會開設「113年西拉雅語-聚落族語會話班」，規劃每週1堂2小時課程，共計15堂30小時。
- 5.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原住民族委員會112年11月24日核定補助6,824萬9,999元，本市配合款計3,174萬9,999元，總計9,999萬9,998元；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7月2日決標，工程採購案3次流標，俟檢討流標原因後再行公告招標。
- 6.「臺灣燈會在臺南」安平燈區展期自113年2月3日至3月10日止，原住民族特色燈區主題為穿越400年【maw' isal-南島匯原】，統一由文化局辦理整體規劃及採購案作業事宜，本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辦理展燈簡介族語翻譯、文創商品開發、燈飾移展等；原住民族市集共計8家原住民業者設攤，盈收總計202萬3,598元，平均每攤位25萬2,950元。

五、客家事務委員會

(一)文教推廣業務：

1. 營造講客友善環境，強化客語扎根力道

- (1)委託本市幼兒園辦理幼兒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計畫，營造友善語言學習環境，促進多元族群文化接觸，培養多元文化認同觀念，113年計8所幼兒園申請本計畫，預計575人次參與。
- (2)辦理113年臺南市客語深根服務計畫，開辦客語能力認證及客家語言文化推廣課程28班，推廣與傳承客家語言文化，預計420人次參與，截至7月31日止，已辦理23班，計345人次參與；開辦客語師資專業知能研習8場次，增進客語薪傳師教學活動設計能力，預計200人次參與，截至7月31日止，已辦理3場次，計88人次參與；開辦客語講故事活動推廣服務26場次，帶領親子在輕鬆有趣的情境下習得客語，預計400人次參與，截至7月31日止，已辦理10場次，計201人次參與。
- (3)為推動客語復振及推廣客家文化，激勵市民參與客語能力各級認證，提高市民客語能力及認證合格率，特定訂客語能力認證獎勵計畫。113年截至7月31日為止，計66人申請(基礎級21人、初級19人、中級19人、中高級7人)。
- (4)為鼓勵本市各公立幼兒園參與客語教學行列，激發孩童對客語學習的樂趣，建立中央與地方政府共同合作，辦理「幼幼客語闖通關」多梯次認證臺南場，致力客語向下扎根教育。113年6月29日假臺南客家文化會館3、4樓舉行，本場次為全國首場，吸引超過120人次參與。除認證闖關外，另設置桐花造型氣球、捏麵人等古早味童玩，搭配客語小遊戲，提供現場的家長及孩童共同互動。
- (5)配合中央政策建構客家伯公照護網，鼓勵本市各關懷據點申請設置伯公照護站，結合社區長期照護政策及資源，113年共設置26站，其中15站申請補助辦理客家歌謠、客家美食等客家文化及老幼同樂活動，113年3月起陸續開課辦理中，提供長者妥善的關懷與照護服務。
- (6)臺南市112-113年客語家庭實施計畫，113年截至7月31日止已招募130組客語家庭，培訓26位客語家庭陪伴員，辦理客語家庭培力教育訓練5場、親子活動8場。

2. 客家文化藝術傳統保存及創新精進

- (1)辦理客家傳統技藝培訓，委託本市仁德國小等7間公立國小、國中，促進學童共同參與培訓推廣計畫。
- (2)為了讓民眾深入認識客家文化內涵，「臺南限定—客家人x客家美食x

客家故事活動」今(113)年將分別以哈客小隊為主題，走訪府城客家人經營的店家，認識臺南客家人百工百業的故事，串聯臺南市區商家，對客家人的創業故事及淵源做深度導覽；以及以人權走讀為主題，帶領民眾重回臺南人權歷史場址，認識白色恐怖年代，每個場址的人權歷史事件，及當地的現況。預計11月辦理以哈客小隊主題，共4梯次，每梯次20人；12月辦理以人權走讀為主題，共2梯次，每梯次60人。

3. 凝聚客家文化認同，形塑客家節慶意象

為了讓民眾從伯公信仰，認識臺南客家文化，於113年3月10日伯公聖誕前夕，帶領民眾走訪白河客底聚落，製作客家紅板；用傳統祭典儀式及演奏客家八音幫伯公慶生，祭典儀式後的食伯公福，品嚐最道地的客家料理，計100人次參加。

4. 創新育成客家青年培力，強化客家青年公共參與

舉辦培訓客家青年輔導員，透過實踐過程增進思考與解決問題的能力，負責客家好小子冬夏令營隊輔工作，根植多元文化的概念，促進客家與其他族群的跨域互動。113年冬令營培訓26名輔導員，帶領2梯兒童營隊，計109名國小、國中及高中生參加；113年夏令營培訓24名輔導員，帶領2梯兒童營隊，計110名國小、國中及高中生參加。

(二) 綜合產發業務：

1. 建構臺南客家知識體系

辦理「2024臺南客家人文地圖實施計畫」，規劃於113年間進行「永康區、六甲區、東區客家人田野調查記錄」，並以「楠西客家人—島內二次移民及族群認同故事」為主題出版1本繪本，本案委託廠商「文訊雜誌社」辦理，目前計畫持續進行中。

2. 推動族群主流化，促進族群關係和諧

為響應「3/21國際消除種族歧視日」，113年3月21日至24日於台南真善美戲院辦理全臺第一屆「凝視與傾聽：多元族群影展」，放映《小嫉妒》、《九槍》、《富都青年》及《徘徊年代》4部影片並輔以映後座談，計約195人次參與。

3. 辦理客家聚落創生環境營造，培力扶植客家產業，結合地方特色活動，活絡地方經活化在地產業

(1) 浪漫臺三線最南端客家主題步道-楠西江家古厝客家大伙房周邊環境改善及據點特色營造工程經費，業於113年3月11日獲客家委員會核定補助總經費1,667萬2,500元；該會於113年5月17日函示同意備查本府修正計畫書；113年6月19日函示本府工程預算書圖可依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招標事宜；本府於113年6月21日函知本案申請機關楠

西區公所，日前該所刻正辦理工程採購招標事宜。

(2)為提升本市整體社會多元族群認知及客底族群自我覺察，本府與客家委員會共同推動113-114年度客底文化發展計畫—「臺南市東山客家人與客家文化發展計畫」，規劃於本市東山區平地大客里及十八重溪內淺山地區辦理資源調查工作坊、田野調查、繪本及導覽摺頁出版、客家文化活動等計畫，本案委託「崑山科技大學」辦理，計畫持續進行中。

(3)臺南市2024桐花祭暨桐花小旅行

A. 113年4月13日於梅嶺大湖桶賞桐區辦理桐花祭開幕活動，結合音樂會、農產品展售、醃梅產業DIY、在地小旅行串聯客家文化及地方產業，開幕活動約計1,200人次參與。

B. 113年4月10日至5月5日推出2條「桐花小旅行」路線，共24梯次(462人次)，結合梅嶺賞桐花、客家風味美食、在地農產特色DIY體驗，並走訪楠西鹿陶洋江家、東山東原老街等特色客底聚落。

C. 「2024年臺南市客家詩徵選」：自4月10日起公告徵選，截至5月17日計有66件投稿，5月21日經利玉芳詩人、成大台文系鍾秀梅教授及陳慕真教授所組之評審會，選出10件入選作品，5月28日辦理發表記者會，頒發10位入選者獎狀及獎金。

4. 活絡客家文化館舍，打造多元文化教育平台

(1)客家文化館舍活絡及營運管理維護：113年於本市南瀛客家文化會館舉辦一系列多元族群樂學活動，推廣客家語言文化，內容包含體驗手作、藝文展覽及導覽解說研習等系列活動，截至7月底止共計2,777人次參與活動。為改善本市客家文化會館整體硬體設備老舊劣化問題，爰辦理「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該案於113年3月26日決標，並於7月18日核定基本設計圖說，刻正辦理細部設計規劃中。同時為打造館舍多元性別友善空間，業擬具「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性別友善空間規劃設計暨工程施作案」計畫，並於113年5月15日函送客家委員會審查中。

(2)截至113年7月底止，本市客家文化會館共計1萬2,534人次入館參訪及參與各項藝文活動。

(3)客星人的多重宇宙—臺南400客家大展：本展覽打破、顛覆傳統客家既有印象以「打造當代的臺南客家&最好玩的客家主題特展」為策展核心目標，搭配主題性的互動設計包含心理測驗、沉浸式漫畫世界、生活客語多媒體互動、客星人職人故事等等，在展覽中融入客家語言體驗，有趣、好玩的客家展覽，邀請民眾共下來參加客星宇宙漫遊，共

同來探索客星人多重宇宙的奇妙魅力，顛覆民眾對臺南客家的一切想像。113年6月29日辦理開幕記者會，截7月底約計3,631參觀人次。

5. 協助社會培力提升，培育客家社團人才，協助客家社團創新育成，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在地特色，發揮民間推廣客家語言文化的效果

- (1) 臺南市客家發展協會於113年規劃辦理「客鼓鳴薪親子推廣班」、「臺南客家音樂文化饗宴」及「就愛烏客麗麗研習班」等，持續推廣相關客家藝文活動，共計300人次參與。
- (2) 臺南市南瀛客家文化協會於113年辦理「客家藝文團隊培育計畫」，期以計畫性、長期性的研習課程，培育更生動、更豐富多元的客家表演內容。
- (3) 臺南市客家教育協會於113年辦理「客語師資人才培育計畫」，透過教學經驗傳承及提升活動設計的專業能力，以增進客語教學師資素及操作技能。
- (4) 社團法人台南市客家文化協會於113年辦理「耆老傳客暨客家人物寫生研習」，透過動靜態等多元型式讓更多不同年齡層、不同族群的人共同參與認識客家文化。
- (5) 113年度於本府民治聯合服務中心及本府所屬機關、民間醫療機構等單位及本市客家文化會館等6處設置客語服務窗口，提供洽公民眾客語諮詢服務，計有87位客家志工駐點服務，113年度1至6月計服務17,265人次。

6. 推動地方客家發展計畫

為確保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展現客家文化創新活力，本府訂定地方客家發展計畫，辦理本府客家事務推動會報，強化本市客家總體規劃兼具客家政策思維，落實多元文化發展，刻正研擬辦理本市客家族群主流化推動工作坊(客家事務推展工作坊)計約7場次。

六、秘書處

(一)精進採購專業職能：

1. 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辦理基礎班4期，鼓勵所屬採購人員研習，增進採購職能，共有165人取得基礎採購專業證照。
2. 針對稽核缺失重大案件或民眾檢舉案件，加強重點稽核，辦理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抽查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稽核案件達142件。
3. 辦理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業務，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受理2件申訴案、4件調解案，公正調解審議各級機關、學校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二)提升檔案管理效能：

1. 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檔案管理作業，實施考評及獎懲制度，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辦理考評4個所屬機關。
2. 持續掃描檔案電子影像，落實檔案電子化目標，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掃描6,996件。
3. 提升檔案目錄之完整性與精確性，提供業務單位更便利的線上即時調閱服務，並持續開放檔案電子目錄，本府暨所屬機關之檔案目錄上傳至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機關檔案目錄查詢網」開放查詢，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計有161個機關上傳279,289筆檔案目錄。

(三)維繫公眾關係：

1. 辦理市長各項公共關係聯繫事宜，以本市特色紀念品及農特產品協助辦理公務致贈，多面向拓展本市交誼，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計辦理32場次。
2. 處理市長題贈各界婚喪慶壽之喜幛、輓聯、中堂、小木匾、匾額及賀詞墨寶等，滿足各界婚喪喜慶等禮俗需求，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計處理3,754件。

(四)推動節能環保：

1. 配合行政院「政府機關及學校用電效率提升計畫」，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於113年6月21日召開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請各機關持續精進相關節能措施，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2. 運用節能減碳管理平台，掌握本府暨所屬各機關用電用水資料，督促用電用水執行成效不佳之單位進行檢討與改進，以達節能減碳目標。
3. 規劃雙市政中心接駁交通車4班及2輛智慧電動車高乘載共乘計畫，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計有12,610人次搭乘接駁交通車，以及派遣智慧電動車共66車次。

4. 雙市政中心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以達創能種電之效，促進環境永續。
- (1) 永華市政大樓：11. 13. 15 樓露台、7 樓半圓形採光罩外圍平臺與南島路外停車場設置 732.55 瓩，已於 109 年 6 月 9 日完工掛錶躉售，113 年截至 7 月收取回饋金 408,010 元。
 - (2) 民治市政大樓：南瀛大樓及南瀛堂(一、二期)設置 236.83 瓩，分別於 110 年 2 月、3 月及 111 年 9 月完工掛錶躉售，113 年截至 7 月收取回饋金 89,422 元。

(五) 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

1. 每年辦理臨時人員考核制度，包括平時考核及年終考核共 3 次，以提升專業素質，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 1 次平時考核。
2. 113 年 6 月 7 日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

(六) 構築優質廳舍環境：

1. 有效運用公共空間，設置藝文展區，提供藝術家展演的平台，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利用民治市政中心 1 樓大廳之公共空間舉辦各類藝文展覽活動 5 場次及展覽茶會 3 場次。
2. 改善各項軟硬體設施，營造友善的辦公場域，提供更安全舒適的工作環境。
 - (1) 透過線上報修系統，快速處理雙市政中心水電、公務電話及空調維修等案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維修案件計 537 件。
 - (2) 辦理本府雙市政中心會議室線上申辦作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借用次數計 2,272 次。
 - (3) 提供洽公民眾及員工優質的休憩場所，持續辦理雙市政大樓公共空間景觀佈置；公共區域及洗手間清潔委託民間辦理，提升服務品質，隨時維護辦公廳舍的清潔，加強環境綠美化。
 - (4) 113 年 3 月 23 日完成改善市政府旁 T-Bike 站人行道到坡道高低落差無障礙設施 1 處，建立友善舒適辦公環境，讓無障礙環境更加完善。
 - (5) 113 年 4 月 29 日完成永華市政中心 1 樓東側廁所修繕工程，設置性別友善廁所，讓不同性別者，或者不同性別陪伴者等，進入性別友善廁所不會遭到歧視的語言或眼光，每個人都可享有舒適的如廁環境。
 - (6) 永華市政中心大樓緊急發電機設備汰舊更新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之勞務採購案，規劃及基本設計成果審查作業中。
 - (7) 永華市政大樓空調智慧節能管理系統設備汰換工程採購案，已於 113 年 7 月 29 日開工。
3. 南門路市長官邸委外經營案重新於 112 年 10 月以招商之方式引進民間資金、技術及營運，並於 113 年 4 月 20 日正式營運啟用，期望透過民間的經營績效，減少市政支出、帶動地方發展、創造多元效益，每年收取權利

金為 291 萬 5,325 元。

4. 辦理雙市政中心大樓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及防災演練，落實宣導防災及逃生技巧，強化防災應變能力。

(1) 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2 日（永華）、5 月 10 日（民治）完成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檢修項目包括滅火器、室內消防栓設備、火警自動警報設備、緊急廣播設備、標示設備、緊急照明及避難器具等。

(2) 分別於 113 年 5 月 28 日（永華）、6 月 6 日（民治）辦理消防常識及火災的預防、火災避難逃生要領及實例教育訓練課程，共計 138 人參加。

5. 檢視雙市政中心各大樓之耐震能力，進行耐震能力補強相關工程，使建物更為耐震，提供更安全的工作環境。

(1) 已完成民治市政中心南瀛大樓、南瀛堂、行政大樓及世紀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2) 辦理永華市政中心市政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 8 日完成採購評選作業，後續將辦理補強工程。

(七) 增加公文 E 化效率：

1. 督促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提升公文處理效率，持續推動紙本收文掃描、公文電子交換，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府收文之電子來文有 26,692 件，紙本來文有 14,321 件（含實體附件無法電子化之公文計 5,121 件，另 9,200 件均已掃描成電子影像），總計有 41,013 件。

(2)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合計處理公文、合約、證書及獎狀等公務文書用印計 28,628 件，府發文共計 17,456 件。

2. 公告欄同步電子化上網，以利民眾隨時上網閱覽，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登錄 989 筆。

(八) 協助辦理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召開市政會議 22 次及局處協調會議 22 次，討論市政重要事項，提升施政運作效能。

七、人事處

(一)適時調整各機關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以契合業務發展需要：

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因應業務發展與人力需求，召開本府「組織調整及員額評鑑審議小組會議」，通盤檢討本府及所屬機關組織架構與員額配置。

(二)落實國家考試在地化服務，秉持傳承精神，賡續培植專業試務工作人員，以達永續經營臺南在地應考環境及服務品質，共計服務在地考生達 14,443 人次：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假長榮中學、長榮大學、長榮女中、光華高中、德光中學、後甲國中等 6 校，辦理國家考試計 3 場次【113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等四合一(特種及一般警察、國家安全情報、移民行政)考試、113 年公務人員高等考試三級考試暨普通考試、113 年第二次專技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113 年專技人員高等考試心理師、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公共衛生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驗光人員考試(電腦化測驗)】，本期間臺南考區報名總人數達 14,443 人。本府人事處賡續與考選部、考場學校建立堅實夥伴關係，精進各項試務工作，提供最優質的應考服務，並使臺南子弟免於奔波其他考區應試，節省時間及經費，調整最佳狀態應考，間接提升本地考生錄取率。

(三)貫徹「用人唯才，識人為用」精神，致力拔擢優質人才：

秉持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以內陞為主，外補為輔，把對的人放在對的位置，讓公務人力運用極大化，以創造更多讓人民有感的、有溫度的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出缺商調其他機關現職人員遞補者總計 56 人，由內部人員陞遷者總計 99 人。

(四)貫徹考試用人政策，踴躍提列考試職缺，活絡公務人力：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總計提列公務人員考試職缺數 131 個，賡續鼓勵各機關提列考試，引進新血輪，促進新陳代謝，並提供民眾更多服公職機會。

(五)落實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執行力：

1. 進用身心障礙人員：

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各機關學校公、勞保人數每滿 34 人，應有身心障礙者 1 人，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697 人，已進用 1,068 人。

2. 進用原住民人員：

依據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規定，非原住民族地區機關學校僱用約僱人員、駐衛警察、技工、工友、清潔工、收費管理員及其他不具公務人員任用資格之非技術性工級職務每滿 100 人，應進用原住民 1 人，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應進用 24 人，已進用 43 人。

(六)舉薦模範公務楷模，激勵團體士氣，提高服務品質及工作績效：

1. 為樹立標竿楷模，激勵本府人員士氣，113 年共遴選 13 位足為表率之同仁為本府模範公務人員，並遴薦觀光旅遊局股長陳汶慈及警察局第六分局隊長吳俊諺等 2 員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另薦送文化局科長梁晉榮及北門衛生所藥師石成展、水利局「再生水·促進水源永續」、勞工局「推動做工行善 打造希望家園」分別參加銓敘部公務人員傑出貢獻獎（個人組及團體組）選拔。
2. 落實客觀公正，秉持綜覈名實之原則，考核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表現，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暨所屬各機關學校核定公務人員之獎勵案件：記一大功 125 人次、記功二次 1,495 人次、記功一次 3,505 人次、嘉獎二次 4,609 人次、嘉獎一次 6,410 人次。
3. 為端正辦公紀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狀況抽查次數共計 1,739 次、抽查人次共計 28,247 人次。

(七)選薦優秀中高階文官參加培訓，培育專業職能及提升政策行銷能力：

為培育中高階文官前瞻領導、跨域整合與洞察趨勢之能力及政策行銷力，自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止，共計推薦中高階主管 10 位，參加行政院辦理之國內、外中高階主管研究班，透過實地體驗、政策專題實作、國際標竿案例觀摩，學習成功案例與典範經驗，擴散學習效益。

(八)扣合市政發展，培育優質公務人力：

1. 依本府年度施政目標、盤點各局處訓練需求，並結合科技趨勢，使課程設計趨近公務實務情境；持續辦理實體、遠距教學，及平日、假日課程，提供本府員工多元的學習管道，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83 班期(含協辦)，訓練 5,939 人次，訓練總時數 26,739 小時。
2. 分析學員課後滿意度及意見，持續精進課程設計，提升學習成效，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參訓學員對培訓整體滿意度為 93 分。
3. 運用培訓管理系統平台，整合培訓供需資源，提供跨機關參訓機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府各機關共分享 232 門課程，計提供 2,748 個參訓名額。

(九)持續充實數位學習網，營造自主學習環境：

透過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成立之數位學習整合平台，建置「e 學補給站

」，持續開發多元數位課程，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e學補給站」課程選讀計115,544人次。

(十)深化兼顧人力運用、退休需求及財源配置的退休機制：

1. 落實人本理念並合理分配本府財政資源，讓擬退同仁均能如期順利卸任，113年度截至7月31日止退休人數共307人(機關退休人數共計261人，學校退休人數共計46人)。
2. 開放同仁退撫平臺退休試算功能，並主動為屆退員工試算各種退休金方案，編訂客製化「退休人員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一覽表」，以簡潔明瞭的方式臚列各項退休權益與提醒事項，使退休人員均能從容辦退，安心待退。

(十一)運用資訊系統，保障員工退休權益：

1. 退休證數位化政策推行，身體力行淨零永續，協助退休人員下載數位退休證，證件隨手存，身分識別更便利。
2. 簡化退撫照護、發放、查驗及挹注經費核對等流程，透過退撫平臺辦理各項作業，能避免錯誤，有效提高照護及發放正確性。
3. 提供所屬機關及學校「個人專戶制退撫儲金」重點提醒及客製「個人專戶制人員基本資料申請表」，有效幫助人事同仁了解退撫儲金新制度，提升系統操作熟練度。

(十二)強化人事數位應用能力，健全資訊輔導機制：

1. 訂定「人事專業及資訊應用系統教育訓練計畫」，邀請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認證合格之種籽教師擔任講座，結合實務經驗分享，以精進同仁資訊軟實力。開設「新進及兼辦人事人員系統專班」、「WebHR系統基礎班」等人事資訊業務研習，共計3場次實體課程，參與人數共計90人次。
2. 建構區域性人力資源支援體系，成立人事資訊輔導網絡，利用人事人員分區團隊，即時提供支援協助，計分10區16組，種籽人員61人，協助輔導區每月待遇資料檢核及其他相關人事資訊業務。
3. 積極維護人力資源管理系統WebHR人事資料庫以達到即時性、正確性、完整性之目標，各月份人事資料填報正確率均為100%。

(十三)營造友善職場工作環境，深化員工服務：

1. 訂定本府113年度待遇檢核實施計畫及輔導人事人員運用各機關學校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各項功能，提升員工待遇支給正確率。
2. 結合差勤系統各項婚喪生育等假別提供「權益明細表」週知同仁權益內容，主動通知及協助同仁完成請領各項補助，積極維護同仁權益。
3. 提升員工協助方案服務品質，鼓勵員工維護自身身心健康，每人每年補助員工諮商輔導4小時，每小時最高補助新台幣1,600元；並依本府訂定之健康檢查補助原則提供健康檢查，截至7月31日止本府共計717人完成

健檢。

4. 辦理急救實務指南課程，以理論及實務雙面向應用，協助同仁學習急救知識，提升同仁應對緊急情況的能力，共同打造一個更安全的工作環境，參與人數共 53 名。

貳、財經部門

一、財政稅務局

(一)推動 e 化便捷稅務服務，提升行政效能：

1. 為民服務精進措施：

- (1)為節能減碳響應環保，持續推動以電子方式傳送繳款書及轉帳通知，e 化稅單直接行動支付繳納，讓繳稅變得更便利，113 年截至 7 月底以電子方式寄送件數計 3 萬 5,695 件，其中使用牌照稅計 2 萬 3,406 件、房屋稅計 1 萬 2,289 件。
- (2)精進「專業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服務，擴大會員對象及服務項目，代理人以身分識別驗證登入線上申請稅籍資料證明等 12 項服務，客群分流、有效紓減臨櫃待辦人數及縮短洽公等待時間，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線上申請發證案件計受理 2,558 筆，系統會員計 376 人。
- (3)推動高齡友善服務，關懷本市 65 歲以上納稅義務人、身心障礙或行動不便者、遭逢重大變故或家有重症親屬需陪侍在側致不便出門者或產後 2 個月內之產婦，提供稅務宅配通專人送件到府服務，解決不便出門洽公問題，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服務 63 件。
- (4)為節省民眾洽公等候時間，提供速利得預約服務，民眾可透過電話、網路或傳真先行預約，現場快速取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服務 273 件。
- (5)提供民眾免出門稅務視訊發證服務，可持本人身分證正本通過視訊驗證後，申請補發繳款書、繳納證明等 9 項稅務資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服務 3 件。
- (6)建置「稅務自動化服務機台-查補快」，提供 16 項無人化便捷服務，民眾完成身分驗證後，即可自行操作申請本市地方稅當期繳款書等稅務文件及「專業代理人線上查調發證系統」取件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 741 人次使用。
- (7)提供定期開徵及隨課之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及地價稅逾期繳納加徵滯納金案件線上繳稅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 8,057 人次使用。
- (8)積極推廣 e 化便民服務措施，運用網路社群媒體廣宣稅訊，結合社會資源於機關團體等活動場合，設置體驗服務站提供稅務諮詢及服務宣導，維護民眾權益，順利稅政推動：
 - A.藉由網路社群擴散迅速、無遠弗屆之特性，於本府財政稅務局 FB「稅樂園·好康報」粉絲專頁推播與民眾有關之財稅資訊、便民措施及活動訊

息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刊登118則。

- B.藉由結合各機關團體及運用社會資源等異業結合方式，積極創新精進辦理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宣導重要新稅令、節稅方法及便民服務措施，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辦理158場次。
 - C.接受地方有線電視台新聞聯訪及節目專訪增加曝光機會，將稅務訊息傳達給民眾周知，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受訪4次。另運用廣播電台節目專訪時機，擴大宣導層面，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受訪10次。
 - D.於高鐵/臺鐵站、車流量大之交通路口設置宣導看板，並善用跨機關Line、FB粉絲專頁等網路社群媒介，宣導便民服務措施及各項重要稅政。
- (9)申報契稅時，主動輔導申報人運用契稅附聯申報房屋使用情形變更及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未填寫契稅附聯者，再行挑檔加強輔導申辦，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635件。
- (10)加強公文稽催，簡化稽徵程序，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平均辦理天數為0.73天。

2. 推動全功能服務櫃臺各項服務：

(1) 跨機關合作擴增稅務服務據點：

- A.於本府財政稅務局所屬5分局，及7處地政事務所(東南、安南、永康、歸仁、麻豆、白河、玉井)、3處監理站，及善化區公所等11處設置「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臺」，共有16處服務據點，受理稅務申辦、補發繳款書及e化繳稅等31項服務，方便民眾就近洽辦稅務案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服務8萬9,608件。
 - B.與官田等9區公所及鹽水地政事務所跨機關合作設置「稅務遠距視訊櫃臺」，便利偏遠地區居民就近洽辦稅務業務，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服務36件。
 - C.本府財政稅務局與社會局及民政局合作，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識別證申請表」增加可供身心障礙者直接勾選申請免徵使用牌照稅欄位，再由社會局及各區公所協助將勾選申請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之申請表，寄送本府財政稅務局審理，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受理1,463件。
- (2)聯合財政部南區國稅局台南、新營等分局、新化、安南及佳里等稽徵所，簡化遺產稅繳(免)納證明查欠地方稅作業流程，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辦理2,201件；另受理查詢被繼承人金融遺產資料及遺產稅申報稅額試算服務，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辦理248

件。

(3)擴大「稅務咱尚通」跨域服務範疇，聯合高雄市及嘉義縣、嘉義市等地方稅稽徵機關，提供代收代轉地價稅自用住宅、房屋稅使用情形變更及使用牌照稅退稅等申請案件服務，現場受理核發房屋稅籍證明、補發繳款書及各稅課稅明細表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服務5,086件。

(4)全功能服務櫃檯提供158項快速便捷服務，持續推動服務數位化，將申請書結合電子簽名，應附證件影像化，簡化申請流程，節省書寫及分案時間，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服務19萬501件，電子簽名件數3萬814件。

(5)提供無現金繳稅服務：

A.本府財政稅務局5分局、11處多點·跨區·全功能稅務櫃檯及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提供臨櫃信用卡、行動支付及一卡通票證繳稅服務，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2萬3,889人次使用。

B.提供遠端行動支付APP繳稅服務，以行動裝置掃描繳款書上QR-Code或3段式條碼，即可輕鬆完納稅款，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11萬3,527人次使用。

(二)財務管理業務：

1.落實債務管理：

(1)公共債務情形：

A.本市截至113年7月底公共債務414億元，較市長上任時603億162萬4,323元減債189億162萬4,323元，亦較112年底減債80億元，其中長期債務414億元，債務比率0.18%，無短期債務，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未逾法定債限，人均負債為2萬2,262元。

B.本市長期債務占舉債上限比率為24.17%，在財政部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債務分級管理屬「輕度管理」。

C.為增加本府建設資金籌措管道，並減輕本市債息負擔，以靈活財務運作，爰制定「臺南市公債發行自治條例」草案。將廣納民意，以臻法案內容完善。

(2)自償性債務情形：

本市截至113年7月底，對外舉借之長期自償性債務全數為交通作業基金計6億7,204萬3,000元，較112年底15億200萬8,667元減債8億2,996萬5,667元。

2.債務付息情形：

本市113年度債務利息預算數編列9億9,500萬元，截至113年7月底

債務利息實際執行數為 2 億 6,786 萬 6,437 元，目前已向金融機構公開詢價 1 次，以公開詢價方式爭取最低貸款利率。

3. 籌編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本市 113 年度追加(減)後總預算歲入預算為 1,158 億 3,618 萬 4,000 元，截至 113 年 7 月底，累計實收數為 748 億 8,280 萬 9,342 元，實收率為 64.65%。

4. 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效能：

- (1) 督導各機關依規費法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定期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以健全規費徵收制度。截至 112 年底本府各機關(單位)自行訂定規費法規者共 126 件，112 年新增及修正者共 12 件，其中新增規費收費標準「臺南市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參觀及停車場收費標準」、「臺南市新化消防訓練中心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補發建築執照圖說及文件資料收費標準」計 3 件；修正規費收費標準計有「臺南市公有古蹟參觀及停車場收費標準」、「臺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關子嶺警光山莊清潔維護費收費標準」、「臺南市核發道路挖掘許可收費標準」、「臺南市永康區社教中心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柳營科技工業區暨環保園區公共設施維護費收費標準」、「臺南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管理辦法」、「臺南市開發行為涉及有形文化資產查詢系統收費標準」、「臺南市公立殯葬設施使用收費標準」計 9 件。
- (2) 本市共 465 間機關學校，包含 175 間機關(單位)及 290 間學校，其中機關(單位)包含一級單位、一級機關暨所屬及 37 區區公所。113 年度共抽查 36 間機關(含學校)，為增進收入管理效能及強化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之內部控管，分就自行收納款項管理、專戶管理、收入退還作業、收據及繳款書管理、行政罰鍰案件與債權憑證管理等 5 面向進行查核並提出改善建議。

(三) 公產管理業務：

1. 積極推動促參加速興建公共建設，活化閒置市有房地創造節流效益：

-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與民間機構已簽約促參案件 3 件，目前履約中之案件包括臺南運河遊河民間自提 BOT 案等共 54 件，簽約金額計 823 億 7,372 萬 9,000 元，辦理促參行政督導會議 1 場次、訪視輔導會議 3 場次、促參研習課程 1 場，共獲得行政院提列獎勵金合計 3 億 9,060 萬 1,719 元，其中包含 112 年獲頒 7,172 萬 3,582 元，為全國第 1 名，並榮獲財政部 112 年促參類招商卓越獎地方政府第 2 名，及促參業務考核計畫評定為優等。另於 113 年 7 月 23 日參加財政部招商大會積極增加案件能見及曝光度，目前推動中促參(含設定地上權、標租)

案計有 34 案。

(2)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媒合永康區平道段 105 地號市有土地供永康區公所新建三民里活動中心等共 17 處，透過閒置不動產媒合平臺，降低媒合交易成本，滿足本府所屬機關辦公場所及相關業務之需求，共可節省購置辦公用地及廳舍支出計 3 億 4,545 萬 4,961 元，另本府財政稅務局以「公產運用式 全齡共享」榮獲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主辦之「2024 亞太永續博覽會-台灣永續行動獎」銀獎殊榮。

2.辦理臺南市運動藝文休閒園區民間自提 BOT 案：

(1)本案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至 113 年 1 月 29 日辦理政策公告，公告期滿有申請人遞件提出可行性評估報告書，業已通過初審之資格審查，賡續於 113 年 4 月 12 日召開初審會議審核申請人提送之可行性評估報告，經全體出席委員決議評定該申請人為第一順位合格申請人。

(2)本案於 113 年 5 月 10 日舉行公聽會，聽取地方居民、民間團體及專家學者等意見，目前申請人參酌初審會議、公聽會意見等於 113 年 6 月 28 日檢送修正版可行性評估報告，訂於 113 年 8 月 6 日召開第 2 次初審會議。

3.依所定年度出售計畫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出售作業，除依民眾申請承租讓售及因應民眾建築需求申請而辦理畸零地讓售外，並對於評估無公用需求之市有土地辦理標售作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實際收入 2,488 萬 7,766 元。

4.辦理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校舍轉型再利用規劃：

(1)本府財政稅務局與教育部就校舍退場後轉型利用成立「台灣首府大學停辦後校地及校舍後續處置」專案工作小組，持續召開移交接管工作會議，以「運動中心」、「親子遊憩」、「社福社教」、「藝文典藏」及「辦公行政」等 5 大面向進行規劃，並同時盤點府內各機關及中央需求機關之空間需求規模及需求條件，俾利校舍作最有效之活化利用。

(2)為避免台灣首府大學退場後解散前造成接管空窗期，本府財政稅務局於 113 年 1 月 1 日代管台首大場域，113 年 8 月由社會局(社福中心、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實物銀行)、教育局(樂齡中心、數位機會中心)、衛生局(心衛中心、好心情健康工作坊)、都發局(住宅補助服務櫃檯)陸續進駐，訂於 113 年 8 月 29 日進行第 1 階段揭牌儀式。另教育部已核定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自 113 年 2 月 1 日起解散。將續辦價購台首大建物，及與台糖辦理租約換訂等相關事宜。

5.配合「2024 台灣設計展在臺南」辦理「臺南市西門商場環境再造計畫」：

- (1)辦理展場範圍之西門商場內公有公共場域空間環境再造及優化改善，作為設計展之衛星展區。本府財政稅務局以商場為場域參加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之112年「城市美學 | 公共場域設計共創」計畫並獲選，由設研院協助規劃設計經費450萬元後由本府財政稅務局發包施作。
 - (2)目前第1期工程監造勞務採購案業於113年3月1日簽約，工程採購案業於同年5月21日簽約，施工單位於6月12日正式開工，預計10月9日完工。
- 6.本府財政稅務局於112年3月13日與臺北市政府簽定臺北惜物網合作備忘錄，正式參與該網拍賣行列，有助提高本府報廢財產變賣能見度及增加市庫收入，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37個機關學校進行拍賣，拍賣件數37件，收入計181萬7,390元。
 - 7.為使「臺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辦理冠名作業要點」相關規定能更臻完備，本府財政稅務局業於113年5月7日修正公布在案，賡續邀請專家學者針對冠名權實務執行方式向本府機關同仁講解，以利後續落實執行，並就捐贈各政府機關學校財產設備或修繕經費現有可供抵稅法令一併於講習會中宣導，以強化有意冠名者之誘因。
 - 8.清查市有不動產，排除被占用房地並遏阻新占用：
 - (1)為提升市有非公用土地利用效能，本府財政稅務局已於109年訂定土地清查計畫，以5年為期，將位處本市市區繁榮區域列為重點優先清查，辦理租、占戶再清查及空置土地之清查，透過清查、清理占用及活化閒置市有土地，維護市容環境整潔，促進市產有效合理利用。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完成土地清查471筆、面積約計10.38公頃。
 - (2)112年全市府所屬機關已排除中西區郡王祠段2655地號等31筆市有土地被占用情形，面積總計8,598.71平方公尺。尚未排除占用者，依民法第179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 9.推動全市府所屬機關「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2次，並據以釐正財產帳，確實、有效掌握公有財產資訊，增進財產管理工作效能，並持續執行系統功能優化。
 - 10.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 (1)113年1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本府財政稅務局收取市有土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應收數計3,496萬4,401元，實收數3,485萬8,406元。
 - (2)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本府財政稅務局已依法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者計2件、聲請支付命令者計1件，於取得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後強制執行並向法院聲請換發債權憑證合計1件，並持續以債權憑證列管定期查調其財產所得者計190件，賡續積極辦理舊欠催繳以維護市

產權益。

(四)落實庫款支付 e 化簡政便民服務：

賡續辦理庫款支付電子化作業及各項稅費全面 e 化代繳，簡化行政作業，提升支付效能。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計完成支付 20 萬 5,509 筆受款人，電匯比率達 99.96%。另提供支付匯款入戶查詢服務，除便利機關、學校對帳作業外，受款廠商、民眾可即時掌握款項入帳資訊；113 年度截至 7 月底計有 8 萬 1,836 人次上網查詢。

(五)菸酒管理業務：

1. 抽查菸酒業者：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抽查菸酒製造業者 14 家次及未變性酒精業者 24 家次、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 473 家次，其中 118 家次發現有違法情形，已成立查緝案辦理後續裁處。

2. 辦理宣導活動，提升民眾對菸酒法令認識：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辦理本府財政稅務局網頁跑馬燈及電視公益頻道之菸酒法令宣導 3 次、實體宣導活動 1 次。

3. 查緝違規菸酒：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查獲涉嫌私劣菸品計 16 萬 1,035.8 包，私劣酒品 2 萬 6,502.85 公升，對違法菸酒業者裁處計 94 件，金額計 74 萬 5,353 元，與海巡署及警察局等單位聯合查緝 89 次，抽驗市售菸酒品 35 件，標示不實案件 3 件，已成立查緝案續辦並限期改正；低價案件 14 件已移請國稅局查察是否逃漏稅。

(2) 本府榮獲財政部評定「112 年度各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全國第 2 名。

(3)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辦理「財政部 113 年第 1 次不定期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獲得「查緝私劣菸品績效」第 1 名及「財政部 113 年端午節前全國同步查緝私劣菸酒專案」獲得「查緝私劣酒品績效」第 2 名。

4. 督導第三信用合作社：

辦理地方基層金融信用合作社督導管理業務，透過變現性資產查核及配合中央銀行、中央存款保險公司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提各項糾正改善事項之追蹤輔導，確保信用合作社穩健經營，穩定地方金融秩序，轄內信用合作社存放款等各項業務皆穩定成長，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對臺南市第三信用合作社共辦理 4 次變現性資產查核，尚未發現有違規之情事。

(六)地價稅稽徵業務：

- 1.112 年期地價稅於 112 年 11 月開徵，截至滯納期滿查定數為 62 億 9,240 萬 7,254 元，徵起數為 62 億 2,303 萬 6,352 元，徵起率為 98.90%。
- 2.執行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清查 2 萬 1,075 件、改課 1 萬 9,178 件、增加稅額 1 億 9,649 萬 3,413 元。
- 3.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取證 1 萬 6,262 件，稅額 3,702 萬 1,255 元。
- 4.運用程式勾稽檔案，針對全國單一自住房屋，主動寄發「地價稅自用住宅用地節稅通知書」輔導申請，減輕民眾租稅負擔，服務再進階，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寄出輔導件數計 663 件。
- 5.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 QR-Code 填寫資訊線上辦理重、溢繳退稅案件，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654 件。

(七)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

- 1.依據地政機關公告之土地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計 5 萬 7,401 筆。
- 2.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核准 6,321 筆。

(八)房屋稅稽徵業務：

- 1.113 年期房屋稅於 113 年 5 月開徵，截至滯納期滿，查定數為 65 億 7,177 萬 4,679 元，徵起數為 64 億 7,167 萬 8,265 元，徵起率為 98.48%。
- 2.執行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清查 5 萬 18 件、改課 1 萬 7,887 件、增加稅額 1 億 5,574 萬 1,776 元。
- 3.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取證 1 萬 8,377 件，稅額 8,573 萬 600 元。
- 4.推動囤房稅：本市自 111 年 7 月 1 日起就非自住房屋施行差別稅率，將持有本市 2 戶以上非自住房屋稅率按持有戶數從 1.5%調高至 1.8%、2.4%或 3.6%。為鼓勵房屋有效利用及合理化房屋稅負目標，房屋稅條例於 113 年 1 月 3 日修正公布，自 113 年 7 月起施行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新制，本府財政稅務局刻配合修正本市房屋稅徵收率自治條例，另針對可能受影響的納稅義務人加強宣(輔)導，以維護其權益。
- 5.主動辦理「全國單一自住」折減房屋稅措施，免由民眾申請，自 108 年 7 月實施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市約有 25 萬 1,000 戶適用，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依房屋稅條例第 5 條之規定辦理全國單一自住房屋租稅優惠。

- 6.主動寄發退稅通知單，輔導民眾以郵寄、傳真或掃描 QR-Code 線上申報等多元管道辦理重、溢繳退稅，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2,224 件。
- 7.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核發課稅明細表及稅務諮詢服務，113 年計辦理 850 件。
- 8.運用社會局低收入戶清冊，逕予核免房屋稅，免由低收入戶申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826 件。

(九)契稅稽徵業務：

- 1.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清查 84 件、增加稅額 225 萬 5,291 元。
- 2.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清理 277 件。

(十)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

- 1.113 年自用車全期暨營業用車輛上期使用牌照稅於 113 年 4 月開徵，截至滯納期滿查定數為 53 億 9,235 萬 540 元，徵起數為 51 億 4,613 萬 8,908 元，徵起率為 95.43%。
- 2.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納稅義務人可申請使用牌照稅定期開徵繳款書或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歸戶，納稅義務人在同一直轄市或縣(市)轄區內全部車輛之使用牌照稅繳款書多張合併成 1 張，每張繳款書以 5 輛車為限，另長期約定轉帳繳納通知則以清單列示；113 年 3 月 1 年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申請繳款書歸戶計 1,059 人，申請轉帳繳納通知歸戶計 945 人。
- 3.針對身心障礙者所有且供本人使用之車輛，每月定期挑錄資料，主動核定免稅並寄發核准函，毋須再由身心障礙者提出申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核准 576 件。
- 4.每月挑錄無駕駛執照且名下無車輛之身心障礙者，且其配偶或同戶籍二親等以內親屬有車輛者之案件，主動寄發身心障礙者免稅輔導通知單，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寄發 3,379 件。
- 5.為落實稅捐之核課，針對納稅義務人原經核准適用免稅之狀況已變更，致不符免稅規定者，定期辦理免稅車輛清查，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清查 2,144 件、恢復課稅 1,766 件、補徵稅額 1,020 萬 5,145 元。
- 6.為維護租稅公平並落實稽徵作業，針對使用牌照稅法相關規定之機動車輛，辦理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查獲違章 2,784 輛、補徵稅額 286 萬 4,736 元、裁罰金額 1,019 萬 952 元。

7.113 年 6 月 28 日針對滯納欠稅案件，辦理大批催繳取證，計清理 3 萬 1,478 件，稅額 2 億 2,151 萬 3,883 元。

8.為達到簡政便民，提升服務品質，主動辦理重繳及溢繳案件退稅作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3,241 件。

9.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最後 1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受理民眾補發繳款書及稅務諮詢服務，113 年自用車全期暨營業用車輛上期使用牌照稅開徵計辦理 1,490 件。

(十一)娛樂稅稽徵業務：

娛樂稅辦理稅籍清查期間 1 月至 9 月，1 月至 6 月為平時查核，7 月至 9 月為全面清查，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輔導新設立者 101 家，查核增加稅額者 115 家，計增加稅額 37 萬 2,470 元。

(十二)印花稅稽徵業務：

1.為推動環保綠能政策，宣導印花稅票減量，減少印製印花稅票成本，並運用多元管道宣導並輔導民眾採網路申報或開立繳款書方式完稅，113 年截至 7 月底印花稅票銷售額占印花稅收之比率 3.55%。

2.為防杜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選擇具查核價值個案、特定行業營業人及執行業務者為受檢查對象，檢查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檢查家數 262 家，補徵稅額 1,749 萬 6,975 元。

(十三)辦理稅務自動化作業：

1.賡續推廣退稅款直接撥入帳戶，節省退稅支票印製及郵資等經費支出，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直撥退稅比率為 95.43%。

2.參與「地方稅智慧線上服務計畫」，精進跨機關申辦流程，並持續推廣地方稅網路申報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地方稅網路申報件數計 14 萬 93 件。

3.賡續推動落實資通安全管理法，辦理 ISMS 驗證、滲透測試、弱點掃描及導入政府組態基準，建置資安端點偵測及 SOC (Security Operation Center) 資安監控中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通報案件共計 238 筆，全部處理完成。

(十四)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1.欠稅清理作業：

(1)113 年 4 月 29 日獲財政部評定 112 年度防止新欠清理舊欠競賽地方稅稽徵機關甲組(六都)第 3 名佳績。

(2)積極辦理以前年度欠稅清理，113 年截至 7 月底徵起以前年度欠稅計 5 萬 1,073 件，金額 4 億 729 萬餘元。

(3)欠稅移送強制執行及執行憑證清理，113年截至7月底辦理移送執行計2萬9,299件，金額1億3,768萬餘元，並徵起計1萬4,041件，金額7,938萬餘元。

2. 違章案件審理作業：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裁罰5,232件、金額2,173萬4,637元。

3. 強化納稅者權利保護機制：

為即時協助稅捐爭議溝通協調、受理申訴陳情，及提供行政救濟諮詢服務，本府財政稅務局於總局及各分局均設置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共7位，維護租稅公平正義，並實施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滿意度調查，透過雙向溝通，落實納稅者權利保護。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納稅者權利保護案件計80件；並榮獲112年度財政部辦理稅捐稽徵機關稽徵業務考核「納稅者權利保護業務」甲組(六都)優等佳績。

4.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減少稅捐爭議：

為提升行政處分品質，減少稅捐爭議，適時給予納稅義務人陳述意見之機會，落實正當法律程序，保障納稅義務人權利。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受理復查案件計10件。

(十五)地方稅課收入預算執行情形：

113年度截至7月底地方稅課收入實徵淨額為168億4,554萬3,000元，與全年預算數262億5,144萬2,000元比較，執行率為64.17%，較上年度同期(截至7月底)實徵淨額156億8,063萬5,000元增加11億6,490萬8,000元，增加7.43%，主要增加原因係新建大樓陸續完工交屋移轉，土地增值稅及契稅實徵件數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十六)端正財稅風紀及廉政透明化政策：

為貫徹市府透明清廉理念，本府財政稅務局成立廉政公約推動小組，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受理「受贈財物」案件計1件、「飲宴應酬」案件計2件、「民代關切」案件計32件，共計35件；為強化同仁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意識，結合租稅宣導活動與社會資源，辦理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宣導計2案，廉政教育宣導講座計1案，113年度廉政防貪指引講座計1案，社會參與廉政宣導活動計46案。

(十七)增進人力資源素質，培養終身學習觀念：

113年截至7月31日，職員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51.8小時，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36.1小時。

二、主計處

(一)公務預算工作：

1. 辦理 112 年度（含以前年度）歲入、出預算保留分配表之核定：

各機關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於接獲保留核定或審計機關修正決算增(減)列應收數、應付數、保留數後，應據以填具歲入、歲出保留分配表，比照年度預算分配編送及核定程序辦理預算分配。

2. 籌編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

本市 113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依據一百十三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規定積極籌編，於 113 年 2 月 17 日函請貴會審議，貴會於 113 年 3 月 22 日以南議財經字第 1130001601 號函復提經第 4 屆第 5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決議「照案通過」，其中歲入追加 42 億 3,223 萬 8 千元，追減 8 億 3,072 萬元，淨追加 34 億 151 萬 8 千元，歲出追加 39 億 8,629 萬 4 千元，追減 7 億 2,900 萬元，淨追加 32 億 5,729 萬 4 千元；113 年度臺南市總預算歲入追加減後預算數 1,158 億 3,618 萬 4 千元，歲出追加減後預算數 1,202 億 24 萬元，追加減後歲入歲出差短 43 億 6,405 萬 6 千元，較原編預算數差短 45 億 828 萬元，減少 1 億 4,422 萬 4 千元，差短減少同額債務舉借。

3. 彙編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

本市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共編列 4 億元，作為年度進行中因應計畫經費不敷及政事臨時需要時動支，其中主要動支項目為因應登革熱疫情購置防疫物資等經費、警察局汰換逾齡電動機車、購置特種搜救隊裝備及消防機器人、民政局發放生育獎勵金及調整鄰長工作慰勞金、文化局辦理除役戰機陳展計畫及所轄場域改善工程等經費、農道路改善工程(地政局、農業局及工務局)、水利局辦理安平水資源中心放流水回收再利用水量增供電費、工務局辦理「2024 台灣燈會」整地及電力設備經費、交通局辦理交通號誌新設及交通設施改善工程等經費、環保局購置垃圾車及垃圾子車相關經費，本府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32 點規定審核動支，經執行結果核准動支 4 億元，於 113 年 1 月彙編完成 112 年度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並於 113 年 1 月 23 日經臺南市政府第 630 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於 113 年 2 月 2 日函送貴會審議，經貴會第 4 屆第 5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決議，補助社團法人台灣蘭花產銷發展協會辦理第 23 屆世界蘭花會議宣傳佈置計畫所需經費 70 萬元，不同意動支，餘照案通過。附帶意見：設置三座寵物友善專區等所需經費 659 萬 6,000 元，需與當地居民充分溝通同意後方得動工。本府另於 113 年 4 月 16 日以府農銷字第 1130518193 號函提請覆議，經貴會第 4 屆第 3 次定期會決議，

同意動支。

4. 籌編本市 114 年度總預算案：

為籌編本市 114 年度總預算案，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辦理籌編 114 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並分別於 113 年 5 月 17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30677596 號函及 113 年 5 月 24 日以府主預字第 1130758712 號函，將「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114 年度臺南市預算共同性費用編列基準」函轉各機關，據以編製 114 年度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及彙編作業；114 年度總預算案訂於 113 年 8 月中旬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並訂於 113 年 9 月上旬檢送 114 年度總預算案及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5. 辦理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彙送：

按季彙總一般性補助款季報表並依限函送中央各部會，彙總中央所訂考核表件及提供相關佐證資料，辦理檢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成績會議及指定辦理施政項目經費需求協商會議，督導一般性補助款考核項目，以爭取考核成績。

(二)會計工作：

1. 持續加強內部審核，以發揮內部控制之功能：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規定，兼採書面審核與定期或不定期實地抽查方式，辦理本府各項計畫與預算及控制之審核，各項業務收支處理作業之查核，會計憑證、報表、簿籍及有關會計事務處理程序之審核，現金、票據、證券等出納事務處理及保管情形之查核，適時更正不合法之會計程序或會計文書。

2. 辦理本府工程、財物及勞務採購開標、比價、議價、決標、驗收程序之監辦業務。

3. 本府第一預備金執行情形：

本府各單位執行歲出分配預算，依「各機關單位預執行要點第 29、30 條」規定，於原有經費不足時，得專案報請動支本府第一預備金。113 年度本府單位預算第一預備金編列 850 萬元，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業經核定動支計 387 萬 4,000 元。

4 審核各機關報送之附屬單位預算會計報告、本府及本府各單位所屬二級機關會計報告，並督導考核其會計業務。

5. 於 113 年 6 月函轉行政院訂頒之 113 年度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編製要點及其書表格式，供各機關據以辦理 113 年度之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編製事宜。

(三)決算工作：

1. 辦理 112 年度總決算籌編作業：

辦理 112 年度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編製作業，已於 113 年 4 月 25 日送行政院主計總處、113 年 4 月 30 日送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2. 辦理 113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及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及綜計表編製作業：113 年 6 月轉頒編製要點及書表格式，審核各機關報送之半年結算報告，據以編製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訂於 113 年 8 月底限期前編製完成函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審計部臺南市審計處查核。

3. 按月審核各機關報送之會計報告，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113 年度會計業務查核實施計畫，訂於 113 年 6 月 14 日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執行。

(四)統計工作：

1. 公務統計：

(1)推動資料視覺化查詢，增進統計資料運用：自 108 年起使用軟體 Power BI，繪製多元主題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於主計處網站建置「臺南市互動式視覺化統計圖專區」，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新增「臺南市空污情形」等 14 個視覺化題目，及新增「農林漁牧」、「其他」2 類主題，計完成 10 類主題 69 個題目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自 110 年 10 月起建置「臺南市性別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111 年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修正為「權力、決策與影響力」、「就業、經濟與福利」、「教育、媒體與文化」、「人身安全與司法」、「健康、醫療與照顧」及「環境、能源與科技」6 大面向，每年定期檢討辦理增刪修，計完成 459 項互動式統計圖表；自 111 年起新增「臺南市重要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查詢專區，選取 12 大類定期檢討，計完成 117 項重要統計指標互動式視覺化圖表；113 年 5 月新建置「臺南市每月重要指標資訊查詢平臺」視覺化查詢專區，計完成「多元文化」-原住民族人口數 5 類主題 10 個題目之互動式視覺化圖表。

(2)109 年起陸續於主計處網站建置多樣性的資料庫查詢平臺，112 年重新檢討、更新各項資料，並新增統計報表資料查詢平臺，滿足民眾使用資料的需求。

(3)應用統計資料撰寫通報及分析：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新增 15 篇統計通報及 6 篇專題分析，類別涵蓋「人口及家庭」、「勞動及就業」、「教育及文化」、「醫療及衛生」、「警政及消防」、「社會福利」、「工商經濟」、「觀光及運輸」、「環保及綠能」、「營建及住宅」及「其他」等面向。

- (4)按期編製書刊統計月報、年報、臺南市重要指標、性別指標、性別圖像等統計資料並將電子檔公布於主計處網站「統計刊物」專區，便利民眾資訊取得。
- (5)輔導所屬機關辦理公務統計方案之增刪修訂作業，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輔導所屬機關配合中央部會辦理增刪修訂36表及輔導本府各單位暨所屬機關新增「臺南市各區原住民及平埔族群概況」等17表公務統計報表，截至113年7月31日達1,020表，滿足民眾使用政府公開資料的需求。
- (6)113年實地稽核府內9個一級單位、10個機關、12個公所及書面稽核9個機關、25個公所，健全公務統計制度，提高統計效能。

2. 調查統計：

- (1)自辦統計調查：辦理家庭收支記帳調查工作，每月常川性蒐集84戶記帳資料。
- (2)配合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辦理情形：
 - A. 每月按上中下旬指定查價日完成各項物價資料調查，以提供行政院主計總處核編物價指數，每月辦理消費者物價調查1,774項，營造工程物價調查157項，房屋租金調查平均43家。
 - B. 辦理本市各項經濟活動調查，113年3月至113年7月共辦理受僱員工薪資調查平均每月367家、汽車貨運調查402家、事業人力僱用狀況調查平均每季716家、服務業營運及投資概況調查333家。
- (3)基層統計調查作業及管理：
 - A. 按月辦理人力資源調查，自113年3月至113年7月平均每月訪查1,877戶，另113年5月辦理附帶人力運用調查1,858戶。
 - B. 辦理人力資源聯繫會報，對應辦事項明確交代及調查作業上的問題與疑義，提出討論與解決。

(五)基金預算工作：

籌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為籌編本市114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於113年5月30日辦理籌編114年度預算案主計人員訓練講習，並分別於113年4月22日及113年5月10日，以府主基字第1130571645號函及府主基字第1130672746號函，將「各直轄市及縣(市)營業及非營業特種基金114年度預算籌編相關規定」及「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函轉各基金主管機關，據以編製114年度基金概算及辦理後續概算審查、彙編作業；114年度總預算案訂於113年8月中旬提送市政會議審議，並訂於113年9月上旬檢送114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等相關資料至貴會審議。

三、經濟發展局

(一)工業區開發管理：

1. 接續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開發案：

本案面積計 141.15 公頃，目前開發工程刻正依序辦理污水、排水工程等相關工項，另為加速廠商建廠，採廠商建廠與開發工程併行，已辦理二批次公告，累積 35 家入區，面積 35.75 公頃。預計 116 年 9 月完成園區開發，將帶來 290 億年產值與近 6,000 個工作機會。

2. 辦理柳科三期產業園區報編案：

為延續現有柳營科技工業區空間基礎與地區產業發展，選址臨現柳營科技工業區旁新設立園區，預計於民國 114 年取得開發許可，提升帶動臺南溪北地區人口與產業經濟的共榮發展，預計引進約 50 家廠商，3,000 名工作機會，創造 170 億投資額。

3. 辦理沙崙健康園區報編案：

為配合本市歸仁區沙崙智慧綠能科學城的發展及因應南關線(仁德、歸仁、關廟等行政區)都市空間發展及居住密度與強度的增加而加強對其周邊地區之醫療服務系統。爰規劃於沙崙科學城周邊設置園區，預計於民國 114 年底完成報編程序。預計約 60 家廠商，投資額 200 億、5,000 名工作機會，創造 200 億年產值。

4. 工業區更新與改善計畫：

113 年編列市預算 1,500 萬元辦理本市老舊工業區改善，提供友善投資環境、增加在地就業機會，下營公所於 5 月 15 日完成 350 公尺道路刨鋪、山上公所於 7 月 29 日完成 27 公尺道路及側溝新設、新營公所於 7 月 11 日開工，陸續進行其他工業區會勘盤點作業，並依期程於今年底前完成。

5. 協助民間報編工業區：

為因應國土計畫 114 年 5 月 1 日開始實施，本府經發局將持續加強與各單位橫向協調，以加速民間廠商投資，現刻正處理中共有 12 家，目前可行性規劃已通過的共 9 家：臺灣龍盟科技產業園區、大江 AI 智造產業園區、泉葉高科技產業園區、關廟產業園區、鹽水區華新麗華產業園區、早田工業區、皆豪新營產業園區(原新營區德隆段產業園區)、大成鋼歸仁產業園區、官田工豐產業園區，協助辦理審查報編中：學甲(原臺南金融科技)產業園區、三吉產業園區、儀億興業股份有限公司產業園區等民間產業人報編產業園區作業。

(二)能源管理：

1. 陽光電城計畫執行計畫成效：

(1)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共 542 件，備案容量達 325.25 百萬瓦(MW)。

(2)統計 100 年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止，本市太陽光電同意備案 12,736 件，備案容量達 4,532 百萬瓦(MW)。

2. 加油站（氣）及油庫管理：

(1)本市轄下共有 299 間加油（氣）站（含 4 家漁船加油站，2 家加氣站）。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實際查核 121 站次。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加油站申請變更共計 64 件。

(3)辦理違法經營油品查察：經營油品巡查部分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查巡 38 次/場處。

3. 液化石油氣分裝場、零售業重量查核及天然氣事業安全管理：

(1)每年將對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零售業者法令宣導並進行查核重量及價格揭示，依石油管理法 19 條之 1，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查核 25 家，皆符合規定。

(2)依天然氣事業法第 50 條，對公用天然氣事業進行查核符合法規。

4. 自來水業務管理：

積極爭取經濟部水利署核定延管工程經費補助及協調臺水第六區管理處代辦延管工程，截至 113 年 7 月底總工程經費計 6,564 萬 7,000 元，受益戶數 117 戶。

5. 推動節能輔導：

經濟部補助本府辦理「112 年度臺南市節電夥伴節能治理與推廣計畫」，核定經費新臺幣 700 萬元整，分別執行基礎工作及因地制宜計畫，已輔導 20 類能源用戶 331 家次，住商節能診斷輔導 22 處公寓大廈/社區、輔導 20 家機關/學校/旅館；辦理節電志工培育課程 2 場次，招募 60 位志工，完成辦理 5 場次節能輔導暨改造補助說明會；完成住商部門節能改造補助，包含玻璃隔熱膜、LED 燈具等補助經費 88 萬餘元；完成 6 處社福機構節能訪視及輔導改善，包含汰換電冰箱、空調、燈具、插座等補助經費 28 萬餘元。

(三)商業發展管理：

1. 推動商圈輔導，提高商圈量能：

(1)投入輔導資源辦理商圈活化活動，總計核定 27 個商圈專案輔導計畫，投入 470 萬元輔導經費，各項活動於下半年接續辦理。

(2)協助爭取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活絡商圈補助計畫，113 年 4 月核定計 34 個商圈獲總額 1,689 萬元補助。

2. 臺南購物節：

112 年臺南購物節自 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3 月 10 日止。以「臺南

Shopping 購」為活動主題，串聯百貨、賣場、商圈、特色店家、飯店、觀光工廠等業者共同行銷，於 3 月 17 日辦理壓軸抽活動。共計招募 2,516 家店家加入購物節特約店家，活動註冊會員人數逾 6 萬人，發票登錄金額逾 80 億元。

3. 創新營運模式，低碳與數位轉型

113 年辦理「臺南市 ESG 概念店」輔導計畫，協助企業商家完成基礎碳盤查清冊、繪製減碳藍圖、申請其他中央輔導資源並預計輔導 20 家取得商業服務業 ESG 概念店認證。

4. 辦理整合多元行銷，以提升店家服務品質：

(1)113 年臺南好禮徵選：徵選活動於 113 年 6 月 10 日至 7 月 15 日開放報名，徵選類別分成『袋好禮』、『袋美食』、『袋文創』等 3 類，共計 169 間店家、214 件商品報名參賽，8 月 27 日及 8 月 28 日將舉辦實物樣品審查，預定選出 60 件好禮商品。

(2)為行銷本市優質店家，邀集美食、伴手禮等 45 家業者於 113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4 日假 SOGO 百貨台北忠孝館辦理「台南美食文化節」活動，營業額逾 510 萬元。

5. 商業、公司登記，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

(1)商業登記總家數共 7 萬 8,856 家，本期商業登記新增 696 家。

(2)公司登記總家數共 4 萬 5,304 家，本期公司登記新增 671 家。

6.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宣導，合計 88 場次，宣導人數約計 71,400 人，以建立廠商商品信譽及維護消費者消費安全及權益。

7. 設置公司及商業登記與稅籍登記單一窗口，並推動線上申辦及電子支付、行動支付等多元繳納規費方式，以增進民眾辦理登記與繳納規費之便利性，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線上申辦受理案件共 6,276 件。

(四)產業發展：

1. 輔導產業升級：

(1)地方創生：

A.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通過國發會地方創生會報計有玉井區公所提案 1 案，共獲中央補助 1,049.9 萬元。在國發會審查中案件有 5 案，計有現行提案：安定區公所 1 案、楠西區公所 1 案、柳營區公所 1 案、善化區公所 1 案及多元徵案：七股+將軍區 1 案，申請經費共計 4 億 9,511 萬元。目前輔導中案件有 4 案，為大內區公所、下營區公所、東山區公所及後壁區公所。

- B. 通過青年培力工作站一般組 1 案：中西區(府城製造青年傳承創生)，獲補助經費 284 萬元。
- (2)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計畫：
- A. 112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總計 55 案 (58 家)，目前辦理結案審查中，申請計畫總金額 1 億 1,252 萬元，總補助金額 4,574 萬元，促成投資額超過 5 千萬元，增加 65 位就業人數，增加產值超過 3 億元。
- B. 持續辦理 113 年度地方型 SBIR 計畫，補助經費計 4,807.4 萬元 (經濟部中企署核定補助經費 2,107.4 萬元、本府自籌款 2,700 萬元)，已於 4 月 30 日截止收件，計 100 案 (124 家) 投件；8 月 5 日公告通過廠商。
- (3) 臺南市觀光工廠：
- A.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觀光工廠計有 22 家，其中 1 家獲選為經濟部評選優良觀光工廠 (黑橋牌)、2 家國際亮點觀光工廠 (奇美食品、萬國通路)。
- B. 已訪視觀光工廠業者 7 家次、辦理外縣市觀光工廠觀摩學習活動 1 場，並輔導「雅聞湖濱療癒森林」於 4 月 18 日通過觀光工廠評鑑。
- C. 本府經發局 113 年 7 月至 9 月份期間配合暑假期間，辦理消費滿 500 元摸彩活動「嬉遊臺南觀光工廠 消費滿額抽大獎」，計有 100 份獎品，總價值 20 萬元，訂於 10 月份辦理抽獎，促進本市 22 家觀光工廠之間的合作與互動，共同提升整體觀光魅力。
- (4) 產業論壇：
- A. 業於 113 年 5 月 30 日辦理「大南方科技 S 廊帶-淨零轉型能源永續關鍵論壇」，邀請綠能科技國內外企業、研究機構等進行專題演講及論壇，探討政府與企業如何攜手，實現城市轉型與永續發展的目標。活動現場實際參與人數 246 人、線上直播觀看人數 111 人。
- (5) 數位轉型：
- A.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 2 場數位轉型推廣活動，宣導「臺南市產業數位轉型應用計畫」，並邀請專家及業界先驅分享相關技術與新知；已有 32 家臺南市在地企業報名，進行數位轉型輔導及資源媒合。
2. 推動新興產業：
- (1) 智慧綠能示範場域：
- A. 資安暨智慧科技研發大樓 (C 區)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駐廠商計 65 家，進駐人數 494 人，進駐率達 81%，二期大樓以打造完整國際級資安暨智慧科技核心生態聚為目標，訂於 113 年底取得使用執照。

- B. 綠能科技示範場域(D區):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駐廠商計 24 家，進駐人數 780 人，總進駐率 92.34%。
- C. 中研院南部院區(E區):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駐人數達 198 人；第二期工程於 112 年 11 月底取得使用執照，主要推動農業生技、循環永續、臺灣文史及量子科技、海洋能研究循環永續等專題研究；第三期工程標，訂於 8 月份上網公告，116 年竣工。
- D. 為接軌國際自駕車產業未來發展趨勢，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智駕實驗室辦理參訪含國科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經濟部中小及新創企業署、啟碁科技、科學教育博覽會、第 10 屆台日交流高峰會等，總計 36 場，1,508 人次。另協助成功大學電機系、高精地圖研究發展中心、車輛中心、勤崑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逢甲大學等單位，進行自駕車整車或車輛零組件性能測試，共計使用天數 87 天。

(2) 贏地創新育成基地計畫：

- A.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提供創業諮詢經營診斷 23 場次及輔導 14 家新創團隊，其中輔導 1 家通過 113 年水保署青年回鄉計畫補助 80 萬元、1 家通過 113 年度「活絡商圈補助計畫」補助 50 萬元、1 家通過國貿署補助玩具展參展/策展 42 萬元、1 家產品入選 2024 銀髮友善食品，其餘團隊持續輔導中。
- B. 辦理創業課程、工作坊等共 21 場次，課程參與人數 387 人次；辦理 1 場新創團隊參訪，與中興大學育成中心及興創基地交流；辦理 1 場贏地新團隊見面暨產學交流會及 1 場接待苗栗縣新創基地團隊來訪。
- C. 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辦理 1 場進駐審查會，現共有 16 家團隊進駐 2F 贏地，進駐率為 96.77%；另使用 3F 共同空間計 5 家團隊。

(五) 投資商務管理：

1. 辦理全球投資招商推動工作：

積極推動招商引資、強化產業鏈結，透過各項招商措施，從媒合、單一窗口、落實投資措施等面向，以專人、專責、專案的一站式整合服務，並針對五缺問題積極協助企業解決各項問題。本期共訪視半導體、資訊及綠能科技相關計 10 家國內外潛在投資廠商，積極開拓投資案源。

2. 推動全球經貿合作：

為協助臺南企業走向國際、強化海外拓銷量能及市場競爭利基，113 年 5 及 7 月透過共同參展、潛在買家商機媒合會和國外企業參訪三合一方式，帶領本市廠商，分別參與印尼臺灣形象展及日本第 19 屆東京流行產品配件展，積極佈局全球市場，兩場展後統計，參展商洽談中金額新臺幣 1 億

753 萬元，未來 1 年潛在商機約新臺幣 2 億 1,538 萬元。

3. 大臺南會展中心展會活動：

截至 113 年 7 月共舉辦 11 檔展覽，11 檔活動，超過 80 檔會議場次，如會議、尾牙、晚會、導覽和場勘等活動，人流超過 60 萬人次，本(113)年度將持續辦理各項活動，活絡本市展會產業。

4. 三井 outlet Park：

三井提出「MITSUI OUTLET PARK 臺南二期」工程開發案，於 113 年 2 月 2 日隆重舉辦動土典禮活動；二期為 4 層建築物，能引進 50 家新店舖至台南展店，目標為 114 年底開始試營運。

5. 協助落實碳佐麻里-新興園區投資案：

由碳佐麻里有限公司採分期分階段投資開發，第一期餐廳工程已於 113 年 3 月 1 日申請使照，預計 113 年 Q4 取得使照，並於年底開幕營運。第二期與誠品生活合作之獨棟街邊大店興建中，預計 113 年底前完工，並交由誠品接續進行室內裝修工程。預計創造約 400 個就業機會，並促進周邊商業發展。

6. 協助推動南科台南園區三期招商開發：

112 年 7 月 31 日起提供南科三期產業用地(約 38.91 公頃)予投資廠商同步建廠，將於 115 年完成開發，預估引進半導體、智慧機械、精準健康及產業創新等，約可創造 392 億元年產值及 4,900 個就業機會。

7. 協助安平港招商開發：

在促進港口與地方經濟繁榮前提下，藉由港市合作持續協助亞果國際遊艇城、安平星鑽綜合度假城、大月牙灣沙灘等北觀光計畫加速落實投資。在南自貿部分，則協助持續推廣及發展安平港自由貿易港區業務，發揮「前店後廠」、「委外加工」等高經濟效益功能，並強化安平港與鄰近地區產業供應鏈之結合。

8. 招商成果：

(1)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本市整體招商件數共 104 件，創造總投資額 109 億元，年產值 71 億元，合計帶動 1,581 個就業機會。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企業通過臺商回流、根留臺灣與中小企業加速投資行動方案計 9 案，投資額約 143 億元，預計創造 398 個就業機會。

(六)市場管理：

1. 公有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113 年正執行項目：

(1)西市場周邊街廓整體改建工程：分為下沉式廣場、T 型廣場、魚漿製麵

區及國華街側工區，持續施工中。

- (2)市定古蹟西市場及香蕉倉庫因應計畫暨內部裝修工程：本館及香蕉倉庫係屬古蹟區，工程標案 113 年 4 月 23 日開標，5 月 10 日評審會議，5 月 21 日價格標決標，113 年 6 月 20 日申報開工，目前施作照明及空調等工項。
 - (3)永樂市場排水溝整修工程：原定 113 年 3 月 12 日開工因配合文化局舉辦藝術策展而延至 113 年 4 月 8 日開工，先前因台電線路施工而展延工期，目前持續施工中，訂於 113 年 8 月 22 日完工。
 - (4)灣裡市場新建工程委託設計案：設計廠商已完成基本設計書圖，並邀集民代及地方人士召開兩場基本設計說明會，建築師依會中里民及議員意見納入細部設計，目前持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 (5)新化屋頂整修改善工程： 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並於 113 年 4 月完成第一期前排五戶屋頂改善，目前進行第二期後排屋頂改善中。
 - (6)七處市場耐震補強工程(開元、善化、文華、仁德、崇德、新一及新市)：
招標期間因無廠商投標而歷經 3 次流標，經檢討後採購策略改以各市場各自簽辦發包。
 - A. 6 案市場先公告上網，113 年 6 月 4 日第一次開標，文華市場已於 6 月 7 日決標；開元、仁德、善化、崇德於 6 月 13 日第 2 次開標決標，目前簽訂契約及審核相關計畫書；新市市場又經 3 次開標而流標，後續已檢討原因再行公告上網，訂於 113 年 8 月 13 日開標。
 - B. 另新營市一市場耐震補強工程，為查核金額案件，公開閱覽期間(5 月 24 日至 5 月 30 日)，5 月 31 日廠商意見回覆，經查無意見，簽准後於 6 月 12 日公告上網，6 月 25 日開標流標，7 月 2 日第二次開標亦無廠商投標流標，後續經與新營市一市場攤商協調及工期調整後，攤商仍極力反對，將持續溝通協調，以提升廠商投標意願，訂於 8 月 9 日至現場召開說明會討論後續補強事宜再行上網公告。
 - (7)112-113 年廁所整修工程： 113 年 3 月 7 日決標，並於 113 年 3 月 28 日召開施工前說明會，4 月 25 日開工，持續施工中。
 - (8)113 年消防整修整修工程：113 年 3 月 26 日勞務標案上網，113 年 4 月 16 日開標(一家廠商投標，4/25 開評選會議，5/21 議價並決標)(1,880,000 元)目前設計中，訂於 113 年 8 月 22 日前提送(善化、中山、鴨母寮、新化、新營第三市場)設計書圖。
2. 輔導公有市場自治會運作，提升組織效能：
透過設計多樣化的促銷活動及參觀和學習其他成功的市場，了解其運營模式和管理方法，以提升市場自治會的組織能力。本府市場處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輔導 12 個市場自治會與市場處辦理觀摩研習及促銷活動。

3. 集合攤販業務之辦理：

- (1) 針對本市夜市（集合攤販），依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規定持續輔導，目前聯合審查通過並經里辦公室公告完成設置許可共 31 處，送件申請並審查中共 2 處，輔導撰寫文件準備送件者共 2 處。
- (2) 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自 102 年公布施行迄今已逾 10 年，為使法規符合社會現況，精進市政服務效能，已進行修法，並著手相關行政作業 SOP 之簡化，俾完善政策推動。

4. 市場行銷網站架設：

定期在「市場巡禮 Facebook」和「臺南市市場處官網」發佈市場和夜市的各項最新活動及資訊，使民眾隨時掌握最新市府動態，藉此提升市場和夜市的人潮並活絡市場經濟。此外，輔導優良市集和得獎攤位在臉書上建立粉絲專頁，增加曝光率，協助攤商轉型、提升市場的知名度。

5. 登革熱防治：

- (1) 本府市場處成立登革熱防治巡查小組，落實登革熱防治並列表追蹤，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積巡檢次數 4,229 次，動員 4,567 人次，查獲積水容器 6,680 次，其中查獲 11 處陽性滋生源，皆完成孳清及投藥，並不定期複查確保改善。
- (2) 運用市場跑馬燈、電視牆、電視及廣播等，宣導登革熱防治，呼籲攤商、周邊店家及消費者共同維護環境整潔，清除積水容器，避免孳生病媒蚊。
- (3) 委請專業病媒防治業者針對公有市場每月消毒，並視疫情狀況新增民有市場消毒場次。
- (4) 針對公有市場天溝每週巡檢一次，並列表追蹤，發現淤積或積水天溝立即清除或投藥預防。另委請專業廠商進行公有市場水溝及天溝清淤作業。

6. 辦理攤商教育訓練，改善並提升其經營理念，提升市場營運績效：

本府市場處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已舉辦 4 場教育訓練。透過輔導攤商提高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商品擺設及食品衛生安全等方面的知識，促進低碳飲食和節能經營理念的實踐，從而增強攤商的競爭力，提升市場的整體效能。

7. 舉辦公有零售市場環境整潔評比競賽，創造優質現代化的市場環境：

為提升本市公有市場的環境整潔度，除了對市場環境整潔部分給予評分及改善建議外，亦也針對鼠患及登革熱等項目加以重視稽查，為民眾提供一個乾淨衛生的購物環境。於 113 年 7 月針對全市 59 處公有市場舉辦環境

整潔評核。

8. 辦理公有市場建物附屬設施維護：

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前完成 114 年度設施維護續約事宜，以確保市場設施的正常運作和持續改進，提供市民良好的購物環境。

9. 積極媒合市場及夜市參與經濟部商業發展署所辦理「傳統市集與夜市創新翻轉提升計畫」之「優良市集暨樂活名攤評核計畫」：

113 年為繼續激勵並協助傳統市場攤鋪位優化改善，本府特制定「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好市發生暨好市攤開獎勵計畫」，將擴大獎勵榮獲 5 星及 4 星之市集及名攤，5 星市集最高 10 萬元、4 星市集最高 2 萬元，5 星名攤最高 1 萬 5,000 元、4 星名攤最高 8,000 元，以鼓勵市集及攤商進行攤鋪位提升，並吸引青年進駐市場引入創新經營模式，達成創新翻轉傳統市場之目標。113 年度本市市集及名攤報名踴躍，委由專業廠商輔導中，現已完成 1-3 星地方自評，計有 36 處市集、290 處名攤獲得 3 星，刻正送中央核定中。4-5 星評核訂於 9 月展開，本市計有 3 處 5 星市集、7 處 4 星市集、9 處 5 星名攤、19 處 4 星名攤待評，持續協助及輔導，待經濟部 10 月底公布獲獎名單。

(七) 工業行政管理

1. 簡政便民措施

(1) 持續辦理「工廠設廠馬上辦中心」，包括主管機關開發工業區一般工廠登記案件及已納管未登記工廠申請改善計畫之審查，進行聯合審查，縮短審查時間，審查時秉持「依法行政」、「公開透明」原則，除原有動產擔保登記線上申辦外，一般工廠登記及特定工廠登記亦可線上申辦；未登記工廠輔以「全面納管、就地輔導」之處理原則，以促成農工共存共榮願景。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線上申辦件數 746 件，(比例 34.02%)。另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本市工廠登記總家數達 9,564 家。

2. 未登記工廠稽查管理與輔導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稽查未登記工廠 266 家次，其中非屬工廠管理輔導法所轄範圍 113 家次、已完成工廠登記者(含已納管)計 20 家、其餘違規案件經複查為歇業或遷廠者 66 家、勒令停工(含罰緩)57 家、斷水電 1 家。

(2) 因應工輔法修正條文 109 年 3 月 20 日起施行，依申請納管截止期限為 111 年 3 月 19 日，計有 2,769 家申請納管；申請改善計畫最後截止期限為 112 年 3 月 19 日，計有 2,341 家提出申請；臨時工廠申請轉特定工廠登記總家數 759 家，已全部核准特定工廠登記。113 年 3 月 1 日

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核准改善計畫 371 家，已撤回 24 家；新增申請特定工廠登記 47 家，核准特定工廠登記 58 家；申請用地計畫 6 家，核准用地變更計畫 1 家。另累計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納管完成審查率 98.74%；改善計畫完成審查率 42.97%；特定工廠完成審查率 98.61%；用地變更計畫完成審查率 17.9%。

四、農業局

(一)為確保食的安心，推動生產安全健康農業

1. 持續發展優質生產區：

- (1)為提升國內稻米產業的內外銷競爭力，持續發展「稻米集團產區」面積計 1,227 公頃，以生產安全、安心、可溯源的優質稻米。
- (2)透過整合果樹產區之農民、產銷班等生產單位，輔導「水果集團產區」面積 157.7333 公頃，以穩定供應優質國產水果及提升產銷經營效益。
- (3)為強化本市果品競爭力及產銷供應鏈之穩定，輔導「外銷供果園」面積計 416 公頃(鳳梨+芒果)。
- (4)為促進本市農地利用及因應水情，輔導擴大旱作面積，目前「雜糧集團產區」面積 1,245 公頃。
- (5)推動健康安全農業，目前推廣有機農業面積達 1,191 公頃，有機農戶 280 戶，並輔導農友搭建溫網室設施以提高生產效益。

2. 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為活化農地、調整生產結構，113 年度一期作輔導農民轉契作及休耕計 24,774.8488 公頃，並推動小地主大專業農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核定生產設施設備改善補助金額累計 514.3 萬元，增加經營規模，提升生產效率。

3. 確保食材安全及環境永續

- (1)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產品查驗計畫：為提供消費者安全食材與確保農作物品質，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抽驗田間及市售有機農糧產品 101 件，維護安全及永續性。
- (2)農產品安全品質監測與管制計畫：為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辦理農藥管理人員(藥商)複訓講習會 5 場次；辦理農藥殘留檢驗累計 327 件。
- (3)輔導農產品產銷履歷通過驗證補助累計 474 戶，輔導生產溯源標示制度累計 610 件。

4.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

- (1)持續查核歸仁、仁德等 10 區農作物田間調查，精確掌握農業生產資訊。
- (2)累計辦理農產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講習 3 場。
- (3)目前輔導本市農作類產銷班總計 595 班，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5. 植物種苗產業輔導計畫：強化水稻優良品種推廣與種源管理：為更新本市水稻品種，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轄設置 3.8 公頃原種田及 136.85 公頃採種田，預計可供本市約 11,222 公頃所需之水稻更新。

6. 為維護地力，減少使用化學肥料，推廣施用國產有機質肥料 4,102.8 公

頃；輔導果樹設施 2.06 公頃，穩定果品品質，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

7. 臺南好米計畫：113 年預計推動 136.97 公頃臺南 16 號臺南好米。

(二) 林業發展及生態保育

1. 獎勵輔導造林、苗木配撥及林產或林下經濟：

(1) 執行中央獎勵輔導造林：

A. 平地造林計畫：本市 113 年平地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120.8 公頃，核發獎勵金 405 萬 8,009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後壁、玉井、關廟、白河、將軍、東山、鹽水、新化、官田、柳營、楠西、六甲、大內、善化及七股等 15 個區。

B.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本市 113 年獎勵輔導造林計畫持續撫育造林面積 66.49 公頃，自行造林面積 3.1 公頃，核發獎勵金 80 萬 5,000 元，造林分布於本市南化、白河、玉井、左鎮、楠西、大內、六甲、東山、新化、關廟及龍崎等 11 區。

(2) 苗木配撥，美化環境：

A. 環境綠美化：配撥苗木數量累計 28,784 株(含造林配撥)，其中包含配撥喬木約 10,181 株、灌木約 18,603 株。

B. 社區綠美化補助計畫：經審查通過新設點共計 4 案，撫育養護計 3 案，目前由社區補正計畫中，將擇日辦理審查補助事宜。

(3) 輔導辦理林產產銷計畫：輔導龍崎區農會辦理設計竹炭土窯溫度自動控制系統模組之相關操作流程精進研發。

2. 保育珍貴樹木：

(1) 為保育珍貴樹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列管珍貴樹木 296 株(編號至 303 號)及受保護樹木 46 株，並定期每年進行健康檢查，112 年健康檢查已達 100%。為養護珍貴樹木健康，進行修剪 23 株次、病蟲害防治 14 株次、其他維護 5 株次。

(2) 為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及互動，目前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志工人數已增至 54 人，認養珍貴樹木 216 株，並辦理訓練與聯繫會。

3. 重要濕地基礎調查及保育利用計畫：

(1) 重要濕地基礎調查：

刻正辦理 113 年度嘉南埤圳國家級濕地埤塘生態調查計畫，並持續辦理其他重要濕地生態、地形、環境監控等基礎調查，以及在地溝通與宣導等工作。

(2) 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

已完成八掌溪口、官田、嘉南埤圳等 3 處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此三處國家重要濕地目前進行第一次檢討作業；北門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草案已送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審查，中央持續進行推動。

4. 野生動物保護區救傷及查緝、捕蜂捉蛇為民服務：

- (1) 辦理海豚救援計 1 件。
- (2) 辦理違反野生動物保育法查獲違法案件計 1 件。
- (3) 辦理處理無主受傷動物計 1,544 隻。
- (4) 辦理活體查核計 5 家。
- (5) 捕蜂捉蛇 24 小時為民服務，捕蜂計 2,073 巢，捉蛇計 2,900 尾。

5. 野生動物、濕地及生物多樣性環境教育宣導：

辦理野生動物、濕地及生物多樣性國中小入校及社區宣導計 27 場，逾 3,013 人參與。

6. 外來入侵動植物防除：

- (1) 移除 5,391 隻綠鬣蜥個體。
- (2) 外來種斑腿樹蛙及亞洲錦蛙移除宣導研習於 8 月 10 日辦理 2 場次，目前外來種蛙類熱點調查持續進行中，3-7 月份移除亞洲錦蛙 118 隻，斑腿樹蛙 1 隻，海蟾蜍 1 隻。
- (3)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防除外來入侵植物、銀膠菊 0.52 公頃。

7. 推動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計畫：

- (1) 113 年瀕危物種及重要棲地生態給付計畫-農地友善獎勵金，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申請面積約 70.51 公頃；棲架監測方面，受理申請 6 人，符合資格者共 5 人，並架設 5 座棲架。重要棲地生態給付-棲地維護-陸上漁塭，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申請面積約 193.05 公頃。
- (2) 輔導在地巡守隊自主巡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 1 隊申請。
- (3) 水雉繁殖通報部分，113 年 5 月 10 日開始受理申請截至 7 月 31 日，共計申報 827 巢，成功孵化 352 巢。

8. 樹木病蟲害診斷防治：

辦理罹患褐根病之列管珍貴樹木，藥物防治共 5 株、支撐加固共 3 株。

9. 保育龍崎自然地景：

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核定「臺南市龍崎自然地景整體空間先期規劃」總經費計 537 萬，2024 年 8 月開始執行先期規劃。將針對龍崎自然地景進行整體空間規劃，並研擬出確實可行的經營管理模式，以達到保育龍崎牛埔惡地特殊地質、地形景觀，並兼具環境教育，擴大在地社區參與並促進區域社會經濟的發展。

(三) 創造漁電共生新契機、確保水產品衛生安全：

1. 漁電共生：

(1) 屋頂型案場(室內)：

屋頂型案場分二階段申請，已完成第一階段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設置，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核准21場設置，面積計46.284公頃。完成第二階屋頂型附屬綠能設施，核准1場，面積計0.19公頃。

(2) 地面型案場(室外)：

目前中央針對較無生態疑慮漁塭，透過環社議題辨認審查，公告臺南漁電共生先行區(面積2,518.49公頃)；經濟部能源局於學甲區、七股區、將軍等區推動專區計畫，並經農委會共核定面積2,776.47公頃。本府受理綠能設施容許使用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止，尚無核准案場。

2. 漁塭排水路及道路修繕工程：

自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投入漁水路改善經費5,614萬4,000元，改善漁路長14公里、水路0.4公里。

3. 智慧型養殖漁場輔導：

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推廣漁業機械自動化設備(包含水車、投餌機、抽水機等)，補助500組汰舊換新，補助金額共300萬元，降低漁民生產成本。

4. 養殖水產品採樣檢測：

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執行水產飼料抽驗6件，全數合格；並執行未上市養殖水產品抽驗共106件，全數合格。輔導轄內安平、新營、佳里、將軍等4個魚市場，自行抽檢魚種實施保鮮劑如甲醛、螢光增白劑、過氧化氫、亞硫酸根及硼砂之快速檢測，檢出皆為陰性並製作採樣記錄。

5. 水產品國際認證：

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TAP產銷履歷通過計283戶，提高本市水產品國際競爭力。

6. 113年臺南市降水量參數養殖水產保險：補助3案面積共3.4544公頃，投保金額共145萬4,496元，其中中央及本府補助保費各3分之1，本府補助保費金額共6萬4,967元。

7. 將軍水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1) 第一階段以建置「智慧水產示範基地」為目標，利用基地1/4土地(0.43公頃)，以廠商投資能力考量，興建加工廠(2層計490坪)、凍庫(單層245坪)及停車運作空間，經費1.88億元，年處理量約1,000公噸。

(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已核定 1/2，上限 9,400 萬元在案。工程於 111 年 8 月工程簽約並於 9 月開工，至 113 年 4 月 11 日，工程進度 95.196%，目前停工中。考量本預算支付時程，經府層指示工程與促參不再連結，採各自辦理，已於 5 月 17 日召開變更設計及後續擴充設計需求會議，建築師已於 7 月 10 日提送變更設計預算書圖，刻正請營造廠商報價後辦理議價，議價完成即復工，並於 113 年 12 月底完工，完工後將委外經營。

(四) 提升畜牧生產及友善環境：

1. 畜牧生產管理：

(1) 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A.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容許作畜牧設施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容許使用申請案件 39 件、容許變更 49 件、展延 1 件，總計 89 件。

B.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畜牧場申設畜牧場登記案件申請及審查核發畜牧場登記證書，核發畜牧場登記證 26 件、變更登記 38 件、停復業 2 件、歇業 1 件、補發 2 件，總計 69 件。

C.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畜牧場畜禽飼養登記證書之展延申請及變更、歇業核發作業，計 1 件。

D.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畜牧場農業用地作畜牧設施附屬綠能設施容許案件之申請及審查核發同意文件，計核發 16 件。

(2) 獸醫師（佐）登記管理：辦理獸醫師（佐）開業執照、執業執照核發及獸醫師（佐）執業執照歇業申請，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發開業執照 4 件、執業執照 14 件及執業執照歇業 21 件、獸醫師跨區執業核備 70 件。

(3) 飼料登記管理：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發飼料販賣登記證 4 件，飼料販賣登記證變更登記 1 件。

(4) 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持續宣導畜牧場應合法處理斃死畜禽及加強畜牧場死廢畜禽處理方式及紀錄查核，避免非法流用違法情事。

2. 畜牧場智慧機械化及生產量能提升：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受理 29 場養豬場導入自動化省工設備，預計 113 年度補助經費約 1,980 萬元，透過現代化生產管理，強化養豬場生產效率，維繫國產豬肉高自給率。

3. 畜牧場污染防治：

本市目前已有 296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 160.8 萬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396.62 公頃。經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有 10 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其中申請沼液沼渣作為農地肥分使用計畫有 6 家，申請放流水回收澆灌植物有 4 家，核准總施灌量達 18,757 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 6.99 公頃。

4. 推動畜電共生：

本市自 113 年 3 月 3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准畜牧設施附屬設置綠能設施且已完工者共 12 場，設置容量計 8,112.5 瓩，設置面積 8.1 公頃。

5. 屠宰場衛生安全管理：

輔導臺南市肉品市場積極向中央爭取補助計畫，更新冷凍庫、污染防治設備及資訊設備，以保障食品衛生安全，提升國產豬肉品質。

6. 違法屠宰查緝：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執行違法屠宰查緝計 42 次，查獲 3 件違法屠宰家禽案，依畜牧法裁罰。

7. 輔導畜禽產業運作及畜禽產品推廣：持續輔導轄內畜禽產業團體有效運作，並透過畜禽產品行銷推廣活動，加強本市在地畜禽品露出及品牌形象建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輔導成果如下：

(1) 養禽輔導：

A. 補助官田區農會辦理教育講習訓練計畫 1 場次，協助宣導政令及促進產銷班組織穩定發展。

B. 為推廣國產禽肉，補助下營區公所辦理「2024 下營鵝桑柚豆嘉年華農業產業文化活動」、龍崎區農會辦理「113 年度臺南市國產土雞禽產產銷推廣計畫」各 1 場次。

C. 補助後壁區農會辦理「113 年度家禽飼養管理疾病防治宣導計畫」1 場次，協助宣導政令及促進產銷班組織穩定發展。

D. 補助鹽水區農會辦理教育講習訓練計畫 1 場次，協助宣導政令及促進產銷班組織穩定發展。

E. 補助傳統養禽舍改建為非開放式或密閉式水簾負壓禽舍，推動禽舍改建升級，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送件 5 場禽舍改建申請補助。

(2) 養豬輔導：

補助臺南市官田區公所辦理 113 年官愛送暖公益感恩音樂會畜產品推廣計畫 1 場次，協助對民眾進行國產豬肉推廣教育。

8. 畜牧場及飼料廠飼料及藥物抽檢：

加強源頭飼養管理之畜產飼料抽驗，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訪查畜牧場及飼料廠計 32 場次及抽驗飼料計 76 件，檢驗結果為 67 件符合規定、3 件不符合規定(限量重金屬超標)，6 件檢驗中，不符合規

定者依飼料管理法裁罰。

9. 辦理市售有機、CAS 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

配合中央計畫執行市售有機畜產品及 CAS 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查核工作，具以維護驗證產品公信力。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執行有機畜產品標示查核場次 25 場及市售 CAS 產品標示查核 27 場次，結果均符合規定。

10.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

辦理園區內牛隻飼養照護與園區管理、環境維護及設備修繕，並配合參觀民眾導覽解說，目前園區收養水牛 5 頭、黃牛 2 頭。

(五) 發展樂活農業，提升農業永續力

1. 休閒農業區、休閒農場之輔導、劃設及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1) 休閒農業區輔導及劃設：

A. 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本市所轄 3 處休閒農業區將依農業部「113 年度臺南市休閒農業區跨域輔導計畫」核定結果執行計畫，推動本市休閒農業發展。

B. 推動休閒農業區籌設 5 區：

辦理東山、後壁、下營、官田及新化休閒農業區籌設作業，業已完成規劃作業，經農業部 112 年 9 月 18 日召開之「111 年度休閒農業區申請劃定案審查綜合確認會議」結果：

a. 東山及下營休區通過劃定審查，依委員意見辦理修正規劃書送農業部，以利農業部進行公告劃定程序。

b. 後壁、官田及新化休區須依委員意見辦理修正規劃書報農業部，俾憑辦理實地勘查作業，本府農業局將持續輔導 3 休區，預計 10 月份報送農業部，爭取通過劃定。

C. 休閒農場籌設輔導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113 年度輔導 3 家休閒農場進行籌設，目前皆已取得籌設許可，後續將積極輔導業者完成各項籌設作業後，協助取得許可登記。

(2) 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共辦理 10 場單項、單區產業文化活動，補助金額計 233 萬 3,452 元，另辦理 3 場旗艦型活動，補助金額計 278 萬 6,058 元。

2. 補助農保、老農津貼、農職保、作物保險，並加強宣導：

(1) 輔導本市基層農會辦理農民健康保險業務：

A.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參加農民健康保險之被保險人合計 103,414 人。本府補助 30% 保費（每人 156 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日共負擔保費約6,480萬8,845元。

B. 農民職業災害保險，本府補助20%保費(每人8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負擔123萬9,316元，參加之被保險人合計3萬9,073人。

C. 老農津貼本府需負擔每人每月2,000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負擔津貼5億6,540萬元。

D. 至113年7月31日本市申請提繳農民退休儲金合計11,618人。

(2) 輔導農民辦理農作物保險：

輔導農民辦理農作物保險，農業部補助50%，本府補助111、112及113年22.5%，112年投保件數共計476件，保費補助金額共計454萬5,000元；113年截至7月投保件數共計271件，保費補助金額111萬6,000元。

3. 農會輔導與管理考核：

(1) 本市113年各級農會會員代表大會已於3月底前召開完畢，餘各項法定會議依日程召開。

(2) 輔導本市各級農會依法定程序編制年度預決算報告。

(3) 辦理本市各級農會定期及臨時財務監督。

4. 青農及代耕團等技術團體之輔導：

(1) 青農輔導：

A. 本市轄內已成立31個青農聯誼會分會，並有超過2,295名登記有案之臺南青農。

B. 輔導轄內農民團體舉辦農夫市集，並也辦理展售行銷活動，協助青農銷售產品。

C. 農業局就土地、資金、技術、行銷四面向輔導本市青年農民，至113年7月登記有案之青年農民超過2,127位，年收入達百萬以上逾220位，分別從事果樹、稻米、雜糧、蔬菜、水產、畜產及養蜂等生產。

a. 技術面，開辦農民學堂課程，113年度已輔導本市各基層農會辦理1-2堂課程，無償供農友獲得農業相關技術及知識，並邀請農業相關領域之農業達人或專家學者授課，提供入門的青年農民在作物種植選擇與栽種技術知識上的學習。

已將104年~112年農民學堂課程影音檔相關內容，放置於本府農業局網頁提供觀看，課程範圍包含：作物栽培、病蟲害管理、土壤肥培管理、加工分裝及流通、市場行銷、農場經營管理等項目。

b. 土地面，以農地銀行作為媒合「地主」與「農民」租賃平臺，平時由農會提供相關資訊，輔導農會廣泛周知轄內農地出租訊息，給予青年

農民，協助其取得適合之耕地。

c. 資金面，輔導農民向全國農業金庫及基層農漁會信用部取得「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等各項專案農業貸款。

d. 行銷面，為本府農業局首為重視，於臺南市轄內設立五個常態性市集（新化小農市集、安定小農市集、永華市政中心、民治市政中心、台糖長榮酒店市集）。並不定期洽具人潮之地點舉辦大型市集活動，如溫泉季亦在關子嶺嶺頂資訊站廣場舉辦關子嶺小農市集，此外亦偕同遠東百貨公司業者合作辦理農民市集，行銷臺南青農之優質農特產品。

D. 2024 配合台灣燈會及台灣設計展，邀集本市青農設攤展售農特產品。舉辦最有臺南味的農產市集，將臺南優質農產引薦給全國民眾。

(2)代耕團等技術團體輔導：

輔導將軍區農會成立農業技術團、輔導北門區等 5 家農會成立兼職人力調度團。

(六)農漁產加工及推廣行銷

1. 農產品收購加工及包裝輔導：

(1)今年度鮮果產銷順暢，中央至今尚未啟動農產品收購加工。

(2)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提升農產品質感，共計 7 案。

2.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1)輔導臺南市農產運銷股份有限公司及臺南市綜合農產品批發市場確實依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經營執行，加強市場供需調配，穩定本市農產交易。

(2)已完成新化果菜市場遷建及電子化交易系統、場域 AIOT 服務監測等建置，未來將透過導入冷鏈管理設施及電子化數據整合系統，提升本市批發市場經營效率、農產交易品質並穩定蔬果供應，冷凍庫建置工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發包，已於 112 年 2 月 9 日決標，4 月 6 日開工，工期 390 日曆天，因辦理後續擴充，延至本(113)年 9 月中旬完工。

3. 推動南得極品品牌：

(1)截至 113 年度 7 月，輔導申請「南得極品」證明標章，累計 286 項產品（生鮮品 116 項及加工品 170 項）通過評鑑。

A. 113 年度辦理 2 次評鑑，第 1 次評鑑已於 113 年 6 月 7 日辦理完畢，共計有 25 項產品(生鮮品 6 項及加工品 19 項)通過評鑑。今年度亦將配合國際蘭展農產精品館、中秋伴手禮、消費地行銷等辦理記者會、展售活動等；此外順應網路購物趨勢，辦理電商媒合洽談，期增加農民收益，提升優質農業能見度。113 年度於 2 月 24 日至 3 月 10 日 2024 臺灣國際蘭展農產精品館設置南得極品專區，募集 8 家廠商參

展，銷售營業額佳。

B. 預計 113 年度 7 月 18 日於啓基科技南科廠廠內舉辦公益展售活動，將提撥收益 10%予北台南家扶，並行銷南得極品品牌。

C. 預計 113 年度 7 月 19 日配合農業部計畫，於台南勞工育樂中心舉辦電商媒合，輔導南得極品業者積極參與並追蹤後續效益。

4. 2024 臺灣國際蘭展：

於 113 年 2 月 24 至 3 月 10 日分別假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及大臺南會展中心辦理，參展國家 62 國，3 至 5 年外銷訂單逾 115 億元，總參觀人數逾 35 萬人，較去年成長 2 萬 7 千人，現場蘭花銷售額達 2,500 萬，總銷售額 6,094 萬元，其中臺南農產精品館邀集 58 家優質臺南品牌參展，展售 571 項產品，銷售金額達 451 萬元。

5. 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

(1) 農糧署 111 年 2 月 8 日函文核定總經費 5 億元，111 年 10 月 18 日同意增加總經費至 6.39 億元，補助款 5.4954 億元(86%)，配合款 0.8946 億元(14%)。

(2) 規劃基地面積約 5.7415 公頃，建築面積 2 層計 2,356.68 坪，成立後預期可收購臺南市及鄰近縣市之青果，執行理集貨、選別、分級、預冷、低溫檢疫、包裝、加工、倉儲、運銷等作業，青果年處理量至少可達 5,500 公噸。

(3) 新建工程 111 年 12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6 月工程進度 83.41%，第一期工程預計 114 年 1 月竣工，第二期工程由工務局辦理重新發包，預計 114 年底竣工。興建後採營運移轉(OT)方式委由民間機構營運，已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完成簽約。

6. 辦理國內行銷活動、參加國際食品展、拓展外銷及宣傳：

(1) 農產品國內外行銷：

A. 3 月 2 日至 3 月 7 日組團參與 2024 東京國際食品展，在臺南 400 主題館的豐富設計下，現場熱鬧非凡，業績暢旺，臺南館有 11 家廠商參展，歷年最多，統計現場接單金額超過 3 億元(較去年成長 2.5 倍)，今年度臺南鳳梨銷日預計可突破 3,500 公噸，並赴北海道進行農產行銷交流。

B. 4 月辦理國內鳳梨推廣行銷活動 4 場，包括推廣記者會、臺北 62 校學童營養午餐用鳳梨、手搖飲連鎖品牌優先採用臺南鳳梨、線上電商行銷。

C. 4 月份於加拿大溫哥華、多倫多通路辦理記者會，加強北美加拿大農產行銷力道，行銷臺南番石榴及農漁產品，並洽談通路 11 家，當地通

- 路對於鮮果反應特別熱烈，已出口番石榴、鳳梨等新鮮蔬果 1 貨櫃及加工品 2 貨櫃，番石榴後續更有 250 公噸的訂單。
- D. 4 月 20 日至 4 月 25 日組團參與 2024 新加坡國際食品展，並參加新加坡旅展及接受當地媒體專訪，行銷臺南觀光與臺南 400，來自星、馬、中東、歐、美、紐、澳等地買主詢問不斷，統計現場接單金額超過 1 億元，臺灣鳳梨更是睽違多年後首次上架新加坡。
- E. 5 月 9 日辦理臺南水果採購日，7 國 14 家國際買主辦理 115 場 1 對 1 採購洽談，並於 5 月 10 日規劃海外買主參訪臺南外銷集貨場、供果園、加工廠等，促進買主下單機會。
- F. 6 月至 7 月辦理芒果節國內行銷推廣系列活動 17 場。包括臺北及臺南記者會、走馬瀨主場活動，南化、玉井、大內、楠西、官田、左鎮產地活動 6 場次、線上直播、推廣影片、希望廣場、花博市集、臺南市區海安商圈以及遠百展售等消費地展售活動 6 場次。並透過推出「臺南芒果臺灣下單日本取貨」、「臺南芒果產地直送訂購資訊」、「臺南芒果美味地圖」等方式推廣行銷本市芒果及加工品。
- G. 輔導臺南市農產運銷公司推出臺南芒果寶盒，以臺南古蹟、笏苙袋等地特色設計行銷臺南農產。
- H. 5 月於東京晴空塔的 ARIO 龜有商場上架販售臺南果乾加工品，黃偉哲市長與日本知名大胃王安潔拉佐藤辦理記者會，並行銷產品進駐 TOKYO Solamachi、AEON 商場、ARIO 商場、東急 store 以及樂天市場網路商店。
- I. 5 月永旺九州集團於九州數十家店舖同步辦理臺灣展(Taiwan Fair)活動，主打臺南農產及伴手禮，黃偉哲市長受邀出席開幕式，與永旺九州社長中川伊正簽署了友好交流 MOU，並頒發臺南市親善大使聘書。
- J. 6 月組團參與 2024 首爾國際食品展，市府首次進軍首爾食品展設置臺南館，現場預估芒果鮮果接單至少 150 公噸，加工品逾新臺幣 1,000 萬元，此外亦於韓國京畿道世界超市 (SEGYERO Mart) 上架芒果，開拓海外新通路、深耕韓國市場。
- K. 6 月與交通部觀光署合作於北海道大型祭典 YOSAKOI 索朗祭行銷芒果，此為首度有臺灣鮮果進到北海道販售。黃偉哲市長受邀於總決賽舞台致詞，宣布臺南市提供大賽冠軍 365 顆芒果作為獎品，獲全場民眾熱烈掌聲。
- L. 6 月臺南芒果於日本百年老牌超市品牌 TSURUYA(鶴屋)成功上架，黃偉哲市長前往群馬縣宣傳愛文芒果亦同步宣傳觀光旅遊與臺南 400，並特別邀請群馬縣前橋市學生到臺南進行教育旅行及體育交流。

- M. 6月新加坡鎖定高端客群之冷藏公司(Cold Storage)旗下之連鎖超市CSFresh及Giant正式上架臺南愛文芒果，以及金煌、西施等廣受東南亞國家歡迎之芒果品種，此外也透過新加坡RedMart網路超市、Shopee等網路跨境電商於線上銷售臺南芒果。
- N. 6月臺南芒果首度進軍關西地區知名超市LIFE多家分店，因銷售成績亮眼，將從原本規劃的6家店鋪延伸到更多分店。由於日本農林水產省已在今年6月同意紅肉火龍果銷日，特別向日方介紹臺南盛產的紅龍果，日方也大表興趣。
- O. 7月於日本Queen's伊勢丹販售辦場「臺南精品芒果上架伊勢丹展售會」，為該超市十五年來首次上架外國水果，並於韓國最大直播購物平台Kakao Shopping Live，直播推銷台南高品質芒果，創下同時間高達27萬以上人次觀看、總觀看人次破200萬人次，以及開賣18分鐘火速售罄的紀錄。
- P. 7月於紐西蘭辦理臺南農特產記者會及試吃會等活動，本次拓銷活動達成臺南金煌芒果輸紐1.35噸、愛文及慢文芒果1.1噸，累計6公噸，媒合多家進口商及團購商進口臺南芒果和加工食品、與松記蔬果中心簽署合作備忘錄，並加強推動文旦輸紐及檢討鳳梨冠芽問題。

(2) 漁產品國內外行銷：

- A. 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補助南市區漁會辦理牡蠣水產品行銷活動5場次及「台南鱸Ya 鼎Bi」漁產業文化活動1場次。
- B. 輔導學甲區鮮饌國際有限公司及洽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生產之虱目魚產品，分別於全聯福利中心及家樂福全國門市全年度持續上架銷售，年營業額逾億元。市府連續4年與「全聯福利中心」合作辦理「實體通路虱目魚行銷活動」計畫，促使全聯當年8月份虱目魚產品銷售金額約2,500萬佳績。

(七) 打造長遠安全農路，維護優良農地並活化農村

1. 重劃區外農路及排水路修繕：

截至113年7月31日止，核定農路改善工程計288件，總經費3億494萬9,500元，改善農路總長度計75.809公里。

2. 農地管理及農地資源空間規劃：

- (1) 截至113年7月31日止，辦理農業用地興建農舍審查核定19件、農業用地申請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抽查680件、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同意55件。
- (2) 農地資源空間規劃根據農委會之全國農地利用綜合規劃指導原則，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協助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

檢核及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資料蒐集或建置工作。

3. 推動農村再生：

- (1)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共計 103 個社區，為六都第一。
- (2)臺南市農村再生年度執行計畫累計獲補助經費 15 億 5,964 萬 3,000 元，營造農村社區「生活、生產、生態」的三生優質產業，以農村社區為發展主軸，讓具有不同區位特性之農村適性發展，促使年輕人回鄉。

(八)發展海洋漁業、打造漁港新風貌

1. 核發漁業證照及便民補助措施：

- (1)核發海洋漁業執照 165 件（漁船 50 件、漁筏 115 件）、船員手冊 432 件，以落實海洋漁業經營管理。
- (2)辦理漁筏定期（含特別）檢查 225 件，確保漁筏航行安全。
- (3)核發漁船購油手冊 105 本，以落實漁業用油管理。
- (4)檢查及核發 11 艘兼營娛樂漁筏漁業執照，以落實娛樂漁筏管理。
- (5)辦理漁民申請漁業證照「隨到隨辦」15 件，實施簡政便民措施。
- (6)減輕漁民漁業經營成本，辦理漁業汽油補助漁船筏 908 艘，補助油量 177 萬 1,081 公升，補助金額 1,434 萬 5,585 元。

2. 漁業資源保育、獎勵漁船筏休漁、取締非法捕漁：

- (1)輔導民間辦理沿近海漁業魚苗放流及保育工作活動計 21 場，放流魚種包括烏魚、黑鯛、布氏鰺鯪、嘉鱻、日本真鱸、黃錫鯛、鋸緣青蟳、遠海梭子蟹、善泳蟳、銀雞魚、斑節蝦、三棘鰲及草蝦等，總計放流 657 萬 3,000 尾魚苗，投入總經費達 184 萬 4,900 元。
- (2)持續辦理漁業署 113 年度獎勵漁船筏休漁計畫，促進海洋漁業資源培育，計有漁船筏 525 艘提出申請，總計申請獎勵金額 1,138 萬 3,500 元。
- (3)結合海巡署執行取締非法捕魚工作，共查獲違規案件 6 件，送各主管機關依法核處。
- (4)成立「臺南市漁業資源巡護小組」取締違規投放漁具巡查宣導 8 件，並扣收 165 個籠具、浮標旗 8 支、鐵錨 10 支等漁具，以有效管理及維護本市海域漁民作業秩序。
- (5)為管理本市刺網漁業禁漁區，補助南市區漁會 32 萬元，協助辦理 113 年度刺網漁業禁漁區巡護工作已巡護 104 趟次。

3. 推動淺海浮筏式牡蠣養殖管理：

- (1)刺網實名制及流失通報部分，已查核 115 場次，另每月定期向安檢所、區漁會進行回收流失通報單計 7 次。

- (2)補助新式蚵棚經費，研發新式蚵棚示範模組 22 組，持續進行海上試驗並推廣漁民使用。
- (3)為推動淺海養蚵友善環境，汰換保麗龍蚵棚浮具，向漁業署爭取經費，補助養蚵漁民購買 HDPE 材質改良式浮具，113 年預計補助購買改良式浮具 3,333 顆，總經費計 280 萬元。
4. 輔導蚵農落實淺海牡蠣養殖蚵棚及保麗龍清理作業，112 年度申報放養蚵棚 8,400 棚，計回收 8,395 棚；113 年預計清運回收蚵棚 2,385 噸，預計清運保麗龍 5,000 公斤。
5. 優質漁港及多元化觀光休閒利用：
 - (1)本期動支總經費 3,078 萬元 9,000 元，辦理完成 3 項漁港建設及維護工程：「112 漁港泊區航道疏浚工程」、「四草吊船塔整修與底泥疏浚工程」、「安平竹溪臨海側吊蚵機增設工程」等。
 - (2)配合中央遊艇產業發展及提升漁港多元利用效益，交通部航港局核定計畫經費 405 萬元（中央補助 202 萬 5,000 元市配合款 202 萬 5,000 元），盤點本市水域及漁港設置遊艇泊區整體規劃，及將軍漁港設置遊艇泊區可行性評估，以促進觀光休閒遊艇產業發展，已於 113 年 5 月 7 日核定期中報告，7 月 8 日提送期末報告書，訂於 8 月 22 日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 (3)本期完成發包工程案：將軍漁港航道疏浚工程（2,853 萬元，86,670 立方公尺）、北門漁港泊區及航道疏浚工程（2,087 萬元，58,000 立方公尺）、113 年度臺南市漁港泊區航道清淤工程（開口契約）（1,050 萬元，40,000 立方公尺）。
 - (4)代辦安平漁港港疏浚工程，已完成發包（1,700 萬元，疏浚 6,300 立方公尺）。
 - (5)另尚有北門漁港碼頭加高工程（4,800 萬元）及將軍漁港直銷中心整修工程（1,600 萬元），刻正辦理細部設計成果核定中。
 - (6)穩定養殖區生產環境計畫以及營造優質養殖產業環境：
 - A. 安南港西青草崙堤防排水改善工程：於 112 年 12 月 6 日提送修正基本設計至漁業署審查，漁業署於 113 年 5 月 3 日到現地會勘並辦理審查，經審查尚有意見，並已於 113 年 6 月 13 日檢送基本設計修正書圖給農業部漁業署審查。農業部已於 8 月 16 日排定審查會議。
 - B. 北門海埔一中排及四中排護岸加高工程、北門雙春一中排排水改善工程（應急）：112 年 12 月 8 日提送細部設計至漁業署審查，113 年 1 月 29 日細部設計完成。漁業署核定本案 113 年計畫經費（113 年 7 月 16 日漁六字第 1131564321 號函）128 萬 4,000 元整（漁業署補助 100 萬

元、市配合款 28 萬 4,000 元)。因漁業署原核定計畫未敘明 114 年經費來源，故於 113 年 7 月 31 日申請原計畫變更中，待漁業署審核。

C. 113 年北門保安養殖區一中排旁道路及四中排一小排排水及路面擋土牆改善工程：本府農業局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提送基本設計報告書至漁業署審查，113 年 3 月 28 日經漁業署要求依審查意見修正基本設計再提送第 2 次審查，本府農業局業於 113 年 5 月 14 日函送漁業署，俟通過後核定工程費用。漁業署於 113 年 5 月 29 日回函，請本府農業局依所附意見檢討修正及本權責審認後同意通過，本府農業局於 113 年 5 月 30 日發文顧問公司依審查意見修正基本設計報告書圖，顧問公司已於 113 年 6 月 5 日發文檢送修正後基本設計書圖，本科業於 6 月 25 日召開審查會，結論：同意修正後通過，並請顧問公司辦理細部設計。顧問公司預計於 8 月 16 日將細部設計送審。

(九)落實源頭管理減少流浪動物衍生

1. 落實寵物登記及寵物業者稽查、執行遊蕩犬貓管制措施：

- (1) 強化寵物業者管理及查核寵物登記：為有效管理寵物繁殖、買賣及寄養業者，除每 2 年辦理特定寵物業評鑑，本期查核特定寵物業者計 1,753 場次；另本期計新增寵物登記 7,176 隻，以落實飼主責任，將安排人員至轄區內公園綠地等公共場所主動查核家犬寵物登記情形。
- (2) 執行遊蕩犬管理精進措施計畫：針對民眾通報資料統計人犬衝突較多之里別、沿海區域控管地點及生態敏感區域規劃為熱點，進行家犬逐戶清查，113 年規劃清查歸仁區沙崙里、永康區二王里、學甲區平和里、仁德區大甲里及龍崎區牛埔里，共計 5 區 5 里，清查作業刻正執行中。
- (3) 積極執行 TNVR 從源頭控管流浪犬貓族群數量：本府農業局動保處積極向中央爭取經費並編列市府預算執行流浪犬貓 TNVR(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回置)作業，本期計執行 3,164 隻(犬:1,994 隻、貓:1,169 隻)。
- (4) 為減少人犬衝突應用多種策略管制遊蕩犬：本期透過大型圍籬、誘捕籠及麻醉槍作業等不同策略強化捕捉 1,923 隻遊蕩犬，以維護民眾安全。

2. 辦理動物保護稽查及教育宣導活動：

- (1) 透過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普及動物保護觀念：以記者會、校園宣導、宣導短片、廣播節目及廣告刊登等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並辦理動物行動認養專車認養會、狂犬病疫苗注射及寵物登記稽查暨宣導活動等動保教育宣導活動，本期計辦理 122 場次。
- (2) 查核寵物食品標示保障飼主安心選購：本期訪視寵物食品業者並抽查產品 39 件，檢驗結果為 2 件不合格，後續將依法裁處並持續輔導及稽查業者，讓飼主安心並保障寵物之食品安全。

- (3)為提升本市動物福利推動毛小孩友善措施：推動「臺南市街道犬貓大體處理作業」以實踐尊重生命的理念，本期計妥善處理 1,280 隻路倒流浪毛孩遺體。另本市友善寵物空間標章目前有 78 家業者，將持續推廣本市寵物友善空間，並與觀旅局研議合作方案，讓外縣市飼養毛孩之民眾易取得本市已申請寵物友善空間標章業者資訊，進而增加業者申請意願。
- (4)規劃於永康區西灣里滯洪池、東區竹篙厝公園及南區明和公園設置寵物友善公園已於 113 年 7 月 10 日完成驗收作業，並開放市民帶毛小孩使用活動空間。今(113)年編列 1,500 萬元經費，刻正評估議員建議及轄內妥適地點設置寵物友善公園，後續將依地點環境適宜性、當地民意及土地管理單位意向等因素擇定設置地點。

3. 推動工作犬計畫並強化收容設施管理：

- (1)以多元管道行銷提升認養率：透過動物訓練師及開設志工訓練專班，以強化犬隻訓練量能，並透過 LINE 推播認養訊息、與寵物業合作設置認養小站及異業結合辦理認養會等多方管道提升動物認養率，本期計媒合認養流浪犬貓 647 隻。

(2)多功能教育園區案：

本案於 112 年 11 月 19 日邀集相關單位於學甲國小召開施工前說明會說明園區建設規劃及工程作業，並與里長及里民進行意見交流；另於 112 年 12 月 5 日舉辦動土典禮、112 年 12 月 6 日開工，訂於 115 年啟用。

(3)本市各區設置遊蕩犬暫置區進度：

A. 本府農業局動保處於仁德區成功里二仁段 1181 地號土地經評估後規劃設置遊蕩犬暫置區，設計監造標案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決標，工程標案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決標，並於 113 年 2 月 1 日開工；工程因外運土方、豪雨及颱風等因素延期，訂於 113 年 10 月完工。

B. 本府農業局動保處將持續評估轄內妥適地點並與區公所合作持續找尋適當地點。

(十)強化動物疫病防疫維護產業價值

1. 動物傳染病監測及防治：

(1)非洲豬瘟防疫監控：

A. 積極向業者及市民宣導防疫措施：本府農業局動保處透過多元管道傳播防疫資訊至市民，於 113 年 5 月 30 日利用市府 line 推播非洲豬瘟防疫訊息，並運用多國語言延伸宣導廣度予外國訪客、新移民及外籍移工；另請業者出國時應盡量避免參觀畜牧場，並請旅客勿攜帶豬肉

及豬肉製品入境，也不得網購境外豬肉產品，如遭查獲含豬肉郵包，將依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處以重罰。

- B. 提升養畜業者防疫知識：本期計辦理 9 場非洲豬瘟講習會，共 887 名業者參與。
- C. 積極訪視養豬場並輔導業者落實環境消毒及提升生物安全措施：本期計辦理養畜場疫情訪視及消毒輔導 824 場次、協助豬場及周邊消毒 931 場次。
- D. 每日派員至本市兩肉品市場收取健康聲明書及查核運輸車 GPS 安裝情形：本期共計收取健康聲明書 2,936 張，聲明頭數 16 萬 6,462 頭，皆無發現異常；計查核運輸車輛計 1,901 車次均合格。
- E. 檢驗化製場斃死豬，採集血液或臟器監測有無非洲豬瘟病毒存在，以利立即採取緊急防疫措施、避免病原傳播：本期計採 23 頭，均未檢出非洲豬瘟病毒。

(2) 家畜防疫：

- A. 透過血清學抗體監測，本期辦理家畜傳染病(豬瘟及口蹄疫)血清學監控 332 場次共計 1,265 頭，以及草食動物結核病與布氏桿菌檢驗 233 場次共計 3 萬 2,777 頭，防範重大疫病發生。
- B. 本期豬隻已全面停止施打豬瘟疫苗，將持續配合中央政策監控疫情，並執行畜牧場及肉品市場血清學監測、化製場斃死豬監測、辦理宣導講習會、養豬場疫情訪視並輔導本市養豬業者加強生物安全措施，以期邁向豬瘟非疫區，更進一步提升養豬產業競爭力。

(3) 家禽防疫：

- A. 本市禽流感案例發生情形：113 年度 3 月截至 7 月底全國發生 16 例禽流感案例，本市發生 4 例案例，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緊急防疫處置，將持續訪視及輔導業者，加強落實生物安全防疫工作，並提升業者防疫觀念。
- B. 本期計採樣監測 4,867 件次均合格，並辦理 10 場防疫宣導講習計 702 位業者參與；為降低環境病原量，派遣消毒車至畜牧場、濕地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 4,083 場次。

(4) 水產防疫：

藉由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檢驗服務，協助養畜禽業者及水產養殖業者透過疾病診斷找出正確病因並進行防疫輔導，本期計辦理 415 場次 1,756 件，將持續宣導業者正確用藥、慎選種苗來源及落實環境消毒。

2. 動物公共衛生管理：

- (1) 畜牧場動物用藥品監測：為維護民眾食用肉蛋品安全，將持續訪視並輔

導養畜禽業者安全使用動物用藥，本期採樣監測未上市牛乳、羊乳、雞蛋、鴨蛋、雞肉、鴨肉及鵝肉共計 363 件，合格率為 99.7%。

- (2)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本期訪視輔導及查核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及畜牧場(自製自配戶)之動物用藥品使用情形計 358 場次，以防止原料藥流用及確保動物用藥品正確管理與使用；另定期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本期計 7 件均合格，以維護動物用藥品品質及動物健康。

五、地政局

(一)地籍：

1.地籍管理：

(1)辦理地籍清理：

- A.地籍清理條例經96年3月21日制定公布，內政部爰制定地籍清理實施計畫於97年7月1日施行，第一階段自97年起至102年止，由本府地政局及所屬各地政事務所分年分項清理，包含神明會、日據會社或組合、姓名住址記載不全或不符、38年12月31日前抵押權、38年12月31日前非法定物權名稱、45年12月31日前地上權及共有人登記之權利範圍不等於一者等十四類土地。迄102年止已完成清查公告總計1萬5,179筆，並由各地政事務所受理申請完成登記計8,078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約3,600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筆數429筆，已標出78筆，標出總金額1億2,000萬元。
- B.第二階段自103年起至108年止，持續清查及標售作業，本階段迄108年12月31日止，清查公告計有4824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3009筆；應代為標售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總數1,235筆，已辦理標售公告總筆數3,202筆，已標出1,390筆，標出總金額達6億5,583萬餘元。
- C.第三階段自108年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清查公告計有224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737筆；已標出814筆(包含已清查尚未標售筆數)，標出總金額3億6,945萬餘元。
- D.第四階段自112年起至114年止，歷經前3階段地籍清理計畫之執行，本市部分土地於111年計畫結束時，仍未能完全清理完畢，故本府地政局於111年3月訂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第四階段地籍清理執行計畫，賡續辦理清查及標售作業。本階段迄113年7月31日止，清查公告計有173筆，完成登記總筆數計102筆；已標出473筆(包含已清查尚未標售筆數)，標出總金額2億4,297萬餘元。

(2)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A.依土地法第73條之1規定，土地或建築改良物，自繼承開始之日起逾1年未辦理繼承登記者，經該管直轄市或縣市地政機關查明後，應即公告繼承人於3個月內聲請登記；逾期仍未聲請者，得由地政機關予以列冊管理。但有不可歸責於聲請人之事由，其期間應予扣除。前項列冊管理期間為15年，逾期仍未聲請登記者，由地政機關將該土地或建築改良物清冊移請國有財產署公開標售。
- B.截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市因未辦繼承登記予以列冊管理之土地計11萬7,905筆，面積約1,320萬2,440平方公尺；建物3,875棟，面積約24

萬5,767平方公尺。

2.地權管理：

(1)本市私有耕地訂有三七五租約之土地，依據「臺南市耕地租約登記辦法」及「臺南市各級耕地租佃委員會調解調處須知」等規定辦理，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土地筆數共計3,745筆，租約件數共計2,169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租約變更40件及終止租約22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1場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共計2案，2案均不服調處已移送法院審理。

(2)市有耕地管理：

A.本府地政局經管之市有耕地筆數為1,184筆，土地面積約594.6萬平方公尺，為達以租代管之目標，就閒置土地積極辦理公告標租或放租作業，截至113年7月31日共出租637筆，112年租金收入計373萬餘元，增益市庫收入。

B.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賡續執行「臺南市政府地政局經管市有耕地排除占用及維護管理計畫」(113-115年)持續管理市有耕地並清查未排除占用4筆移撥主管機關(農業局3筆、工務局1筆)，並依據本市市有耕地及養殖用地出租辦法第16條規定辦理土地放租前置作業。本府地政局續依上開計畫持續管理業管租賃契約，按年收繳租金，以落實市有財產管理。

3.推動土地登記便民服務措施：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完成登記案件7萬2,405件。為加強地政事務所便民服務，提升服務效率，人民申請案件冀於規定期限內完成，爰推動下列各項便民服務措施：

(1)持續推動本市各地政事務所實施午休不打烊服務：

為因應時代變遷，提供更多服務民眾時間，於縣市合併後，整合各地政事務所全面實施午休不打烊，本市午休不打烊服務件數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3,939件。

(2)提供跨所申辦土地登記案件服務：

為減緩民眾往返各地政事務所之不便，提升登記機關服務效能，開辦跨所登記受理申辦簡易登記案件、抵押權設定、抵押權移轉登記、抵押權內容變更登記、預告登記、塗銷預告登記、拍賣、交換及贈與登記(包含夫妻贈與登記)等跨所申辦項目，並自105年1月1日起新增買賣登記、信託相關登記、繼承相關登記及遺贈登記。又為再次擴大便民服務範圍，於106年6月22日起除囑託登記、逕為登記、涉及測量登記等7個項目外，全面開放跨所申辦，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

止受理案件共計 3 萬 7,910 件。

- (3)臺南市政府地政局配合中央政策積極推動簡易不動產登記案件可跨全國任一地政事務所辦理政策，自 108 年 10 月 1 日起跨直轄市、縣(市)申請土地登記案件有 7 項目，包括經戶政機關更正有案之姓名、出生日期、身分證統一編號、住址或門牌錯誤的更正登記、住址變更、更名、門牌整編、書狀換給、預告登記及塗銷預告登記等 7 項，加上 109 年 7 月 1 日新增 3 項目「抵押權設定、讓與或內容變更及塗銷登記」(限權利人為金融機構)及「拍賣登記」(不包括權利人為外國人或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陸資公司者)計有 10 項可全國跨所登記，幫助民眾節省時間與交通費用。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代辦件數共 1,245 件。

4.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人民財產：

- (1)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經紀業申請許可 42 件、設立備查 30 件及其他變更備查 981 件。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不動產經紀人任職總人數計 898 人、經紀營業員任職總人數計 4,760 人、不動產經紀業開業計 628 家。
- (2)為加強不動產經紀業之管理，實施業務查核，其有不符規定者，要求限期改善，並加強複檢，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完成查核不動產經紀業 38 家，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部分查核件數共計 15 案建案，經查尚無違反相關規定，詳如下表：

表 1：不動產經紀業務查核成果

查核項目	件數	查核項目	件數
不動產經紀業業務檢查	38	不動產委託銷售契約書查核	37
不動產經紀業(仲介)廣告查核	37	不動產經紀業(代銷)廣告查核	9
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書查核	15	不動產經紀營業員專業訓練機構查核	1

- (3)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開業地政士總人數計 860 人，不動產租賃住宅服務業計 107 家。查核結果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地政士一般業務查核件數共計 41 家，不動產租賃住宅服務業查核 20 家。每年於年末辦理優良地政士、不動產經紀人員及租賃住宅服務業評選作業。
- (4)配合內政部訂定之「預售屋銷售聯合稽查實施計畫」聯合本府工務局、消費者保護官針對案場建造執照核發、預售屋銷售及預約單使用、廣告內容刊登及資訊揭露、預售屋買賣契約書訂定、代銷業及銷售人員執業

及樣品屋及銷售中心之使用許可等事項進行稽查，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府內自行辦理之聯合稽查 2 次計 4 建案，配合內政部、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公平交易委員會等中央相關機關辦理聯合稽查 1 次計 3 建案。

- (5)平均地權條例修正後，預售屋應於銷售前將預售屋坐落基地、建案名稱、銷售地點、期間、戶（棟）數及預售屋買賣定型化契約，報請地政局備查，自 113 年 3 月 1 日施行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受理 175 件(含變更備查 76 件)，已改正完成准予備查計 141 件，已通知改正惟尚未改正完成計 15 件。

(二)資訊地價：

1.運用資訊技術，推動地政 e 化，提升便民服務效能，強化資安防護能力：

- (1)提供民眾上網透過臺灣地政 e 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及超商申領等多元查詢及核發管道：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查閱電傳資訊計 84 萬 6,120 張(規費計收 625 萬 8,974 元)；申領電子謄本計 161 萬 608 張(規費計收 2,483 萬 220 元)，其中於超商申領共計 113 張(規費計收 1,640 元)。

- (2)持續開發便民服務及 WEB 版跨所案件應用程式：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規劃辦理各項便民查詢系統調整，並已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完成測量(案件收件收據)程式、「臺南市不動產買賣、拍賣統計」系統、「人民申請複丈案件收據-104 新版」程式、「公寓大廈異動查詢比對系統」及預約申辦服務系統、登記罰鍰裁處系統等 5 大項功能增修、更版，且配合內政部程式改版，持續進行本市地政系統測試及更新達 15 次。113 年度便民工作會議已於 113 年 3 月 12 日召開完成，相關需求共計 7 案，已於 113 年 7 月簽辦「113 年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地政便民服務平台系統增修案」招標作業並於 113 年 7 月 30 日決標，本案訂於 113 年 11 月 30 完成。

- (3)強化資訊安全，提升資安防護能力：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持續 SOC 資訊安全監控作業、辦理 ISMS 內部稽核及外部稽核驗證作業並通過 ISO/IEC 27001:2022 國際證照標準，持續維持資安認證有效性。每月持續辦理資訊資產中高風險弱點修補(VANS)、EDR(端點偵測)及持續落實資通系統分級防護基準要求。配合本府智發中心於 113 年 3 月進行社交工程演練。

2.查估合理市價，執行市價徵收：

為協助市政建設，配合需地機關作業，查估合理徵收補償市價，並提經本市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評定

通過徵收補償市價查估共 10 案、245 筆土地。

3.執行「實價登錄」新制，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 (1)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完成買賣申報登錄 16,873 件，租賃申報登錄 4,747 件，預售屋申報登錄 6,363 件，合計 27,983 件；並於該期間完成申報案件 27,983 件之檢核作業，經篩選後，提供對外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計 25,658 件，揭露率 91.7%，並配合 7 月 1 日平均地權條例修正新制施行，辦理宣導及教育訓練共 13 場。
- (2)為確保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之正確性，配合內政部執行實價登錄查核作業，統計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買賣案件抽查 1325 件，預售屋抽查 749 件，租賃案件抽查 384 件。
- (3)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裁罰逾期申報 69 件、申報不實 47 件，共計 116 件，裁罰金額 151 萬 5 千元。

4.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作業，建構地價之衡量基準：

內政部自 93 年試辦基準地，本市地價基準地點數 93 年辦理 46 點(原臺南縣 28 點、原臺南市 18 點)，至 110 年辦理 173 點，111 年因內政部辦理電腦大量估價模型及地價基準地與現行區段查估制度結合，補助本市新台幣 207 萬 2 千元整，其基準點新增為 290 點，全面分布本市 37 個行政區，另內政部 113 年度續補助本市新台幣 169 萬 4 千元整，委託查估點數為 154 點，加上本市自行查估點，共計 290 點，用以檢討本市基準地以利土地徵收市價查估及辦理公告土地現值調整等作業之參考，業於 113 年 7 月完成所有基準地點查估，並續行辦理審議作業。

5.辦理 113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合理反應市場交易行情：

依內政部歷年重新規定地價及公告現值作業決議原則，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應合理反映市場價格，本市 113 年公告現值全市平均調整 3.65%，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90.24%，公告地價全市平均調整 5.62%，占一般正常交易價格比例為 18.33%，均核實反應市價變動情形。

(三)農地及農村社區重劃：

1.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民國 40 至 60 年代所辦理之早期農地重劃區，因年代久遠致區內農、水路已不堪使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農業發展計畫，持續補助辦理早期(民國 60 年以前完成)農地重劃區之農水路更新改善。本府爰配合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共 26 區，31,198 公頃)之農路由 2.5 至 3 公尺拓寬至 4 公尺以上，並鋪設級配路面，給排水路施設混凝土 U 型溝，以利現代化農業經營。自民國 77 年起至 112 年已更新面積達 2 萬 2,401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1,015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537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943 公里，總

經費約 47.9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其中 108 年至 112 年之間更新面積達 2,470 公頃，改善農路總長度約 99 公里、給水總長度約 23 公里、排水總長度約 78 公里，總經費約 6.5 億元(中央補助 85%，本府自籌 15%)。

(1)112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

112 年度辦理施工地區，包括下營區茅港尾(四)75 公頃、大屯(五)110 公頃、賀建(六)43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五)146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七)124 公頃，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31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8 公頃，已於 112 年 10 月 31 日陸續開工，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作業中。

表 2：112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下營區	茅港尾(四)	75	19,725
下營區	大屯(五)	110	28,930
下營區	賀建(六)	43	11,309
西港區	西港(十五)	146	38,398
鹽水區	鹽水(十七)	124	32,612
合計	5 區	498	130,974

(2)113 年度預定施工地區：

113 年度辦理施工地區，包括後壁區後壁(十八)46 公頃、新營區新營(十三)32 公頃、鹽水區鹽水(十八)162 公頃、西港區西港(十六)114 公頃、六甲區六甲(十三)113 及善化區善化(六)24 公頃，投入改善總經費計約 1.29 億元，更新改善總面積約 491 公頃，已完成先期規畫作業，刻正辦理預算書圖編撰作業中。

表 3：113 年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實施地區

行政區別	重劃區別	改善面積(公頃)	工程費(千元)
後壁區	後壁(十八)	46	12,098
新營區	新營(十三)	32	8,146
鹽水區	鹽水(十八)	162	42,606
西港區	西港(十六)	114	29,982

六甲區	六甲(十三)	113	29,719
善化區	善化(六)	24	6,312
合計	6 區	491	129,113

2.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

配合農業部農業發展計畫辦理農地重劃區緊急農水路更新改善工程。108-112 年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約 6.56 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214.41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15.23 公里。113 年度緊急農水路改善經費計約 1.36 億元，113 年 4 月 3 日農業部核定第一梯改善案件共計 37 件，刻正辦理工程施工作業中。第二梯改善案計 60 件，刻正報農業部核定中。

3.農地重劃區市預算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

為改善本市農地重劃區內登記為臺南市有之農路及非農田水利會管理之水路及早期農地重劃區更新完成碎石級配農路鋪設柏油路面等工程，訂定「臺南市農地重劃區農路水路管理維護執行要點」，期以改善農民行的安全、降低農產運輸成本及增加收益。108-112 年編列市預算 10 億元，改善農路長度計約 468.38 公里，U 型排水溝長度計約 3.92 公里。113 年度編列市預算 2.5 億元，113 年 2 月 29 日核定第一梯改善案件共計 223 件，刻委由各區公所辦理工程設計發包施工作業中。113 年 7 月 29 日核定第二梯改善案件共計 113 件，刻委由各區公所辦理工程設計發包施工作業中。

4.農村社區土地重劃業務：

結合農村再生計畫推動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以利健全社區公共設施，解決共有土地產權複雜問題，促進土地有效利用，有效提升農村生活環境品質，推動本市學甲區大灣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業經內政部區域計畫委員會 113 年 3 月 7 日審議原則通過，刻正辦理擬訂重劃計畫書及舉辦重劃聽證作業事宜。另推動官田區社子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作業，於 113 年 1 月 24 日召開農村重劃更新協進會審議規劃配置調整重劃範圍，113 年 6 月 25 日內政部核定重劃範圍，刻正續辦出流管制規劃報送主管機關審查作業。

(四)地用：

1.土地徵收業務：

- (1)配合本市重大公共建設及施政計畫之推行，協助需地機關將徵收計畫書呈報內政部審議。本府或中央機關之徵收案件經內政部核准後，依程序辦理徵收公告、通知、發放徵收補償費及囑託登記機關辦理所有權移轉

登記。於完成用地取得作業後，每年定期請需用土地人就已完成徵收程序之案件回報土地使用情形，以管控徵收土地確實依計畫完成使用。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公告徵收 1 案，筆數 62 筆，面積約 0.821557 公頃。

2.土地撥用業務：

(1)為促進公共建設興建及推動本府施政計畫，配合各需地機關依土地法第 26 條或國有財產法第 38 條規定，將撥用計畫呈報行政院核定，完成公有土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以符管用合一。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公地撥用 31 案，筆數 116 筆，面積約 40.499061 公頃。

3.非都市土地編定業務：

(1)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興辦事業計畫及需用土地人興辦公共建設案之變更編定計 481 筆。

(2)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檢討變更及補辦編定：

不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非都市土地劃定或變更使用分區專案小組」會議，辦理本市非都市土地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變更、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補辦編定作業，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完成第 1 次劃定資源型使用分區及設施型使用分區範圍內之零星土地第 1 次補辦編定 515 筆。

(3)辦理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別：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更正編定計 92 筆、辦理補註用地別計 304 筆。

4.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管制查處業務：

(1)修正「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罰基準」：

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除裁處罰鍰外，尚得限期令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拆除其地上物恢復原狀，為因應目前違規案件態樣多元，爰依案件性質及違規態樣分別增訂定 1 至 3 個月之合理改善期限，並於 113 年 5 月 23 日公告實施。

(2)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罰：

依區域計畫法第 21 條及「臺南市政府辦理違反區域計畫法案件裁罰基準」規定，對違反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定者得處新臺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並限期令其變更使用、停止使用或恢復原狀，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開立處分書計 292 案，合計裁罰金額 1,980 萬元。

5.臺南市國土功能分區圖劃設進度：

配合中央國土計畫推動時程，完成第三階段本市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繪製，並已於去(112)年2月13日辦畢公開展覽及公聽會。有關民眾、機關及團體陳述意見，依議題分次提請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並於113年7月30日止，辦竣15場專案小組會議及2場大會完成審議，並依決議製作圖、冊等相關法定文件續報內政部審議，將配合國土計畫法法定期程，於114年4月完成國土計畫公告施行。

(五)區段徵收：

目前辦理區段徵收區共計7區，其進度分述如下：

1.永康鹽行國中區段徵收：

- (1)本案公共工程於107年1月31日開工，並於110年2月8日完工，110年5月27日驗收完成，110年9月29日開放啟用通車。
- (2)112年11月14日辦理土地第三次標售共計標脫1筆土地，面積約1,475.51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2億4,526萬5,174元。於113年6月19日辦理土地第四次標售共計標脫4筆土地，面積約7,946.99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14億7,343萬7,238元。

2.中國城暨運河星鑽地區區段徵收：

- (1)111年4月11日辦理「臺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上權案」招商說明會。
- (2)111年10月5日及14日分別舉辦臺中場及臺北場設定地上權招商說明會。
- (3)112年3月29日公告「臺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設定地上權案」，公告期間為3月31日至6月28日，112年6月29日開標因無人投標流標。
- (4)113年1月8日召開「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土地設定地上權案」修改招商文件研討會議。
- (5)113年6月19日辦理第3次標售，標售1筆土地全數標脫，面積計4,850.95 m²，標售總價共17億6,170萬9,810元。
- (6)113年6月26日公告「台南市中西區星鑽段2425、2426地號土地設定地上權案」，公告期間為6月26日至9月23日，訂於113年9月24日開標。

3.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F、G區段徵收：

- (1)抵價地分配成果於113年6月5日公告期滿(自113年5月7日起至113年6月5日止，公告30日)，113年6月24日函請地所辦理抵價地囑託登記。

- (2)113年7月4日通知土地所有權人於113年7月19日前應繳差額地價。期間於113年7月11日通知土地所有權人領回抵價地剩餘權利價值改發補償地價，同月12日通知土地所有權人及他項權利人領回抵價地重新設定抵押權。
- (3)113年7月30、31及8月1日通知至新化地政事務所領取土地權狀。訂於113年10月辦理土地點交作業。
- (4)本案公共工程於110年3月2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實際進度約92.78%，各工區完工狀況如下：
- A.第一工區：112年2月3日完工，112年5月12日驗收完成。
 - B.第二工區：112年11月10日完工，113年2月21日驗收完成。
 - C.第三工區(主體工程)：113年3月28日完工，訂於113年8月底驗收完成。
 - D.第三工區(三民路及其銜路口)：113年6月23日完工。
 - E.第四工區(公滯8)：預計114年12月完工。
 - F.第五工區(公滯7)：預計115年8月完工。
- 4.南科特定區開發區塊I區區段徵收：
- (1)目前為都市計畫階段，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為審查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事宜，業於113年1月4日赴現場勘查暨聽取本府簡報。
- (2)工程設計監造採購案113年7月8日決標。
- 5.臺南科學園區特定區暨優先發展區開發區塊A、B、C、D、E、N、O區區段徵收：
- (1)都市計畫：
- A.主要計畫於112年10月31日經內政部完成審定。
 - B.細部計畫於112年12月11日經本市都委會完成審定。
 - C.業於113年4月9日辦理區段徵收範圍勘選。
- (2)區段徵收：
- A.區段徵收作業委託專業服務案業於112年10月6日完成簽約；地上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案業於113年3月26日完成簽約。
 - B.區段徵收範圍與抵價地比例於113年5月20日內政部提供審查意見，本府地政局業已完成區段徵收財務評估報估書修正簽核中。
 - C.自113年5月15日至113年7月4日辦理地上物查估，查估公司業於113年8月8日提送地上物查估成果清冊，後續送相關單位審查。
 - D.協議價購地價評估報告書業於113年8月5日完成初稿，並於113

年8月8日請相關單位提供審查意見。

(3)公共工程：

A.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112年4月26日訂約。

B.委託設計監造專業服務案 113年3月22日訂約。

6.臺南市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區段徵收案：

(1)112年9月5日本府都市發展局提送本案區徵公益性及必要性評估報告予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審議。

(2)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專案小組為審查區段徵收公益性及必要性事宜，業於113年1月22日赴現場勘查暨聽取本府簡報。

(3)區段徵收行政委託專業服務業於113年1月23日簽約。

(4)113年6月25日再次提送區段徵收財務評估報告書及抵價地比例自行評估檢覈表予都發局，俾憑辦理後續公必性報告審議事宜

(5)工程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採購訂於113年8月底招標。

7.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第二期）：

(1)因關廟校區興建工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於107年11月6日開工，預計113年12月竣工。考量工程驗收需時6個月、砲校搬遷需時6個月，故預計關廟校區完工後1年，於115年進行第二期區段徵收工程。

(2)本府地政局預計113年7月至114年6月完成規劃設計，114年4月至114年9月完成工程發包作業，以利砲校遷移完成後即可進場施工。

(3)有關地上建物保留辦理情形：市府業於113年6月24日召開建物保留事宜研商第三次會議，經本府工務局辦理評估機關用地容積、執照申請、配置規劃及新建建物所需費用提送本府地政局，本府地政局整體就各單位進駐及財務分析情形專案簽核中。

(六)市地重劃：

市地重劃分為公辦及自辦，目前辦理中及規劃中之公辦市地重劃區共計23區，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共計43區，分述如下：

1.公辦市地重劃區：

(1)新營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區：

該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變更案於內政部審議中，俟都市計畫完成土地使用管制變更後，預計113年辦理抵費地標售作業。

(2)永康物流及轉運專區市地重劃區：

A.本案公共工程於106年4月30日開工，108年11月12日完工，109年5月7日驗收完成。二期工程於111年3月21日開工，於112年5月28日完工，112年8月8日驗收完成。

B.110年至112年共辦理2次抵費地標售作業，共標出8筆土地，標售土地

總價5億3,998萬2,757元，於113年2月26日辦理財務結算。

C.113年6月19日辦理2筆抵費地公開標售，開標結果共2筆抵費地全數標出，標脫總金額1億1,801萬3,292元，剩餘尚未標售之抵費地筆數1筆，視不動產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辦理多元土地處分。

(3)新營長勝營區市地重劃區：

A.截至110年11月30日共辦理2次抵費地公開標售，總計標出4筆土地，總面積約3,585.31平方公尺，總標售價金為3億6,329萬2,254元，尚餘2筆抵費地。

B.東側商業區拆除工程：111年9月22日開工，111年11月6日完工，112年1月6日驗收完成。

C.112年1月17日辦理東側商業區土地接管，113年1月3日完成最後1筆土地點交。

D.113年1月26日公告財務結算收支情形。

E.113年7月4日檢送成果報告書至內政部中部辦公室備查。

(4)麻豆工業區市地重劃區：

A.分別於112年1月5日、112年3月27日及112年7月4日共辦理3次抵費地設定地上權招標開標，決標結果合計共3筆抵費地脫標，標出權利金總額為新台幣2億7,513萬6,486元。

B.112年共辦理2次抵費地標售作業，共計標出34筆抵費地，標售土地總價11億7,890萬6,577元。

C.113年6月19日辦理6筆抵費地公開標售，開標結果共3筆抵費地標出，標脫總金額2億3,226萬7,817元，剩餘尚未標售之抵費地筆數29筆，視不動產市場供需狀況適時辦理多元土地處分。

(5)喜樹灣裡市地重劃區：

A.111年3月24日至111年4月22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111年8月25日至111年9月23日公告土地改良物查估補償清冊，112年8月1日至8月30日辦理土地改良物第2次複估成果公告，預計113年8月辦理重劃前後地價評定及計算負擔作業，預計113年下半年辦理重劃後土地分配結果相關作業。

B.公共工程於111年6月30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實際進度約55.58%，預計114年3月主體工程完工。

(6)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區：

A.108年10月31日至11月29日辦理公告重劃計畫書30日。

B.113年1月22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業於113年4月10日辦理2場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刻正辦理土地分配申請拆單、合併協調會，預計

113年第4季辦理土地登記。

C.公共工程於110年5月31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實際進度約99.98%，預計113年8月底完工。

(7)永康崑大路市地重劃案：

A.111年3月22日至111年4月21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B.重劃區內土地改良物多已完成補償搬遷。崑山段1272等4筆土地計有20棟建物，10棟公告補償，均已完成補償費領取，8戶完成搬遷，2戶預計8月31日完成搬遷。10棟因土地爭議訴訟尚未公告補償。

C.公共工程部分，以開口契約方式辦理拆除標工程112年1月19日開工，開口拆除工程113年6月30日完工，主體工程112年10月19日訂約完成，113年7月10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實際進度約0.92%，預計114年11月完工。

(8)永康六甲頂醫療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A.110年11月29日至110年12月28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B.原訂於113年7月26日辦理本案土地分配調配原則及分配草案說明會，遇颱風天改於113年8月13日辦理。

C.於112年12月21日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預審小組會議審議重劃前後地價，並於113年4月26日提送本市地評會審議，結論為修正後再提審議，目前於113年6月21日提送地評會預審小組審議，俟修正後再提會審議。

D.公共工程部分，112年3月15日辦理動土典禮，112年4月12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實際進度約55.14%，預計114年5月完工。

(9)仁德市地重劃案：

A.110年4月8日至110年5月7日辦理市地重劃計畫書公告。

B.112年3月6日最小分配面積及公設用地調配原則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於112年8月22日召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審議重劃前後地價。

C.112年9月11日核定計算負擔總計表，於112年9月27日舉辦土地分配草案說明會。112年10月24日至11月23日辦理土地分配結果公告，112年12月4日辦理都計樁位點交作業，113年2月7日完成土地點交作業，113年2月15日發給負擔總費用證明書。

D.公共工程於111年3月29日決標，111年5月2日開工，112年4月21日完工，112年6月19日驗收完成，並於112年9月21日完工啟用。

E.抵費地標售底價於113年7月19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3年度第3次會議審議通過，預計113年底前辦理抵費地多元處分作業。

(10)怡中市地重劃案：

- A.110年8月23日起至110年9月22日辦理重劃計畫書公告。
- B.112年7月21日至112年8月11日辦理土地改良物拆遷補償費發放，重劃前後地價查估報告書草案於113年7月31日經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預審小組審查原則通過，後續將提請本市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大會審議，預計113年下半年辦理土地分配相關作業。
- C.公共工程於111年12月26日開工，截至113年7月31日，實際進度約56.08%，預計114年1月主體工程完工。

(11)二王市地重劃案：

- A.110年9月2日本府110年度第4次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同意市地重劃計畫書(草案)，內政部111年6月22日台內地字第1110263670號函原則同意辦理重劃計畫書。
- B.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主要計畫於112年3月30日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112年4月10日發布實施；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於112年5月2日發布實施。
- C.112年1月13日與永康區公所簽訂表層墳墓遷葬工程代辦協議書，112年3月27日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決標，112年10月13日遷葬工程基本設計成果核定，112年11月27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112年12月7日召開委託代辦工作調整協調會，刻正依會議結論審查修正細設預算書圖及簽請同意調整代辦地下墳墓遷葬作業。
- D.公共工程112年1月17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112年2月2日召開都市設計審議預審會議，112年3月22日水利局函文同意核定出流管制計畫書，都市設計審議113年3月28日審查修正後通過。
- E.因本重劃區基督教墓園部分墓主要求以文資保存墓園不遷葬，113年7月19日召開二王基督教墓園文資期末審查會，預計113年底完成文資評估，若文資結果無涉及列冊追蹤，則接續辦理重劃計畫書報核作業。

(12)永康大同(高速公路文小五)市地重劃案：

- A.重劃計畫書於112年3月6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
- B.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於113年4月8日公告發布實施，細部計畫於113年4月9日公告發布實施，113年4月23日內政部核定重劃計畫書，113年5月22日至6月20日公告重劃計畫書，113年6月5日辦理2場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113年7月17日起至7月23日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1 年 12 月 13 日訂約，113 年 3 月 25 日出流管制計畫書核定，113 年 5 月 2 日召開基本設計審查會議，目前修正中。

(13)永康竹園(高速公路文中一)市地重劃案：

A.110 年 10 月 14 日辦理重劃區範圍勘選，重劃範圍於 111 年 3 月 30 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1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惟因重劃範圍涉及蔦松考古文化遺址，本府地政局爰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58 條規定辦理內涵調查。預計 113 年底完成文資評估，待考古調查期末報告完成後並提交本市文資審議委員會審議後，再依審議結果辦理都市計畫調整及市地重劃相關作業。

B.112 年 3 月 8 日舉辦 2 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目前徵求土地所有權人同意人數及面積比率皆已達過半。

C.112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通過重劃計畫書草案。

D.公共工程委託設計監造 112 年 10 月 13 日訂約，113 年 4 月 12 日辦理文資期中報告審查會議，刻正研擬後續文資因應方案中。

(14)永康五王市地重劃案：

A.110 年 8 月 27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作業，重劃範圍於 111 年 6 月 6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1 年度第 2 次會議審議通過，因土地所有權人不服本府地政局予以駁回申請成立自辦市地重劃籌備會之行政處分，進入行政爭訟階段，本府地政局已於 112 年 6 月 13 日向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提出上訴狀在案，俟最高行政法院判決結果辦理後續事宜。

B.工程辦理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招標，待訴訟爭議後辦理。

(15)永康車站北側產業專用區市地重劃案：

A.112 年 3 月 23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同意人數(49 人)比率達 70.00%，同意面積比率達 62.02%。

B.重劃計畫書草案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修正後通過，內政部於 113 年 5 月 6 日召開審查會議原則修正後通過，7 月 26 日內政部原則同意，預計 113 年第 4 季辦理重劃計畫書說明會及辦理地上物查估作業。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規劃設計於 113 年 1 月 24 日訂約，文資調查期末報告於 113 年 6 月 4 日辦理審查會議，基本設計進行中。

(16)善化區興華市地重劃案：

A.111 年 11 月 10 日辦理 2 場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 B.重劃計畫書於 112 年 3 月 6 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1 次會議審議通過，都市計畫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發布實施，內政部 113 年 4 月 2 日 核定重劃計畫書，113 年 5 月 13 日至 6 月 11 日公告重劃計畫書，113 年 5 月 27 日辦理 2 場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113 年 6 月 20 日至 27 日辦理地上物查估。
-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3 年 3 月 25 日基本設計核定，113 年 6 月 27 日召開細部設計第 2 次審查會議，目前修正中。

(17)新營區第二市場市地重劃案：

- A.因現地尚有攤商營業，本府協調後，由市場處於 111 年 12 月底前完成第一區拆遷，於 113 年 3 月底前完成第二、三區攤商淨空。
- B.市地重劃作業部分，業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召開新營第二市場市地重劃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於座談會中，土地所有權人祭祀公業沈武德侯提出訴求:1.合法建物比照延平路成功街之都市計畫變更，變更為商業區且不用回饋。2.不願宗祠合法建物劃入重劃範圍及重劃負擔過重等，建議調整都市計畫。目前已確認合法建物範圍，現由都發局辦理都市計畫檢討變更。
- C.祭祀公業沈武德侯管理委員會來函 113 年度第九屆第四次派下員大會會議紀錄，本府地政局業於 113 年 4 月 10 日邀集祭祀公業沈武德侯、都發局、市場管理處、國產署協調，後續將簽請府層確認開發方式。
- D.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監造 112 年 6 月 29 日訂約完成，因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程序，目前暫停履約。

(18)東區機 35 市地重劃案：

- A.112 年 6 月 20 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作業，112 年 9 月 11 日辦理重劃範圍勘選作業，112 年 10 月 12 日辦理可抵充公有土地會勘，重劃範圍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2 年度第 4 次會議審議通過，113 年 3 月 15 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重劃計畫書(草案)於 113 年 7 月 19 日經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 113 年第 3 次會議審議通過。
- B.重劃範圍內榮民之家地上建築物，已於 113 年 6 月底搬遷完成，工務局於 113 年 7 月 1 日開始拆除作業(期程 10 個月)，預計於 114 年 4 月底拆除完成後，由退輔會辦理移交土地予國產署。
- 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 112 年 11 月 23 日訂約，辦理基本設計中。

(19)下營公設解編市地重劃案：

- A.112 年 6 月 6 日辦理市地重劃範圍勘選評估。112 年 8 月 30 日提報

市地重劃委員會重劃區重劃範圍審議通過。

B.112年10月4日核定重劃範圍。113年1月18日舉辦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113年第3季提重劃計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C.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113年2月29日訂約，辦理基本調查中。

(20)永康永大市地重劃案：

A.112年6月27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112年9月1日辦理重劃範圍勘選作業，112年10月27日辦畢可抵充公有土地會勘，重劃範圍於112年12月29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4次會議審議通過，113年3月25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同意人數比率達45.55%，同意面積比率達51.96%。

B.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112年10月16日訂約，辦理基本調查中。

(21)漁光島北側市地重劃案：

A.112年5月4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重劃範圍於112年8月30日經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3次會議審議同意通過，112年12月5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113年第4季提重劃計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B.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112年6月14日簽約，工程基本調查報告書112年11月6日核定，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22)漁光島南側市地重劃案：

A.112年5月4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重劃範圍於112年8月30日經市地重劃委員會112年度第3次會議審議同意通過，112年12月4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預計113年第4季提重劃計畫書送市地重劃委員會審議。

B.公共工程部分，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112年6月14日簽約，工程基本調查報告書112年11月6日核定，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23)朝皇市地重劃案：

A.112年5月17日辦理重劃行政委外決標公告作業，112年7月7日辦理市地重劃範圍勘選，112年12月7日辦理抵充地會勘作業，重劃範圍於113年2月2日經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113年第1次會議審議通過。113年6月13日及14日召開土地所有權人座談會。

B.公共工程部分，委託設計監造112年11月6日訂約，目前辦理工程

基本調查作業。

2.自辦市地重劃區辦理情形：

- (1)113 年持續督導自辦市地重劃區已成立之 40 個重劃會及 3 個籌備會，共計 43 區，開發總面積為 292.52 公頃。
- (2)109 年 5 月 15 日訂定發布「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110 年 1 月 7 日修訂『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新增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任務項目。111 年 9 月 28 日因配合實務作業調整，修正「臺南市政府受理自辦市地重劃作業要點」部分規定。113 年 5 月 10 日修訂『臺南市市地重劃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三點，提高專家學者委員人數，以提高監督自辦市地重劃效能。
- (3)109 年 7 月、9 月解散 2 個廢弛重劃業務之重劃會，及 112 年廢止安北(一)自辦市地重劃區核准成立重劃會之行政處分；另分別於 110 年 7 月及 111 年 1 月間解散未依規定期間內成立重劃會之籌備會。
- (4)112 年度第 134 期 佃北(二)、第 135 期草湖(一)、第 137 期福國(三)及第 144 期新營新生(一)4 區完成土地分配公告；113 年度第 142 期新化新平(一)完成土地分配公告。
- (5)113 年度核准成立新營區新興北紙段籌備會、安南區神榕段重劃會及召開本市市地重劃委員會會議審議同意通過「善化區北小新(一)」、「賢北(二)」、「永康區國聖」、「永康區烏竹」、「永康區富強」、「麻豆區中興(一)」等 6 區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計畫書草案。
- (6)113 年度依獎勵辦法規定舉辦「永康區烏竹」、「永康區鹽東自辦重劃會」、「山上樹王」、「麻豆中興(一)」、「永康區國聖」及「永康區富強」等 6 區自辦市地重劃區聽證會議。

(七)測量：

本市轄內土地地籍總筆數約為 189 萬 2,000 筆，其中數值管理地籍圖約 98 萬 5,000 筆，圖解管理地籍圖約 90 萬 7,000 筆；目前約有 31 萬 7,366 筆土地援用日據時期地籍圖尚未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故為確實釐整地籍，俾保障人民合法產權，本府積極推動地籍圖重測工作，並採用新式測量儀器及測量技術，提升本市測量作業效率及確保測量成果精度。

1.賡續辦理地籍圖重測作業：

- (1)100 年至 112 年已辦理柳營、新營、鹽水、後壁、白河、東山、六甲、大內、官田、麻豆、佳里、七股、西港、學甲、新市、新化、善化、安定、歸仁、仁德、關廟、玉井、楠西、南化、永康、中西、安南、北區及東區等區地籍圖重測 28 萬 4,943 筆，20,431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 2 億 3,915 萬元。
- (2)113 年度獲中央補助 3,321.5 萬元(本市另編配合款 1,228.5 萬元)續辦在

本市鹽水、新營、白河、大內、佳里、新市、歸仁、永康及南區等 9 個行政區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測土地 21,328 筆，面積 1,250 公頃(其中含中央經費委外辦理 7,598 筆)；為加速釐整日據時期地籍圖，再自籌經費 1002.3 萬委外辦理 3,341 筆，面積 442 公頃；本市另自籌經費 1,020 萬元辦理鹽水、官田、西港、永康、北區、安南等區 7,795 筆，面積 377 公頃已辦理圖解法地籍整理土地之重測，合計辦理重測土地 32,464 筆，面積 2,069 公頃；自辦重測的成果訂於 113 年 9 月 25 日起公告 30 日、委辦重測的成果訂於 113 年 11 月 1 日起公告 30 日。

2. 賡續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圖解地籍圖土地複丈，大幅提升圖解土地複丈精度，100 年至 112 年(110 未辦)已辦理南區、東區、歸仁、關廟、鹽水、白河、新營等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5 萬 5,123 筆，1,350.72 公頃；期間累計獲中央補助約 786 萬 8,000 元。
- (2) 113 年度獲中央補助約 48 萬 6,000 元，賡續辦理關廟區東勢段，筆數 1,682 筆、面積 21.28 公頃，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進度 61.33% (超前 5.33%)，資料清查與蒐集、控制測量及圖根測量工作已完成，已開始辦理現況測量、套圖及面積分析工作。

3. 賡續辦理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計畫：

- (1) 本計畫作業完成後，可簡化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作業流程、提升土地複丈作業一致性並應用數值法測量方式辦理土地複丈，大幅提昇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土地複丈精度。
- (2) 110 年已辦理新營區、官田區、龍崎區、東山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作業，筆數共 7,073 筆，面積共 1,981.88 公頃；獲中央補助預算共 180 萬 8,000 元。
- (3) 111 年獲得中央補助約 147 萬 1,000 元，辦理大內、東山、玉井、楠西等區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作業 5,651 筆，2,500.5 公頃。
- (4) 112 年度獲得中央補助約 217 萬 7,000 元，辦理大內區、東山區、楠西區、龍崎區，合計筆數 7,598 筆、面積 2629.12 公頃。
- (5) 113 年度獲得中央補助約 88 萬 7,000 元，辦理白河區崁子頭段(254.77 公頃，1,126 筆)、玉井區芒子芒段(565.00 公頃，2,316 筆)，合計面積 819.77 公頃、筆數 3,442 筆，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白河區辦理進度 58.89% (超前 2.89%)、玉井區辦理進度 56.59% (超前 0.59%)，資料清查與蒐集、控制測量及圖根測量工作已完成，已開始辦理現況測量、套圖分析工作。

4. 賡續辦理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圖簿面積清查、更正計畫：

針對本市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之圖、簿面積不符情形進行全面性清

查及更正，以釐正圖籍，避免影響人民權益及政府稅收，107年12月25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已更正2,461筆，並註記207筆。

5.強化 VMS-RTK 衛星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及應用：

- (1)96年9月全國首創建置臺南縣 VMS-RTK 衛星測量即時動態定位系統，於白河區、南化區、關廟區、七股區、北門區、官田區、玉井區建置7座衛星接收主站。縣市合併改制後擴充仁德主站，使8座主站基準網包圍大臺南，藉此定位系統得以衛星測量方式辦理複丈，大幅提升測量精度，並提升作業效率。
- (2)103年訂定臺南市各地政機關採用虛擬主站即時動態定位技術辦理圖根測量作業手冊，作為本市各地政機關應用 VMS-RTK 衛星定位系統辦理圖根測量作業依據，以提升測量速度與精度。
- (3)臺灣地處板塊變動劇烈區域，且因板塊移動方向及移動速度不同以致每主站會有不同速度場表現，爰於104年訂定「臺南市即時動態定位系統主站坐標更新機制及使用端因應措施」，112年12月29日更新本市 VMS-RTK 系統主站坐標時間，以確保測量精度。

6.賡續辦理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系統功能擴充及維護：

本府地政局 107年開發上線之臺南市地政局地理資訊倉儲平台導入新一代地理資訊標準，將發展成果與未來市政發展所需空間資料，透過系統化與標準化予以整合，除有電子圖台提供圖籍查詢服務之外，該平台共收納79種圖資並提供介接服務，可提供其他機關所開發之系統平台申請使用，本府地政局於111年度完成第二次功能擴充，另第三次功能擴充已於111年12月26日簽約，於112年度執行完成，以健全倉儲平台系統備份機制，截至113年7月31日共提供約67萬3,358筆介接服務及16萬9,664次地籍圖資圖台查詢服務。

7.賡續辦理複丈業務：

- (1)111年本市11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24,530件、土地筆數56,946筆。建物測量案件13,444件、15,541筆。其中鑑界案13,666件，再鑑界案件53件。
- (2)112年本市11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22,793件、51,485筆數。建物測量案件12,431件、14,208棟數。其中鑑界案1萬3,082件、1萬7,076筆，再鑑界案件16件，3件相符，1件更正，8件撤回，4件辦理中。
- (3)截至113年7月31日，113年本市11地政事務所土地複丈案件共13,328件、30,290筆數。建物測量案件5,879件、7,606棟數。其中鑑界案7,246件、10,955筆數。

8.賡續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

配合內政部「邁向 3D 智慧國土-國家底圖空間資料基礎建設計畫(110-114 年)」，辦理「三維地籍建物整合建置」工作。由各地政事務所於辦理建物第一次測量作業時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並將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 (1)111 年度計畫建置新成屋建號三維地籍產權空間圖資 11,280 筆(建號)、辦理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 133,321 建號，已全數辦理完竣。
- (2)112 年度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模型總計 16,086 筆建號，進度達 149.1%；已辦竣保存登記之既有成屋對位作業已建置 133,485 筆，辦理進度 100%，已全數辦理完竣。
- (3)本(113)年度規劃辦理新成屋三維地籍產權模型計 9,500 筆建號、既有成屋建號資料與三維國家底圖接合對位計 133,143 筆建號以及購置土地及建物測量圖掃描器 2 部。

參、環保衛生部門

一、環境保護局

(一)綜合規劃：

1. 推廣淨零綠生活擴展環境教育：

(1)推廣淨零綠生活五大面向：

綠色飲食、綠色旅遊、綠色消費、綠色辦公、綠色居家，本市各類活動設立淨零綠生活宣導攤位，以提升民眾綠生活認知，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58 場次宣導活動。

(2)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政府機關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為 99.33%(環境部綠色生活資訊網提供)。

(3)擴展環境教育：

補助團體或學校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12 場次，計 4,720 人次參加。

(4)輔導本市社區發展協會申請環境部「社區環境教育培力暨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共計 6 案獲環境部核定補助，總補助金額為 125 萬元，透過環境調查，協助社區找出解決環境問題的方法，藉由社區改造及培力的方式，進行社區環境教育扎根工作，並協助成效績優的社區轉型為「環保小學堂」，讓社區成為在地的環境教育學習場所，促使民眾前來觀摩學習及交流，以建立正確的環境保護知識、價值、態度及技能，進而產生行動力，讓環境及資源得以永續利用。

(5)推動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輔導臺南市具環境教育特質場域，結合周邊自然環境與社區資源，從風土民情、人文歷史、生態保育到科技環保等，打造具特色的環境教育場域，將環境教育產業化，提供獨特的環境特色及豐富的教育資源，讓各地民眾體驗環境教育課程，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輔導臺南市 22 個單位獲得認證。

(6)提升志願服務量能，協助義工取得志工資格，推動環保志義工隊自行辦理志工培訓，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有 26 隊辦理，培訓 272 人。

2. 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增能培訓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

輔導本市環保志義工隊參與宣導環保政策工作及協助執行登革熱孳生源清除，響應「環境清潔日」活動，推行掃街與志工培訓工作，實施「推廣社區環境教育增能培訓及掃街實作補助計畫」，113 年度共補助 554 隊環保志義工隊，補助金額共計 1,637 萬元，補助宣導費用及購買環境清潔工具用品等公益支出。

3. 為使違反環境保護法規之受處分人瞭解法規之重要性，加強受處分對象之

環境保護觀念，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24 條暨環境講習執行辦法相關規定辦理環境講習，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5 場次，實到人數 452 人，到課率達 100%。

4.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及監督作業：

- (1) 本府環境影響評估列管案共 96 件、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43 件次。
- (2)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認定應否實施環境影響評估案件共計 1,667 件，其中應辦理環評者 2 案。

5. 辦理開發行為環保法規審查：

- (1) 工廠登記及菸酒製造業設立許可會銜環保法規審查案件，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334 件。
- (2)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環保未違規處分證明書申請共 86 件。
- (3) 本府跨局處會銜現勘、申請及註銷案件，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3,847 件。

6. 依據資通安全責任等級 C 級機關辦理資通安全管理：

- (1) 維持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O 27001 之導入，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資訊安全管理現況診斷 1 次。
- (2) 持續啟用資通安全防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持續維護更新資通安全防護措施(防毒軟體、網路防火牆、電子郵件過濾系統)。
- (3) 辦理資通安全維護實施情形檢視，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檢視資通安全維護實施情形 1 次。
- (4) 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作業，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進行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 1 次。
- (5) 檢視更新資訊系統安全等級清冊，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進行資訊系統安全等級檢視更新 1 次。

(二) 環境淨零永續：

1.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氣候變遷調適及永續發展目標方案：

- (1) 113 年 4 月 2 日召開永續發展目標跨局處研商會，結合「3 個提升、3 個永續」施政策略，彙整本市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140 項子目標辦理內容，編撰「2023 年臺南市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檢視報告(VLR)」，持續揭露執行成果。
- (2) 113 年 5 月 8 日辦理跨局處淨零路徑檢討會議，檢討能源轉型、低碳綠色運輸、住商效能提升及循環經濟綠色生活等 4 大面向共 53 項指標執

行情形，加強減碳力道。

- (3)113年6月4日召開「113年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第一次跨局處會議」，盤點並調整本市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及行動計畫，研擬「臺南市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包含能力建構及7大領域（維生基礎設施、海洋及海岸、水資源、土地使用、農業生產及生物多樣性、能源供給及產業、健康），強化城市韌性減緩氣候變遷影響。
- (4)113年6月6日召開「第1屆臺南市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第1次會議」，邀請專家委員針對第二期溫室氣體減量執行方案112年成果報告提出精進建議，持續滾動檢討減碳策略。
- (5)113年7月29日召開「113年臺南市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調適應變組分組會議」，界定本市調適關鍵領域共計3項，分別為水資源領域、維生基礎設施領域及土地利用領域，後續將研擬關鍵領域、調適策略，強化氣候變遷因應能力。

2.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及查核工作：

至112年底已完成179家次列管事業盤查登錄，並於113年3月25日召開淨零永續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輔導說明會、113年6月14日召開溫室氣體盤查及現場查核說明會，113年度將辦理本市應盤查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共64廠家現場查核，截至7月31日已完成查證登陸約31廠家，業已現場查核25廠家，現場查核率80%。

3.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輔導本市行政里執行低碳行動與措施，至113年7月31日為止，本市共有12個行政里取得銀級認證、59個行政里取得銅級認證、456個行政里報名成功，總計527個行政里參與低碳永續家園建構，參與率達81%。

4. 推動淨零調適宣導及人才培育：

為提升本市市民、企業及本府局處同仁有關淨零排放、氣候變遷調適相關知識及環保認知，共計舉辦1場次溫室氣體盤查校園綠領班、1場次溫室氣體盤查市府中高階主管訓練班、1場次公民咖啡館、2場次低碳永續家園宣導會、1場次低碳永續家園觀摩活動、1場次碳費徵收預告子法說明會、1場次溫室氣體盤查ISO 14064-1內部查證員證照班、1場次碳足跡標籤、再生能源憑證制度及綠電交易說明會及1場次氣候變遷調適教育訓練。

5. 訂定「臺南市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

6大核心項目包括實質降低碳排、發展綠色運輸、推動再生能源、優化節電設備、氣候變遷調適及循環永續生活，草案於113年6月26日經市議會三讀通過，並於113年7月23日報請行政院核定中。

(三)空氣及噪音管理：

1. 維護空氣品質：

- (1)臺南市藍天日數(AQI<101)比率從 111 年起連續兩年突破 9 成，不良比率亦自 108 年 23.1%下降至 112 年 9.2%。另統計本市污染物濃度變化，PM₁₀ 年平均濃度較 108 年改善 22.6%，其中 PM₁₀ 年平均濃度已連續五年(108 至 112 年)符合空氣品質標準(50 $\mu\text{g}/\text{m}^3$)，亦符合將公告之新制空氣品質，而 PM_{2.5} 部分年平均濃度亦較 108 年改善 18.1%，改善比率為六都第一；臭氧八小時值部分亦較 108 年改善 11.7%，改善比率同樣為六都第一；另統計本市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PM_{2.5} 平均濃度值達 13.6 $\mu\text{g}/\text{m}^3$ ，相較 108 年同期平均改善 25%，PM₁₀ 平均濃度值達 32.0 $\mu\text{g}/\text{m}^3$ ，相較 108 年同期平均改善 18.8%。
- (2)本府根據空氣污染物變化並滾動式檢討推動「亮麗晴空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共同執行 8 大面向 45 項行動策略，嚴格管制來源。根據環境部分析，本市自有污染源排放已從 33%下降至 24%，顯示本府所帶領的 21 個局處齊力合作，在空品改善方面已獲成效。
- (3)啟動應變減緩空品不良工作及成果：
 - A. 本府環境保護局依據本市空氣品質防制措施計畫書，於 AQI>101 空品不良期間，啟動應變內容包含通報轄內大型工廠降載減排、營建工地強化抑制揚塵、強化車輛目測判煙、加強道路洗掃作業等減緩空品惡化作為；當 AQI 達中級預警時，通知市府各局處及區公所進行應變措施及民眾防護宣導、增加柴車及機車路邊攔檢攔查並啟動 UAV 飛鷹計畫稽查露天燃燒等強化減緩空品應變作為；於空品不良期間，發布環保局臉書、市府 LINE，並於路口大型電視牆、AQI 推播系統宣導，請民眾做好防護；另已函請中央 8 部會及 3 個國營事業，共 21 處單位於秋冬季 AQI>100 時，暫停使用吹葉機，累積共啟動 11 次全數配合。
 - B. 減緩臭氧生成，提前啟動臭氧空品不良應變作業，以高臭氧生成潛勢製程、高流量路段機車定檢即時辨識及高污染柴油車攔檢等作為進行管制，依環境部預報達初級預警，共計啟動 6 次。
 - C.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空品不良應變成果，本市納管前 60 大排放源於空氣品質達中級預警時配合減少排放污染物，累計共減少污染物 1,266.8 公斤，包含固定源通報業者降載 271 次、營建工地通報與巡查 259 處、加強道路洗街 15,359.2 公里、路邊攔檢車輛(含反怠速、目測判煙) 14,309 輛與啟動 14 次 UAV 飛鷹計畫巡查露天燃燒 2,446 公頃，統計 TSP 削減 213.79 公噸、PM₁₀ 削減 40.95 公噸、PM_{2.5} 削減 9.42 公噸。

2. 固定污染源管制工作：

- (1)對於固定源高陳情熱區及污染潛勢熱區（以不明排煙陳情為主），已規劃執行 AI 判煙系統掌握排煙情形，如有異常就啟動稽查。並落實有害排放標準規範，持續針對公私場所及工業區加強監測及檢測以符合排放標準，並配合環境部污染防制管制策略，提升空氣品質。
- (2)執行固定污染源管道檢測 6 點(根)次：包含 P.S.N. 檢測 2 根次、異味污染物檢測 4 根次，皆符合標準。
- (3)積極改善工廠異味公害陳情，運用科學儀器追蹤可疑對象，透過專案稽查及跨科室合作，後端結合專家、協談等輔導，解決陳情問題，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異味查核 227 件次，4 點次異味稽查檢測，均無超標。
- (4)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完成 279 張審核核發，並執行 196 張許可證現場查核，強化許可免審制度發證品質，採三級品管導入專案技師及專家學者查驗，共查驗 37 件，1 件有缺失已改善，達到簡政便民及品質控管雙贏效果。
- (5)空污費最新一季列管 1,648 家工廠，永康區列管家數最多，占 18%。112 年度的空污費徵收總金額為 1 億 3,716 萬元。113 年度第 1 季空污費徵收金額為 3,706 萬元。第 2 季空污費審查作業中。已查核空污費 63 家，其中，官田區查獲一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工廠，追繳金額達 2,834 萬元，完成分期繳納；另外協助 11 家新列管工廠進行空污費申報，其中 6 家已完成核算，追補繳金額總計為 350.5 萬元。
- (6)執行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系統(CEMS)查核作業，其中包含相對準確度測試查核(RATA)3 根次、標準氣體查核(CGA)4 根次、不透光率校正誤差查核 4 根次及法規符合度查核 9 根次，查核結果皆符合法規標準。
- (7)完成 27 家 VOC 工廠法規符合度查核，另執行 3 廠專家學者輔導並進行減量協談，已請業者規劃 VOC 污染減量作業；另執行石化製程設備元件 370 點次，符合法規標準，執行原物料抽測 5 點次，2 點次符合空污費申報結果差異 10%以內，其餘 3 點次待出具報告；另訂於 113 年 8 月 27 日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污費法規宣導說明會。
- (8)環境部 109 年訂定鍋爐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本市列管 904 座須改善鍋爐，自 107 年起積極管制及輔導業者汰換改善，至今已全數完成汰換改善，符合率達 100%。
- (9)完成本市餐飲業巡查共 93 家，其中 4 家屬於大型餐飲業管辦列管對象、47 家新設業者及 42 家屢遭陳情業者，輔導業者減少油煙逸散。

3. 營建工地管制工作：

- (1)辦理營建空污費開工、完工申報，總申報件數共計 5,082 件，淨收營建空污費金額為 11,145 萬 4,727 元。
-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工地列管數為 9,245 處，查核 8,840 處次，法規符合率達 91%，缺失工地經函文限期仍無改善者，告發處分共 19 處，工地污染排放削減率 66%。

4. 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

- (1)有關柴油車管制，透過車牌辨識掌握行駛中柴油車現況，評估中高污染潛勢熱區，加強執行高污染柴油車路攔稽查及管制作業，並配合環境部政策推廣柴油車汰換與調修補助，以達到淘汰高污染老舊柴油車、促進污染改善之目的。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加強高污染柴油車管制措施，針對道路行駛之柴油車輛以目視判煙通知、路邊攔查、攔檢等方式稽查高污染車輛並促進改善。目視稽查排煙情形總計 2,723 輛次，通知其中有污染之虞 121 輛次回檢；路邊攔檢/查 1,136 輛次，其中檢測 94 輛次，不合格開罰 32 輛次，淘汰 1-3 期老舊柴油車 102 輛、調修燃油控制系統污染改善 75 輛，並推動柴油車自主管理定期到檢合格 3,149 輛次。持續推動認證維修廠保檢合一暨柴油車代檢，針對四期以上大型柴油車建置維修廠柴油車代檢能力，並核發自主管理標章，落實保檢合一。
- (2)高污染老舊機車管制，依據高污染潛勢地圖並導入科技化車牌辨識與智慧式機車定檢即時顯示系統重點稽查與列管高污染機車族群，更透過 E 化簡訊通知到檢併達污染改善之效；低污染電動機車推動部分，針對「0-12 歲幼童家長」、「18-30 歲青年」、「外送員」推動購買電動機車再加碼補助方案併持續提供中低收入及偏鄉友善加碼補助方案，以提升民眾淘汰老舊機車與購置電動二輪車意願，自 109 年配合環境部擴大管制老舊機車迄今，共計累積淘汰 22.1 萬輛老舊機車併推動 2.9 萬輛電動機車與 1.7 萬輛微型電動二輪車掛牌納管。
- (3)機動車輛噪音管制工作：為遏止改裝排氣管車輛等產生噪音，於 112 年 6 月 9 日起啟動寧靜專案，針對重點噪音好發路段導入聲音照相稽查取締科技執法，並增加噪音車重點路段加開環警監聯合稽查，以及導入「類固定式」聲音照相 24 小時不間斷取締，並高頻率移動稽查地點，使噪音車無所遁形，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已設置 19 套(包含固定式 15 套、4 套類固定式)。統計期間聲音照相科技執法共告發 183 輛，召回 314 輛，再改管告發第 8 條 20 輛；並由本府環境保護局、警察局、監理站聯合加強執行改裝車攔檢取締，共執行 23 場稽查勤務，共計攔查(檢)1,341 輛，噪音檢測 130

輛，不合格告發 33 輛，召回 5 輛，再改管告發第 8 條 5 輛；噪音車輛檢舉網辦理通知召回 30 場，召回檢測 885 輛，不合格告發 28 輛；113 年度環境部推廣排氣管自主檢驗認證預約，後續再由環保局辦理檢測，目前已辦理 21 場次通知檢測作業，完成自主認證 1,130 輛，後續持續通知車主完成排氣管認證作業，從源頭管制納管改管車輛。此外，針對噪音車源頭管制辦理改裝店稽查 10 家，並輔導業者針對改裝車宣導車主登入排氣管自主檢驗認證平台，藉以辦理召回噪音車檢測進行納管。

(4)有關營建噪音管制工作，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由民眾檢舉營建工程噪音 595 件並辦理巡查，共計告發處分 12 件，經複查作業目前皆已完成改善；並針對屢遭陳情之營建工地辦理巡查、量測、宣導及輔導 37 場次。

(5)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管制移動源空氣污染物排放：

A. 本市第一期空維區「奇美博物館及臺南都會公園」於 111 年 7 月 1 日正式管制、及第二期空維區「安平商港及部分聯外道路與周邊區域」於 113 年 3 月 20 日正式管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不符合規定之機車已裁處 82 輛，柴油車已裁處 201 輛。

B. 本市第三期空維區「成功大學及成大醫院與周邊道路」將於 113 年 11 月 1 日正式管制，目前為宣導期間，持續透過布條、海報、宣導單張、路口電視牆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以提醒民眾盡速完成車輛檢驗。

5. 街道洗掃街作業：

針對本市重要道路，依據道路普查及街塵負荷檢測結果規劃作業頻率，並全數採用回收水執行洗街作業，統計 113 年 3 月至 7 月間，共計執行街道揚塵洗街 26,566.9 公里，並再利用回收水資源 27,790.1 公噸；同時推動工業區服務中心、企業及營建工地等單位執行認養洗、掃作業約 28,221.0 公里；為改善道路污染來源，除推動 15 高農作行政區共 25 隊守護(志工)隊於農忙時期加強巡查共 43 天次外，並於道路普查時針對道路污染來源進行查處，現階段已結合相關單位改善道路污染源 26 件次。

6. 紙錢減量作業：

(1)以功代金：清明期間，協調本市協助推廣以功代金的社福團體，於納骨塔設攤推廣，響應金額達 189.1 萬元。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有 3,939 人次參與響應，響應善款達 244 萬 2,160 元。

(2)紙錢集中燒：清明期間，集中載運量為 320.3 噸。統計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紙錢集中載運申請 598 次，集運量為 744.09 噸，均載運至本市「淨圓滿」專爐焚化。

(3)淨圓滿二爐啟用：為強化紙錢集中燒焚化成效，於 112 年 8 月 3 日辦

理淨圓滿二爐啟用典禮，設計處理量 600 公斤/小時，日處理 24 小時，處理量 14.4 公噸。

7. 室內空氣品質改善工作：

- (1) 針對轄內公私家場所推動室內空氣品質績優競賽計畫並輔以室內空品輔導團種子教師遴選制度，提升敏感族群場所取得室內空品自主管理標章之普及率，亦透過經驗分享推廣室內空氣品質維護之理念。
- (2) 自環境部發布「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標章推動作業要點」後，統計至 113 年 7 月底標章尚為有效期之公私場所共計 136 處，包含公告場所 65 處及非公告場所 71 處；以標章等級而論，取得優良級標章為 110 處（其中 59 處優良級標章為非納管場所取得），取得良好級標章為 26 處。

8. 執行廟會工作：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113 年臺南喜逢 400 香科年，廟會慶典活動眾多，針對廟會繞境辦理協調會有 56 場，稽查小組共動員約 224 人次，查獲違反噪音管制法，管制時段燃放爆竹煙火告發 6 件。

9. 防止露天燃燒及火災空品通報：

- (1) 113 年本市一期稻作露燃好發期間，巡視稻作耕作區域 9,818 公頃，達總種植面積之 80%，無發現有露天燃燒情形。另利用無人飛行載具(UAV)及影像辨識針對露燃熱區加強稽查，主動出勤 14 次，巡視面積達 2,446 公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計查獲露燃行為告發 52 件。
- (2) 針對大型火災進行擴散模擬分析，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有 10 件火災(含工廠火災及露天燃燒)影響下風處空氣品質，當下立即發布 FB 及跑馬燈通知受影響區域民眾進行防護。

(四) 水域及毒物管理：

1. 水污染防治：

- (1)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運作中河川巡守隊共 44 隊，人數 1,031 人，本市志工隊環境髒亂通報共 88 件，檢舉水污染案件共通報 16 件。本市水環境清境河面計畫清理安平運河、市管河川、溝渠或側溝等地面水體，總計清除 46.26 公噸河面垃圾。
- (2) 針對本市事業及下水道系統稽查，經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稽查 2,815 家次，處分 126 家次，告發率 4.48%，處分罰鍰金額 1,148 萬 9,653 元。
- (3) 經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佈設 10 部移動式水質感測器於將軍溪、曾文溪、三爺溪、二仁溪、鹽水溪、七股溪等重要河

川排水掌握水質變化，並依水質狀況適時調整稽查區域及頻率。

2. 畜牧糞尿沼液沼渣肥分利用：

- (1)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有9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核准總施灌量達1萬4,158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6.32公頃。本市目前已有296場畜牧場核准通過畜牧糞尿資源化，每年核准總施灌量達160萬8,999.82公噸，施灌農地面積達396.31公頃；另2輛8.5噸沼液沼渣集運車於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已完成263趟車次並施灌沼液沼渣共1,088.5公噸，將持續推動畜牧糞尿作為農地肥分使用，以達田肥水清。
- (2) 本市與環境部共同補助輔導民間業者於八翁酪農區建置畜牧糞尿集中處理廠，111年10月31日開工，112年12月8日提報竣工，另於113年1月31日提送工程改善報告，113年3月前完成複查，113年6月正式核定進入試運轉階段，辦理單機測試及槽體測漏作業，113年7月正式進入通水處理，未來將集中處理3,630頭牛隻畜牧廢水約329.32公噸/日，提供鄰近農地沼液施灌量286.04公噸/日，估計能提供約30公頃狼尾草田所需之養分。持續推動八翁酪農區建置集中處理廠(二期)，112年12月28日完成簽約，二期工程獲環境部補助6,206萬元，本府配合款4,494萬元，目前已進入規劃設計階段，目前業者因畜牧廢水水量差異大，需進行變更設計，因此提出設計階段展延之申請，後續訂於113年12月開工建置，一、二期整體完工可處理柳營八翁酪農區約77%畜牧廢水，期望改善當地環境衛生及鄰近中央管之急水溪水質脫離嚴重污染。

3. 海洋污染防治：經統計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港口稽查31件次，1次於港區海面發現海漂垃圾情形，立即通知港口管理單位，經複查已改善；另執行船舶稽查13件次，無發現違規情形。

4.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針對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管理輔導情形如下：

- (1)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許可證、登記、核可文件審查，共核發120張。
- (2) 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包含電話及傳真測試共18場次，現場無預警測試13場次。
- (3) 針對大量運作毒化物業者，邀請專家學者至運作場所進行運作與應變輔導共6場次。
- (4) 執行本市列管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運作場所稽查257家次，迄今稽查率約46%（列管493家），告發11家次，處分金額62萬元（違反毒性

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35 條第 1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13 條第 2 項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58 條第 2 款、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13 條第 5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8 條第 4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9 條第 2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13 條第 5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29 條、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25 條第 1 項、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第 25 條第 3 項及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第 7 條第 2 項)。

5. 飲用水安全管理：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抽驗結果皆符合標準，稽查檢測件數如下：

- (1)烏山頭、潭頂、南化、曾文第一淨水場(實際供水量在 2 萬立方公尺以上者)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6 件。
- (2)自來水公司列管點水質抽驗 292 點位。
- (3)公私場所飲用水連續供水固定設備(飲水機)稽查 94 件；抽驗 36 件。
- (4)楠玉、鏡面、白河淨水場(實際供水量在 2 萬立方公尺以下者)自來水水源水質抽驗 4 件。
- (5)至包裝水販賣工廠進行包裝或盛裝飲用水水源水質抽驗 4 件。

6. 環境用藥管理：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稽查處分情形如下：

- (1)派員至五金百貨賣場或市場進行環境用藥標示及偽(劣)查核，共 940 件。
- (2)病媒防治業列管 90 家，共稽查 17 家次。
- (3)環境用藥廣告查核 183 件，告發 20 家次，處分金額 44 萬元(違反環境用藥管理法第 32 條規定)。
- (4)製造業列管 5 家，共稽查 1 家次。
- (5)販賣業列管 41 家，共稽查 9 家次。

(五)一般廢棄物管理：

1. 為使資源永續利用，加強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

- (1)配合環境部減量限塑公告稽(巡)查作業共計 3,017 家次，其中違規並已開立裁處書者計 10 家次，包含違規免費提供塑膠袋 1 家次、違規使用塑膠免洗餐具 1 家次、違規未提供自備杯優惠 1 家次、違規使用塑膠一次用飲料杯 7 家次，皆已複查完成改善。
- (2)環境部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限制製造、輸入及販賣含 PVC 之平板包材、容器及免洗餐具填裝食品等商品，迄今共計稽查 195 家業者；452 件

商品，其中含量販店業 5 家、超級市場 12 家、連鎖便利商店 48 家、傳統市場 65 家、夜市攤商 65 家，皆未發現違規情形。

- (3) 優化後的大型智慧回收島回收保特瓶、鋁罐、電池、玻璃瓶及 PP 杯等共約 11.27 公噸。
 - (4)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 995 家連鎖便利商店推行垃圾委外清運或隨袋徵收政策，政策推行後每月垃圾量自 138 公噸降至約 110 公噸。
 - (5) 依據本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 26 條之 2 執行稽查工作，針對有店面餐飲業內用應提供環保餐具供消費者選用之稽查作業計 454 家次，皆依規定開立勸導單並依限複查改善完成。
 - (6) 配合地方節慶辦理 34 場資源回收宣導活動與說明會，累計參與人數共達 7,079 人次。
 - (7) 提升女性內衣回收再利用管道，回收 14,066 件女性內衣，約 972 公斤。
 - (8) 推動資收關懷計畫，補助本市符合低收入、中低收入戶、領取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或身心障礙手冊等任一資格之資收個體戶，每月持指定回收物(公告應回收項目)至清潔隊以優於市場價格兌換補助金，已補助 289 人。
 - (9) 僱用弱勢個體戶協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以提高個體戶收入，已僱用 29 人。
 - (10) 藏金閣 1 館及 2 館共辦理 6 場拍賣活動、47 場環境教育相關參訪導覽，計有 29,751 人次前來參訪學習，收入所得為新臺幣 188 萬 9,090 元。
 - (11) 本市資源回收率統計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6 月，已由 61.89% 提升至 63.24%。
2. 為落實轄內責任業者、販賣業者、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之管理，辦理責任業者稽查 165 家、販賣業者稽查 402 家、回收處理業登記審查 23 件、用地審查 15 件、稽查 140 家次、告發處分 6 家次。
 3. 為達廢棄物減量與多元化處理之目標，推廣廚餘回收再利用：
 - (1) 持續推廣家戶(社區)廚餘自主堆肥，共計借出 211 個廚餘堆肥桶。
 - (2) 訪視借桶家戶 44 次。
 - (3) 3 座廚餘堆肥廠之廚餘處理量約 3,800 公噸。
 - (4) 雜項堆肥「尚好肥」以 2 公斤、20 公斤包裝於臺南地區農會、西港區農會、七股區農會、新化區農會、麻豆區農會、後壁區農會、左鎮區農會共 7 個農會及東區藏金閣 1 館販售，共售出約 192 公噸，約 54.4 萬

元。

(5)於 26 區清潔隊定期辦理培養土兌換活動，共兌出 4.9 萬餘包，約 98 公噸。

4. 為達成臺南市廢棄物自主處理目標並落實區域縣市合作廢棄物處理工作，採促參 BOT 方式辦理城西焚化爐更新爐興建安：

(1)城西廠已運轉達 20 年以上，因其原始設計條件及設備逐年老舊，實際焚化量約為 600 公噸/日，為恢復處理量能，故採汰舊換新設置更新爐（規模 900 公噸/日，設計熱值 2,800 kcal/kg 以上）。

(2)本案於 112 年 2 月 13 日簽約並開始履約，預定於 115 年 2 月正式運轉，屆時將可恢復城西廠原有垃圾處理量能 900 公噸/日，妥善處理轄內一般廢棄物。於去(112)年 12 月 28 日開工，後續將加強控管興建進度，並協調解決工程界面問題，確保如期如質完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38.69%，實際進度 40.72%。

5. 本市計有 2 座焚化廠，營運管理如下：

(1)永康廠營運：收受 12 萬 4,203.49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5,984 萬 2,623 元，回饋金收入計 441 萬 4,978 元，底灰、飛灰穩定化物掩埋費收入計 363 萬 9,823 元，折舊費收入 1,971 萬 8,379 元，總計約 8,761 萬 5,803 元。

(2)城西廠營運：收受 8 萬 2,140.39 噸垃圾，售電市府收入計 5,894 萬 6,127 元，一般事業廢棄物代處理費收入 4,669 萬 9,413 元，總計 1 億 564 萬 5,540 元。

(3)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1 萬 1,816.57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妥善掩埋。

(4)城西廠及永康廠共計產出 2 萬 4,762 噸底渣產出量，並依焚化再生粒料管理方式進行底渣再利用處理。

6. 辦理臺南市廢棄物處理廠（場）監督專業計畫，以持續進行本市各最終處置設施穩定營運，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掩埋場巡查 163 場次、滲出水廠巡查 66 場次、地下水監測 98 次、空氣檢測 6 次及地表水檢測 9 次。

7. 本市辦理廢木料銀行情形：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載運木料服務，總計申請 5 車次，約 25.5 公噸；民眾申請案 2 件，約 0.2 公噸，共計領用約 25.7 公噸木料。

8. 持續穩定維運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積入場人數為 1 萬 2,975 人次。

9. 本市永康焚化廠前王行東路近年來遇驟雨即易有積水情形，造成民眾交通

安全問題及不便，委由水利局辦理臺南市永康區王行東路排水改善工程，本工程案於112年1月16日開工，113年6月19日完工，113年7月17日辦理初驗，依初驗意見改善中。

(六)事業廢棄物管理：

1. 產源端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件數合計 946 件；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許可審查之總審查件數合計 43 件；而公民營廢棄物清運機具裝置及時追蹤系統(GPS)審查，總審查件數為 110 件。
2. 轄內列管之事業共勾稽查核 777 家次，告發處分 81 家次，罰鍰共 85 萬 3,200 元。
3. 公民營廢棄物清除處理機構稽查作業，稽查 144 家次，告發處分 5 家次，罰鍰共 3 萬元。
4. 為能即時有效查緝環保犯罪並伸張環境正義，藉由地方環保單位、地方檢察署及環保警察隊三方結盟、合作，共同打擊不法，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執行 1 次環檢警聯合稽查。
5. 為有效防堵非洲豬瘟疫情於國內發生，特辦理廚餘再利用檢核養豬場查核專案及加強斃死豬貯存清理及任意棄置稽查專案，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稽查 100 家次。
6. 為能有效舒緩轄內事業廢棄物處理壓力，並達到垃圾減量及增加資源回收成效，目前已有 9 個工業區加入員工生活垃圾隨袋徵收，該政策除了可落實事業垃圾分類外，透過「專用垃圾袋」徵收之清除處理費，透過經濟誘因方式推動事業減少垃圾量並提高資源回收，協助事業去化員工生活垃圾，並改善垃圾清運價格遭哄抬之情形，亦可減少資源回收物進入焚化廠，以降低焚化爐處理量能負荷，從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合計清運一般垃圾 205,277 公斤，並回收 57,481 公斤資收物。
7. 本市現已公告裝潢修繕廢棄物簡易分類場的暫行要點，並將其營運期限延長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轄內 12 家簡易分類場合計分簡易分類約 10,761.53 噸裝潢修繕廢棄物，提高後端去化效率和量能。
8. 執行廢棄物非法棄置防制道路攔檢 21 場次，總計攔查 35 車次，其中 10 車次違規進行告發裁處。
9. 環境部資源循環署於 112 年 12 月 29 日核定「113 年度臺南市推動固體再生燃料(SRF)物料循環計畫」，執行期程 113 年 3 月 27 日至 113 年 10 月 31 日。本市轄內實際產製廠 4 家、使用廠 1 家，本計畫針對 SRF 產製廠、使用廠每廠每月進行勾稽 1 次、每廠每 2 月進行查核 1 次，計 113 年 3 月~7 月已完成勾稽 21 次，查核 14 次；另於 113 年 5 月 21 日辦理「塑膠永

續循環聯盟(在利用及固體再生燃料)推廣會議」，會後 12 家業者表示有意願成為適燃性廢棄物產源，故本計畫於電話連繫後，已於 6 月開始陸續前往進行輔導，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訪廠 13 家。

(七)土壤污染管理：

1. 二仁溪廢棄物清理進度：

環管署擇定 B 場址(南荳橋上游 450 公尺)為試辦場址，112 年 7 月 20 日核定 986 萬 7,500 元(代收代付)，本計畫執行期程 112 年 12 月 26 日至 7 月 3 日中午 12 時止(含天候因素展延)，契約工項已於期限內全數完成，廢棄物總計離場 63.19 噸(廢電路板 0.63 噸、廢塑膠 10.62 噸、戴奧辛有害泥砂土 51.94 噸)。

2. 中石化安順廠土壤污染整治場址整治工作進度說明：

(1)場址改善面積：驗證通過面積 33.2 公頃，完成污染改善進度達 89%。

(2)污染土壤處理量：報告成果期間污染土處理量約 2.64 萬噸；總累計污染土處理量 63.2 萬噸，累計處理進度 89.8%。

(3)為嚴格監督中石化公司整治作業，確認處理成效，本府要求中石化公司提送第四次整治計畫變更，經推動小組審查後同意通過，中石化公司 113 年 7 月 4 日提送定稿本，113 年 7 月 9 日核定通過。

(4)中石化公司 112 年 6 月新增第 4 套熱處理系統，因試運轉結果不如預期，113 年 6 月 17 日以專家評鑑審查會議方式輔導釐清設備缺失，113 年 7 月 11 日核定通過，中石化公司 113 年 7 月 29 日完成系統測試，預訂 113 年 8 月 12 日提送整改測試完成報告。

3. 廢棄物非法棄置列管場址管理：

(1)辦理本市列管非法棄置場址、高潛勢場址及易遭棄置行政區加強巡查：一般場址計 469 場次、高潛勢場址計 11 場次及易遭棄置行政地區計 88 次，共 568 場次。

(2)辦理本市列管非法棄置場址廢棄物清理及解列作業：解列場址計 17 處，共清理約 8.8 萬公噸廢棄物並活化 4.39 公頃土地。

4. 完成本市總計 314 家次加油站業者定期申報之加油站地下儲槽系統總量進出紀錄及監測設施、監測紀錄審查。

5. 解除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 1 處，解除面積約 2.1 公頃。

(八)清淨家園管理：

1. 環境衛生：

(1)清淨家園區里考核包括 10 個評比項目，如推動志工認養環境(含道路、公廁、海岸等)、舉辦環境清潔日活動、進行現地環境考核，以及推動企業認養公廁等。每年有 37 個區域共 37 個里參加現地環境考核評

比，由各區公所之間互相競爭，以鼓勵社區進行環境維護和創造社區特色，逐步提升環境的清潔程度，促進社區情感的凝聚。在年度考核結果中，其中 13 個行政區表現優異，由志義工認養 708 座公廁。

- (2)各區於環境清潔日計動員 39,125 人次，倒除 45,750 個積水容器，清理 21,318 處髒亂點、2,610 處屋後溝，宣導 42,878 人次。
- (3)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各區公所共查報 4,834 件空地空屋髒亂情況，進行 427 件告發處分，總罰鍰金額達 52 萬 3,200 元。
- (4)108 年至 112 年期間，本府環境保護局執行環境部「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並獲得中央補助款 1 億 2,171 萬 6,756 元（另市配合款 3,173 萬 9,491 元），共修繕和改建 327 座公廁。
- (5)112 至 113 年度辦理環境部「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獲得中央補助款 6,016 萬 8,000 元（另市配合款 2,151 萬 4,000 元）。本市公部門公廁共進行 11 案改善工程，計劃修繕與改建 109 座公廁。
- (6)113 年度辦理環境部「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獲得中央補助款 828 萬 8,000 元（另市配合款 341 萬 3,000 元）。本市公部門公廁共進行 8 案改善工程，計劃修繕與改建 18 座公廁。

(7)本市列管公廁：

- A.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共進行 9,845 座次公廁巡檢稽查，其中優等級以上（包括特優級）公廁比例達 100%，男女廁間比例已由 106 年 1：1.3 增加至 1：2。
- B. 自 108 年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的性別友善廁所數量從 1 座新增至 68 座。113 年度總共新增 7 座性別友善公廁。本府環境保護局將持續推廣本市各公廁管理單位增設性別友善廁所。
- C. 每年至少舉辦 2 場「公廁清掃學習」活動，邀請公廁管理單位的清潔與管理人員參加，針對維護不佳的公廁進行培訓，旨在提高清掃人員技能，以利提升公廁的整潔程度。113 年度已經辦理 1 場活動，並將繼續舉辦後續的培訓活動；第 2 場活動訂於 8 月 21 日辦理。

(8)登革熱防治：

A. 稽查與孳生源清除：

- a. 專案稽查(校園、市場、高風險里)：共巡查 281 場(次)、清除 2,585 個積水容器。
- b. 雨後防治包含孳清與投藥：動員 712 人次、巡查 3,803 處空地、菜園，投藥 1,054 處、清除 3,494 個積水容器。
- c. 調查 132,787 處戶外病媒蚊孳生源，動員 3 萬 9,786 人，清除 138 個廢輪胎、清除 19 萬 5,014 個積水容器。另環境/防疫清潔日與區

公所、衛生機關合作孳清複查，計動員 714 人次、複查 204 里次、清除 5,195 個積水容器。

d. 舉行病媒蚊孳生源稽查培訓說明會，培訓 99 名社區種子教師。

B. 化學防治工作：

a. 依據誘卵桶監測數據，當連續兩週誘卵桶陽性率 60%以上且卵粒數 >500 粒、或連續兩週布氏級數三級以上，執行陽性點周圍半徑 50 公尺預防性化學防治(水噴)及孳生源清除，共計 21 場次、噴藥面積達 58 萬 500 平方公尺、動員 91 人次。

b. 針對登革熱/日本腦炎的確診個案居住地及鄰近養豬場執行化學防治，共執行 11 場次、噴藥 41 萬 5,720 平方公尺、動員 111 人次。

c. 陽性孳生源處分案件：計 298 件，罰鍰 94 萬 2,600 元。

d. 為提升防疫量能，辦理 2 場次施藥人員訓練，訓練合格人數共 129 人。

(9)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道路側溝的巡清工作總長度為 663.9 公里，共計巡清 3,752.254 公噸淤泥與 11 公噸垃圾。

(10)溝渠隊成立於 109 年 6 月，主要以清溝車機械清溝，並配合專責巡查人員進行市區側溝巡檢，盤查清溝障礙，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清理長度達 53.12 公里，清出 500.08 公噸淤泥。

(11)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使用空拍機進行 10 次海岸線空拍工作，通報 26 件髒亂案件，並已完成清理工作。同時進行海岸髒亂維護清理工作，總計動員 178 人次，出動沙灘清潔車及相關機具 68 次，共清理 21.8 公噸的垃圾。

(1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清潔隊執行違規張貼廣告物拆除工作，總計拆除 5 萬 9,623 件，並進行 313 件告發處分(含停話處分)。

(13)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 652 件民眾檢舉案件，進行 532 件告發處分(其中包括菸蒂告發 377 件，檳榔告發 39 件，垃圾及吐痰告發 116 件)，總罰鍰金額為 63 萬 8,400 元。

2. 清潔管理：

(1)清潔隊下里整頓區里環境，清掃巷弄道路 2,711.7 公里、清理空地 46 處、清除積水容器 4,176 個、割草 14 萬 9,069 平方公尺，清除垃圾 568 公噸，總計動員 6,601 人次。

(2)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共收到 86 案羅馬旗申請案件，規費收入計 98 萬 7,760 元。

(3)資源回收物及廚餘變賣，變賣收入計 847 萬 8,213 元。

- (4)流動廁所出勤計 314 趟次，規費收入計 51 萬元。
- (5)現有 1,102 輛清潔車輛及機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汰換新購車輛 10 輛。

(6)113 年新購汰換車輛機具共 79 輛，說明如下：

A. 中央補助採購：

- a. 壓縮式垃圾車 26 輛
- b. 資源回收車 26 輛
- c. 挖土機 2 台
- d. 鏟裝機 3 台
- e. 抓斗車 2 輛

B. 市預算採購：

- a. 壓縮式垃圾車 6 輛
- b. 資源回收車 14 輛
- c. 掃街車 1 輛
- d. 抓斗車 1 輛

(7)移置 484 輛占用公共區域及道路廢棄車輛【廢棄機車 457 輛、廢棄汽車 27 輛】。

(8)「儲備」招考清潔臨時人員，111 年度完成招考並錄取 303 名新進臨時人員，112 年 2 月 2 日前已完成進用 41 名臨時人員，並於 112 年 3 月 1 日報到，第二梯 112 年 3 月 28 日進用 24 人，第三梯 112 年 7 月 4 日分發 60 人，於 8 月 1 日報到 60 人。第四梯 113 年 1 月 18 日分發 43 人，於 113 年 2 月 1 日報到 43 人。第五梯 113 年 1 月 18 日分發人數 42 人，於 113 年 2 月 29 日報到 39 人。第六梯 113 年 3 月 12 日分發人數 19 人，於 113 年 4 月 1 日報到 19 人。第七梯 113 年 6 月 13 日預計分發人數 59 人，實際分發人數 54 人，於 113 年 7 月 16 日正式上工人數 50 人。後續臨時人員缺額人數 44 人將依成績名次陸續進用，儲備候用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

3. 勞工安全衛生：

(1)辦理 113 年度職工健康檢查 17 場次，並進行健康風險評估，就高風險職工辦理特約醫師從事勞工健康臨廠(場)服務計 30 場次。

(2)辦理「高氣溫戶外作業熱危害預防」教育訓練計 13 場次，另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急救人員、抓斗車、堆高機、鏟裝機及挖土機等操作人員計 121 人，執行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

(九)稽查檢驗：

1.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

- (1)受理民眾公害陳情案件 8,748 件，其中計有 17 件涉及環保犯罪案件，經初步釐清調查共有 20 人次依法函(移)送地檢署偵辦。
- (2)針對陳情案件平均結案建檔時間 2.75 天，其中針對留有聯絡方式之案件進行滿意度調查共 4,591 件次，民眾滿意(含尚可)達 98.1%。
- (3)官能測定室處理異味陳情案件採樣 19 件，其中 3 件不合格，另本府環境保護局委外採樣及檢測 13 件(11 件管道，2 件周界)，其中 2 件不合格(管道)。

2. 開立處分書及移送強制執行：

- (1)針對違反環保法規之對象開立處分書，開立情形如下：
 - A. 廢棄物清理法(含資源回收再利用法及本市自治條例)裁處案件 2,538 件，裁處金額 1,892 萬 8,995 元。
 - B. 空氣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175 件，裁處金額 748 萬 6,360 元。
 - C. 水污染防治法裁處案件 126 件，裁處金額 1,160 萬 1,573 元。
 - D. 噪音防制法、環境用藥管理法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等其他環保法規案件共 998 件，裁處金額共 420 萬 7,300 元。
- (2)為展現公權懲戒力，期間共開立處分 4,837 件，總金額 4,222 萬 4,228 元，其中為追償歷年行政處分罰鍰，實現罰鍰案件管理及執行績效，期間內辦理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2,787 件，金額 2,613 萬 4,557 元。

3. 稽查採樣檢驗：

- (1)持續增訓儲備嗅覺判定員，以反映民眾陳情提升異味之檢測時效，避免因感官疲勞而影響公平性，嗅覺判定員人數已達 114 名以利於聞臭人員派班輪值，從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完成 19 件異味污染物檢測。
- (2)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為持續取得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TAF)ISO/IEC 17025 認證，檢驗室依據公告方法與規範制定各標準作業程序，並順利完成認證延展至今，上述期間辦理各項檢驗業務共計 1,683 件，分析項次共計 1 萬 3,252 項，其中：
 - A. 檢驗事業廢水總件數共 660 件，總項次共 5,397 項。
 - B. 檢驗河川水質總件數共 509 件，總項次共 4,249 項。
 - C. 檢驗事業廢棄物總件數共 86 件，總項次共 586 項。
 - D. 檢驗飲用水總件數共 428 件，總項次共 3,020 項。

4. 無人飛行載具(UAV)主動巡拍：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稽查並配合主動巡飛拍攝 46 次，共開罰 40 件露天燃燒案件，累計裁罰 20 萬 7,660 元，尚無發現非法棄置案件，並持續不定期監控。

二、衛生局

(一)落實疾病管制及監測：

1.登革熱疫情監測及防治：

- (1)疫情監測(以個案發病日計)：本期無新增本土登革熱確診病例，累計境外移入確診病例 12 例。
- (2)113 年 NS1 快篩試劑合約院所共計 413 間（診所 339 間、醫院 37 間、衛生所 37 間），廣布公費登革熱 NS1 快速診斷試劑，提高民眾使用登革熱快篩試劑之可近性及便利性。另為持續強化通報，113 年 4 月 1 日起實施「登革熱定點監測醫師計畫」，全市基層診所已有 109 家診所醫師加入，問診時特別加強就醫者之旅遊史(TOCC)的詢問，截至 113 年 8 月 3 日止共計通報 2,818 例，定點醫師通報率平均達 76.78%，檢驗結果陰性 2,817 例，陽性 1 例(境外移入第 10 例)。
- (3)整合中央、市府團隊資源及專家建議等相關會議：
 - A. 召開登革熱疫情討論會議計 71 場次。
 - B. 召開登革熱防治中心小組會議 23 場次；6 月起，召開登革熱防治中心業務聯繫會議 8 場次，由尤副秘書長主持，召集工務局及市場處等市府局處、區公所及衛生所與會。
 - C. 召開「臺南市登革熱防治跨局處工作小組會議」，本期共辦理 4 場次，分析登革熱疫情並協調各局處、區公所及里長需配合事項。
 - D. 本期共參與 4 場次行政院重要蚊媒傳染病防治會議(113 年 4、5、6 月、7 月各 1 場)，由本市、高雄市及屏東縣等高風險縣市與行政院各部會共同與會，確認重要蚊媒傳染病疫情現況與孳生源清除執行情形，共同解決執行所遭遇之困難。
- (4)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
 - A. 本期辦理登革熱防治衛生教育宣導(含社區、記者會、校園、工地、志工及外籍移工等)14,433 場次，衛教 348,104 人次；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人員教育訓練 13 場次。
 - B. 社區防疫志工隊：本期共動員 11,006 場次，動員 106,360 人次，共調查 570,967 家戶。
 - C. 於公共電視牆、跑馬燈託播、臺南市政府 LINE 及垃圾車語音託播登革熱相關資訊並衛教民眾落實「巡、倒、清、刷」。
 - D. 以新聞稿方式，發布本土登革熱疫情資訊、防疫政策及作為、民眾應配合及注意之防疫事項，並加強衛教市民加強積水容器清除，避免病媒蚊孳生及受罰，累計發布 43 則新聞稿。
- (5)病媒蚊密度調查：

- A. 本府衛生局及各區衛生所進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執行病媒蚊孳生源清除與密度調查，本期共調查 7,664 里次，396,591 家戶，查獲積水容器 69,100 個，陽性容器 2,560 個，其中布氏指數 0 級里數 6,036 里次，布氏指數 1 級里數 1,409 里次，布氏指數 2 級里數 161 里次，布氏指數 3 級以上里數 38 里次。
- B. 於本市監測區(東區、南區、北區、中西區、安南區、安平區、永康區、仁德區、歸仁區及新營區)271 里進行誘卵桶監測，合計設置 3,252 監測點；本期平均陽性率 24.37%，監測並收回 49 萬 4,806 個病媒蚊卵粒。
- C.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40%、總卵數大於 250 粒時或單桶卵粒數大於 100 粒(符合三種條件之一，113 年第 7 週起新增單桶大於 100 粒需動員複查)，立即通知區公所動員進行孳生源清除，本期共動員 4,299 人次，孳清 1,320 里次，共 79,403 家戶，清除 575 個陽性容器。
- D. 當誘卵桶陽性率大於 60%或總卵數大於 500 粒，隔週陽性率大於 60%且總卵數大於 500 粒時：
- (A)區公所應於該里高風險處插立宣導孳清旗，宣導孳清旗插立以陽性點附近 50 公尺為主，每里至少 3 支；本期孳清旗共插立 279 旗次。
- (B)委請本府環保局進行預防性噴藥，本期新增預防性化學防治 21 場次。
- F. 本府衛生局、教育局及超過 200 所學校共同合作，藉由防疫小尖兵(在學學生)將容器減量行為概念帶回家中，推展至全家及社區能主動清除孳生源。
- G. 每月辦理跨局處聯合稽查工作，針對轄區市場、空屋空地、公園等髒亂積水場址展開會勘並要求環境改善，本期共稽查 34 場次。
2. 日本腦炎防治：
- (1)病例概況：本期日本腦炎病例數共計 2 例。
- (2)持續防治作為：
- A. 全年持續推動適齡幼兒日本腦炎疫苗接種，並鼓勵高風險族群(居住或工作場所接近動物畜舍)自費接種日本腦炎疫苗。
- B. 流行期前函文農業局提醒輔導養豬業者掛燈防治；函請各醫療院所加強通報警覺；衛生所落實民眾衛教宣導及疫苗催注。
- C. 積極監控各區日本腦炎通報案例，針對確診病例，立即劃定緊急防治範圍，執行該區域高風險地點掛燈防治及衛教宣導，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降低病媒蚊密度。

(3)113 年 6 月 5 日通報下營區及 6 月 26 日通報中西區日本腦炎確診案，本府衛生局於案家、鄰近養豬場及鴿舍等高風險地點進行掛燈防治及病媒蚊孳生源調查，並協請環保局針對附近區域加強環境清消。

3. 流感防治：

(1)本期通報疑似流感併發重症病例共 96 例，確診陽性 76 例，死亡 13 例；新型 A 型流感通報 0 例，確診陽性 0 例。

(2)本府衛生局 112 年流感疫苗共 53 萬 9,653 劑，涵蓋率 28.96% (中央標準 25%)，113 年預計 10 月 1 日開打。

(3)因應流感併發重症疫情，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合約院所(含衛生所)共 334 家，本期公費克流感藥劑使用人次為 15,180 人次，共 135,617 顆；易剋冒使用人次為 19,415 人次，共 172,524 顆；瑞樂沙使用人次為 419 人次，共 419 盒；速剋流使用人次為 320 人次，共 439 盒。

4. 本市 65 歲以上老人肺炎鏈球菌多醣體疫苗接種：

針對計畫接種對象持續透過廣播媒體、社區活動、門診、電訪、家訪與催注信件等方式，結合里(鄰)長及區公所深入社區強化衛教宣導，以提升疫苗接種率。112 年 9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PCV13 撥入 140,000 劑、PPV23 撥入 9,840 劑，共 127,502 人受益。

對象	接種原則	疫苗種類	接種數
65 歲以上長者	曾接種過 PCV13(或 PCV15)且間隔至少一年者 (112 年 10 月 2 日起開放)	PPV23	3,232
	從未接種過 PCV13(PCV15)及 PPV23 者 (112 年 11 月 27 日起開放)	PCV13	124,039
	曾接種 PPV23 且間隔至少一年者 (112 年 12 月 25 日起開放)	PCV13	
原住民	55-64 歲且有原住民身分 (113 年 1 月 9 日起開放)	PPV23	231
總數			127,502

5. 腸病毒防治：

(1)本期腸病毒就診共 16,748 人次，併發重症 0 人。

(2)衛生稽核：

A. 針對本市國小、幼兒園洗手設備輔導與查核：每年共辦理 2 次查核(上、下年度各 1 次)，本期已完成本市國小、幼兒園洗手設備輔導與查核，共 790 家次，訂於 113 年 9 月底完成下半年度之查核。

B. 針對本市托嬰中心及產後護理之家腸病毒感染管制查核：每年配合當年腸病毒流行疫情應變計畫期程辦理，113 年已查核 47 家次(托嬰中心 40 家次、產後護理之家 7 家次)皆合格。

(3)衛教宣導：

- A. 本期社區衛教辦理 278 場、衛教人數 11,342 人次，民眾防疫認知度達 95%。
- B. 提升社區教托育機構防治能力種子人員、防疫及醫療相關人員教育訓練已辦理 44 場，計有 709 人次參加。
- C. 防堵開學後疫情進入流行期，強化本市教托人員及 37 區衛生所防疫人員腸病毒防治知能，113 年已辦理 3 場教育訓練(3 月 9 日、3 月 18 日及 3 月 15 日)。
- D. 大型活動宣導:113 年 4 月 12 日假安平區新南國小附設幼兒園、113 年 5 月 6 日於東區崇學國小舉辦腸病毒防治宣導活動。

6. 結核病防治：

- (1)本期本市確診個案 203 人，管理中個案 248 人，本期痰液抹片陽性個案之都治涵蓋率為 99%。
- (2)為處理診斷、治療疑義或困難不合作個案，本期共辦理 10 場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審查 89 人次。
- (3)本期辦理結核病防治衛教宣導活動 313 場次，30,045 人參加。
- (4)為提升衛生所個案管理品質，本期共辦理 4 場都治檢討會。
- (5)本期針對接觸者、弱勢族群、高風險族群進行胸部 X 光巡檢，接觸者篩檢 2,943 人次，經濟弱勢篩檢 1,086 人次、高風險族群 22,447 人次，共計 26,813 人次，主動發現個案 21 人（接觸者 11 人、經濟弱勢 1 人、高風險族群 9 人）。
- (6)為降低本市接觸者發病率，針對傳染性個案之符合相關要件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另也針對結核病高風險族群進行潛伏結核感染檢驗，追蹤陽性者進行潛伏結核感染(LTBI)治療，本期執行情形如下：

	本期檢驗人數	本期陽性人數	本期潛伏結核感染(LTBI)治療人數
接觸者	1,059	121	64
長照機構	421	65	37
新住民	375	38	28
洗腎族群	1,507	187	80
COPD	20	3	3
總計	3,382	414	212
備註	1. 資料統計區間: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2. 陽性者未加入 LTBI 治療者：因醫師評估不需治療者(如：醫師專業評估其肝功能異常、健康因素或嚴重藥物交互作用等不適合治療)或醫囑安排進一步檢查，後續將持續追蹤個案檢查結果。		

7.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 (1)擴大加強易感族群篩檢，本期愛滋病篩檢 10,939 人次（場域包含八大行業、性工作者、警方查獲、35 歲以下年輕族群、36-55 歲族群等），本期主動發現個案 27 人。
- (2)本期愛滋病及性病衛教宣導共辦理 618 場次，受益 58,736 人次。
- (3)推動「藥癮愛滋減害-清潔針具計畫」，迄今共設置 67 處衛教諮詢服務站、32 台針具販賣機、41 處回收點。
- (4)共設置 140 處清潔針具服務執行點，本期發出空針 124,667 支，回收 123,245 支，平均回收率為 98.86%。
- (5)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使用暴露愛滋病毒前投藥(PrEP)，感染者配偶/伴侶使用者為 35 人，年輕族群使用者為 223 人，總計 258 人。
- (6)M 痘疫情防治：
 - A. 本期本市 M 痘確診個案為 3 例。
 - B.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 M 痘次風險次族群第一劑接種率 54%(六都排名第三名)，第二劑接種率 44%，並辦理 13 場外展接種場次，共接種 491 人。
 - C. 本期社區衛教宣導辦理 421 場，共宣導 2 萬 9,988 人次。

HIV 個案數 (Human Immunodeficiency Virus, 人類免疫缺乏病毒)							
六都	113 年 3-7 月	112 年同期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歷年累計
台北	38	32	178	159	121	109	5,894
新北	66	94	308	247	237	223	10,099
桃園	59	51	135	145	116	114	4,556
台中	61	48	176	173	131	129	5,153
台南	37	28	108	86	80	61	2,933
高雄	53	62	204	170	135	113	6,184
全國	425	349	1,388	1,245	1,075	941	44,835

8.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

(1)疫情概況：

- A. 本期全國累計確診(重症) 9,313 例，死亡 975 例。
- B. 本期本市累計確診(重症) 960 名，死亡 118 名。

(2)COVID-19 疫苗接種情形：

自 112 年 9 月 26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獲配 481,885 劑疫苗 (Moderna_XBB406, 050 劑;Novavax_XBB38, 570 劑)，本市第一劑接種人數及涵蓋率如下表：

	莫德納(XBB)	Novavax(XBB)	總計	劑次涵蓋率
第一劑	275,334	33,194	308,528	16.60%
台南市人口總數，以 113 年內政部人口統計資料 1,859,906 人計算				

(3)臺南打疫苗預約平台：

為持續推動 COVID-19 疫苗接種政策，自 111 年起至今，民眾均可透過「臺南打疫苗預約平台」，查詢本市 COVID-19 疫苗接種合約院所及場次，並進行接種時段預約，增加疫苗接種的可及性，減少人工預約的繁瑣流程。

9. 麻疹疫情防治：

(1)本期本市通報麻疹疑似個案為 7 例，均研判排除。

(2)本府衛生局跨局處函請本市教育局、社會局、民政局、警察局、環境保護局、衛生所、區公所、農會轉知轄管單位以跑馬燈宣導，籲請民眾提高警覺，出現疑似發燒、鼻炎、結膜炎、紅疹等症狀，應儘速就醫。

(3)因應先前國內外麻疹疫情頻傳，且國內已有醫院內醫療照護工作人員感染的情形發生，函請醫療院所落實感染管制措施，並儘速完成麻疹、腮腺炎、德國麻疹混合疫苗(MMR)補接種作業

(4)截至 7 月底本市 3 歲以下應接種 7,320 人，已接種 6,702 人，涵蓋率 91.56%；滿 5 歲至國小應接種 14,758 人，已接種 13,464 人，涵蓋率 91.23%。

(二)提升醫療服務品質及緊急救護效能：

1. 辦理醫院督考、評鑑及診所輔導訪查：

(1)本市 112 年共辦理 34 家醫院督考及評鑑(21 家督考、13 家評鑑)，並普查 1,974 家診所。

A. 醫院督考評定優 9 家(≥90 分)、良 6 家(≥80 分)、79 分以下 6 家；13 家醫院都通過醫院評鑑。

B. 診所普查：有 103 家不合格，不合格項目最多為「診所開業執照(B4)診療時間及其他診療事項揭示於明顯處」、其次為「診所能提供適當之急救設備」，經輔導已全數改善合格。

(2)本市現有 34 家醫院及 2,005 家診所，113 年預計於年底前完成全數診所普查、醫院督考及評鑑(22 家督考、12 家評鑑)。

2. 加強護理機構稽核工作：本市一般護理之家共計 74 家，113 年度預計評鑑家數 21 家、督考家數 53 家。本期已辦理 40 家一般護理之家督導考核。

3. 辦理身心障礙者醫療輔具補助費用，本期共核銷 161 件，核銷金額 205 萬

- 1,776 元。
4. 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身心障礙鑑定申請件數，本期共申請 9,515 件，核銷 845 萬 5,720 元
 5. 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
 - (1) 本市計 79 家醫療機構(診所 58 家、醫院 9 家、衛生所 12 家)及醫師 192 人(兒科 157 人、家庭醫學科 25 人、其他專科 10 人)加入計畫。
 - (2) 本市現有 3 歲以下幼兒 30,253 人，本期本市 3 歲幼兒共收案 16,266 案，涵蓋率 54%。
 6. 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 (1) 辦理本市 13 家急救責任醫院實地督導評核訪查，截至 7 月底，配合醫策會執行「責任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實地評定作業」，業已完成成大醫院、奇美醫院 2 家「重度級」及麻豆新樓、台南新樓等 2 家「中度級」緊急醫療能力實地評定作業。另由中央再抽中本市郭綜合及安南醫院 2 家，追蹤輔訪該院歷年來執行緊急醫療能力「中度級」執行成效實地訪查。
 - (2) 由本府衛生局督導本市急重症雙核心轉診網絡成員，完成召開「113 年度提升急重症及加護病房轉診品質」網絡轉診委員會季會 2 次，討論執行成效及應改善事項。
 - (3) 救護車裝備查核：本市營業機構、矯正機關、醫療機構、消防局救護車等共 139 台救護車，定期及不定期抽查救護車裝備。
 - (4) 災害應變演習：113 年針對轄內 34 家醫院緊急災害應變實地演練，聘請專家學者至醫院現場，實地訪評並回饋醫院結果，本期已完成 21 家醫院災害應變實地演練。
 - (5) 輔導通過 AED 安心場所：首次申請安心場所，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累計共 17 家，新建置 23 台 AED；總累計共 289 家安心場所，1,319 台 AED，(6 月本市總人口數：1,859,706)達每 10 萬人口數 71.9 台 AED。
 7. 巡迴醫療：本市 31 家醫療機構(8 家醫院、18 家診所、5 家衛生所)加入「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提供 15 區巡迴服務(七股區、下營區、大內區、北門區、左鎮區、西港區、官田區、東山區、南化區、後壁區、將軍區、楠西區、學甲區、龍崎區、關廟區)。
 8. 觀光醫療推廣行銷：
 - (1) 持續維運並提升「台南觀光醫療網」功能，建置 24 小時多語智能客服，用戶可以沉浸式體驗，活化台南觀光醫療網資訊，增加網頁觸及率，進而提升本市觀光醫療服務量。
 - (2) 本市醫療服務交流係提供高階健檢、美容醫學、牙科服務及生殖醫學，

服務對象涵括中國大陸、英國、越南、法國、緬甸等國家。

(3)本期共計服務約 142 人次，產值約 335 萬元。

(三)加強食品藥物安全及衛生管理：

1.臺南市食品安全衛生管理體系計畫：

(1)本期共辦理 9 場次食安管理宣導會，業者代表共 770 人次參加，113 年計畫於 113 年 2 月 21 日決標，由南臺科技大學得標。

(2)落實執行食品業者登錄辦法：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登錄確認率為 67.33%(中央目標值為 70%)。

2.強化校園午餐衛生安全：

(1)查核轄內供應學校午餐之團膳業者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半成品及成品(每家每學期至少稽查及抽驗 2 次),113 年團膳供餐業者共 12 家，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查核及抽驗成果如下：

A. 第一次查核：11 家合格，1 家複查不合格，已裁處。

B. 第二次查核：10 家合格，2 家複查不合格，2 家已裁處。

C. 午餐成品抽驗：12 家檢驗皆合格。

(2)查核轄內國中、小學自設廚房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並抽驗午餐成品及半成品：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查核及抽驗 78 家，皆全數合格。

3.輔導業者建立食材源頭管制：辦理食品業者食品安全管制系統準則(HACCP)查核工作，本期共查核 51 家，24 家合格，22 家不適用，5 家複查不合格(依法處辦中)

4.輔導餐飲業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

(1)本期辦理餐飲從業人員、持證廚師衛生講習 30 場次，共計 2,254 人參加。

(2)本期稽查餐飲業者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1,670 家次，合格 1,658 家次，不合格 6 家次，停業 2 家，歇業 4 家。

(3)配合食品安全衛生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本期共抽驗 1,739 件，不合格 77 件(查辦中 20 件，已依法裁處 10 件，移出查辦 34 件，複驗合格 13 件)。

5.加水站業者衛生管理：本期加水站共 666 家(含 1 家停業)，本期共抽核 50 家加水站水品，46 家合格，4 家檢驗中。

6.肉品食材安全管理：

(1)本期針對市售肉品包含餐廳及販賣業、傳統市場等抽驗 121 件肉品，檢驗動物用藥殘留 116 件符合規定，1 件不合格，4 件檢驗中。

(2)開放含萊克多巴胺(乙型受體素)產品食安把關：本期共稽查 1,316 家次，其中 2 家不合格，皆依法處辦；另抽驗肉品 102 件(豬肉 78 件、牛

肉 24 件)，檢驗動物用藥乙型受體素(21 項)，98 件符合規定，4 件送驗中；配合廚師、烹飪等公(工)會辦理持證廚師講習時進行散裝食品標示衛生宣導，共辦理 30 場次，共計 2,254 人與會。

7. 食品安全衛生源頭管理：針對本市食品工廠及製造業者之作業環境進行稽查，本期共稽查 295 家次，合格 266 家次、複查不合格 13 家次、其他(未作業)4 家次、12 家次限期改善(預計 113 年 8 月 16 日前完成複查)。

8. 針對日本進口食品標示稽查情形：

(1) 本期共查核 732 件，查核結果皆符合規定。

(2) 針對衛生福利部 111 年 2 月 8 日預告調整日本食品輸入管制之因應措施：針對本市販售日本進口食品加強檢驗，檢驗輻射物質殘留(碘-131、銫-134、銫-137)，本期共抽驗 138 件，111 件符合規定，27 件檢驗中。

9. 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1) 本期監控電視台媒體、電臺、網路等傳播媒介違規廣告共 1,478 小時，查處違規藥品、食品、化粧品、醫療器材等廣告共 358 件，罰鍰金額 1,018 萬元。

(2) 本期針對地攤、夜市、廟口、市場、情趣用品店及藥局(房)等場所稽查 3,433 次，查獲偽禁藥 11 件，已移送地檢署或警調單位後續辦理。

10. 加強用藥安全宣導：

(1) 藥師至社區關懷訪視服務，本期共服務 369 人次。

(2) 整合社區藥事資源，協助民眾安全有效用藥，提供正確用藥觀念，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由社區藥局藥師親自教導市民正確用藥並提供用藥諮詢服務，使市民提升用藥安全之健康識能，本期共服務 37 場次，共服務 10,756 人次。

(四) 推動國民健康業務：

1. 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本期共辦理 92 場次，共 25,511 人次參與。

2. 癌症及慢性病防治：

(1) 辦理四癌及慢性病篩檢：結合各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乳癌、子宮頸癌、大腸直腸癌及口腔癌篩檢服務，本期完成乳房 X 光攝影檢查 37,867 人次(確診乳癌 181 人)、子宮頸抹片檢查 86,510 人次(確診子宮頸癌 79 人)、大腸直腸癌篩檢 57,015 人次(確診大腸直腸癌 138 人)、口腔黏膜檢查 15,196 人次(確診口腔癌 20 人)，血脂、血壓及血糖等慢性病篩檢服務 25,511 人次。

(2) 積極結合醫療院所加入篩檢行列，並輔導醫療院所加入癌症篩檢品質精進計畫，本市共 16 家醫院加入。

- (3)利用子宮頸抹片巡迴車及乳房 X 光攝影巡迴車於社區設站巡迴篩檢，本期辦理乳癌篩檢 856 場、子宮頸癌篩檢 996 場、大腸直腸癌篩檢 1,013 場及口腔黏膜篩檢 40 場。
3. 推動 65 歲以上長者及 55 歲以上原住民免費裝置假牙計畫：本期共申請 1,877 案，完成裝置 1,212 案。
4. 口腔保健：
- (1)身心障礙者牙科醫療服務網絡：112 年計 4 家指定醫院及 87 家診所【含本市非指定醫院 2 家-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及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提供身心障礙牙科醫療服務。
- (2)口腔保健巡迴車：共 4 區（左鎮、南化、山上、大內），提供全口檢查及齲齒初步治療、牙周病緊急處理、洗牙、口腔黏膜檢查、兒童及 65 歲以上長者口腔塗氟、窩溝封填。本期共巡迴 116 場次，服務 2,770 人次。
- (3)長者咀嚼吞嚥障礙篩檢：計有 125 家合約院所提供咀嚼、吞嚥功能篩檢及營養評估，本期完成初評 6,463 人、複評 385 人。
5. 高齡暨失智友善照護：
- (1)營造高齡友善社區 37 區、銀髮健身俱樂部 17 處、社區營養推廣中心 84 處。
- (2)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進行極早期失智症篩檢，本期共計篩檢 25,511 人，初篩異常 836 人，複篩異常 39 人，舊案已定期就診無須轉介 17 人，應轉介就診 22 人，已轉介 22 人，已就診 3 人(失智新案 2 人，精神個案 1 人)。
- (3)本期辦理失智友善講座或宣導共計 736 場、共 48,529 人次。
- (4)營造失智友善社區：
- A. 本期推動失智友善社區共計 13 個行政區(永康區、中西區、柳營區、新營區、東區、北區、南區、安南區、將軍區、大內區、歸仁區、鹽水區、楠西區)，設置 12 處失智友善館(永康區中華里活動中心、永康區烏竹里活動中心、臺南市立圖書館、中西區南美里活動中心、中西區西賢里活動中心、柳營區士林里活動中心、新營文化中心、新營區營新醫院康睿大樓一樓、將軍區將軍里活動中心、北區大興里活動中心、安南區城西里活動中西中心、東區崇善里活動中心)。
- B. 本期共 144 個失智友善組織，共招募失智友善守護天使共 4,003 人；累計招募失智友善組織共計 2,292 家，失智友善天使 59,145 人。

目前共 134 處失智友善組織 (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	
美容美髮店	15
藥局	2
金融機構	26
菜市場攤販	11
醫療院所	3
藝文單位	8
商店	6
賣場	9
學校	2
大眾運輸	6
餐飲店	7
廟宇	4
政府機關	2
其他	43

6. 推動低碳健康飲食：

- (1) 本市現有 167 家餐廳通過低碳健康飲食行動標章認證。
- (2) 為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本期本府各級機關蔬食 2,557 場次、31,697 人次，民間及事業蔬食場次 885 場次、64,680 人次，低碳行動餐廳 167 家，來客 2,493,110 人次，合計共減碳 2,019.7 噸。減碳量公式：人數(來客數)*0.78/1000(單位噸)。

7. 營造婦女親善及哺乳環境：

- (1) 本府衛生局持續輔導鼓勵醫療機構參加母嬰親善醫院認證，本市現有 11 家母嬰親善醫療院所，提供孕產婦及新生兒母乳哺育之親善環境。
- (2) 提供精神復健機構、康復之家、身心障礙機構及日間留院學員性教育課程，含兩性關係、安全性行為、防性騷擾及性侵害及安全用藥，預防不必要懷孕。針對 30-44 歲已婚育齡者，加強安全用藥與優生保健知識。
- (3) 於本府衛生局官網公告「全民健康保險中醫提升孕產照護品質計畫」及轄內 36 家合約中醫醫療院所名單連結，方便民眾查詢。
- (4) 懷孕及生產是女性一生中非常特殊的時期，孕產婦身心變化之心理健康狀況更需要被重視，因此本市提供產後憂鬱婦女心理諮商服務，包括育兒家庭親子溝通問題提供心理諮商服務(可線上預約)，本期共服務 451 人次。

8.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1) 本期辦理 0-3 歲幼兒發展篩檢 5,888 人，發現疑似異常個案 75 人，已通報轉介 37 人，繼續觀察 38 人。
- (2) 本期辦理 267 場兒童預防保健服務與早療篩檢宣導。

9. 新住民醫療保健：

- (1)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完成 29 位結婚登記入境及轉入新住民婦女健康管理及建卡
- (2)持續辦理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宣導，本期協助申請未納健保前之產前檢查 142 案次。
- (3)完成家中有 6 歲以下幼兒的新住民等弱勢族群居家安全環境檢核 353 戶次，針對不合格且可立即改善項目當場協助改善，以提升居家安全。

10. 營造無菸健康環境：

- (1)為落實菸害防制法規定，本期稽查法定禁菸場所(室內公共場所、三人以上工作場所等)共 3 萬 0,985 家次及菸品販賣場所 4,778 家次。其中查獲 286 件違規案件，均依菸害防制法進行裁處。
- (2)結合社區、校園及職場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本期共辦理 561 場次，共 5 萬 2,247 人次參加。

11. 中石化社區健康照護：

- (1)提供內科、家醫科、婦科、眼科等 7 科別門診，本期共服務 1,327 人次，物理治療服務 243 人次，並提供到宅送藥、訪視換藥及就診之交通協助等服務共 1,605 人次，糖尿病共同照護收案照護 35 人。
- (2)居民各項醫療相關補助計補助 844 萬 9,052 元。

(五)強化心理衛生與精神照護體系：

1. 心理健康促進、心理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

- (1)設置社區心理諮詢駐點服務：目前共設置 43 個心理諮商據點，提供民眾免費心理諮商服務，本期共服務 2,028 人(2,308 人次)。
- (2)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成立嘔鬱卒長者社區及辦理社區長者健康講座，並建立關懷長者志工隊，針對社區長者做憂鬱症篩檢，提供獨居及合併罹患慢性或重大疾病問題者關懷服務，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已累計 291 里(社區)加入，本期老人憂鬱症篩檢共服務 10,540 人次。
- (3)本期辦理心理健康促進、珍愛生命守門人宣導、講座及活動等共 71 場次、共 5,047 人次參與。

2. 自殺通報個案關懷服務：

- (1)本期通報個案共 1,289 案，其中 64%來自於醫療院所，36%來自本府警察局、消防局及社會局等網絡單位，共關懷服務 11,656 人次。
- (2)自殺意念高風險個案的追蹤服務：本期共轉介 1,005 名個案，由本府衛生局心理衛生中心以電話聯繫關懷，提供諮詢與危機處理及追蹤服務。

3. 精神病人照護服務：

- (1)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追蹤照護精神病人共 7,197 人(其中一級照護對

象 1,316 人、二級照護對象 1,097 人、三級照護對象 1,921 人、四級照護對象 2,863 人、五級照護對象 0 人)。

- (2) 本期本市指定精神醫療機構，社區精神病人緊急護送就醫服務 476 人次。
- (3) 精神醫療巡迴：共 4 區(大內、關廟、七股、下營)，本期共服務 1,840 人次。
4. 弱勢精神病人就醫交通費用補助計畫：113 年度計畫經費於 3 月 28 日撥款啟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補助 201 人次。
5. 家暴、性侵害加害人個案管理及酒癮個案轉介：
- (1) 本期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應執行身心治療、輔導或教育人數 341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252 人、入監服刑暫停處遇 30 人、強制治療暫停處遇 5 人、裁罰移送 1 人、完成治療輔導 53 人。
- (2) 本期列管家暴加害人應執行保護令處遇計畫人數 257 人，包含尚在執行中 177 人、死亡 4 人、移送 17 人、撤銷 0 人、因轉戶籍地結案 11 人、完成處遇計畫 48 人。
- (3) 耶底底亞協會服務方案，本期成果如下：

跳脫網綁之路- 家庭暴力相對人庭前預防性 服務方案		家庭暴力相對人處遇服務方案		
辦理法院及警 政庭前教育	特殊個案個別 社區庭前教育	相對人處遇 服務	辦理社區 團體活動	社工訓練
共 14 場次 合計 83 人次	合計 1 人次	共 272 人次	共 10 場次 合計 38 人次	共 8 場次 合計 21 人次

- (4) 本期經法院裁定家庭暴力加害人保護令處遇計畫之治療類別為認知教育輔導 111 人次(認知教育 93 人次、戒酒教育 18 人次)、精神治療 7 人次、親職教育 7 人次、心理輔導 9 人次、戒酒藥癮 14 人次(戒酒癮 10 人次、戒藥癮 4 人次)及其他治療 0 人。
- (5) 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本期共服務 510 人次，依轉介來源分類：醫院轉介 116 人、執行法律規定之成癮治療轉介 53 人、監理單位轉介 7 人、衛政單位轉介 10 人、社政單位轉介 1 人、其他單位轉介 4 人。
6. 藥癮個案管理及毒品危害防制：
- (1) 藥癮個案追蹤輔導：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共計追蹤輔導 2,000 人。轉警協尋 139 人次，就業輔導轉介 21 人次，社會資源轉介 131 人次。
- (2) 藥癮戒治機構管理：113 年本市藥癮戒治機構為 12 家，替代治療衛星給藥點 8 個據點，依規定進行藥癮戒治機構督導考核，以維護品質。

- (3)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補助鴉片類 585 人次及非鴉片類 402 人次。
- (4)第三、四級裁罰講習：強化對第三、四級毒品認知，辦理第三、四級毒品防制講習及多元處遇講習班，本期共辦理 10 場，共 251 人參加。
- (5)青少年毒品防制策略：為引起青少年共鳴，本市反毒宣導結合創意有趣宣導型式，以寓教於樂及親子共學等方式融入正確紓壓、認識毒品、傳遞健康生活技巧如拍攝「一起上學吧百人接力熱舞」影片、「戒癮不難放心 LINE 玩」、親子嘉年華、無毒社區好好玩系列活動等，本期辦理 62 場次，12,020 人次參與。

(六)強化公共衛生檢驗量能：

- 1. 局處檢驗合作—協助登革熱防治中心登革熱 NS1、IgG&IgM 抗體及病原體分生檢驗，本期共計執行 3,222 件；本期協助本府警察局濫用藥物尿液檢驗，共計執行 6,349 件。
- 2. 委託檢驗服務—不斷增加委託檢驗項目，並擴大檢驗服務對象，舉凡本市食品廠商、農民、機關學校及公益法人等皆可申請委託檢驗，本期受理之案件數共 21 件。
- 3. 加強食品化學、微生物類、傳染病及濫用藥物尿液等跨領域檢驗：

(1)中央委辦計畫：

承辦中央 TFDA 113 年強化市售高風險蔬果農產品農藥殘留檢驗計畫，本期共檢驗 237 件，不合格 42 件(豆菜類 16 件、小葉菜類 15 件、果菜類 9 件、辛香植物及其他草本植物 2 件)，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2)聯合分工—水產品重金屬、動物用藥、飲水中溴酸鹽等檢測：水產品重金屬本期共檢驗 55 件，不合格 1 件(白斑莖鮪-甲基汞)；動物用藥本期共檢驗 80 件，不合格 3 件(蝦類 2 件、吳郭魚 1 件)；飲水及食品中溴酸鹽本期共檢驗 95 件，皆與規定相符；不合格者均移請各送驗縣市依法續處。

(3)一般食品添加物及微生物檢驗：一般食品添加物本期共檢驗 613 件，不合格 30 件；食品及包裝飲用水微生物本期共檢驗 358 件，不合格 14 件(飲料 7 件、冰品 4 件、加水站水 2 件、包裝飲用水 1 件)；食品中毒微生物檢驗，本期共檢驗 18 件，不合格 4 件，不合格者，均依法處辦。

(4)水質檢驗：

A. 加水站水質進行重金屬及溴酸鹽檢驗：本期共檢驗 91 件(重金屬檢驗 56 件、溴酸鹽檢驗 35 件)，經檢驗後重金屬不合格者 1 件(鉛不合格)，不合格者已立即通知業者停止供水，經輔導及限期改善後，現已複驗合格。

- B. 營業衛生水質微生物檢驗：本期共檢驗 297 件，不合格 6 件(浴室業 6 件-溫泉及三溫暖)，已將名單公告於本府衛生局官網，以維護消費者權益。
- (5) 公共衛生傳染病醫事檢驗：本期共檢驗 13,170 件，陽性件數 86 件，不合格率 0.31%，針對梅毒陽性個案登入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並持續追蹤篩檢 HIV 及轉介醫療院所治療；針對愛滋病陽性個案則登入通報傳染病通報系統通報，每 3 個月定期追蹤訪視及轉介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指定醫院定期就醫。
- (6) 登革熱防疫：本期共檢驗 3,222 件，陽性 3 件，即時至傳染病通報系統登錄，落實防疫管控。
- (7) 濫用藥物尿液檢驗：檢驗項目包括安非他命類、MDMA、鴉片類(可待因及嗎啡)、大麻、愷他命類、4-甲基甲基卡西酮、4-甲基麻黃鹼、胺基硝西洋及胺基硝甲西洋等 9 類 24 項次，本期共檢驗 6,349 件，不合格 1,888 件，檢驗結果已函文警察機關依法處辦。
4. 擴增檢驗項目及增購檢驗儀器：
- (1) 新增檢驗項目：本期共新增 5 大項，包含食品中蘇丹色素(辣椒製品)、磷酸鹽及新興濫用藥物(尿液)：-卡西酮(Methylcathinone)、 α -吡咯烷基苯異己酮(α -PiHP)、甲基氯安非他命(Chloroamphetamine)，檢驗方法已完成，保障民眾的安全及健康。
- (2) 增加實驗室儀器設備：本期新購檢驗儀器設備共 6 項，提升檢驗能力，提供更精確之檢驗數據與更完善之檢驗服務。
5. 推動、落實優良實驗室規範(GLP)：持續新增實驗室認證項目，共通過全國認證基金會(TAF)5 大項、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31 大項及疾病管制署(CDC)9 大項之檢驗項目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使檢驗結果更具公信力。
6. 配製食品簡易檢驗試劑，保障中、小學生食的安全及安心：配製脂肪檢驗試劑、澱粉檢測試劑、二甲基黃、二乙基黃及皂黃三合一檢測試劑及過氧化氫檢測試劑等 4 種簡易檢驗試劑，每年各約 360 份提供本市中、小學校自行 DIY 檢測。
7. 持續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 (1) 本期生物檢體入庫量共 49,256 支(含血清 24,610 支，全血 24,646 支)，簽署同意率為 96.7%。
- (2)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尚執行中之案件數計 3 案。
- (3) 本期辦理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 1 場次。
- (4) 辦理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計畫，持續運作生物資料庫。

(5)另國家級人體生物資料庫整合平台協助進行以慢性腎病(CKD)為主題之生物檢體加值作業。

8. 與中研院台灣人體生物資料庫簽署合作備忘錄(MOU)，對於生物檢體加值作業及社區型生物資料庫之資料整合進行合作。

(七)推動健康城市業務：

1. 台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本市為臺灣第一個健康城市之示範城市，113 年第 16 屆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項評選，歷經初選，共有 8 件進入第二階段評比。

2. 配合台灣健康城市聯盟組織運作及與西太平洋健康城市聯盟(AFHC)緊密聯繫，讓本市與國際接軌，提升能見度。113 年本市創新發展獎，預計提報 2 件，分別為本府衛生局及地政局；口頭簡報評比，擬提報 2 件，分別為地政局及公共運輸處。

(八)臺南 400：

1. 臺南 400 健康福祉展：

(1)展覽訂於 6 月 30 日至 8 月 4 日於耘非凡美術館辦理，一樓空間將以「臺南百年醫療文化巡禮」為主題，利用復刻年代診所場景，打造沉浸式互動拍照打卡點，並將醫療古文物展示於其中，使民眾身歷其境；二樓空間將以「健康福祉再進化-未來公共衛生發展」為主題，利用數位科技及互動裝置，展示各項與健康、飲食營養、運動之相關知識與體驗。

A. 3 月 14 日召開第一次執行進度會議。

B. 4 月 18 日召開第二次執行進度會議。

C. 5 月 21 日召開第三次執行進度會議。

D. 6 月 14 日召開第四次執行進度會議。

E. 6 月 21 日至 6 月 24 日完成展場布置。

F. 6 月 30 日開幕記者會暨展覽開展。

2. 臺南 400 健康福祉系列講座：

(1)預計邀請公衛醫療、社會福祉、傳統民間信仰等領域之專業講師，透過實體講座的方式，講授多元化主題課程，帶領您對於新移民、原住民、客家族群、多元性別…等相關之衛生保健、疾病照護、福利、信仰等議題有更多了解，共同促進臺南多元族群之共存共榮。

(2)本期共辦理 15 場次，共 462 人參與。

3. 臺南 400 府城醫情系列導覽：

(1)與「府城漫遊」合作，結合在地特色景點與資源並融合公衛歷史與文化元素，設計三條導覽路線(傳道醫療的散策、中藥濟世的散策、民間信仰的散策)，帶領民眾感受藏身於府城巷弄中醫藥衛生與民間信仰 400

年來的演變，是如何交織出豐沛而迷人的府城醫情風采，從一個全新的角度，深度認識臺南這座城市。

(2)本期共辦理7場次，共168人參與。

4. 臺南 400 健康福祉集章 GO 臺南：

(1)活動自113年1月8日起至11月30日止，與本市各區具歷史意義與特色之48處場域合作，凡於活動期間至各大集章處，藉由專屬印章或掃描Line@QRcode累積不同章數，完成指定數量集章即可兌換不同限量紀念商品乙份。帶領民眾從一個全新的角度，深度認識所在的這片土地，一起踩點、一起為臺南驕傲。

(2)113年3月25日起開放兌換紀念禮品，禮品兌換完畢為止。

5. 113年5月4日至5月5日辦理「2024第二屆咀嚼吞嚥困難跨領域照護國際研討會(2024ISTCD)」：

(1)與臺灣口腔衛生學會、高雄醫學大學共同舉辦。

(2)本次學術會議的主題集中在「吞嚥困難和口腔護理的跨專業教育和實踐(IPE/IPP)」，邀請來自美國、加拿大、日本、韓國等國的學者和專家發表演講，期許透過此研討會的交流，咀嚼和吞嚥障礙的挑戰將不再是未來的挑戰。

6. 113年6月16日至6月18日辦理「藉由促進健康飲食與身體活動提高健康公平性國際研討會」：與國立成功大學公衛所、國家發展委員會共同舉辦，邀請四位國際知名學者，包括法國、比利時、荷蘭和臺灣等教授，分享對促進健康公平性的相關經驗。

三、社會局

(一)人民團體業務：

1. 人民團體：

(1) 為輔導人民團體合法運作，協助其籌組申請、核准成立，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立案之工商團體、自由職業團體及社會團體共計 2,679 個。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協助成立 96 個團體、46 個籌組中團體。

(2) 定期輔導、清查已立案之人民團體依法運作，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解散團體 11 個。

2. 合作行政：輔導本市各合作社場運作，整合發展合作事業及定期輔導停滯運作之社場，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本市農業類、工業類、消費類、其他類合作社及儲蓄互助社，共計 295 社，協助成立合作社 6 社、解散 2 社；另籌組中 5 社。

3. 公益勸募：勸募團體基於公益目的募集財物應申請許可，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公益勸募申請許可共計 5 案。

4. 社區發展：

(1) 輔導本市 673 個社區發展協會，強化社區自助互助與共享的精神，達永續社區之目標。

(2) 為提升社區量能活化社區組織，辦理社區培力課程，強化社區幹部專業性、厚植其量；另提升區公所社區業務知能及輔導技巧實際運用，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工作坊、講習等 43 場次、1,170 人次參與。

(3) 為鼓勵社區發展協會健全組織，推動社區福利服務，增進公民參與，提升居民福祉，展現自主、活力、幸福、永續之社區精神，推動本市社區選拔計畫，鼓勵社區參與選拔展現在地特色，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實地或視訊輔導 9 個績優社區 102 場次、588 人次參與。

(4) 落實社區福利在地化，推動阮社區方案，發掘潛力社區並鼓勵社區、區公所與社區攜手辦理各類福利服務，輔導社區互助自主永續發展，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計畫撰寫研習課程及實地輔導 94 場次，371 人次參與，總計補助 35 個社區、3 個社區旗艦攜手方案。

(5) 整建社區活動中心，增進活動中心安全性及使用率，以推動在地社區福利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補助 46 件社區活動中心購置設備及整修改善工程，計 540 萬 7,129 元。

5. 志願服務：

- (1) 本市志願服務隊：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有 2,154 隊、105,056 名志工(含本市 26 個志願服務目的事業主管機關)，113 年總服務時數為 6,560,956 小時。
- (2) 打造幸福臺南志工人力資源平台：整合本市「睦鄰志工大隊」、「陪伴志工大隊」及「安全守護志工大隊」等 3 大隊公益服務人力，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志工人數 3,616 人，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263,896 人次、電話關懷服務 338,537 人次。
- (3) 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整合各局處志願服務資訊為跨局處志願服務平台，並即時更新本市志願服務網，提供各類志願服務資訊，進行志工媒合服務，113 年度計有 67,163 人次瀏覽，累計瀏覽 2,786,334 人次。
- (4) 發布臺南市志願服務電子報：提供各志工教育訓練、活動及服務等資訊，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志願服務精神，113 年上半年度已發行 1 期，電子報數量達 1,510 份，下半年預計發行 1 期，發行數量預計 1,500 份。
- (5) 設置志願服務諮詢專線，提供有意從事志願服務之民眾或志工諮詢管道，113 年截至 7 月 31 日止計服務 2,275 位市民，提供志願服務相關諮詢服務。
- (6) 結合各局處特色及培植志工組織能量，以及增強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社會福利類志工服務量能，辦理各項志願服務訓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12 場次，計 922 人參加。
- (7) 落實 E 化便民，協助各單位運用「衛福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建置完整的志工資料，提供衛生福利部志願服務資訊整合系統操作使用之電話諮詢或實務教學，以解決系統操作上問題，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辦理 8 場次，計 270 人參加。
- (8) 活化本市高齡志工人力，由健康長輩擔任志工，服務有需要的長輩，使高齡者發揮所長，投入社會關懷與服務，提升高齡者自我價值；提供電話問安、關懷訪視、餐飲服務及健康策進，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服務計 3,331,004 人次。

(二) 社會工作及家庭福利業務：

1. 家庭福利服務：

- (1) 建構完善的社會安全網絡，整合區域服務資源：本市共設置 12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以落實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工作模式，提供脆弱家庭服務、社會福利諮詢及各式宣導與社區預防服務

等，建置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福利服務平台，連結社區資源，精進各網絡間的合作服務機制，減少危機家庭之發生。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兒童及少年、老人、身心障礙與其他社區弱勢民眾，脆弱及弱勢家庭等多元服務共 25,627 人次。

- (2)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亦組成 12 支睦鄰志工隊，擔任媒合平台，配對有服務需求之獨居長者，結合在地的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社區發展協會、宮廟、教會、祥和志工隊、在地社福團體或慈濟基金會等組織或個人擔任睦鄰志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配對 2,392 名獨居長者及 345 隊睦鄰志工隊伍，共計服務電訪 25,037 人次、家訪 14,923 人次。
- (3) 幸福志工隊以各社福中心為主體，設有新營、北門、玉井、善化、新豐、永康、安平、麻豆、安南、東區、北區及南區共 12 隊幸福志工小隊，現有志工人數共計 201 名，擔任社福中心館舍值班、各項活動支援、社福關懷等第一線工作。

2. 街友安置輔導。

- (1)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列冊遊民個案共計 252 人，其中 57 人安置在安養中心、護理之家或康復之家，18 人於醫療院所住院，25 人安置遊民臨時收容所(含慈聯基金會等)，輔導 5 人租屋、3 人住親友家、2 人住宿舍，餘 142 人在街頭居無定所。
- (2) 針對無意願配合安置且居無定所、流落於本市街頭，或於公園、車站及地下道等公共場所露宿者，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關懷服務 3,639 人次、協助住院醫療 722 人次、餐食服務 9,514 人次、結合資源輔導租屋 23 人次、媒合就業服務 342 人次、行動沐浴車服務 2,618 人次。更在低溫期間提供街友平價旅館臨時住宿，受益共 27 人次。
- (3) 結合財團法人高雄市慈聯社會福利基金會針對有意願參與生活重建之街友，辦理街友中心提供短期及長期安置、餐食服務、日常生活服務、就業媒合、陪同就醫、證件補發、申辦社會福利服務、節慶活動、職業技能訓練服務、輔導儲蓄租屋等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益共計 19,759 人次。
- (4) 為疏解火車站熱點周遭街友，113 年創設多功能街友生活支援服務據點，就近提供街友沐浴、洗烘衣、寄物、餐食、以及就業媒合、高低溫與登革熱防治關懷訪視等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益共計 9,576 人次。

3. 社會工作專業制度：

- (1) 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新增 6 名執業社會工作師，本市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共計 765 人；其中社會局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之社會工作人員領有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者合計 215 人，所佔比例為社會局及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全體在職社工人數之 53.7%。
- (2) 本市目前有 2 所開業社工師事務所，事務所服務項目包含提供諮詢服務、連結社會資源等個人業務，亦得承接政府、個人或民間團體（機構）之委託方案或計畫；依據社會工作師法規定，主管機關對事務所需辦理定期督導考核，本府於 113 年 7 月至事務所進行實地查核。
- (3) 提升社工人員薪資待遇，113 年度府內保護性社會工作人員每薪點由現行 138.6 元調整為 143.9 元，其餘實際提供社會工作專業服務之社會工作人員由現行 135 元調整為 140.3 元；113 年度補助民間單位社工人員以 3 萬 7,765 元起聘、社工督導人員以 4 萬 4,239 元起聘(調薪 8%)，另具社工師執照每月加給 4,000 元、專科社工師證書 2,000 元、相關碩士以上學歷 2,000 元，風險加給每月 1,000 元(差額 995 元納入起薪)、年資晉階每月 1,000 元。
- (4) 提升社工執業安全及勞動權益，辦理社工人身安全防身術、安全意識及勞動基準法課程、配置社工人員防狼噴霧器、工作紀錄器、驅狗器及警報器等安全設備、輔導社工進用單位執業環境安全及勞動權益、發給府內社工人員執行風險工作費，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益 903 社工人次。

4. 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 (1) 個案服務：針對藥癮者家庭進行問題需求評估並擬訂個別化處遇服務，以適時媒合藥癮者家庭成員適切之資源，並共同解決家庭問題，進而協助關係修復；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計服務 75 案，計提供 468 家庭次之服務。
- (2) 藥癮個案家屬支持團體：邀請藥癮者家屬參與支持，藉由團體過程，提供家屬情緒支持、分享平台與社會適應之經驗，發展家屬支持系統。113 年於 7 月辦理 1 個家屬支持團體（3 場次），計受益 17 人次，訂於 9 月辦理第 2 個團體，預計受益 20 人次。
- (3) 家庭支持服務宣導：與轄內各機關配合辦理之活動進行方案內容宣導，亦提供藥癮者、民眾社會福利需求服務，並設計宣傳單張，提供民眾了解服務內容，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

共宣導 13 場次，受益 113 人次。

- (4) 辦理成人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之人員參加衛福部辦理之輔導或教育訓練，以提升社工專業知能：113 年 5 月 10 日參與衛福部辦理之 113 年度藥癮者家庭支持服務網絡合作共識營，受訓人數 5 人（含社會局委辦單位 2 人及衛生局 2 人）。

(三) 老人福利業務：

1. 維護弱勢老人經濟安全：

- (1) 辦理長者健保費補助，落實青銀政策，充實老人福利服務、減輕子女經濟壓力，每月受益長者計 290,589 人。
- (2) 為維護中低收入長者經濟安全，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發放 124,756 人次，合計補助金額 9 億 2,381 萬 1,485 元。
- (3)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協助實際照顧「領有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且重度失能老人」之主要照顧者，因無法外出工作而喪失經濟所得，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發放 363 人次，合計補助金額 181 萬 5,000 元。
- (4)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補助裝置假牙，以維護弱勢長者健康、生活品質與尊嚴。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 245 案、合計補助金額 854 萬 4,100 元。
- (5) 獨居老人關懷服務截至 113 年 7 月底計服務 2,809 人，提供獨居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就醫服務及生活協助等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 314,317 人次受益；老人在宅緊急救援連線服務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 2,124 人次受益。
- (6) 老人機構收容照顧服務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補助收容 5,903 人次。
- (7) 為防止 60 歲以上有認知障礙之民眾與 55 歲以上原住民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走失流落街頭，提供預防走失愛心手鍊，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 326 人受益。
- (8) 針對長者遭直系卑親屬或契約照顧者疏忽、虐待、遺棄與因無人扶養，致生命、身體、健康或自由之危難，提供適當短期保護及安置，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受理通報及緊急安置計 140 案。
- (9) 本市老人福利機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有 112 家，可供進住 5,774 床，實際入住數 4,970 人。社會局持續於聯合稽查及社政查核時程同步進行登革熱查核，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已進行 140 家次輔導檢查作業，落實維護機構內長者受服務品質。

2. 充實老人社會參與、倡導活躍老化：

- (1) 辦理銀髮衣鉢相傳教學計畫、阿公阿嬤的古早味計畫以及銀髮族生活再造計畫，促進青銀共融共好、活耀樂齡，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計辦理240場次，共6,404人次受益。
- (2) 輔導各區辦理長青學苑，提升長者終身學習力及融入提防詐騙等多元課程，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開辦165班，計88,266人次受益。
- (3) 為促進長者、身障者社會參與，針對設籍本市年滿65歲以上老人或年滿55歲以上原住民或身心障礙者，持本市社福卡(敬老卡、愛心卡等)享乘坐公車福利，計1,588,761人次受益。

(四) 社會救助業務：

1. 低收入戶及扶助：

- (1) 低收入戶人口：截至113年7月31日，列冊本市第一款低收入戶計156戶、共158人；第二款低收入戶計2,840戶、共3,347人；第三款低收入戶計5,588戶、共10,731人，本市列冊低收入戶共計8,584戶、14,241人，依其款別及身分別等資格提供各項扶助。
- (2) 低收入戶扶助：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發放一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680萬8,539元、二款低收入戶家庭生活補助費7,904萬2,595元、兒童生活補助費3,431萬1,608元、高中以上在學學生生活補助費5,463萬6,427元，總計核發低收入戶生活補助費用共1億7,479萬9,169元。
- (3) 113年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計核發7,018戶，共701萬8,000元、113年低收入戶端午節慰問金計核發7,086戶，共212萬5,800元；113年中低收入戶春節慰問金計核發6,720戶，共336萬元。
- (4) 辦理低收入戶傷病住院看護補助，協助因傷、病住院治療期間需專人看護之本市低收入戶市民，避免對其家庭造成沉重經濟負擔，獲得妥善照顧。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補助552人次、補助金額計954萬9,322元。
- (5) 持續辦理傷病醫療補助，補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戶民眾，因疾病或傷害事故就醫所生之部分負擔醫療費用，以降低其家庭經濟壓力。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補助143人次、補助金額計235萬5,685元。
- (6) 辦理以工代賑扶助措施，扶助列冊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內，十六歲以上未滿六十五歲具工作能力之家庭成員，部分工時的工作機會，藉以協助家戶自立。截至113年7月31日，共計扶助低收

入戶 18 人、中低收入戶 36 人，共計 54 人。

2. 急難救助及急難紓困業務：

- (1) 辦理急難救助，協助因死亡無力殮葬、意外傷害事故或罹患重病、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者無法工作或其他重大變故等急難事由，導致生活困苦之本市市民及時幫助，提供對於前開變故之經濟紓困。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發急難救助金 591 萬 7,885 元、907 人次受益。
- (2) 提供川資(車資)救助，提供本市市民於外縣市獲得職業或行旅本市之他縣(市)民眾，缺乏車資就業或返鄉者，以利前往就職地或返回戶籍地。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發 1 萬 6,989 元、49 人次受益。
- (3) 積極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急難紓困實施方案」，協助因負擔家庭主要生計責任者遭受急難變故或因其他原因無法工作，致家庭生活陷於困境之家戶，提供 1 至 3 萬元急難紓困金。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計核發紓困金 299 萬 6,000 元，共計 216 人次受益。
- (4) 持續辦理天然災害及零星災害救助，使遭受災害致損害重大影響生活者，能儘速回復正常生活。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計核發救助金 78 萬元。天然災害無；零星災害核發安遷救助 19 人、死亡救助 2 人，計核發金額 78 萬元。

3. 賡續辦理「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係針對疫情期間受居家/集中隔離、檢疫者、或因請假照顧生活無法自理之隔離檢疫者之家屬，期間未領取工作薪資或其他相同性質補助，且無違反隔離檢疫規定，每人按日發給 1,000 元補償。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申請 937 件，已核定 828 件。

4. 公益平臺整合各界捐贈之物資及善款，為使愛心資源不被浪費，並將使用效益達最大化，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累積 658 名會員，捐贈物資數 3,659 次，捐贈現金 2 億 4,521 萬 2,572 元，捐贈物資金額 2 億 5,327 萬 1,034 元，共 1,508,114 人次受益。

5. 推展實物給付業務：

- (1) 實物愛心銀行將本市劃分為 5 大服務區，設置第一區至第五區實物愛心銀行，並輔以合作分行以及實物分站，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設置 5 處實體店面、16 處合作分行以及 18 處實物分站，藉由三層次之服務，使需求民眾能獲得即時民生物資及社工專業協助。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積受贈計市價 2,047 萬 1,129

- 元愛心物資、共 12,267 人次受益。
- (2) 媒合民間企業及善心個人等捐贈資源，提供本市弱勢家庭內之國小及國中學童寒暑假期間餐食補給，自 113 學年度起，使用數位化方式，學童可持數位票證至本市超商各門市(統一、萊爾富及來來超商)及餐飲便當店(正忠排骨飯、焱師傅)兌換每日 1 份愛心餐食。113 學年度暑假期間，發放計 762 名學童。
 - (3) 推動「愛心惜食平臺」與轄內公有零售市場合作，邀請攤商將尚可食用之食材捐贈至本市 19 處惜食平臺，並媒合鄰近有辦理供餐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或社福團體領取，作為餐食補充。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積捐贈約 6.5 公噸，共 26,628 人次受益。
 - (4) 推動「待用餐計畫」，與本市 165 家在地店家合作，於全市 37 區皆設有待用餐合作店家，服務對象經社工評估後發給待用餐券，讓有需求的家庭可就近至商家兌換熱食，113 年截至 7 月底，共發放 759 名服務對象，共 9,236 張待用餐券。
6. 推展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業務，鼓勵列冊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戶，為 105 年後出生之兒少開立帳戶並每月儲蓄，中央亦相對提撥同額款項，為兒少年滿 18 歲後作為接受高等教育或升學、就業使用，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共 1,835 人申請、申請率為 65%。
7. 自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持續辦理脫貧自立計畫，邀請低收、中低收入戶之 16 至 25 歲在學青年或家庭成員參與多元化的脫貧方案，以累積資本並培養未來就業自立：
- (1) 企業實習方案與 11 家廠商合作，提供 169 個實習機會，受益人數計 6 人，訂於 11 月進行核銷補助。
 - (2) 公部門暑期工讀方案，共錄取 20 名暑期工讀生，訂於 7 至 8 月分別於本府社會局各科室、實物愛心銀行、無障礙之家、體適能中心、親子悠遊館、社福中心等，共 15 個單位進行暑期工讀。
 - (3) 就業獎勵計畫補助 23 人次，補助金額 14 萬 940 元。
 - (4) 獎助學金暨專長培力補助提供 5 大項目，包含成績優異獎助學金、專長培力補助、技藝職能補助等，需配合完成規定課程學習時數及服務學習時數，申請期限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目前已有 16 人提出申請。
 - (5) 社區產業一起縫出希望工坊，與社會企業多加思所合作，於 113 年 3 月至 5 月辦理共 25 日縫紉課程，培訓 10 名弱勢民眾成為縫紉師

投入產業。

- (6) 樂齡桌遊引導員培訓計畫，共培訓 17 位弱勢青年成為桌遊引導員，並由講師帶領學員至日照中心辦理 2 場次見習課程，共服務 40 人次日照中心長輩，後學員經由社工陪同至 2 間日照中心辦理共 8 場次桌遊活動，共服務 165 人次日照中心長輩。
- (7) 兒童財商夏令營，針對兒少發展帳戶開戶兒少辦理夏令營，113 年預計辦理 3 場次，第 1 場次(新營)共 20 人參與，另第 2 場次(善化場)及第 3 場次(安平場)持續辦理中，預計受益人次 60 人次。
- (8) 財務知能暨親職教育課程，針對具有兒少發展帳戶之家戶辦理教育課程，共計 4 堂課(113 年 7 月 20 日、8 月 3 日、8 月 17 日、9 月 8 日)，每次邀約親子共 30 人次，預計受益共 120 人次，其中第 1 場次(佳里區)，共 33 人次參與；第 2 場次(東區)，共 37 人次參與。
8. 本府社會局推動「微型保險」計畫，結合民間資源攜手合作，由共同合作單位捐助支應保費，為弱勢家戶內符合資格之成員投保微型保險，提供因意外事故傷害、失能或身故理賠金，以增強弱勢家戶風險因應之能力。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有 75,135 名弱勢民眾受益。
9. 依據臺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基金專款專用於身心障礙福利、老人福利、兒童及少年福利、婦女福利、社會救助、原住民福利、其他社會福利等項目，並每 6 個月召開一次管理小組委員會議，針對本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之收支、年度預決算及款項運用狀況進行審議，審議通過方得據以執行，截至 113 年第二季本市公彩盈餘獲配數計 8 億 6,726 萬 3,907 元，支出數為 3 億 8,095 萬 2,005 元。

(五)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1. 本市身心障礙者人口：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總計 100,108 人。
2. 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永久效期身心障礙證明以證換證，以及新制申請與屆期重鑑作業 8,754 人。
3. 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身心障礙者通報、個別化、生涯轉銜服務：設置單一服務窗口，期間受理通報 645 人；電訪、家訪及外展等總計服務 14,035 人次。
4. 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於安平、安南、東豐、永康、新營、麻豆 6 區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自 7 月 1 日起開始服務，對象為設籍或居

住於本市滿7歲以上領有身心障礙證明者，提供分級分流之個別化服務。7月新開案191案，服務案次1,744案次。

5. 經濟扶助：

(1)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A. 113年度：

- a. 列冊低收入戶者，每人每月發給5,437元至9,485元。
- b. 列冊中低收入戶者及未達最低生活費2.5倍且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者，每人每月發給4,049元至5,437元。

B. 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總計31,188人受益，總計補助6億8,644萬9,413元。

(2) 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費：依身心障礙者障礙類別、等級及經濟狀況核定補助金額，本年度簽約機構98家；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總計11,177人次受益，補助金額1億9,669萬5,993元。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具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補助2,045人次，補助金額2,419萬3,775元整。

(4) 房屋租金補助與購屋貸款利息補助：

A. 房屋租金補助：補助家庭總收入平均分配全家人口未達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2.5倍或未超過臺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1.5倍者之身心障礙者及其同住扶養者租賃房屋租金，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補助身心障礙者218人次，補助金額17萬3,600元。

B. 購屋貸款利息補助：針對符合申請資格之身心障礙者，補助原購屋承貸銀行貸款利率與國民住宅貸款優惠利率之差額，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受益97人次，補助金額10萬97元。

(5) 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費自付額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全民健康保險、公教人員保險、勞工保險、就業保險、農民保險及軍人保險等社會保險所需自付之保險費，按其障礙等級予以補助。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總計43萬283人次受益，補助8,944萬9,164元。

(6) 65歲以上輕度、中度身心障礙者健保費自付額補助：為加強照顧本市65歲以上領有中度或輕度身心障礙證明者，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補助其參加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之保險費。自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總計7,728人次受益，補助315萬2,806元。

6. 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

- (1) 獨居且行動不便身心障礙者關懷機制：截至 113 年 5 月份依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透過「全國身心障礙者福利資訊整合平台」，篩選出本市關懷名冊共計 219 人，由本府社會局需求評估社工實地訪視瞭解其居住與生活狀況，並即時提供相關福利與服務等資源，並再將該名冊函文至各區公所進行列管且提供後續定期關懷。優先納入地區災害防災計畫服務對象進行疏散安置事宜，以及提供居家環境清潔(登革熱)、疾病防疫安全措施、居家環境修繕、安裝緊急救援連線系統及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等服務，以落實運用與建立關懷機制。
- (2) 社區日間作業設施：為使能力未達庇護性就業之身心障礙者，提升其生活自理能力、並促進其社區參與，設置 33 家以作業活動為主的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受益 527 人、20,146 人次。
- (3) 視覺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提供視覺障礙者定向技能、生活技能、輔助科技、心理諮詢及康樂活動等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38 人、1,613 人次。
- (4) 自立生活支持服務：由同儕支持員協助服務使用者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藉由個人助理提供個別化服務，以促進服務使用者自我選擇、自我決定、自我負責的權利意識與社區生活。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109 人、2,736 人次。
- (5) 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設立 12 家社區式日間照顧，延緩服務使用者功能退化，緩解家庭照顧者負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117 人、41,563 人次。
- (6) 社區居住：設立 13 家社區居住，服務使用者夜間居住於社區家園，並且透過教保員協助，提升服務使用者生活自理能力，擁有自主生活。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44 人、4,840 人次。
- (7) 家庭托顧：運用具有家庭托顧服務員資格之身障家庭照顧人力，協助鄰近地區之服務使用者，提供日常照顧、生理清潔、安全看護等服務(每一家托據點以 3 人為上限)，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 11 處服務 15 人、376 人次。
- (8) 精神障礙者會所：為促進精神障礙者自主生活，以平等參與之夥伴精神，永久入籍之會員資格，搭配服務使用者擔任出餐組和行政組之「工作日」模式，促進服務使用者之效能感與歸屬感，協助其逐步融入社區生活，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 3 處服務 87 人。

- (9) 嚴重情緒行為正向支持服務：身心障礙者因障礙特質導致無法有效表達或溝通(例如：身體不適、生理需求未滿足、未得到他人注意)，進而出現嚴重行為問題(例如：傷害自己或攻擊他人)。藉由行為分析及處遇策略，讓服務使用者減少此類問題，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270 案次。另委託辦理 2 場次專業人員教育訓練，並透過專業量表篩選社區式服務中具有嚴重情緒行為之服務使用者，聘請專家學者至服務據點進行專業輔導。
- (10) 心智障礙者性健康輔導支持服務：協助或提供心智障礙者及其家庭獲得婚姻及生育輔導、性教育及性諮詢等所需之福利服務資訊、辦理性健康知能課程、辦理心智障礙者性支持團體、辦理宣導活動，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966 人次。
- (11) 身心障礙者在宅緊急救援服務：建立 24 小時之緊急救援通報支持網路，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全天候監測，減少在家面臨突發疾病及意外狀況而無人可提供救援之發生，能於第一時間通報而獲得立即之援助，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325 人次。

7.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服務：

- (1) 第一類(含其他類)身心障礙者未進入服務體系具高照顧負荷家庭結合社區鄰里支持系統關懷訪視：113 年 6 月份提供第三批一般戶關懷訪視名冊計 2,801 戶至各區公所，請里幹事、里長或鄰長啟動關懷訪視，如訪查有發現關懷家戶符合 3 項指標，則通報線上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後續將派請社工進行訪視評估，連結福利救助等服務，解決高照顧負荷家庭之需求。
- (2) 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為身心障礙者家庭內之主要照顧者，提供關懷諮詢、支持團體、紓壓活動、心理協談等服務，減輕其照顧壓力，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持續為 89 人提供個案管理服务，累計服務 2,225 人次。
- (3) 家庭照顧者訓練研習：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化、連續性之照顧技巧訓練及研習，緩解照顧壓力，提升照顧品質，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累計服務 454 人次。
- (4) 雙老家庭：為 35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與 60 歲以上主要照顧者共同居住之雙老家庭，提供相關支持，減輕照顧負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在案服務 484 案。
- (5)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為紓解家庭照顧者緊急需求或長期照顧之壓力，使照顧者獲得喘息，提供餐食協助、身體照顧及陪同就醫等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 485 人次受益，提供

服務時數為 528 小時。

8. 社會參與：

- (1) 輔具服務：本市目前已設置 3 處輔具資源中心（東區、官田區、佳里區），8 處輔具服務據點（社區型據點 6 處、醫院型據點 2 處）、47 處二手輔具資源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49,663 人次，宣導活動 1,370 人次；二手輔具回收 1,343 件次、提供租借 1,743 件次、媒合 268 件次，使輔具資源獲得有效運用。
 - (2) 復康巴士：本市小型復康巴士 155 輛及中型復康巴士 1 輛，提供需乘坐輪椅者以及重度以上視覺障礙者，就醫及社會參與之交通接送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服務 131,580 趟次。
 - (3) 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為協助聽、語障礙者一般洽公、醫療、學習、就業，提供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手語翻譯服務 315 案，同步聽打服務 80 案。
 - (4) 身心障礙福利團體培力：自 113 年 6 月份起舉辦 8 場次系列課程，以提升身心障礙福利團體會務運作、媒體溝通、簡報技巧、勞動權益及公益勸募之能力，至 7 月 31 日止共 62 人次參與。
 - (5) 身心障礙者體適能中心：為了提供身心障礙者提升體適能的機會，委託辦理「臺南市政府身心障礙者體適能中心」，透過專業團隊來提供服務，由治療師評估、建立體適能計畫到進行體適能課程，進而培養規律運動習慣，強化身心健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共服務 2,485 人次。
9. 機構管理：本市機構共 24 家，包括住宿型機構 17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3 家）、日間型機構 4 家、住宿兼日間型機構 3 家（含衛福部轄管機構 1 家），總核定服務人數計 3,177 人，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服務 2,382 人。另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機構跨局處實地聯合稽查 8 家次。另補助機構辦理老化專區、正向支持、卓越評鑑及性侵性騷擾防治等專案計畫，以提升機構服務品質。

(六) 婦女及兒童少年福利業務：

1. 兒童福利：

(1) 擴大公共及準公共托育量能，強化托育品質：

- A. 營運收托中之社區公共托育家園(下稱家園)及公設民營托嬰中心(下稱公托)共計 15 處，共可收托 236 名嬰幼兒，訂於 114 年至 118 年陸續於 28 處建置公托，可再增加收托 1,320 名嬰幼兒。本府亦將持續爭取於未滿 2 歲嬰幼兒超過 200 人以上之行政區設置公托，以增加本市之公共托育量能。

- B. 積極輔導本市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成為準公共化，截至 7 月 31 日本市私立托嬰中心共計 118 家，符合準公共化之托嬰中心計 101 家，已完成簽約有 99 家，簽約率達 98%；目前本市登記居家保母為 1,981 人，實際收托照顧兒童（執業中）之保母有 1,605 人，符合準公共化之保母 1,569 人，已完成簽約居家保母計 1,554 人，簽約率達 99%。致力提升托育機構服務品質，建構專業友善托育體系。
- a. 托嬰中心依據本市近一次評鑑等第，辦理托嬰中心一年 2 至 4 次不定期稽查(含聯合稽查)，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稽查 226 家次。
 - b. 提供托育人員登記管理及訪視輔導、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課程、提供家長托育服務及育兒諮詢資源、托育補助申請及初審等服務。訪視輔導及家長電話訪問，建立優質托育服務網絡，本期訪視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計 5,501 人次。
 - c. 提供托育人員心理諮商服務，給予托育人員更貼切的支持關懷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完成 8 人次心理諮商服務。
- C. 多元托育型態推動托育涵蓋率，除既有全日、夜間到宅或在宅臨時托育服務，本市已設置 18 處辦理定點臨時托育服務，讓照顧者可以減輕照顧者育兒壓力，提供優質平價及可近性的托育服務。
- D. 建置親子悠遊館，加入育兒指導員駐點，進行衛生教育及親職諮詢等宣導與服務，並提供親子遊戲場所，亦可就近借閱圖書、教(玩)具，提升親子間互動交流。未設置館施之區域採外展服務車服務，期能達到友善托育環境之建置。
- a. 為提升受益對象，依據空間規劃入館年齡：未滿 4 歲兒童及其實際照顧者，可至安平館。未滿 7 歲兒童及其實際照顧者，可至新市館、仁德館、佳里館、南瀛親子館、東區館、南區館、麻豆館、善化館、歸仁館、鹽水館、七股館。未滿 12 歲兒童及其實際照顧者：安平兒童館。
 - b. 已營運有安平區、新市區、佳里區、仁德區、新營區、東區、麻豆區、善化區、歸仁區、南區、鹽水區及七股區，共計 12 處，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入館人次 130,158 人次、圖書及教玩具借閱 846 人次、育兒諮詢 5,184 人次、親子活動計 60 場 3,083 人次、親職講座計 55 場 1,752 人次、常態活動計 590 場 10,942 人次、社區宣導計 30 場 4,379 人次、偏鄉地區外展服務計 89 場 2,933 人次、發展評估 320 人次、玩具銀行及

二手回收 2,655 人次，總受益計 171,398 人次。

- c. 育兒指導員服務：針對準父母、家庭中有未滿 3 歲幼兒之新手父母、及未滿 6 歲幼兒之脆弱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未成年父或母及其他經社工評估有需求之家庭，提供每年免費 36 次到宅育兒指導服務。提供育兒教養知能、技術指導及親子溝通技巧，讓孩子能獲得妥善的照顧。以社政/社福、警政、民政、教育、衛政及醫療單位等六大類場域實體宣導，另育兒安心 LINE 照顧等網站宣導。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已培訓出 60 位專業育兒指導員提供到宅指導服務，本(113)年度預計培訓出 160 位育兒指導員，並針對家長辦理親職主題課程、學習性團體、成長性團體及育兒指導員培力方案等課程，113 年 3 至 7 月到宅育兒指導服務項目計 3,177 次(計 222 戶家庭申請)。
 - E. 辦理 0 至 2 歲育兒支持及托育津貼補助等福利措施，今(113)年配合中央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第三階段加碼，托育補助調整為每月至少 13,000 元，落實「國家跟你一起養」政策。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育兒津貼計補助 78,547 人次，補助經費計 4 億 4,309 萬 6,000 元；托育補助受益 33,446 人次，共補助 3 億 8,733 萬 4,732 元。
- (2) 深耕社區增進弱勢家庭兒少生活協助：
- A.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服務：
 - a. 辦理早期療育補助：提供學齡前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早期療育費用補助，減輕前述兒童家庭使用療育服務之經濟負擔，自 113 年 1 月 1 日實施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由 5,000 元調高為 6,000 元、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由 3,000 元調高為 4,000 元。(交通費每次補助 200 元，療育費以實際自費金額核予補助)。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計補助 66,748 人次，金額 2,470 萬 8,780 元。
 - b. 委託民間團體辦理兒童早期發展服務管理中心之通報、轉介、個案管理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新通報 1,211 人，個案管理 4,434 人；辦理教育服務 3,650 人次、療育服務 4,618 人次、諮詢服務 1,076 人次、家庭服務 5,741 人次及權益倡導 310 人次。
 - B. 設置弱勢兒少家庭社區服務據點，陪伴社區之兒少成長發揮其支持功能，與兒少建立關係進一步發展支持性服務，協助家庭照顧功能發揮並促進社區間凝聚，以完善家庭支持服務網絡，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結合 23 個民間團體、建置 29 處兒少社區照

顧據點，本期服務 129,041 人次，提供生活、醫療及托育扶助。

- a. 經濟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計補助 37,993 人次，7,292 萬 847 元。
- b.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計補助 414 人次，124 萬 2,000 元。
- c. 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費用補助：計補助 53 人次、補助 114 萬 9,845 元。
- d.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扶助：計補助 3,986 人次、1,095 萬 2,102 元。

2. 支持女性資源，發展婦女多元服務：

- (1) 培植團體領導人提升團體自主能力，整合婦女福利與權益資源與訊息，並建立資訊交流平台，促進女性社會參與及自我成長，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結合在地婦女團體辦理具地方性之女性多元服務活動辦理 39 場，受益約 7,221 人次。
- (2) 居家安胎針對本市經醫師判定需安胎或修養之孕婦提供採買勞務服務之補助，提供回診交通費、代辦勞務費、家務協助與餐食照顧費及居家護理師訪視費之項目補助，每人每胎最高可補助 1 萬 1,000 元，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受益 11 人次。另建置「到宅坐月子媒合平台」，提供一般產婦免費媒合服務，並有公開透明的收費標準，另針對提供符合弱勢家庭產婦，提供免費 120 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受益 108 人次。

(七)長期照顧管理業務：

1. 完備長照服務資源網，發展多元友善照顧資源及家照者支持網絡：

- (1) 強化長照服務普及性，獎助布建均衡長照資源發展，提供民眾可近、即時及選擇多元的長照服務，112 年底長照服務涵蓋率達 91.6%，至 113 年 7 月底，長照特約單位累計 1,028 家。
- (2) 提升長照服務品質，定期輔導、無預警查核及評鑑長照特約單位，至 113 年 7 月底，累計查核 725 家次，完成評鑑 71 家單位，訂於 9 月底前完成 176 家單位評鑑。
- (3) 整合長照與身障家庭照顧者支持網絡，辦理共融據點服務，支持家庭照顧者及舒緩其照顧負荷，至 113 年 7 月底，布建長照家照據點 8 處，並規劃設置 2 處共融據點，累計服務為 687 人、7,114 人次。

2. 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量能，落實健康促進在地老化：

- (1) 持續媒合開發增設據點，輔導既有據點量能提升，至 113 年 7 月底，設置 401 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關懷訪視、電話問安計 169,742 人次受益。

- (2) 發展多元健康促進活動，增進長者身心靈健康，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健康促進、預防延緩失能課程及活動，鼓勵長者社區參與及落實世代融合，計 35,768 場次，736,130 人次參與。

(八) 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業務：

1. 落實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工作：整合本府社會局、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處資源，藉由宣講觸及不同社群，提高社會大眾對於暴力零容忍之共識，期減少通報黑數，及早介入家庭，減少重大案件發生風險，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 136 場次，21,874 人次受益。
2.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網絡功能，發展多元專業服務模式：
 - (1) 主動邀集轄內司法機關、警察局、衛生局及相關民間團體等單位，結合各網絡資源，共同擴展家庭暴力、兒少保護、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工作，並定期召開家庭暴力性侵害性騷擾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委員會議研商本市防治措施，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辦理 1 場次。
 - (2) 建置網絡合作平臺，定期與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本府駐法院家庭暴力事件服務處、家事服務中心召開聯繫會報，暢通聯繫管道。
 - (3) 強化性侵害加害人網絡合作機制，定期召開性侵害加害人社區處遇網絡聯繫會議，並邀請專家學者共同檢視防治策略執行情形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辦理 2 場次。
 - (4) 因應性騷擾防治法修法，成立性騷擾防治審議會，針對性騷擾業務進行跨局處工作報告並針對性騷擾案件進行審議，訂於每季召開 1 次，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
3. 持續推動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服務方案：
 - (1) 提供 24 小時緊急救援求助窗口，由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即時提供民眾諮詢、求助、通報及庇護等危機處理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篩派 10,073 件。
 - (2) 定期邀集司法機關、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及相關民間團體等單位召開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針對高危機成人保護個案，共同研議跨網絡合作之保護服務策略，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召開 16 場次。
 - (3) 實施保護扶助措施，提供相關福利資源：
 - A. 為性侵害、家暴被害人及兒童少年保護個案提供心理諮商輔導、情緒支持及輔導，協助復原心理及社會再適應，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提供 835 人次心理輔導服務。

- B. 提供法律服務、陪同性侵害及受家暴被害人報案及出庭等法律扶助服務，另提供諮詢協談、驗傷診療、經濟扶助、就業服務、就學或轉學服務、目睹暴力兒少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服務或其他資源轉介等其他扶助措施，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提供62,301人次服務。
 - C. 提供24小時緊急救援服務，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提供274人次庇護安置服務。
 - D. 為落實以被害人為中心之服務精神，提供本市性侵害被害人友善醫療環境，結合司法、警政、社政及醫療等網絡單位提供整合性處理模式，布建「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專責醫院，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至113年1月31日設有5間醫院辦理，並定期召開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暨一站式服務網絡檢討會議，與網絡單位共同研商被害人服務策進作為，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1場次。
4. 整合社會安全服務網絡，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機制：
- (1) 針對兒少保護案件，本府擬定四大應變策略：即時聯合查訪、重大傷勢複判、專業行政裁罰及跨單位多層保護，強化兒少保護機制；針對重大兒虐案件，訂有重大兒虐案件緊急應變處理流程，立即啟動社政、教育、警政跨網絡聯合訪查，釐清案情並確認保護因子，續處行政裁罰事宜，以即時且完善策略應變重大兒虐案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召開4次兒少保護案件行政裁罰會議，討論72案次行政裁罰案件。
 - (2) 本府加強整合兒少保護網絡，提升鄰里通報及主動關懷頻率，落實兒少保護危機處遇、緊急救援、安置調查評估、家庭維繫與重整、強制性親職教育等保護扶助事項，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服務24,752人次。
 - (3) 針對高危機兒少保護個案研議跨網絡之保護服務策略，定期邀集司法機關、警察局、衛生局、教育局及各級學校、團體等單位，共同召開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聯繫會議，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召開6場次。
 - (4) 為強化兒少保護處遇與防治功能，並增進保護性社工人員調查專業知能及處遇計畫全面性及妥適性，本府社會局定期邀集各領域專家學者，辦理安置兒少返家評估會議(含性剝削安置兒少)、監護兒少出養評估會議、兒少保護個案提訟評估會議等檢視兒少保護服務各環節辦理情形，提升兒少保護安置個案服務品質，維護兒少最佳利益，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召開21場次。

四、法制處

(一)法規審議辦理情形：

1. 本市法規法制作業：

- (1)為建立標準化之法制作業流程與體例格式，依本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本市法制作業準則及本府法規會設置要點等規定，辦理本市法規法制作業，使法規之結構及用語簡明易懂，體系用語一致，並督促草案研擬時應掌握本府政策目標，選擇可行方法，以達成立法目的。
- (2)藉由本府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之嚴謹機制，以避免規範內容牴觸上位法令、前後矛盾或有其他窒礙難行之情形發生，並透過外部專家學者提供之審查，避免行政機關本位思考之偏差，以周延自治法規之可行性。
- (3)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期間，召開本府法規審查會議4次(第90次至第93次法規會)，審查自治法規38則(自治條例5則、自治規則33則)。完成制(訂)定、修正自治法規38則(自治條例2則、自治規則36則)，行政規則96則；廢止自治規則3則及停止適用行政規則13則之法制作業，變動數量共計150則。

2. 整理、蒐集、保管及建置法規資料：

- (1)截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數量統計如下：自治條例68則，自治規則364則，行政規則1,224則，共計1,656則。
- (2)為提供法規即時查詢服務，並以電子化減少法規紙本資料印製，自101年1月建置臺南市自治法規查詢服務系統(網址為<https://law01.tainan.gov.tw/glrnewsout/>)，迄今瀏覽利用人數已達2,131萬人次，並得以達成節能減碳，落實淨零永續環境之目標。

(二)法制及法令疑義等事項諮詢意見之提供：

1. 提供本府各局處法制作業、法令適用疑義、訴訟或行政救濟答辯、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事項之諮詢意見，協助本府各局處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之品質及合法性。
2. 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就自治法規、行政規則、訴願、行政訴訟或民事訴訟答辯、各類法令適用疑義、契約條款研擬及履約爭議等會簽案件計287案次，並參與及處理中央與本府相關會議計142案次，提供法律意見供各業務承辦機關(單位)參酌，俾利各機關執行相關業務時正確認事用法。

(三)訴願案件之審議：

1.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訴願案件分析：
 - (1)新收訴願案計327件，包括環保類46件、衛生類85件、社政類36件、勞工類27件、經發類3件、地政類13件、工務類19件、農業類5件、

稅務類 16 件、民政類 23 件、人事類 5 件、警政類 15 件、交通類 13 件、都發類 5 件、觀光類 6 件、教育類 9 件、戶政類 1 件。

(2) 審理 483 件 (含 113 年 3 月 1 日前受理之舊案 280 件)，審議結果：不受理 134 件、駁回 299 件、撤銷原處分 29 件、再審駁回 3 件、再審不受理 3 件、訴願人自行撤回 15 件。

2. 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由學者、專家、律師、檢察官等組成，外聘委員 13 名，比例逾 9 成。訴願案件之審議，秉諸公正、公平、客觀原則，並兼顧程序正義，訴願審議委員會為釐清案情，適時請訴願人到會陳述意見，必要時並召開言詞辯論，以瞭解事實，正確認事用法，作成訴願決定具客觀性與公正性。
3. 本期受理之訴願案件，皆於法定期限完成審議。訴願案件之辦理皆要求本府所屬各級機關應切實依「臺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辦理訴願案件答辯應行注意事項」之規定為之，以保障人民救濟權益。
4. 訴願決定撤銷原處分之案件，督促原處分機關應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遵守「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要點」所定之時效。

(四) 國家賠償事件處理：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國家賠償事件辦理情形分析：

(1) 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新受理國家賠償案件 58 件，舊收案 34 件，共計 92 件；已結案 62 件，處理情形如下：

- A. 協議成立：12 件，賠償金額：201 萬 6,182 元。
- B. 拒絕賠償：46 件
- C. 協議不成立：1 件
- D. 自行撤回：3 件
- E. 移轉管轄：0 件

(2)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請求權人新提起訴訟案件計 7 件；連同 113 年 3 月 1 日前提起訴訟案件 45 件，合計 52 件，判決情形如下：

- A. 機關勝訴：4 件
- B. 機關敗訴：1 件。(衛生局自行賠償未動支)
- C. 調解成立：0 件
- D. 法院和解：1 件，賠償金額 10 萬 2,940 元。
- E. 自行撤回：0 件
- F. 移轉管轄：0 件

G. 裁定駁回：0 件

H. 訴訟中：46 件

(3) 協議成立 12 件、訴訟中和解成立 1 件，共計件 13 件，賠償金額合計：211 萬 9,122 元。

2. 本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之組成，具法制專長之外聘委員比例已逾 9 成，透過提升委員會之素質及功能，增進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客觀性及公信力，落實民眾權益之保障與維護。
3. 協助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國家賠償事件，提供法律諮詢意見並監督辦理情形，以確認國家賠償事件處理之適法性，並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與公正，保障人民權益。
4. 協議成立金額 50 萬元以上重大案件，業務主管機關應擬具處理意見並檢附相關案卷送本府核定，以發揮一般案件迅速進行協議，重大案件審慎嚴謹之功能。
5. 完備本府國家賠償制度，就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 10 萬元以下擬協議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例外不經審議，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6. 對於國家賠償責任原因行文相關單位檢討，並研謀改進措施，避免民眾生命財產安全再次受到損害。

(五) 消費者保護業務之辦理：

1. 發揮消費爭議申訴調解機制效能，迅速有效處理消費爭議事件：
 - (1)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爭議申訴案件 2,058 件，經函請企業經營者妥處後，申訴人撤回、和解、未再爭執及合意解決消費爭議事件為 1,743 件，妥適處理率為 84.69%。
 - (2) 上開期間受理案件，申訴人認為未獲業者妥適處理，續行申請消費爭議調解者計 315 件，其中自行達成協議，或經本市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調解成立 219 件，和解率 69.52%，至調解不成立 96 件。藉由各領域調解委員之專業，有效解決不同類型之消費爭議。
 - (3) 公布無故不出席調解會議之企業經營者名稱，提醒消費者慎選交易對象。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公告 22 家無故不到場調解之被申訴企業經營者。
2. 強化行政監督功能，建立安心友善消費環境：
 - (1) 為健全消費環境，確保消費資訊的透明，保障市民消費權益，本府法制處積極辦理食衣住行育樂及公共場所安全等消費查核輔導，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計辦理 190 場次、717 家次之稽查，包括國際龍舟賽攤商食(商)品、旅宿業、國際旅展、預售屋、健身中心、游泳

池、休閒農場、坐月子中心、冰品、特色餐飲小吃、夜市及臺南國際芒果節等項目稽查。

(2)對於突發之重大消費爭議事件，辦理專案聯合稽查，包括蘇丹紅辣椒粉、小林製藥紅麴產品、餐飲店餐點不潔及食物中毒事件等，皆主動迅速會同目的業務主管機關啟動查核程序，具體落實民眾消費權益之保障。

(3)為瞭解物價波動情形，持續追蹤記錄重要民生物資價格及供貨情形變化，定期至本市各大型賣場、傳統市場及知名小吃店家與餐飲業訪查，並針對重要傳統節日清明節及端午節之應景食(商)品，分別至本市傳統市場、果菜批發市場、連鎖賣場、南北雜貨店、蛋行及販售春捲、粽子之商家等處進行聯合稽查。

3. 強化民眾消保意識，宣導正確消費觀念：

(1)為加強企業經營者對消費者保護之認知、確實遵守法令、履踐企業經營之社會責任，並建立消費者正確消費觀念與知識，持續至校園、社區與各公私機關團體辦理講習及宣導，另辦理大型消保宣導活動，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宣導講習及活動共計11場，參與之消費者及業者總計605人次，使消費者保護意識能深入社會各階層，共同建構良善消費環境。

(2)針對重大或常見消費爭議，主動發布新聞稿或消費訊(警)息提醒民眾注意，並適時發布查核業者情形之新聞稿，俾利民眾安心消費。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發布12則。

(六)法制業務走動式巡迴輔導、法制研討會及法制教育相關講習訓練之辦理：

1. 辦理法制業務巡迴輔導，共10場次：

(1)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分別於113年5月9日至東山區公所、113年6月14日至將軍區公所、113年6月19日至左鎮及玉井區公所、113年6月21日至善化區公所、113年7月3日至新化區公所、113年7月10日至北區區公所、113年7月12日至山上區公所、113年7月18日至七股區公所及113年7月31日至南區區公所，共辦理10場次法制業務巡迴輔導。

(2)上揭法制業務巡迴輔導，係由本府法制處主管與機關同仁進行宣導與討論交流，就行政處分及裁處書之作成、機關權限劃分之判斷、行政執行、性平三法修正及適用、國家賠償事件之辦理與消費者保護業務為詳細介紹，並就公所執行業務之實際情況，及實務運作時個案遭遇之問題或困難進行交流且予以釐清。

2. 舉辦研討會1場次

(1)113年6月20日及21日與其他五直轄市法制機關假新北市政府507大

型會議室共同舉辦「113 年度直轄市法制及行政救濟研討會」：本府以「民眾檢舉交通違規之法律爭議」為研討議題，邀請高雄大學法律學系陳正根教授擔任報告人，及東吳大學法律學系林三欽教授與運鞍法律事務所許雅芬律師擔任與談人。藉由學術與實務間之對話，對於民眾檢舉之適法性及性質深入探討，冀使各直轄市法制業務之推展有所助益，強化地方自治之法制效能。

3. 辦理法制教育講習，共 3 場次：

- (1) 113 年 6 月 27 日邀請臺北大學法律系陳愛娥兼任副教授講授「法律解釋方法在地方自治法規之運用」，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共 62 人參加。陳愛娥兼任副教授從法學方法論的意義及目標，切入說明公法領域中法律原則之運用及地方自治法規與中央法規衝突時之爭議，並透過聯邦憲法法院案例及憲法判決的分析，強化本府所屬機關及區公所同仁運用法律解釋方法之相關法制知能。
- (2) 113 年 7 月 5 日與本府環境保護局、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合作辦理環保法治教育訓練，邀請基業法律事務所葉張基律師講授「認識機關常用爭議處理制度-訴願、訴訟與仲裁-以空氣污染案件為例」，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相關業務承辦人及主管共 106 人參加。課程說明爭議處理之多元機制，並透過講座分享實務辦理爭議處理之案例，使參加同仁瞭解爭議處理制度，俾利於具體個案上選擇適當之爭議處理機制。
- (3) 113 年 7 月 17 日與本府環境保護局合作辦理環保法治教育訓練，邀請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江嘉琪副教授講授「環保機關代為清除處理費用之求償」，並請各機關及區公所指派法制人員、相關業務承辦人及主管共 96 人參加。為使同仁瞭解法院實務及法令要件，避免聲請假扣押時產生誤解，講座藉由法院具體個案裁定之分析，以及法規要件之說明，說明廢棄物清理法第 71 條聲請假扣押之制度有其侷限，且行政機關亦得依行政執行法之規定為終局執行，故亦得儘速完成相關程序，以避免機關陷於承擔義務人脫產風險之困境。

五、政風處

(一)政風預防業務：

1. 型塑清廉勤政目標，鼓勵公開透明及創造清廉效率之公務環境：

- (1) 持續優化本府廉政公約：貫徹、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並持續推行關切事件，鼓勵同仁進行登錄；統計本期間辦理受贈財物 375 案、飲宴應酬 973 案、關切事件 371 案及其他倫理事件 3 案，總計 1,722 案，登錄案件每月於本府「透明治理」專區公開揭露。
- (2) 表揚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為激勵同仁勇於任事，本府 113 年持續辦理優良廉能事蹟人員選拔活動，針對有效節省公帑，協助政風機構推動行政透明或廉政業務卓有成效者加以表揚，總計各機關推薦人選 26 人，業於 113 年 8 月 8 日召開初審評選會議，提列優秀人選進行複審，獲選人員將於本府市政會議公開頒獎表揚。
- (3) 落實執行陽光法案：確保公職人員清廉作為，本府政風處持續推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線上授權查詢財產作業，112 年度授權比例已達 99.73%，並刻正辦理財產申報實質審查作業；另，為提升所屬政風人員專業知能，113 年 4 月 18 及 7 月 5 日分別針對政風人員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實務、案例等注意事項講習，協助避免所屬機關同仁不慎涉法。
- (4) 本府 113 年晶廉獎活動：為展現行政機關作業流程透明，結合電子化公開業務資訊，提供市民透過網路直接監督市府施政之管道，本府 113 年度賡續辦理晶廉獎活動，其中有 12 個一級機關提報 15 案，12 個公所提報 12 案，共計 27 案報名評選作業，並於 6 月間辦理書面初審作業後，於 8 月 9 號辦理複審作業，一級機關組及公所組各取前 3 名進行後續頒獎事宜。

2. 建立公平、公開、透明之採購程序，營造及建構優質採購文化：

- (1) 辦理 113 年度履順專案座談會：為協助廠商解除疑慮，排除履約障礙並兼顧廉能透明，本府於 113 年 6 月 19 日辦理履順專案座談會，針對重點主題「道路工程」案件進行專題研討及標竿學習，邀請實務專家及地檢署檢察官與會，並由主辦機關及承攬、監造廠商等逾 150 人共同參與，透過溝通交流為道路工程品質把關，提升本市道路工程品質。
- (2) 推行機關重大工程採購廉政平臺：為協助機關辦理重大工程採購，解決業務執行困境並發揮風險預防功能，本府定期透過聯繫會議整合策進，另針對部分完成階段性任務之平臺，轉型設置行政透明專區定期更新資訊，持續落實全民監督，本期間執行成果如下：

- A. 「臺南市南科特定區開發區段徵收工程」廉政平臺：本期持續推動廉政平臺運作機制，並分別於 113 年 4 月 11、12 日及 113 年 6 月 17 日

辦理徵收工程(第二分標)委託規劃設計暨監造技術服務工程觀摩暨教育訓練及「社會住宅位於開發區的關係與區段徵收地上物查估實務與個案研析」等計 2 場次教育訓練，有效提升同仁專業能力，7 月 5 日召開 N 區及 O 區臺電 69kV 高壓輸電管路下地方案協調會議。

B. 「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機關採購廉政平臺：本期於 113 年 4 月 10 日召開開工前廠商座談會，並以廉政平臺為聯繫管道，於 113 年 4 月 30 日拜會臺南市警察局第四分局藉此加強機關間合作，本案業於 113 年 5 月 3 日舉行動土典禮，本期間採購爭議共計 2 案，皆已完成協調。

C.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辦公廳室新建工程」廉政平臺：本期於 113 年 4 月 18 日辦理招標說明會，並於會中宣導廉政平臺整體效益及作法，持續發揮平臺實際效能，促使工程順利完工。

3. 機先發掘風險，強化風險控管及預警機制，樹立廉能風氣：

(1) 推動廉政研究：為強化風險控管，持續針對各類重點業務，透過民意調查等作業，研提興革建議及措施，113 年督同所屬政風機構辦理廉政研究共計 5 案(一級機關列管 3 案，公所 2 案)。

(2) 實施專案稽核：為維護本府施政品質及廉潔效能，持續督同所屬政風機構針對易滋弊端風險及重要廉政業務實施專案稽核，研析可能發生弊端型態與成因並提出興革及策進建議。113 年度規劃及列管專案業務稽核計 10 案並持續推動中，期有效降低內部廉政風險。

(3) 強化預警作為：為提升本府整體廉能效益，持續針對機關可能發生貪瀆違失風險事件或人員，機先採取預防措施，防止弊端或違失事件發生，協助依法行政並避免浪費公帑。本期間完成預警作為 31 案，其中辦理採購監辦發現異常者計 24 案(工程類 12 案、財物類 1 案、勞務類 11 案)、業務稽核 1 案及其他 6 案，經各政風機構積極提出興革導正建議，有效避免行政違失及節省公帑。

(4) 優化廉政防貪指引：為有效降低弊端發生風險，透過編撰風險業務防貪指引，深入研析風險態樣，蒐集相關司法判決案例，優化興利防弊守則並共同研提具體可行之防弊作為，以圖卡、動畫等多元創新方式加強宣導，以協助機關降低弊端發生之風險，本期間各機關計召開會議 15 場次，持續以圖卡、電子化方式優化辦理推行。

4. 深耕校園廉潔誠信、強化廉政宣導量能：

(1) 推動圖書館志工媽媽說故事：為將廉潔誠信意識向下扎根，113 年擇選本市溪北地區 11 個圖書館志工導讀廉政繪本故事，如「台灣鯨讚」及「小海龜的逆襲」等，引起在場小朋友對廉能誠信及海洋保育議題的重

視，本期間完成 7 個圖書館說故事活動。

- (2) 辦理「臺南誠年人養成即刻啟動」校園誠信營隊系列活動：為進一步扎根校園廉潔誠信教育及專業倫理，本年度規劃校園誠信營隊系列活動，並於 113 年 6 月 3 日舉辦「誠信守護聯盟 要的就是你！」說明會，向大專院校服務性社團說明廉政誠信理念與活動規劃內容，以尋求合作意願，共計 4 所學校、15 個社團老師及學生參與並持續規劃辦理。
- (3) 舉辦「愛廉說」廉政講堂：為強化大專院校學生誠信意識，使青年於步入社會前建立誠信觀念，規劃由本府政風處及各領域專家、學者，與學子交流廉能誠信觀念及工作經驗分享，形塑未來職場誠信價值觀念，本期間計辦理 3 場次，分別針對地產開發、永續發展、廉政與企業誠信、法遵等議題進行專題演講，互動熱烈，效益良好。
- (4) 客製化推動防貪宣導及基層教育訓練，建立公務員正確法紀觀念：
 - A. 辦理「法遵便民、價值廉誠」113 年臺南市政府廉政基層扎根訓練：為減少廉政風險並提升員工廉政意識，規劃以具審核及准駁權業務人員、新進人員、約聘雇人員及機要人員等為主，建立基層同仁依法行政觀念，降低違失或違法機率，本期間計辦理 2 場次。
 - B. 結合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辦理「檢察官來了！」本府 113 年度廉政教育訓練：為加強基層公務員廉能法治觀念，本府政風處配合各機關業務需求，客製化辦理法律與廉政專業教育訓練，降低同仁對於認事用法之困擾，本期間計辦理 9 場次。
- (5) 強化廉政志工教育訓練及互動聯繫，持續擴展整體廉政量能：
 - A. 辦理廉政志工專業教育訓練：為提升志工服務知能，並為廉政服務注入創意能量，於 113 年 3 月 25 日於臺南市永福國小演藝廳辦理年度廉政志工教育訓練與實地導覽臺南清廉史蹟行程，計有 47 人次廉政志工參與；另本期間本府並帶領廉政志工辦理反貪倡廉社會參與宣導活動計辦理 37 場次，總計 71 人次參加。
 - B. 參與「113 年度全國廉政志工培訓暨交流會議」：為強化志工專業及互動聯繫，本府政風處於 113 年 3 月 28 至 29 日率本市廉政志工隊前往臺中，參與法務部廉政署「113 年度全國廉政志工培訓暨交流會議」，藉由分享彼此參與廉政工作及協助機關辦理反貪活動寶貴經驗，互相激勵提升整體廉政服務量能。
5. 持續推動「企業服務廉政平臺」，倡導企業誠信，深化公私協力：
 - (1) 透過與企業雙向交流協力合作，深化企業服務的內涵並解決企業團體面臨的問題，型塑遵行法令之意識。本年度持續著重運用廉政服務平臺溝通聯繫機制，「走入企業」提供議題連繫及協助解決之橋梁，提供優

化升級服務，本期計舉辦 9 場企業座談、5 次深化交流，共計處理 50 案企業反映意見。

(2)113 年 5 月 24 日結合崑山科技大學房地產開發與管理系(所)於崑山科技大學國際會議廳辦理「2024 第十八屆全國房地產經營管理研討會」，以「邁向淨零碳排時代的不動產業新趨勢－透明治理的臺南策略」為主題，邀請臺南市房地產公會業者，以及崑山科技大學師生近 150 人共同參與，關注淨零碳排及低碳建築等趨勢及聚焦透明治理，並提供企業反映及溝通之平臺。

(二)政風查處業務：

1. 本期本府政風處受理陳情檢舉計 455 案，其中行政處理或函轉權責機關處理 372 案、依法澄清或簽存結案 83 案。
2. 本期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單位辦理採購監辦、公文會辦、業務稽核、受理陳情檢舉等發現人員疏失或作業異常處，函送偵辦 11 案、追究行政責任 12 案。

(三)政風綜合、維護業務

1. 加強廉政教育訓練，提昇政風人員專業知能：
依業務屬性指派適當人員參加法務部廉政署辦理之肅貪、預防及綜合維護業務專精班、薦任九職等主管研究班等課程，以提升專業能力、精進工作知能，本期本府政風處暨所屬政風機構共計指派 21 人參與 113 年維護業務專精研習及專案稽核及清查業務專精研習班。
2. 積極蒐報危安預警情資，即時妥處：
 - (1)掌握陳情請願事件輿情，加強橫向聯繫：
積極督導所屬政風機構針對重大陳情請願事件，掌握預警情資，即時陳報機關首長並協調相關單位機先疏處，妥為因應。執行蒐報及協處陳情請願或預警等複式通報共計 26 件。
 - (2)督導所屬辦理機關安全維護工作。
 - A. 辦理講習訓練或其他宣導作為 204 案。
 - B.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安全檢查 100 場次。
 - C. 辦理首長安全維護 19 案。
 - D. 辦理重大活動等專案安全維護措施 15 案。
 - (3)為確保本府「114 年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賽事期間與會人員及競賽場地安全，本府籌備處設置「安全維護一組」，由本府政風處主責，專案期間，本府政風處除參與籌備處辦理之會議，以掌握活動進程外，並將積極橫向與警政及衛生單位配合，針對「易滋生紛爭抗議情事」、「危害賽事安全」及「食品安全」等，規劃執行要項，動員本府政風處及所

屬政風人力，協調與配合執行安全維護工作，協助本府圓滿達成任務。

3. 落實資訊安全暨機密維護措施，防制洩密情事發生：

- (1) 為落實資通安全工作，以確保資訊安全、降低各業務系統可能遭受的威脅，本府政風處會同智慧發展中心辦理「本府資訊安全內部稽核作業」，針對缺失事項進行改善，並提出策進建議，俾利本府各機關單位瞭解掌握資安風險，業於 113 年 4 月 15、16 日辦理本府 113 年度資訊安全第 1 次內部稽核作業，並將前揭稽核結果函知本府各處會及所屬一級機關。
- (2) 113 年第 1 次本府各機關學校約聘(僱、用)、臨時人員公開甄選於 113 年 5 月 18 日辦畢，本府政風處執行試務機密維護工作，所有口試委員及試題抽籤過程均採全程錄影錄音程序公開透明，並恪遵保密規定，計辦理 1 場次。
- (3) 督導所屬辦理公務機密維護工作：
 - A. 辦理講習訓練或宣導作為 249 場次。
 - B. 實施定期及不定期保密檢查 110 場次。
 - C. 辦理專案機密維護 7 案。

4. 推薦本府各機關參加「透明晶質獎」，促進正向循環：

- (1) 「透明晶質獎」為行政院層級獎項，依據聯合國反貪腐公約首次及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持續推動，激勵各機關致力追求更好的廉能治理，積極推動資訊及行政透明，落實防制與課責，獎勵機關整體廉能做為績效卓著團隊，樹立標竿學習楷模。
- (2) 113 年第 2 屆「透明晶質獎」，本府推薦交通局參獎，以「公開透明的智慧停車系統、便民暖心的小黃公車及人本科技的智慧交通控制系統」為參獎三大主軸，交通局結合「AI」元素，推動智慧交通科技，持續將行政流程導入透明作為，減少人為風險弊端，以達成簡政便民之效，致力成為有廉有能之機關。
- (3) 法務部自 113 年 7 月至 9 月間，針對第 2 屆「透明晶質獎」報名參獎之 26 個機關辦理實地評核作業，於 113 年 8 月 7 日對本府交通局進行實地評核。

5. 召開廉政工作會議，加強業務策進：

本府政風處辦理政風業務工作檢討會計 1 場次，會中進行各項業務報告及前次主席指(裁)示事項管考作為，針對執行面提出各項建議，並推派績優機關進行專題報告，透過標竿學習及意見交流方式，加強業務策進。

肆、建設部門

一、都市發展局

(一)綜合計畫業務

1. 推動擬訂本市國土計畫暨鄉村地區整體規劃：

(1)全國國土計畫於 107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本市國土計畫於 110 年 4 月 30 日公告實施，產出未來發展地區（含新增產業用地、新訂擴大都市計畫之區位）及國土功能分區規劃示意圖，接續由地政局辦理國土功能分區繪製作業，111 年底已完成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草案)公開展覽及公聽會，於 113 年 7 月 30 日提本市國土計畫審議會審議通過，113 年 8 月 13 日函報內政部審議，依法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公告實施。

(2)依循國土計畫指導推動鄉村地區整體規劃，各年度辦理情形說明如下，其餘行政區，逐年編列經費並爭取中央補助推動辦理。

A. 學甲區：110 年度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辦理研究規劃作業，於 112 年 12 月 3 日完成規劃報告。法定審議作業部分，112 年度編列預算 125 萬辦理，於 112 年 12 月 26 日完成簽約作業，廠商已提出法定計畫(草案)初稿，後續安排與各機關確認後，辦理公開展覽作業，預計 115 年完成變更學甲區鄉村地區計畫。

B. 大新營地區（新營、鹽水、柳營）：111 年度編列預算 1,125 萬元辦理研究規劃作業，於 111 年 4 月 28 日簽約，112 年 8 月 14 日完成期中報告審查，113 年 3 月 20 日檢送期末報告書，刻針對各項重要議題召開機關研商會，預計 113 年底完成規劃報告。

C. 官田區：111 年度獲得內政部 300 萬元補助辦理研究規劃作業，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簽約，刻正辦理期末階段工作，預計 113 年底完成規劃報告。

D. 七股區：112 年度獲得內政部 400 萬元補助辦理研究規劃作業，於 112 年 10 月 26 日簽約，刻正辦理期中階段工作，預計 114 年 11 月完成規劃報告。

E. 左鎮區：113 年度獲內政部補助 500 萬元補助辦理研究規劃作業，刻辦理議會墊付及後續採購發包作業。

2.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審查：

內政部委託辦理 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審查作業，從 108 年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核予「七股鹽山遊樂區申請書暨開發計畫」等同意許可計 17 案、變更開發計畫 20 案。並持續辦理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台南分部校地開發計畫案、關廟產業園區、龍盟產業園區、七股泉葉科技產業園區、官田大江 AI 智造產業園區、歸仁大成

鋼集團歸仁產業園區開發案、儀億興業產業園區開發計畫案、左鎮八德安樂園、星歲七股太陽光電發電業專案開發計畫(變更案)及學甲區、關廟、歸仁區太陽光電場開發計畫等開發許可之審查作業。

(二)都市計畫規劃審議業務

1. 都市計畫規劃及審議：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持續辦理中之案件包括都市規劃草案階段案件計 7 件、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14 件、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計 53 件、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22 件、發布實施案件計 11 件。

1.1. 規劃草案階段：

- (1)變更關廟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6 區(中洲寮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 (3)變更新市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4)變更新市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細部計畫案。
- (5)擬定臺南市安南區「工 9(附)」工業區細部計畫案。
- (6)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7)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 A27 區(海佃路二段兩側地區)尚未完成整體開發地區專案通盤檢討案。

1.2 市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大內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佳里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擬定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原「文(小)二」學校用地、人行步道用地變更為住宅區)細部計畫案。
- (5)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興辦新田里活動中心暨山順宮整體開發)案。
- (6)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7)變更佳里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機關用地)(配合臺南海水淡化廠工程計畫)案。
- (8)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川區)(配合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鹽水排水治理工程一期(鹽水區))案。
- (9)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永康鹽行天后宮民有市場遷建工程)案。

- (10)變更鹽水都市計畫(部分私立南榮工專為文教區、部分農業區為文教區(附))案。
- (1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12)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配合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第一期藍線)(第一階段)案。
- (13)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電專一6」第一種電信專用區為「工15」工業區)案。
- (14)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電專一6」第一種電信專用區為「工15(科)」工業區)案。

1.3 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案件：

- (1)變更學甲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案。
- (2)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3)變更烏山頭水庫風景特定區計畫(配合水庫治理及穩定供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變更西港都市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案。
- (6)變更歸仁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含計畫圖重製)暫予保留區段徵收)案。
- (7)變更七股都市計畫主要計畫(配合整體開發部分)專案通盤檢討案。
- (8)變更鹽水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9)變更大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0)變更關子嶺(含枕頭山附近地區)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1)變更楠西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2)變更玉井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3)變更六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4)變更將軍(漚汪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5)變更白河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6)變更山上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7)變更後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8)變更東山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19)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0)變更西港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1)變更高速公路新營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2)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3)變更柳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4)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5)變更仁德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6)變更新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7)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8)變更官田(含隆田)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9)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0)變更佳里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1)變更歸仁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2)變更學甲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3)變更關廟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4)變更永康六甲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5)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36)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捷運系統用地)案。
- (37)變更仁德(文賢地區)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配合加倉企業有限公司擴廠)案。
- (38)變更仁德都市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39)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仁德區勝利路計畫道路工程)案。
- (40)變更佳里都市計畫(農田水利設施專用區為機關用地)(配合佳里區第三聯合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
- (41)變更官田(含隆田地區)都市計畫(部分運動場用地為機關用地、停車場用地;部分停車場用地為機關用地)(配合隆田里活動中心新建工程)案。
- (42)變更安定主要計畫(第五次通盤檢討)案。
- (43)原臺南縣市都市計畫邊界調整專案通盤檢討案。
- (44)臺南市(府城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45)變更臺南市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配合變更主要計畫案。

- (46)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47)變更臺南市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48)變更臺南市東區主要計畫(南臺南站副都心地區)(暫予保留及周邊地區)案。
- (49)變更新市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0)變更善化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51)變更善化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編號2)案。
- (52)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53)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港埠用地為「機 84」機關用地)(配合第七救災救護大隊暨德興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案。

1.4 內政部都委會及市都委會審定待核定：

- (1)變更曾文水庫特定區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
- (2)變更南鯤鯓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 (3)變更白河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
- (4)變更下營都市計畫(部分農業區及綠地為河道用地)(配合大埤中排三排水改善工程)案。
- (5)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河道用地)(配合東北勢排水改善工程)案。
- (6)變更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變更案第 8 案-公九附帶條件)案。
- (7)變更臺南都會公園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第一種住宅區及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配合農 5、農 6 住宅社區開發)案。
- (8)變更仁德都市計畫(第三次通盤檢討)(暫予保留報部編號部人 8 案)。
- (9)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配合鹽水溪鹽行堤段 L18~L20 整體改善工程)案。
- (10)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機 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11)變更臺南市東區細部計畫(「機 35」機關用地及周邊地區)(配合臺南榮譽國民之家遷建計畫)(第二階段)案。
- (12)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 43 地號等)案。
- (13)擬定臺南市安南區乙種工業區(安南區東和段 43 地號等)細部計畫案。

- (14)擬定新市都市計畫(附帶條件農業區)細部計畫案。
- (15)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4案、再5案、再6案、再7-1案。
- (16)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I)細部計畫案。
- (17)擬定臺南中西區細部計畫(活化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案。
- (18)擬定善化都市計畫(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編號2)細部計畫案。
- (19)變更善化主要計畫(部分農業區為住宅區、公園用地、社會福利設施用地及道路用地)(配合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逕向內政部陳情意見編號8、14)案。
- (20)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細部計畫案。
- (21)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主要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配合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O擬定細部計畫)案。
- (22)變更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科學園區部分)(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第四次通盤檢討)案。

1.5 發布實施案件：

- (1)變更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四階段)(新編號第9案)：113年7月31日發布實施。
- (2)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案(再公開展覽再2案、再3案)：113年6月24日發布實施。
- (3)變更臺南市北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修訂「商(專)(附)」觀光藝文商業專用區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案：113年5月10日發布實施。
- (4)變更臺南市安平區都市計畫(細部計畫)(配合安平二期國宅社區都市更新)案：113年4月19日發布實施。
- (5)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第三階段)案：113年4月9日發布實施。
- (6)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第六階段)案：113年4月8日發布實施。
- (7)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配合文賢消防分隊暨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細部計畫案：113年3月22日發布實施。
- (8)變更高速公路臺南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部分農業區為機關用地)(配合文賢消防分隊暨德南派出所新建工程)案：113年3月21日發

布實施。

- (9)變更善化主要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都市計畫圖重製)(第三階段)(再公展編號第6案): 113年3月14日發布實施。
- (10)變更臺南市安南區細部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住宅區、部分綠地為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113年3月7日發布實施。
- (11)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水利設施用地及中密度住宅區)(配合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案: 113年3月6日發布實施。

2. 南科特定區(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A、B、C、D、E、N及O)整體規劃案:

110年4月20日辦理公開展覽作業, 12月24日經本市都委會第110會議審議通過後, 111年1月19日續提內政部審議, 2月24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審議通過; 出流管制規劃書於10月21日經本府水利局核定; 區段徵收部分, 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範圍及抵價地比例內容於112年1月11日經地政司同意, 3月22日依前開部都委會專案小組及地政司意見, 修正計畫書圖及補充相關資料續提送內政部, 5月16日經內政部都委會大會審議通過, 7月5日辦理再公展作業, 續於10月30日再次提送部都委會審定, 細部計畫部分, 亦於12月11日提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113年由地政局接續辦理區段徵收作業。

3. 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規劃案:

- (1)案係國土管理署補助全國縣市政府辦理之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本市共分為「臺南府城生活圈」、「臺南市(新營、曾文、玉井、新化等生活圈)」、「臺南市(北門、南科、新豐等生活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規劃及專案通盤檢討等3案辦理。
- (2)於109年12月31日完成全部計畫區公開展覽作業, 其後於110年11月31日前全部完成函送計畫書圖報部審議, 全市39處都市計畫區已提報內政部審議, 其中曾文水庫、原臺南市主要計畫已審定待核定、烏山頭及虎頭埤兩處都市計畫區已分別於112年8月9日及112年11月13日發布實施, 其餘刻由內政部都委會審議中。

4. 活化中西區學產地轉型臺南科技產業專區:

- (1)全案業經本市都委會審議通過, 並於112年3月2日內政部都委會專案小組第1次會議修正通過, 未來透過區段徵收整體開發配置學校、公園、停車場及道路等公共設施, 成為市區具備完整生活服務與產業機能的科技產業專區, 不僅延伸臺南科學園區效益、增加市區就業機會, 更能保障三七五承租戶權益、促進學產地活化利用, 創造中央與地方、

產業與生活、公有地與承租戶多贏局面。

- (2)112年8月9日水利局函覆出流管制規劃書核定版；8月15日地政局檢送區段徵收財務評估報告書及抵價地比例，接續9月5日檢送區段徵收公益性必要性評估報告予地政司審查。內政部於113年1月22日辦理專案小組現勘及審查會，全案預計113年完成都市計畫變更，續由地政局辦理區段徵收作業。

(三)都市計畫管理業務

1. 都市計畫樁位業務：

- (1)臺南市都市計畫樁(東、中西、南、北、安平、安南區都市計畫範圍)測定及復補建案：

- A.112年度：配合原南市(南、東、北、安南區)主細計變更或通檢案，辦理樁位測算508支、測量143支、圖根補建197支。
B.113年度：配合原南市(安南區、中西區)細計通檢或變更案，第一期派工辦理樁位測算59支、測量35支。

- (2)臺南市都市計畫樁(除原臺南市都市計畫範圍外)測定及補建案：

- A.112年度：派工變更玉井都市計畫(都市計畫圖重製專案通盤檢討)案及變更高速公路永康交流道附近特定區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11案)(審竣未核定)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已辦理完竣。
B.113年度：派工變更善化都市計畫(第四次通盤檢討)(含計畫圖重製)(變更內容綜理表報部編號第6、8、9案)(審竣未核定)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案，已辦理完竣；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不含科學園區部分)(新市區建設地區開發區塊 ABCDEN0)細部計畫案，刻正執行中。

- (3)配合地籍圖重測區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案：配合地政局辦理地籍圖重測、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製及都市計畫地圖套疊作業。

- A.112年度：完成白河、新營、柳營、六甲、官田、佳里、永康、歸仁及關廟(香洋段)內等9處重測區之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及恢復作業。
B.113年度：辦理新營、鹽水、官田、大內、佳里、新市、永康、歸仁、關廟(東勢段)等9區地籍圖重測區樁位。

2. 都市計畫區建築線指示：

自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臺南市及新營區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共計259件。

3. 都市計畫容積移轉審核：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核准容積移轉案件之共計 12 件，取得公設地面積 21,432.86 平方公尺。

4. 都市計畫分區使用證明核發：

- (1)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 113 年 7 月 31 日共申請核發件數 23,867 件。
- (2) 線上申辦比例為 62%，民眾可在家進行線上申請線上繳費及領件，無須再特地至臨櫃現場申請繳費領件。
- (3) 臨櫃申請線上領件比例為 16%，民眾申請後，本府提供線上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無須再次至本府或公所領件。
- (4) 總線上領件(含線上申請及臨櫃申請)比例為 78%，約近八成民眾受惠線上領件服務，可直接上網下載使用分區證明電子檔。
- (5) 112 年度臺南市都市發展資訊系統資料更新及維護案：
112 年 1 月 13 日簽約，履約期程為 112 年至 113 年，辦理系統資料庫及 GIS 圖層建置更新維護、原臺南市 6 區都市計畫數值航測地形圖檔都市計畫分區、樁位資料等更新維護 (CAD 檔)，刻正執行第六階段工作項目。
- (6) 原臺南市六區一千分之一數值航測地形圖測製案：
履約期程為 111 年至 114 年，辦理控制測量、空中攝影測量、地形圖製作、地形圖縮編、都市計畫線、樁位線套繪及三維模型建置等工作。
113 年 1 月 26 日通過第三階段工作審查；刻正執行第四階段工作項目。

(四) 地景改造業務

1. 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

- (1) 藉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策劃指導之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可加強提供各機關在執行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城鎮之心工程等計畫及重大公共工程，積極引入專業團隊提供環境景觀面向之諮詢督導與專家建議、控管品質與成效，以輔助景觀工程專業上之不足。顧問群包含建築、都計、園藝、土木、生態及社區營造等背景專家學者，透過專業建議與諮詢管道建立輔導機制，協助提高轄內重要公共工程的環境與景觀品質，在公共工程從規劃到執行過程中，使其能與環境景觀協調融合，另針對歷年城鄉風貌計畫案之維管與使用進行總體檢，建立檢討及回饋機制於新年度提案計劃中，以期完善本市城鎮及鄉村風貌打造魅力城鎮。
- (2) 113 年度爭取到中央 300 萬元技術服務委託案，預計執行至 114 年 6 月，除控管本年度城鎮風貌計畫執行外，另辦理提案工作會議、工程案件督導、提案計畫研討會議及優良案例訪視，並負責研議本府往後有關政策型、延續型、跨域整合或地方創生議題等計畫之提案策略。

2. 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及政策引導型)：

配合中央城鎮風貌形塑整體計畫政策，本府逐年爭取經費進行城鎮藍綠軸帶、廣義綠地公園、生活街角巷弄、歷史文化場域及地方入口門戶等之改造，成果斐然，為持續提昇市轄環境品質之提昇，賡續推展相關景觀風貌改造：

(1)競爭型計畫：

110年本府以「新化風情小鎮。人文水綠廊道」爭取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競爭型補助，新化區為府城區外的魅力小鎮，擁有豐厚的人文資源，如老街、楊達紀念館、街役場等文化景點，還有許多如虎頭埤等自然景觀，讓新化兼具自然與人文景觀。因新化區轄內嘉南大圳先前透過城鄉風貌區段的補助改造，南圳綠堤即為使用度相當高的景觀設施，本於挖掘在地潛力，並重人文生態的區域發展理念提報。

A. 110年第1階段獲核定7,500萬元補助，進行嘉南大圳支線步道串聯、高中與國中、國小3校，以及演藝廳周邊等界面之縫合，區分2工程案執行，已於113年1月完工並開放民眾使用，第1階段計畫成果並獲得2024年第11屆台灣景觀大獎-公園綠地/公共開放空間類之優質獎殊榮。

B. 111年第2階段獲核定7,692萬4仟元補助，區分2工程案執行，辦理區公所及新化體育公園周邊環境改善工程，刻正施工執行中，區公所案預計執行至113年底、體育公園案預計執行至114年3月。

(2)政策引導型：

為配合城鎮風貌暨創生環境營造計畫政策型補助提案，賡續推動地方風貌改造，透過資源整合、跨域合作、區域競爭拔尖、青年參與及結合地方創生理念等面向，串連地方產業、景觀、生活及生態環境資源，打造城鎮特色品牌，營造本市具有文化、綠意、美質的生活環境。112年共獲核定7案，總經費4,000萬元，主要計畫如下：

A. 112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200萬元，已執行完畢。

B. 112年度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900萬元，預計執行至113年12月。

C. 下營區武承恩公園景觀環境改善計畫：1,000萬元，預計執行至113年10月。

D. 112年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300萬元，已執行完畢。

E. 將軍區東側水圳綠廊步道建置工程：600萬元，已完工。

F. 安南區四草大眾廟前公園景觀改善計畫：500萬元，已完工。

G. 永康水資源回收中心周邊環境改善工程：500萬元，已完工。

113年迄今獲核定4案，總經費3,300萬元，核定計畫如下：

- A. 113 年度臺南市環境景觀總顧問：300 萬元，預計執行至 114 年 6 月。
- B. 113 年度臺南市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臺南築角創意營造計畫案：700 萬元，預計執行至 113 年 12 月。
- C. 113 年臺南市新化區水圳縫補計畫：1,600 萬元，辦理採購作業中。
- D. 113 年臺南市楠西區照興里永興吊橋閒置空間整理計畫：700 萬，113 年 6 月獲核定，續辦墊付作業中。

3. 本市城鎮核心風貌改造：

為延續城鎮風貌計畫之賡續推動，期許相關計畫能持續有效整合市轄內地區公共開放空間之改造與連結，以公設串聯效益、土地權屬取得、配合重要建設等考量要素，擇以「市區中心重要綠地核心」、「行政機關門面形象改造」、「舊糖鐵道廊帶/通學友善空間」類型案件作為示範代表，優先納入辦理執行，各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執行狀況如下：

(1)112 年度

- A. 歸仁區核心綠軸暨廊道改造計畫：1,000 萬元，已完工。
- B. 麻豆區安業里舊鐵道暨人本環境改造計畫：800 萬元，已完工。
- C. 大內行政區周邊環境改造計畫：700 萬元，已完工。
- D. 嘉南大圳新營分線(民治路以北至長榮路一段)綠廊建置計畫：1,135 萬元，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 E. 大隆田景觀改善工程 1 期：740 萬元，施工中，訂於 113 年 9 月完工。

(2)113 年度

- A. 新營嘉南大圳文化中心段景觀連結規劃設計案：80 萬元，辦理設計中。
- B. 新營嘉南大圳新榮路段(北岸)景觀連結規劃設計案：70 萬元，辦理設計中。
- C. 大隆田景觀改善工程 2 期：1,745 萬元，辦理採購作業中。

4. 臺南築角計畫：

112 年度完成築角計畫 9 處、駐村計畫 5 處，共計 14 個營造點，其中後壁區頂長社區及新營區姑爺社區獲得 2023 建築園冶獎、北區大仁社區獲得 2024 建築園冶獎殊榮。113 年度計畫已完成社區媒合會議，目前各學生團隊已進駐各社區施作中。

(五)都市設計業務

1. 都市設計審議：

- (1)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總計召開 7 次委員會，審議通過 29 案。

(2)臺南都市設計審議無紙化系統於 113 年 1 月起正式上線，持續推動無紙化審議及加速審議行政效率。

2. 好望角綠美化營造計畫：

好望角係指於閒置空地、道路街角或重要景觀視點處等，進行綠美化、具視覺穿透性，可提供作為民眾活動、休憩之開放空間。本計畫以本府都市發展局為統籌窗口，由各學校、區公所依據在地需求提案申請，透過專家委員之審查，補助改造地點以達到改善都市景觀之效果並符合使用需求。藉由完工及管理維護考核，控管工程施作品質及延續改造成果，在環保、生態、永續都市前提下，推展都市景觀風貌的整體改善與生活環境品質的全面提升。

(1)113 年度新設好望角計畫：2 次收件共核定 10 案，4 案工程已決標，3 案上網發包中，3 案設計內容修正中。

(2)113 年度列管好望角改善計畫：核定 4 案，均已完工。

3. 臺南市綠社區培力計畫：

(1)配合內政部「城鎮風貌及創生環境營造計畫」之目標，進行推動與執行「社區規劃師駐地輔導計畫」，「綠培力」從人出發，共同關注與探討社會與環境議題，透過學院方式辦理基礎培訓課程，一同學習成為種子社區規劃師(以下簡稱社規師)；「社規師」從社區出發，發揮自我角色影響力，藉由凝聚力量一同解決地方社區問題，引領城鄉各地方社區適性發展，共同承載城市與社區發展一份責任與希望；並透過地方社區行動倡議進行環境空間改造，落實「由下而上」和「雇工購料」之精神，藉由共同參與規劃、設計和施工過程，進一步引導地方社區整合資源，讓資源運用能更符合地方社區的需求與期待。不僅改善社區公共空間環境和彰顯地方美學，更強化在地認同感，介接地方創生，建立夥伴關係，引領地方社區適性發展，強化地區經濟韌性，提升環境營造加值效益。

(2)112 年度計畫獲補助 900 萬元，已完成社規師培訓課程 36 小時及實習任務，符合結訓標準成為社區規劃師計有 46 位，合計完成地方社區環境與空間營造 18 處，預計 113 年 10 月辦理成果發表會。

4. 福安坑溪古河道露明段水環境開放空間改善計畫：

(1)111 年爭取前瞻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獲核定補助 3,800 萬元。

(2)本計畫測設及後續擴充監造案，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簽約，已完成 4 場民眾參與工作坊，基本設計方案已原則同意，並通過文資審查，訂於 8 月 23 日進行都市設計審議，基本設計圖面持續與建興國中及台南浸信會進行溝通討論並作滾動式調整。

5. 海安街道美術館擴展計畫：

- (1)執行期間：112~113 年。
- (2)範圍自海安路(民族至府前路段)中央軸帶擴展至河樂廣場西側運河畔及大涼生態公園(陸域延伸至水域)，新設通風塔大型作品 5 件、街道家具 6 件及運河區域作品 2 件，於 113 年 7 月 13 日開展，每日亮燈時間為晚上 6 點至 10 點，夜間導覽小旅行 12 場、快閃活動 6 場持續進行中，訂於 9 月上旬辦理完畢。

6. 臺南 400 博覽會-臺南城市展：

- (1)執行期間：112~113 年。
- (2)臺南城市展展示臺南的發展及建設歷程等歷史價值，讓民眾認識自己生長土地的故事，同時還要展示以人為本的永續宜居城市價值，強化大眾對臺南城市的認同感及光榮感，讓所有生活在其中的人民都感受到美好。於 112 年 6 月 7 日簽約，召開 7 場諮詢會議確認主展覽展示架構，113 年 4 月 3 日細部設計審查通過，113 年 7 月 2 日由市長開箱試營運，113 年 7 月 5 日正式開展，展期至 9 月 1 日，各縣市政府導覽參訪、兒童專場預約導覽等相關活動持續進行，「透·南城永續線上展」刻正製作中。

(六)都市更新業務

1. 臺南市安平二期國宅都市更新事業執行計畫：

- (1)國土管理署營建基金管理會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同意由住宅基金支用補助道義補助款 3.75 億元，本府目前依進度共核撥更新會 3,294 萬元。
- (2)都市計畫變更：於 108 年 5 月 17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111 年 5 月 16 日市都委會臨時提案補充規定-住宅區平均容積率為 320%，再公展人陳案於 113 年 3 月 1 日市都委會審議通過，113 年 4 月 18 日核定公告。
- (3)社區於 110 年 10 月 16 日召開更新會員大會決議通過採「尋找投資人(招商)」方式，於 111 年 7 月 25 日公告招商，112 年 11 月 14 日與華友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簽約，本府 112 年 12 月 28 日審議修正後通過事業及權變計畫，更新會刻正修正中，訂於 113 年 9 月核定公告事業及權變計畫，接續進行拆遷作業。

2. 都市更新招商：

- (1)精忠二村(宜居成功)眷改基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109 年 4 月 21 日完成契約簽訂，約可取得 110 戶臺南社宅，111 年 8 月 1 日開工，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約 81.81%，預計 113 年第 4 季完工。
- (2)臺南市二空新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A 區(宜居仁愛)約可取得 75 戶臺南社宅，於 111 年 3 月 16 日開工，

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約 56.01%，預計 114 年第 1 季完工；B 區(宜居仁和) 約可取得 170 戶臺南社宅，於 110 年 8 月 23 日完成契約簽訂，事業計畫 112 年 11 月 28 日審議通過，後續配合都審、交評、開放空間獎勵核准後，訂於 113 年第 3 季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3)平實營區更新規劃招商案：

第一期(宜居平實)約可取得 220 戶臺南社宅，於 110 年 5 月 12 日完成契約簽訂，111 年 8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113 年 3 月 7 日都市更新審議，預計 113 年第 3 季核定發布；第二期(宜居後甲)約可取得 175 戶臺南社宅，於 111 年 3 月 10 日完成契約簽訂，111 年 12 月事業計畫及權變計畫報核，113 年 3 月 28 日都更事業計畫審議，預計 113 年第 4 季核定，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4)中興新城(宜居東興)都更案：

約可取得 104 戶臺南社宅，於 111 年 5 月 3 日完成契約簽訂，112 年 8 月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報核，預計 113 年第 4 季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5)自強新村(宜居林森)都更案：

約可取得 160 戶臺南社宅，於 111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契約簽訂，事業計畫及權變自 113 年 3 月 5 日及 113 年 5 月 22 日公展 30 天，預計 113 年第 4 季核定發布，接續辦理社宅工程建照申請及開工等作業。

(6)九六新村(宜居延平)都更案：

採「權利變換」方式開發，透過都更容積獎勵方式本府可取得 250 戶臺南社宅，以提昇本市住宅政策目標，並創造地區發展，達到公部門與投資者等多方共贏之效益。112 年 8 月 4 日辦理第一次公告上網無人投標，113 年 5 月 15 日至 113 年 8 月 12 日辦理第二次公告上網，後續辦理都更實施者公開評選作業。

(7)南區喜樹灣裡國宅基金土地更新規劃案：辦理先期規劃中。

(8)臺南市安平區崇義新村都市更新規劃招商案：辦理先期規劃中。

(9)臺南市南區警察新村更新規劃案：辦理先期規劃中。

(10)臺南市新營區金華段 627 地號暨周邊土地更新規劃招商案：辦理先期規劃中。

3. 中央自主更新補助計畫：

配合中央頒佈之「中央都市更新基金補助辦理自行實施更新作業須知」，社區可依自主更新途徑，申請重建或整建維護，整建維護部分補助包含立面改善、管線整理、拆除凌亂鐵窗招牌、增加建築物結構評估與補強、增

設昇降設備等，倘經評估須結構補強者，可另補助結構設計費用，而重建型案件則補助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費用，考量民眾不諳法令，且補助計畫製作亦需一定專業人員協助，本府都發局已成立輔導團，可協助民眾審視申請條件，並免費為民眾製作申請補助計畫，已獲中央補助案件計 26 案，辦理情形如下：

(1) 已完成結案 14 件：

- A. 東區：龍鳳大樓、文化廣場、國家新境大樓、大智市場大樓、大智市場透天。
- B. 中西區：孔廟樣子林段 711 地號、孔廟永華段 142 地號、西門財經大樓。
- C. 安平區：平通連棟案。
- D. 永康區：中華世貿大樓、嘉禧王朝大樓、維冠大樓。
- E. 北區：國賓大樓、統一來來大樓。

(2) 發包或工程施作 1 件：東區大國世家。

(3) 申請工程補助或事業計畫審議程序 11 件：

- A. 東區：大聖皇宮大樓、金鑽大樓、太子鎮大樓、文化天廈大樓、東門帝國、世紀名宮。
- B. 中西區：中正大樓、文化通商、五妃街 207 號案。
- C. 安平區：安平二期國宅。
- D. 歸仁區：美國大樓。

4. 危老重建計畫：

配合國土管理署頒定「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民眾可為老舊且具危險的建築物辦理重建，提供容積獎勵，地價稅與房屋稅的減免，另提供結構評估、重建計畫等補助，鼓勵民眾加速申請老舊危險的建築物重建，並成立輔導團協助民眾申請辦理，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 (1) 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受理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417 案，核定之危老重建案件計 375 案。
- (2) 成立危老輔導團隊推廣宣導、辦理教育訓練並提供重建需求民眾接洽正確窗口與各項諮詢協助，協助有意參與重建民眾提案申請。
- (3) 持續拜訪各區里長，並於區長會議宣導相關資訊，協助推廣危老重建政策，加速本市危老建築物之重建。
- (4) 結合在地建築師及輔導團成立 57 處危老工作站，就近服務民眾，擴大服務範圍。

(七) 住宅政策業務

1. 住宅補貼：

- (1)配合中央辦理「300億元中央擴大租金補貼專案」：自112年7月3日起採隨到隨辦方式辦理，民眾可至本市13區公所、成大生輔組或本府都發局申請。統計至113年7月31日，總申請戶數共計72,533件，已核定51,328件(含舊案帶入)，持續受理民眾申請並辦理審查作業。
 - (2)自購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12年度修繕貸款利息補貼受理申請215件，核定69件，自購貸款利息補貼受理申請4,582件，核定1,903件。113年度計畫戶數分別為自購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049戶及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162戶，並於113年8月1日起至8月30日受理申請。
 - (3)於本府都發局新營辦公室增設租金補貼及自購、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申請服務據點，提供溪北地區民眾申辦等相關服務。
2. 臺南市社會住宅包(代)租代管計畫：
- (1)計畫內容：本案經費全數由中央補助，以稅捐優惠、修繕補助及收租管理等誘因吸引目前空閒住宅之房屋所有權人加入本計畫出租作為社會住宅，由政府委託辦理之租屋服務事業，將該房屋出租予一定所得以下之承租人，透過租賃管理並照顧弱勢族群，兼具健全租賃市場，並藉此政府降低興建社會住宅之財務壓力，達到多贏局面。第四期計畫於112年10月19日開辦統計至113年7月31日，本市縣市版及公會版四個期數共計已媒合7,917件。
 - (2)房東優惠：免仲介費、享有收租服務與管理、每年最高1萬元修繕補助、房屋稅及地價稅適用自用住宅稅率、綜所稅每月最高1萬5,000元免納所得稅優惠等。
 - (3)房客優惠：免仲介費用並享有廠商管理服務及市場租金的8折或9折租到房屋，享有租金優惠。四期計畫起，符合資格之房客可申請300億元租金補貼。
 - (4)自該計畫開辦以來，積極透過多項活動進行政策宣傳：社會局網絡會議、廠商駐點提供諮詢、房東房客聯誼晚會、公益攤位、國土管理署333專車活動、大學社團博覽會、就業博覽會、婦女會活動、資訊月展覽，於區長會議、里長聯繫會報、國稅局、各地政事務所服務台、各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會議及公佈欄進行文宣張貼及發放，同時本府都發局不定期發布新聞稿、臉書專頁曝光、本府LINE訊息推播、製作政策相關圖卡等進行政策推廣。為提升溪北地區包租代管媒合量能，本府都發局自113年6月起於新營辦公室增設包租代管窗口，由兩家廠商人員輪值，為溪北地區民眾提供諮詢及服務。

3. 社會住宅規劃：

- (1) 臺南社宅採多元方式興辦，以公辦都更回饋、政府興建、獎勵民間捐建等方式同時辦理，並與中央合作，多管道的取得社宅。本市興建中及規劃中之臺南社宅戶數已達 9,537 戶，總計已動工戶數達 5,320 戶，包含宜居小東 379 戶、宜居仁愛 75 戶、宜居成功 110 戶、新都安居 621 戶、開南安居 300 戶、新市安居 670 戶、東橋安居 220 戶、橋北安居 241 戶、億載安居 537 戶及和順安居 1,703 戶、正強安居 464 戶。
- (2) 公辦都更回饋：為配合國防部推動老舊眷村土地活化，同時透過公私協力藉公有大面積土地投資建設，重塑都市機能，帶動區域發展；透過先期規劃及後續都市更新開發之容積獎勵等，滿足區域公共設施需求、完成公共設施開闢，並透過社會福利設施獎勵項目提供臺南市公營住宅等項目，兼顧開發的公益性、合理性並為市民塑造良好居住環境品質，提昇都市整體價值。計有二空新村 A 區(宜居仁愛)、B 區(宜居仁和)、精忠二村(宜居成功)、平實營區一期(宜居平實)、二期(宜居後甲)、中興新城(宜居東興)、自強新村(宜居林森)及九六新村(宜居延平)等 8 案，預計共可取得 1,264 戶社宅，其中二空新村 A 區(宜居仁愛)及精忠二村(宜居成功)等案工程施工中。
- (3) 市府興辦：小東路北側公營住宅(宜居小東)興建工程，於 110 年 7 月 1 日動工，工程施作中，總計興建約 379 戶，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 (4) 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興辦：
 - A. 新都安居於 110 年 10 月動土，可取得 621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B. 開南安居於 111 年 7 月動土，可取得 300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C. 新市安居於 111 年 7 月動土，可取得 670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D. 橋北安居於 112 年 5 月動土，可取得 241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E. 東橋安居於 112 年 5 月動土，可取得 220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F. 億載安居於 112 年 9 月動土，可取得 537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G. 和順安居 113 年 3 月動土，可取得 1,703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H. 正強安居於 113 年 5 月動土，可取得 464 戶只租不售社會住宅。
 - I. 另有多案社宅工程已決標、上網招標中或規劃中：
 - a. 長勝好室於 112 年 6 月 29 日決標(預計取得 140 戶)。
 - b. 鯤鯨安居於 112 年 12 月 22 日決標(預計取得 665 戶)。
 - c. 裕忠安居於 112 年 12 月 28 日決標(預計取得 610 戶)。
 - d. 六安好室於 113 年 7 月 30 日決標(預計取得 165 戶)。
 - e. 規劃中案件：中西區郡王好室(預計取得 182 戶)、東區平實安居 A(預計取得 129 戶)、東區平實安居 B(預計取得 472 戶)、東區平實安居 C(預計取得 330 戶)。

- (5)獎勵民間捐建社宅:永康康橋段捐建社宅(宜居康橋)案於111年11月7日簽約,預計取得445戶只租不售臺南社宅,預計113年12月動工。
- (6)本市112年7月26日修正發布臺南市社會住宅出租辦法,刻正進行社宅招租管理系統建置社宅招租管理系統建置,有關本市各社宅之入住資格、租金訂定等規定,將於各社宅基地完工前公告。

二、觀光旅遊局

(一)觀光規劃及建設推動：

1. 優化觀光景區整體開發建設及提升環境景觀品質：

- (1)臺南市歷史建築新化神社遺構修復工程：111 年獲文化部補助，修復新化神社遺構文化路徑，工程 113 年 5 月完工。
- (2)倒風內海濱海旅遊廊帶串聯計畫第五期：112 年獲交通部觀光署補助，延續前期工程，連接至台 19 線延伸景觀步道，打造溪北觀光長廊，工程 113 年 5 月完工。
- (3)打造將軍扇形鹽田、關子嶺、虎頭埤區域旅遊品牌：
 - A. 濱海旅遊廊帶亮點打造計畫-扇鹽地景園區：110-111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113 年第一季落成啟用。
 - B. 虎埤泛月環景生態遊憩設施優化工程：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打造成親子共遊育樂的綠色生態環境教育場域。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C. 虎頭埤親子環教生態館及周邊景觀整體改善工程(監造及工程案)：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改善原蟋蟀館建物與內部展示空間及強化周邊環境設施，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D. 關子嶺溫泉區觀光軸帶環境營造工程：112-113 年前瞻計畫補助案，改善溫泉區觀光軸帶景觀與周邊環境，施工中，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4)113-116 重要廊帶亮點營造計畫-水映南瀛：以埤塘軸帶(德元埤、葫蘆埤、虎頭埤)做為提案項目，並以「水映南瀛」為題向中央爭取 4.92 億經費，113 年 7 月 16 日獲交通部觀光署核定。

2. 促進觀光產業投資與活化：盤點觀光產業需求，積極打造優質的投資環境，採用適當方式招商，吸引民間資源投入，並持續督導與管理，帶動觀光產業活化與發展。

- (1)福爾摩沙遊艇酒店市有土地開發案：已於 111 年 6 月開幕營運，提供 237 間客房及其他附屬設施(文創商店、餐飲、會議廳)；於 112 年 8 月至 113 年 7 月按月召開履約管理會議，確實掌握進度。
- (2)魚市場促參案：112 年 11 月 28 日完成契約簽訂及公證程序，112 年 12 月 21 日簽約記者會宣布正式啟動。113 年 7 月 1 日完成點交作業，後續依規定辦理興建程序。
- (3)臺南運河遊河民間自提 BOT 案：113 年 6 月 13 日完成契約簽訂及公證程序，7 月 18 日召開簽約啟動記者會。
- (4)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已完成招商文件修正，另辦理虎頭埤纜車 BOT

案，申請廠商將本案納入規劃，惟該案初審未通過，將重新公告。虎頭埤湖濱旅館 BOT 案併同檢討暫緩公告。

(5)虎頭埤纜車 BOT 案：113 年 1 月 31 日政策公告，計 1 家申請人遞件，113 年 6 月 3 日召開可行性評估報告初審會議，審查未通過，目前依審查意見重新修正自提招商公告。

3. 觀光景區調查規劃設計：國八廊道規劃案，盤點規劃沿線整體遊憩資源，串連台江國家公園及西拉雅國家風景區，推展廊帶旅遊景點及路線。目前辦理規劃作業中。

4. 大數據觀光遊客統計及動向分析：分析本市 22 處老街、商圈及以傳統統計方式無法統計之景點，112 年中央已將 5 處景點納入統計，今年再新增 3 處景點。

(二)觀光行銷：

1. 國內觀光行銷推廣：

(1)參加國內旅展：訂於 113 年 11 月 1 日至 4 日參與「ITF 臺北國際旅展」(與臺南 6 家觀光業者共組臺南館)；113 年 11 月 15 日至 18 日參與「大臺南國際旅展」。

(2)觀光媒體及旅行業者踩線活動：113 年 4 月 28 日至 29 日辦理「國定民俗西港刈香 臺灣第一香追陣體驗踩線團」，網路曝光計 101 處，廣播 6 檔，紙本 10 處。113 年 05 月 05 日至 10 日辦理「新加坡 958 電台海外城市宣傳」，新聞直播及宣傳影片共計 28 部。

(3)為加強活動及臺南城市意象行銷，持續行銷吉祥物「魚頭君」：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魚頭君受邀出席政府機關或人民團體活動表演累計 73 場次、應援在地職業棒球隊主場賽事活動累計 111 場次。製作 L 夾、撲克牌(結合臺南 400 主視覺)等周邊文宣品。

(4)國內觀光行銷推廣：協助 2024 臺灣國際蘭展與世界蘭展周邊旅遊行銷宣傳活動，計 5 家旅行社提供 11 條套裝遊程商品及旅宿、美食伴手禮、景點等計 67 間蘭展旅遊優惠店家。

2.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持續維護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持續推動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1)臺南問路店營運推廣及教育訓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有 837 間店家加入問路店，設有問路店外語(英、日、韓)服務識別意象者共計 196 家。

(2)臺南觀光主題文宣：

A. 開放觀光文宣與圖片授權申請：於 101 年 4 月 10 日頒布「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觀光文宣圖片授權申請須知」，便利旅遊資訊共享。截

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 469 次由機關團體申請使用，擴大觀光圖像宣傳效益。

B. 主題文宣編印：

- a. 113 年推出魚頭君電子報，規劃六期以「臺南永續小旅行」為主題，針對濱海、平原、山區之永續旅遊進行介紹，並於台南旅遊粉絲團推廣，113 年 7 月 8 日推出 7 月號，8 月號製作中。
- b. 電視劇景點導覽地圖：113 年搭配影視議題製作「青春 18x2 通往你的旅程」追劇地圖中、英、日、韓語版，介紹臺南拍攝地點及電影內容，共發行 6 萬 6,000 份；新增電視劇「想見你」英、日、韓語版本，共發行 4 萬 2,000 份。

(3) 智慧觀光服務系統經營與行銷：

- A. 社群媒體行銷：建置臺南旅遊臉書粉絲頁、YOUTUBE 等社群專頁推廣臺南觀光。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臺南旅遊臉書粉絲為 24 萬 1,148 人；YOUTUBE 頻道上傳 531 部觀光影音，觀看次數計 278 萬 6,567 次；臺南旅遊網圖庫上傳 2 萬 5,203 張觀光圖片。
- B. 智慧觀光旅遊服務：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旅行臺南 APP」iOS 及 Android 平台共計下載 6 萬 4,183 次。
- C. 臺南旅遊網官網：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計達 1,547 萬 8,468 瀏覽人次。
- D. 宗教觀光推廣：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臺南宗教藝術導覽網共建置 83 間宗教場域(已涵蓋本市 37 區)，計 470 筆文案介紹，累計 6 萬 9,082 次瀏覽量。搭配 113 香科年更新香科介紹摺頁，並於 4 月 28 日至 6 月 30 日辦理「魚頭君追香去」電子集章活動，以甲辰香科年香科遶境路線，及相關交陪境宮廟做為集章點，共逾 2,000 筆集章紀錄，抽出 55 位得獎者。
- E. 臺南行春整合行銷：為宣傳本府春節各大活動，提供民眾便捷獲取活動資訊，持續更新「2024 臺南行春」網站，整合各局處春節期間推出之活動、交通局之即時交通資訊網、觀旅局及文化局之景區/古蹟景點人流管制，提供民眾即時資訊，自 110 年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計 27 萬 6,014 次瀏覽量。

3.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 (1) 臺南楠西梅嶺賞螢季：因應生態保育推廣，採分時分流的總量管制辦理，活動內容有賞螢活動、樹下音樂會、梅子酒 DIY、農夫市集及農事體驗等，並推廣在地農特產品及周邊景點。113 年 4 月 27 日至 5 月 12 日活動期間共 7,025 人次參與。

(2)五月音樂季：是專屬臺南五月的音樂活動，一場融合在地樂團與在臺國際表演團隊的音樂交流，用無國界的音樂演出進行最直接的城市外交。113年共有28組來自在臺各國表演者及臺南在地獨立樂團接力演出，113年5月4日至5月5日活動兩天入園共4,519人次。

(3)臺南七股海鮮節：整合地方學校、社區、觀光餐旅業者、台江國家公園及雲嘉南濱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資源，共同推廣夏季西濱親子旅遊，於113年7月6日至8月24日展開，系列活動有「觀光赤嘴園挖文蛤體驗」、「揪團遊七GO」、「七股七寶宴」及「社區農漁特產展售」，挖文蛤體驗活動4場次共10,838人參加，揪團遊七GO已完成2梯次共50人參加。

(4)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活動邀請藝人樂團演出，與業者合作規劃各種套裝遊程，強化宣傳鄰近景點，藉由大型活動行銷本市濱海觀光。於113年7月20日至21日辦理演唱會及煙火秀，活動2日共9萬人次參加。

4. 補助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補助20項活動，金額107萬2,000元。

(三)旅遊服務：

1. 推動臺南城市散步各項主題遊程，以及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1)主題觀光導覽路線及遊程規劃：

A. 推出17條散步導覽路線，包含「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赤崁線」、「老屋，老店，老生活！」、「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鹽水月津港漫遊」、「關子嶺溫泉鄉散步」、「關子嶺親子路線」、「府城藝文巷街趣」、「安平獅饗曲」、「老街543」、「安平運河南岸」、「臺灣第一鹽」、新營、下營、麻豆及永康大彎聚落散步導覽路線，113年3月31日至7月31日共辦理370梯次，參與人數2,870人次。

B. 113年4月20日至5月11日辦理「最強考運散步路線」4梯次，共139人參與；5月18日至6月8日辦理「最佳嫁娶服務散步導覽路線」4梯次，共47人參加。

(2)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於臺南火車站、新營火車站、臺南航空站、高鐵臺南站、原合同廳舍、安平、無米樂、左鎮化石園區、月之美術館、虎頭埤風景區設置10處旅服中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服務13萬8,193人次。

(3)觀光公車行銷推廣：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88府城巡迴線、99安平台江線、東山咖啡線及梅嶺線累計搭乘3萬0,430人次。

(4)城市行銷及獎勵旅遊推廣：

- A. 113 年臺南地方產業原鄉永續小旅行振興計畫：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 748 人申請。
- B. 113 年臺南市民旅遊補助計畫：截至 113 年 8 月 7 日共 3,416 人申請。
- C. 113 年臺南市吸引國際觀光客旅行業獎勵計畫：截至 113 年 8 月 7 日共 605 人申請。
- D. 2023 臺南聖誕燈節聖誕樹獲得繆思設計大獎 1 鉑金獎 5 金獎肯定，臺南之光閃耀國際。

2. 辦理國際遊客行銷推廣，拓展國際旅遊市場：

(1)舉辦國際旅展參展及城市觀光推介活動：

- A. 113 年 3 月 5 日至 8 日攜手本市觀光業者參加 2024 東京食品展，設置觀光及伴手禮展攤，逾 7 萬人次參觀。
- B. 113 年 4 月 18 日至 24 日首次參與「2024 年新加坡國際食品展」及「2024 年新加坡地區觀光推廣活動」，媒合 15 家新加坡在地業者，逾 17 萬人次參觀。
- C. 113 年 4 月 22 日與日本鷲峰山高台寺合作於臺灣櫻植樹活動宣傳臺南 400 及臺南觀光。
- D. 113 年 4 月 27 日至 28 日，率臺南市旅宿業、觀光工廠、伴手禮、農產等公協會及業者出展日本東北山形藏王「道之驛站」，逾 3 萬人次參加，並拜訪山形市政府及仙台市政府。
- E. 113 年 5 月 26 日與大紐約區臺灣人社團聯合會合作，參加美國紐約地區亞裔最大型活動「台灣巡禮文化藝術節 Passport to Taiwan」，設置觀光推廣攤位宣傳臺南 400 盛事及行銷臺南觀光旅遊亮點，逾萬人參與。
- F. 113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2 日，於 2024 台灣祭 in 熊本辦理臺南觀光文宣展設及臺南 400 繪馬活動，累計逾 3 萬人次參加。
- G. 113 年 6 月 5 日至 9 日與觀光署合作出展北海道 YOSAKOI 索朗祭，設置臺南觀光行銷展區，逾 200 萬參觀人次。
- H. 113 年 6 月 8 日與民間業者合作於日本大阪台南農水產辦理試吃會暨臺南 400 年國際觀光宣傳活動，設置觀光展攤行銷臺南觀光。
- I. 113 年 6 月 13 日參加台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辦理之「大臺南觀光產業推介會」，設攤推廣行銷本市觀光景點及遊程。
- J. 113 年 6 月 16 日至日本群馬縣前橋市大型連鎖超市 Tsuruya 前橋南店辦理「臺南博覽會」觀光行銷，向當地民眾宣傳行銷臺南觀光。

K. 113年4月4日「臺南-泰國」包機首航，接續於4月12日及6月6日包機共3架次，開啟臺南國際旅遊新里程。

(2)聘請國內外觀光代言人及國際社群媒體行銷：

A. 臺日跨國合作戲劇「獨活女子的守則4」於臺南取材拍攝，展現臺南的獨特建築、街景魅力以及豐富的人情味，全劇於113年3月13日首播後收視率躍升2024年度日劇第一名。

B. 113年6月17至20日辦理「Tainan 400 X GoPro Creator Camp」城市行銷活動，與國際知名品牌GoPro合作，邀請8國12位國際影音內容創作者走訪14個行政區，體驗各式特色遊程，臺南精彩城市面貌魅力展現，截至113年7月31日，台南旅遊IG貼文、短影音及限時動態總曝光量逾100萬人次。

(3)辦理國際社群媒體行銷：截至113年7月31日，日語臉書專頁(紅椅頭粉絲專頁)，追蹤人數1萬7,749人次。吉祥物魚頭君日語臉書專頁(魚頭君的臺南觀光)，追蹤人數1,372人次。臺南觀光日語推特，追蹤人數1萬2,018人次。臺南觀光IG，追蹤人數2萬2,763人次。109年9月2日開設韓文IG(@tainantravel__kr)，迄今追蹤人數超過2,317人次。

(4)辦理國內外媒體、業界接待及特色行程產品輔導行銷：113年3月7日接待日本關西大學、2月24日及3月8日接待泰國台灣燈會參訪團、3月9至10日接待台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台灣燈會貴賓參訪團、6月12至13日接待菲律賓旅行業者參訪團並辦理觀光推介交流活動、6月24日接待日本群馬縣前橋市水上町訪團拜訪、7月4日至6日接待日本山形縣市民訪問團共50人、7月10日接待日本山口縣政府訪團。

(5)觀光旅遊人才培訓及輔導：

A. 旅遊服務志工隊：協助旅遊諮詢、導覽、活動及觀光旅遊行銷推廣服務。旅服志工29位、青年高中生志工45位、虎頭埤園區志工21位、英文導覽解說志工49位、越語志工12位、中文導覽解說志工27位、Line@志工8位。志工人數目前共計191位。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服務1,305人次、服務時數達714小時。

B. 113年5月至8月辦理「臺南觀光司機外語及觀光培力計畫」課程6場次，增進觀光運輸駕駛英日韓越外語接待能力，提升臺南市國際旅遊友善服務品質。

C. 113年8月辦理「新南向導覽人員培訓」計6場次，培植新住民專業導覽人力，作為與新南向國家交流之橋樑，開拓新南向國家旅遊市場並提供新住民認識台南和職涯發展機會。

3.鞏固臺南美食觀光品牌及推廣臺南伴手禮：

(1)臺南美食系列活動：

- A.截至 113 年 7 月 2024 國際美食評鑑《米其林指南》，臺南美食必比登推介計 35 家，入選餐廳計 28 家，總計 63 家。
- B.臺南市雙層巴士美食餐車系列體驗活動：結合雙層巴士、美食及體驗活動等辦理推廣遊程。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盲盒遊程 2 場次、主題遊程 10 場次，共計 282 人次參與。
- C.臺南 400 觀光美食博覽會及行銷推廣：規劃辦理臺南 400 觀光美食博覽會，以「臺南 400 城市食力-觀光美食博覽會」為主題，邀請各縣市與臺南有淵源之店家展出；並以移動式展覽巡迴臺南各區方式，規劃結合 37 個行政區之在地美食、特色行銷宣傳。規劃辦理「臺南 400 宴」辦桌活動、「臺南 400 遊」美食遊程及「臺南 400 味」募集臺南 400 美食名單，展現臺南食力。

- (2)臺南伴手禮推廣：113 年 5 月 28 日至 6 月 4 日攜手臺南 54 家在地觀光伴手禮業者前進臺北推出「四百風華 臺南美食文化節」，臺南米其林主廚現場操刀「古都府城 400 風華宴」，展現美之都辦桌文化與臺南好物。

(四)觀光事業業務推動：

1.辦理旅宿業之登記、檢查、輔導管理，並推動旅宿評鑑提升品質：

- (1)合法旅館、民宿家數：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有合法國際觀光旅館 5 家、一般觀光旅館 1 家、一般旅館 261 家、旅館數計 267 家。全市合法民宿計 637 家，旅宿業總計 904 家。
- (2)加強各旅館、民宿之公共安全管理：邀集建管、消防、衛生、環保、經發及稅捐等相關單位，進行本市旅館業及民宿聯合稽查工作，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計稽查旅館業 200 家次，稽查民宿 446 家次，以保障旅客住宿品質與安全，提昇本市住宿品質。
- (3)112 年獲交通部觀光署對地方政府管理輔導旅宿業績效考核評鑑特優等，已連續 5 年獲得特優等獎項。
- (4)為提供消費者本市性別友善旅宿多元選擇，經調查統計本市共 87 家旅宿業者有意願加入成為性別友善旅宿，並於 113 年 4 月 8 日辦理記者會及透過台南旅遊網行銷宣傳；另於 113 年 6 月 5、6 日舉辦性別友善旅宿研習課程，共 73 家旅宿業者參加教育訓練。
- (5)為協助旅宿業者落實節能減碳，於 5 月 2 日辦理專場說明會，協助業者了解經濟部「商業服務業節能設備補助」及「商業服務業智慧減碳補助」計畫，並促進本市旅宿業汰換高耗能設備及提出智慧減碳方案。

(6)提昇旅館業住宿品質：

- A.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有 6 家星級旅館。
- B. 全國首創核發「臺南市旅館業合法房間標章」：建立臺南市優質、安全的旅館住宿環境，彰顯臺南市優質旅館的品牌形象，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核發全市 1 萬 2,499 間合法房間標章。
- C. 藉由「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旅館業品質提昇補助要點」提昇住宿品質及強化旅館業經營體質，擴大業者視野與國際接軌；112 年度共補助 14 家旅館業者，計新臺幣 123 萬 2,365 元；113 年 7 月 31 日前有 3 家送件，刻正審查中。

(7)打造優質民宿品牌：

- A. 輔導有意投入民宿經營領域的民眾了解相關申設程序，並提供個案輔導，協助順利取得合法民宿登記證，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共辦理 3 場次。
- B. 民宿公約標章評鑑成果：與臺南市民宿文化發展協會共同推動「臺南觀光地區民宿經營公約」，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計核發 194 家業者。
- C. 首創「臺南市民宿合法房間標章」：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發出 1,419 面。
- D. 「好客民宿 Taiwan Host 標章」：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輔導本市 168 家民宿業者獲頒標章，其中本市 44 家好客民宿獲交通部觀光署「好客民宿—交通部觀光署 2023 新推薦」專刊介紹與推薦。
- E. 「民宿申設諮詢暨收件窗口」：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期間累計已服務 199 人次，收件 42 件，核准 30 家。

2. 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 (1)依據「觀光遊樂業管理規則」及「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與安全維護檢查暨督導考核競賽作業要點」，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輔導本市 2 家觀光遊樂業者計 3 次，以增進休憩環境品質，提升遊客回遊率。
- (2)輔導「頑皮世界」與「柳營尖山埤渡假村」服務品質提昇，「頑皮世界」112 年度由交通部觀光署督導考核評列為特優等，另「柳營尖山埤渡假村」於 112 年度評列為優等，未來將持續積極輔導觀光遊樂業，形塑本市為觀光樂園。

3. 溫泉事業經營管理輔導：

- (1)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輔導 35 家合法溫泉業者取得溫泉標章，不定期辦理溫泉營業場所檢查，檢查項目除溫泉泉質外，亦針對泡湯區

域之通風設備、止滑設施、警示標語、緊急鈴等相關安全措施做檢查，以維持溫泉服務品質。

- (2)「關子嶺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經交通部觀光署 112 年 11 月 24 日來函，表示前揭計畫應全市溫泉資源重新檢討及評估，本府觀光旅遊局將合併關子嶺溫泉及龜丹溫泉區管理計畫後函送至交通部觀光署辦理核定及審查作業。
- (3)「龜丹溫泉區管理計畫檢討修訂案」已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完成第三期工作項目「期中報告書」審查，8 月 7 日至 9 月 5 日籌辦公開展覽及 8 月 26 日辦理說明會，後續完成期末報告後送交通部觀光署辦理審查及核定，預計於 113 年底前完成。
- (4)本市溫泉業務推動獲 112 年度經濟部水利署全國各縣市考評優等，連續 7 年榮獲優等之佳績。

(五)風景區管理：

1. 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 (1)德元埤荷蘭村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德元埤荷蘭村全區委外，該案委託予「特活綠小舖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契約期間為 111 年 7 月 27 日至 120 年 7 月 26 日止。112 年成功推動德元埤水庫蓄水範圍開放行駛船筏、浮具，並完成輔導委外業者申請取得水域遊憩使用同意。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8 萬 6,566 人次。
- (2)雙春濱海遊憩區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三力食品有限公司」經營管理，契約期間為 104 年 2 月 15 日至 113 年 2 月 14 日止。為創造多元之濱海遊憩體驗，與廠商共同推動品質提升作業。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 萬 3,585 人次。
- (3)葫蘆埤自然公園展售館部分空間出租案：本案係出租葫蘆埤自然公園一樓展售大廳倉庫，該案出租予「錢來也商店」經營，契約期間為 111 年 11 月 17 日至 113 年 11 月 16 日止。葫蘆埤自然公園二樓餐廳出租案，出租期間為 110 年 11 月 21 日至 113 年 3 月 14 日止，提供餐飲輕食服務活化空間。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2 萬 8,605 人次。
- (4)龜丹溫泉體驗池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係委託經營龜丹溫泉體驗池及其附屬設施，該案委託予「龜丹社區發展協會」經營，契約期間為 112 年 1 月 4 日至 120 年 1 月 4 日止，廠商已逐步提升加強園區遊憩設施及功能。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入園遊客數共計 5,785 人次。
- (5)安平遊憩碼頭建築物一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本案係出租安平遊憩碼頭 1F 室內飲食空間，廠商為「壹玖肆捌老房小吃部」，契約期間

為 111 年 5 月 20 日至 116 年 5 月 19 日止，可擴充三年。二樓飲食店空間短期出租案，承租廠商為「東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契約期間為 112 年 8 月 18 日至 114 年 8 月 17 日止。

- (6) 黃金海岸船屋部分空間委託經營管理案：本案委託經營管理廠商為「競業股份有限公司」，原承租期 110 年 1 月 30 日至 116 年 1 月 29 日共計六年。因廠商未依契約規定期限提送「經營成果報告」及「經營管理計畫書(修正第 5 版)」，經處逾期違約金額達契約金額 20%，爰於 111 年 10 月 12 日與廠商終止契約。目前本案訴訟中，113 年 7 月 31 日法院宣判，廠商應自船屋建物 1、2 樓遷出，並騰空遷讓返還予本府觀光旅遊局。考量先行籌備活化，新案預計於 113 年 8 月辦理評選作業。
- (7) 臺南市南區黃金海岸方舟地下室出租案：本案承租廠商為「金都國際育樂有限公司」，承租期間自 113 年 1 月 22 日至 115 年 1 月 21 日止。
- (8) 虎頭埤風景區：113 年 3~6 月間舉辦 5 月音樂季、阿勃勒花季健行等活動，並透過票務行銷節日優惠吸引民眾入園，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入園遊客數逾 8.3 萬人次。

2. 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 (1) 為維護及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辦理轄管葫蘆埤自然公園、南區黃金海岸廊帶公園、關子嶺寶泉公園及水火同源、烏山頭交流道槽化島、將軍舊漁港區停車場及急水溪自行車道等 20 處以上景區及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工作，自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派工 13 次。並委託安平區公所辦理安平港國家歷史風景區及安平遊憩碼頭周邊土地環境清潔維護，提供遊客整潔、乾淨的旅遊空間。
- (2) 轄管景區設施巡查及維護修繕：規劃 20 條巡查路線，並定期辦理設施巡查(每月定期巡查 26 路次)，維護遊客使用安全，自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派工 3 次。
- (3) 轄管景區及景點設施、設備、植栽災後搶修開口契約：加速恢復因天災事故損壞之轄管景區、景點等設施、設備、植栽服務機能，視災損需求派工。自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共派工 2 次。

3. 風景區節慶活動：

- (1) 2024 葫蘆埤自然公園童遊趣：113 年 4 月 5 日至 6 日於官田區葫蘆埤自然公園辦理，活動共計 2 天吸引約 3,000 人次。
- (2) 113 年度臺南市海洋保育教育推廣計畫：113 年 5 月 4 日至 5 日於北門區雙春濱海遊憩區辦理，活動共計 2 天吸引約 2,000 人次。

4. 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 (1) 推廣臺南市水域遊憩體驗活動：

- A. 113 年 7 月 6 日至 7 日於鹽水區月津港親水公園；7 月 13 日至 14 日於新營區天鵝湖公園；8 月 3 日至 4 日於南區四鯤鯓碼頭；9 月 7 日至 8 日於關廟區大潭埤旺萊公園辦理獨木舟、立式划槳及龍舟板體驗活動；10 月 13 日辦理泳渡虎頭埤，活動共計 9 天。
 - B. 為提升本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及加強民眾正確親水觀念，預定於 113 年 9 月 20 日辦理海域遊憩安全教育訓練課程；113 年 10 月辦理水域遊憩安全教育訓練課程。
- (2)提升臺南市水域遊憩活動安全巡查工作：
- A. 為落實本市近岸地區水域安全工作，降低水域危安事故發生，辦理安全巡查工作，適時宣導水域安全觀念及即時勸離危險水域遊憩行為，避免憾事發生。
 - B. 113 年 6 月 12 日至 10 月 30 日辦理「113 年臺南市提升近岸海域遊憩活動安全工作計畫」，共計 120 天，執行區域為觀夕平台及黃金海岸，每個時段 2 人，一天 3 次，另空拍機操作人員於觀夕平台配置 1 位，黃金海岸配置 2 位。巡查過程中，並檢視所設置相關告示牌及簡易救生設備是否完整，並隨時改善。
- (3)四草觀光管筏管理：
- A. 為維護觀光管筏航行安全，每年進行定期、每季不定期督導及稽查，完善相關服務體驗。113 年 3 月到 7 月共完成 12 艘次觀光管筏不定期檢查。
 - B. 定於 113 年 9 月 20 日辦理 1 場觀光管筏安全教育訓練。
- (4)載客小船管理：
- A. 為維護載客小船航行安全，每季辦理不定期檢查督導工作；113 年 3 月到 7 月共完成 26 艘次載客小船第一季及第二季不定期安全檢查。
 - B. 為提升載客小船業者災害防救能力，保障遊客搭乘安全，定於 113 年 9 月 11 日辦理 2 場載客小船安全教育訓練。
5. 加強風景區設施維護，打造優質觀光環境：
- (1)雙春濱海遊憩區南側棧道及園區設施修繕工程：113 年 7 月 10 日公告招標，7 月 24 日、8 月 7 日開標流標，8 月 14 日第 3 次開標。
 - (2)小南海自行車道欄杆修繕工程：113 年 6 月 3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69.93%，預計完工日 8 月 24 日。
 - (3)113 年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埤塘濱海站)：113 年 6 月 26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16.36%，預計完工日 10 月 23 日。
 - (4)113 年度轄管風景區及景點修繕工程(府城山區站)：113 年 6 月 24 日開工，目前工程進度 32.97%，預計完工日 9 月 21 日。

三、文化局

(一)藝術發展

1. 臺南國際音樂節：

- (1)以「時代之聲」為題，規劃「Timeless Symphony」、「Infinite Melody」兩大主題，共 12 場音樂會，邀請響譽國際的重量級音樂演奏家，以及在地優秀音樂家進行多元合作創新之典範。展現音樂多樣及不設限的未來性，合計逾 1 萬 2,000 參與人次。
- (2)本屆音樂節適逢臺南 400，邀請國際重量級樂團【維也納交響樂團】演出貝多芬第九號交響曲，另邀請小提琴天后安·蘇菲·慕特、出身臺南的小提琴家黃俊文、國際小提琴巨星奧古斯汀·迪士尼經典「美女與野獸」、柏林愛樂法國號明星莎拉·威利斯、古巴天團 Buena Vista Social Club、全球第一歌劇男高音胡安·迪亞戈·佛瑞茲等團隊共 7 檔國際級演出。
- (3)音樂節也從在地出發，呈現臺南多樣風貌。規劃「音樂親子系列《總爺親子淘憩時光》」、「春之聲-大師 Bravo!」、「浮光樂影音樂會」、「臺南市交響樂團—風起王城」等 5 檔音樂會述說在地多樣文化特色。

2. 臺南新藝獎：

- (1)113 年共有 497 組全國 40 歲以下青年藝術家參與徵件，評選出 10 組得主，並媒合本市 10 個藝廊空間進行為期一個月展出，透過展覽推動藝企媒合，提昇新銳藝術家於市場能見度。
- (2)另配合臺南 400 特別規劃「南巷藝事」，串聯歷屆新藝獎得主與臺南巷弄特色店家，總共 33 組藝術家，20 個空間，展出超過百件作品，藉當代藝術與街巷老宅彼此碰撞，展現不同凡響的古都巷弄美學。
- (3)新藝獎亦辦理教育推廣活動，6 場校園講座、3 場藝術沙龍、5 場走讀小旅行，藝術沙龍更邀請紅球計畫藝術家共同交流擴大民眾參與，共吸引逾 2 萬人觀展。

3. 吳園公會堂營運管理：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入臺南—「茄苳入石柳」的臺南 400、入臺南—「茄苳入石柳」臺南 400、ACC 非洲工藝暨故事影像展、南應大美術系畢展、臺南 400. 臺澳國際藝術交流美展、藝術情緣-展望未來藝術聯展、溯源與感恩-吳忠政 vs 吳日勤雙人展、實踐大學應用中文學系畢展、臺灣百年視覺設計展、七十哲思~我畫故我在、精湛一世紀-台灣百年視覺設計展、臺南 400 好南進行事等共 14 檔展演活動，參觀人數共計 1 萬 9,773 人。

4. 表演藝術團體扶植培育：

- (1)傑出團隊徵選及扶植：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獎勵 9

個團隊，計 20 項提升專案計畫。

(2)鼓勵本市藝文團體培育優秀人才，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補助表演藝術類 80 案。

5. 藝文教育扎根：113 年度將陣頭技藝傳承融入校本課程並引介民間藝師入校協同教學；辦理陣頭夏令營及種籽師資培育，傳承本市獨特性陣頭；支持陣頭團隊跨界展演，促進文化交流。各項子計畫推動如下：

(1)陣頭課程入校扎根計畫：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媒合八方傳統藝陣創新藝團與民德國中共同推動官將首傳習課程；委託西港東竹林保安宮後場樂師羅士哲先生於西港區成功國小教授牛犁歌陣；左鎮區左鎮國小將鬥牛陣融入本土語言課程傳授鬥牛陣演出技藝；安南區南興國小與溪南寮興安宮金獅陣教練共同於校內成立小小金獅陣；永康區五王國小培育跳鼓陣健將參與各類大型傳統表演藝術比賽。計培育 135 名藝生，年級橫跨低年級至初中。

(2)陣頭深耕補助計畫：113 年度共計補助 12 案，計 4 所學校、7 團陣頭團體及 1 社區發展協會辦理陣頭傳習活動。含教練師資、團隊成員及新進人員共計 696 參與人次。

(3)地方團隊傳承計畫：連續三年辦理宋江陣夏令營的佳里區九龍殿招收 56 名鄰近社區學童利用暑假期間學習宋江陣技藝，參與年齡橫跨三年級至大學生。委託磐果舞蹈劇場辦理 15 堂竹馬陣種籽教師培育課程，及分別於新泰國小與博愛國小辦理竹馬陣文化校園推廣，兩活動計 103 參與人次。

6. 街頭藝人：為發展街頭藝術並創造街頭藝人展演機會，街頭藝人展演平台網站迄今已有 48 萬 4,941 瀏覽人次，已登錄街頭藝人資料計 3,705 筆。網站線上功能再新增直覺式申請並持續精進，增設無障礙空間以及線上藝人證下載，以及提供 LINE 官方帳號(<https://line.me/R/ti/p/@029epdqn>)方式整理網頁上重點，使機關下班時間也能解決民眾大部分常見問題，迄今已有 671 位民眾加入帳號使用。

(二)文化建設

1.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1)老屋保存與再生：本府自 107 年度起全力推動「文化部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補助計畫」，共受理 80 件，獲文化部核定補助共計 47 件，爭取補助經費約 1 億元，其中 44 件已完成整修、活化老建築，預計 113 年年底可再完成 3 處老建築整修；另因應前開計畫退場，啟動「臺南市歷史街區及歷史老屋補助計畫」機制，112 年度開放受理，包含優先獎補助六大歷史街區之歷史老屋整修、規劃設計，共受理 14

件，核定補助且執行計 7 件，透過 11 年來的點狀補助，讓歷史老屋成為各街區之示範點，以改善與維護街區內環境景觀氛圍；113 年 3 月 29 日至 4 月 7 日藉由紅球單一展品於 10 處在歷史街區內之古蹟、巷弄中展出移動，連結認識臺南城市發展的重要水文地景，也讓民眾探索周邊歷史街區隨著市代常民生活不段演進所積累的空間紋理、地景變遷、自然與人文的發展脈絡，同時帶動至少 40 個公部門與民間單位構思各種創意的響應方案或商業模式，擾動總計 10 萬人次民眾的參與。

(2) 歷史街區（含老屋立面）改造：

A. 咾咕石街東段街區改造工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為 97.22%。

B. 112 年度本市核心大街歷史老屋立面整修工程—新化區及府城區：已於 113 年 3 月 28 日完工，共計完成府城區-西市場旁布店老屋立面及新化老街 3 戶老屋立面工程。

(3) 歷史街區永續機制研擬：啟動本市歷史老屋信託平台機制方案研擬，期以建立法人組織，落實文化治理之合作方案，讓本市歷史街區文化遺產邁向專業管理、財務永續的目標。113 年 5 月 15 日提送申請資料至文化部請其同意設置本案行政法人，並經該部 7 月 16 日召開審查會議決議修正後通過。俟文化部核可後，自治條例將續送府內法規會及議會審議。

2. 赤崁文化園區改造工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一期成功國小工程進度 92.604%，後續分批交付校方之規劃為 113 年 8 月 31 日交付北棟教室，9 月 30 日交付東棟教室等工程項目；二期工程進度為 20.812%，預定 114 年 8 月底完工。
3. 桂子山整體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 11 日申報竣工，於 7 月 1 日、7 月 31 日兩次辦理驗收，惟尚有缺失需改善，訂於 8 月 18 日前改善完成。
4. 原日軍步兵第二聯隊官舍群周邊空間工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 66.48%。配合臺南 400 相關活動，先行完成外部景觀工程併同古蹟區開放供 8 月、10 月文博會及設計展使用，餘南館、北館建築工程繼續施工至 114 年底全部竣工。
5. 臺南文化中心整建升級工程：圖書創客空間及辦公室新建工程已於 113 年 4 月 8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工程進度 4.20%，刻正執行 75 人份污水處理單元建置作業，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6. 飛雁新村園區環境及基盤設施整備工程：為活化該區域空間，保存歷史文化紋理，由本府文化局辦理簡易修繕與景觀改善工程。已完成設計監

造與六甲頂考古試掘作業，並於 113 年 5 月 21 日完成工程發包。承商刻正進行開工前三大計畫書撰寫，並協調其他單位於工址內估置器具、工寮相關遷移協調作業。

7. 鹽分地帶藝文中心新建計畫：本案經市長核定設置於佳里區都市計畫區西側農業區，預計採區段徵收方式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並由本府都發局納入佳里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整體開發作業。因本案預訂設置地附近為佳通橋遺址，113 年 5 月 31 日發包辦理預定用地附近考古試掘作業，並於 6 月 27 日核定考古中心調查計畫書，後續由考古中心辦理考古鑽探作業。
8. 臺南市李科永紀念圖書館興建計畫：刻正執行基本設計作業，訂於 113 年 8 月 8 日辦理第 2 次基本設計審查會議，12 月底完成細部設計，並於 114 年 3 月初完成發包圖說。
9. 總爺藝文中心遊戲環境設置統包工程：以原總爺國小操場為基地，結合蔗作意象發展互動地景遊戲場。已於 113 年 7 月 8 日核定細部設計、7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10. 億載金城入口意象景觀改造統包工程：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 95%，7 月 8 日已局部開放對外營運，訂於 113 年 9 月完工。
11. 臺南 E5 立體停車場展覽中心室內裝修工程：臺南市東區文化中心北側之「停 E5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即將於 113 年底完工，該棟新建建築物之一、二樓辦理有「都市計畫多目標使用」作為展覽空間。本案刻正執行細部設計作業，訂於 113 年 8 月 18 日前完成初稿，114 年 12 月完工。

(三)文化資源

1. 社區總體營造

- (1)社造輔導機制及概況：113 年本府文化局透過公開徵選，核定獎補助 93 個社區營造點，包括在地深耕型社造點 35 件，協力共創型社造點 22 件、進階社造區公所提案 8 件、一般社造區公所提案 18 件、個人獎勵社造計畫提案 10 件，聘請專家學者、助理輔導陪伴家族社造計畫執行及培力，鼓勵黃金人口、兒童、青年、新住民及婦女的參與，以落實文化公民權。
- (2)個人社造：輔導本市有深入地方熱情與理想的青年投入社區營造，以自身力量、專業回饋在地，拓展社區創新文化能量。自 109 年度開放提案以來，截至 113 年度，提案件數 114 件，經審查後共計 51 件計畫執行完成。113 年提案件數 21 件，核定獎勵 10 件，共計獎勵金額 122 萬元。

- (3)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輔導仁德、中西、安平及安南等區公所執行公民審議暨參與式預算推動區里社區營造計畫，預計執行4案。

(四)古蹟營運

1. 古蹟及古蹟文物管理維護、古蹟區相關設施維護修繕：

- (1)打造優質參觀環境，辦理各古蹟之日常管理維護：赤崁樓等13處古蹟消防設施安全檢查申報、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消防設備修繕、吳園木棧板破損修護、古堡北側木棧道修護、安平小砲台無障礙坡道破損修繕、樹屋木柵欄連鎖磚及蚵灰窯木作維修等。
- (2)各古蹟相關服務設施，包括：機電、消防、空調、排水、照明、景觀植栽、指示牌、解說牌、戶外家具等各項設施設備之維護修繕。
- (3)古蹟區文物修繕、定期盤點並清潔維護，包括：
 - A. 赤崁樓魁星爺神像清潔修護、加固及全色工作。
 - B. 赤崁樓文昌閣三件清代書院文物「蓬壺書院生員葉澤芬等申請籌款盤川」、「蓬壺書院童生王楊烈試卷」、「儒學蔡國琳幼時課卷」有紙材髒汙、黃化與褐斑遍佈等情形，先進行緊急修護處置，未來展覽以複製品展出。
 - C. 定期盤點古蹟區典藏文物，執行清潔維護與修復工作，以維護文化資產價值，營造民眾優質的參觀環境與服務品質。
- (4)古蹟景點專案改善：「億載金城」入口意象景觀改造計畫、市定古蹟原英商德記洋行屋面間隙裂縫填縫作業、「安平古堡」光環境營造案等。

2. 行銷古蹟景點，提升參觀人數，增加市庫收入：

- (1)赤崁樓、安平古堡、億載金城及安平樹屋等四大自營古蹟收費景點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共計52萬5,299參觀人次、文化建設發展基金營運收入共計6,265萬9,988元。
- (2)為迎接臺南400，於113年起各古蹟景點及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臺南左鎮化石園區等六處園區，共同推出全新設計的「臺南400門票」，限定只在今年販售。
- (3)為持續拓展古蹟觀光亮點吸引旅客遊客至古蹟參觀，於113年起於各古蹟區推出展覽活動更新，如億載金城復刻「阿姆斯特朗前膛模型砲」、文昌閣及德記洋行常設展更展、蚵灰窯常設展更展、赤崁樓魁星爺神像清潔修護等，提升民眾參訪古蹟及本市文化觀光景點之環境與意願。
- (4)持續與線上購票平臺(KLOOK、KKday)合作，民眾得享購票優惠，以此增加古蹟景點曝光率與銷售量及國際旅客關注。

- (5)持續推廣古蹟區門票行動支付服務，增加民眾多元消費模式，讓民眾於觀光消費時更加便利。
 - (6)提供古蹟區深度導覽解說：為增進民眾對臺南歷史文化之興趣與瞭解，每週六、日於四大古蹟景點：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及億載金城，皆有定點定時導覽解說服務。113年3月至7月排定導覽解說服務共計660場。
 - (7)赤崁樓文昌閣修復工程完成後，為使導覽解說員與志工能對修復工程重點細節有更加全面的認識，辦理赤崁樓文昌閣修復工程成果導覽研討會，並邀請古蹟修復建築師解說，以期未來能傳達予民眾更多相關知識。
 - (8)協助辦理古蹟參訪戶外教學、影視拍攝與活動辦理申請，推廣古蹟歷史文化之教育功能：113年3月至7月計協助至古蹟區影視拍攝15場、借用場地19場，古蹟教育推廣參訪優惠25場。
 - (9)辦理各項藝術文化展演活動，吸引遊客參觀，推廣活絡古蹟觀光：自113年3月至7月辦理多場展演活動，包括：113年4月4日至4月7日辦理「春遊古蹟2024兒童節-與熊「童」樂、樂滿古蹟」；113年6月8日至6月10日辦理「慶端午，聽講古」古蹟免費導覽解說活動，對於端午節由來、習俗、府城扒龍舟等，進行精采的導覽解說，讓民眾體驗不一樣的端午佳節。並透過端午傳統物品妝點佈置古蹟，古蹟景點內掛艾草、懸菖蒲(驅疫、避邪)、懸掛香囊裝飾及粽子裝飾等，吸引眾多民眾前來參觀。另展覽部分，於朱玖瑩故居二樓辦理「舞墨成歌」特展，在特展中以朱玖瑩書法比賽中之詩詞帶出臺南三大景點—七鯤鯓、安平、鹿耳門，並以各區景觀花樹搭配書法意境，營造出詩意生活氛圍。特展現場並以花藝搭配老傢具，展現柔美氣氛，吸引民眾至現場拍照留念。
 - (10)打造景點紀念品部特色，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 A. 古蹟紀念品銷售成績：統計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止紀念品部收入為2,099萬1,706元。
 - B. 古蹟紀念商品徵選：為提升園區內古蹟紀念商品及伴手禮之多樣性，每年均透過公開徵選各項優秀商品於古蹟區進行販售，以提供多元化的商品選擇增加遊客的購買力，藉以提昇二次消費。113年紀念商品徵選活動共有40件商品參加，21件優質商品入選，入選之商品可於古蹟區展售部上架販售。
3. 委外古蹟績效：引進民間資源及活力，辦理古蹟景點委外經營，降低政府財政及人力負擔，創造古蹟活化再利用。

- (1)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計 26 處委外點，包含：安平古堡停車場、藝術光廊、吳園柳屋、安平樹屋餐飲中心、市定古蹟原臺南縣知事官邸、傳統民居楊宅、歷史建築東山牛肉崎警察官吏派出所、歷史建築原赤崁東街日式宿舍、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丁種官舍及場長宿舍、德陽艦、市定古蹟盧經堂厝、市定古蹟原林百貨店、新化日式宿舍群 1. 3. 5. 7、新化日式宿舍群 19. 21. 23. 25、原鶯料理部分空間、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 B 棟及 A 棟、市定古蹟原臺灣總督府專賣局臺南支局、橡欣樓、平實營區中央公園內環境藝術策展空間、市定古蹟東興洋行、歷史建築原竹園町臺南州職員宿舍、安平原臺鹽日式宿舍、市定古蹟海山館、原臺灣船園區。
- (2)委外考核小組於 113 年 3 月 6、13、20、21 日及 4 月 15、22 日共 6 天，至各古蹟委外景點進行現場考核作業，給予承攬廠商營運之建議，提高委外景點經營成效，達到委外經營督導之目的。

(五)文化研究

1. 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1)臺南文學季暨第 14 屆臺南文學獎：

- A. 臺南文學季以「致臺南的情書」主題，規劃「文學特典」、「臺南文學營」、「臺南文學獎」、「風土文學走讀」、「文學實驗室」、「臺南 400 好書展」、「葉老九九」、「文學 X 生活推廣計畫」等 40 場文學活動。113 年 5 月至 7 月已辦理 12 場活動，總計 2,600 人次參與。
- B. 臺南文學獎 113 年 4 月 16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徵文，徵文類別包括臺語散文、臺語現代詩、劇本、古典詩、華語散文、華語現代詩、青少年散文、致臺南的情書（小品文）、悅讀臺南 400（閱讀心得）等 9 類，並訂於 11 月 2 日辦理臺南文學獎頒獎典禮。

(2)第 13 屆臺南文化獎：113 年 3 至 5 月接受各界推薦報名，6 月辦理複選，8 月辦理決選，預計於 11 月辦理頒獎典禮。

(3)文學叢書編印出版：113 年 3 月至 7 月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第 109 至 111 期，每期印製 700 本，並總計辦理 6 場新刊推廣活動；《臺江臺語文學》季刊第 49 至 50 期每期印製 800 本。

(4)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

- A. 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 1 萬 2,025 參觀人次；辦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文學講座 5 場次；辦理文學地景走讀《蝸牛漫步》導覽活動 5 場。
- B. 辦理第四屆葉石濤短篇小說文學獎徵件中，113 年 8 月 31 日截止徵件，訂於 11 月 2 日辦理頒獎典禮。
- C. 113 年與國立臺灣文學館串連合作特展「文學千層：從白色找回臺灣

文學的豐富色彩—葉石濤」於 113 年 6 月 26 日開展，至 7 月 31 日計有 3,833 人次參觀。

(5)「南寧文學·家」進駐計畫：113 年 3 月至 7 月收到 6 件申請，並有 4 組進駐。

(6)營運管理王育德紀念館：

A. 113 年 3 至 7 月共辦理 42 場推廣活動，定時導覽 38 場，總計 656 人次參與。113 年 3 至 7 月王育德紀念館參觀人數計 7,927 人次。

B. 台灣青年出來講：113 年 3 至 7 月共辦理 6 場臺語系列講座，總計 215 人參與。

(7)2024 臺南 sing 時代之歌原創音樂競賽，初賽報名截止至 9 月 19 日，訂於 10 月 26 日(六)於南紡購物中心 A2 館 1F 南紡廣場舉辦決賽暨頒獎典禮音樂會。

2.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1)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補助 6 個文史團體辦理文史推廣工作。

(2)1624 講堂：規畫 9 個子題，30 場講座，113 年 5 至 7 月已辦理 13 場，總計 1,173 人參與。

(3)臺南研究博碩士論文獎學金：113 年 1 月至 5 月 31 日受理申請，總收件 24 件，7 月 1 日辦理初審，7 至 8 月進行複審，訂於 9 月進行決賽並公告得獎名單。

(4)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史料文獻叢書出版：

A.《臺南文獻》第 25 輯已於 113 年 7 月出版，第 26 輯徵稿中；第 23 輯及第 24 輯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學術性文獻書刊」佳作。

B. 獎助臺南研究出版：113 年共徵集 4 件作品，其中 1 件作品獲得獎助出版。

C. 漫畫臺南系列出版：113 年 3 月出版漫畫《古都少年偵探：海盜蔡牽的秘密寶藏》；3 月 28 日於中西區西市場辦理新書發表會。

D. 大臺南文化叢書《斯土斯民：臺南生活風尚》、《歷史軌跡：從熱蘭遮城到臺南府城》及臺南研究先驅專書《成為臺南：府城文史活字典石暘睢》、《深耕臺灣民俗的文化人：莊松林》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推廣性文獻書刊」佳作。

(5)臺南人權歷史：

A. 臺南人權月：首屆人權月於 113 年 6 月 27 日開展，邀請 7 位藝術家、6 個校園團隊、2 個影視劇組，於 4 個展區推出 28 組創作。展覽期間規畫舉辦 22 場藝文活動，從不同角度詮釋大臺南地區曾共同經歷的白色歲月。

- B. 獲得國家人權博物館補助「『如果可以回去，那就把__帶回來』地圖出版暨臺南人權推廣計畫」90萬元。
- C. 《臺南人權歷史場址開箱 GO》「正義與勇氣之路」走讀散步活動，113年3至7月共辦理3場。
- D. 《闇黑之光：臺南人權歷史場址 IV》獲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地方志書」佳作。

(6) 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113年6月28日辦理歷史名人蘇俊雄故居修繕補助現勘，請申請單位修正計畫再送審。

3. 月津港生態博物館：

(1) 月之美術館計畫：月之美術館113年3月至7月辦理3檔展覽，下半年度展覽徵件至7月31日截止，計收12件展覽投件，預計評選入選件數6-7件；2024漫月美行動展覽，以「時間的縫隙」為策展主題，設置新增作品6件(包含1件常設重製)，預計展期113年12月14日至114年2月16日。

(2) 月津港燈節：113年6月辦理2025年月津港燈節月津超新星作品提案徵選計畫，積極籌備2025燈節活動。

(六) 文創發展

1. 文創 plus-臺南創意中心：

(1) 文創 Plus 為輔導文創業業者、跨界媒合資源平台，113年5月獲得文化部文創計畫補助200萬元，本年度重點為發展長期輔導機制，包括追蹤過往輔導成果以及串接文創委員會及產業個案，完善輔導機制。

(2) 基礎輔導部分設有文創產業資料庫，累計超過600筆文創產業資料，113年度持續進行資料庫全面盤點更新。

2. 藍晒圖文創園區：藍晒圖文創園區以文化創意為基礎，提供各類型文創業業者進駐，發展穩固商業模式，空間多元化應用，目前共計26家品牌進駐，辦理文創市集、企業跨域合作、節慶展演、校園產學合作等超過80場活動，推出「小人人大冒險」、「寶可夢限定活動」、「甜食祭」、「端午尋粽祭」、「Show Your DJ 秀出你的DJ」、「左岸咖啡實體快閃店」等活動，本期超過24萬人次入園。

3. 西竹圍之丘文創園區：本園區以在地藝術扎根為定位，目前共計11家品牌進駐，陸續辦理藝文展覽、主題市集、音樂展演、互動工作坊、體驗課程等超過50場活動，推出各式手作活動、永續、出版等主題活動，例如：「小丘過端午」、「不囉唆免廢市集」、「小滿野餐日」、「2024大女Style聚落 feat. 荏苒市集」、「夏夜免廢衣物市」、「府城香蜈蚣陣毛毛蟲大遊行」、「《鯨舟堂休業中》對談講座」、「小島來夜間市集」、「小滿

友夜市」、「在小丘上浮潛」、「消暑季」等，本期超過4萬人次入圍。

4.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影視支援中心：

(1) 岸內影視基地計畫：

- A. 為提升本市影視拍片環境、協助影視產業人才培育，並推動糖廠活化再利用，獲文化部107至113年前瞻基礎建設經費補助，投入經費6.1億元。
- B. 113年協拍成果如下：協助拍攝1部電視劇、1部電影、1部平面廣告、2部在地學生舞展宣傳影片。
- C. 刻正進行紅1修復工程變更設計、「日治時期至戰後初期場景美術設計」場景搭建第一期、場景建設技術小組、場景搭建及陳設拍片補助、外搭景地環境整備、外搭景地公共設施基礎工程等執行項目。
- D. 公建計畫：行政院4月15日轉交國發會審議，國發會於113年5月31日回覆審查意見，本府於6月27日依文化部指示送計畫修正內容，文化部7月19日送國發會。
- E. 岸內製片所：113年度開放活動，徵求全國大專院校學生族群利用現有場景，吸引更多影視創作者關注，提升基地能見度與場景使用率。總計入選共20組團隊、已於7月7日辦理開鏡記者會，訂於9月28日舉行頒獎典禮，期間辦理3場大師講堂。

(2) 協拍及補助：針對劇組進行拍片及住宿補助，以活絡本市影視環境，創造觀光效益。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協助12部拍攝、影視補助3部影片，住宿補助8部影片。

5. 2024 台灣設計展：

- (1) 本府於112年3月6日獲2024年設計展共同主辦權，將於113年10月26日至11月10日間舉辦，展場包含南美館2館（台灣設計研究院）、西市場及香蕉倉庫（本府）、321巷藝術聚落、藍晒圖文創園區、愛國婦人會館、淺草里活動中心等。
- (2) 本府已舉辦2次共識會議，邀請在地頭人、青年共同參與，聆聽青年群眾對於設計展之期許，並將相關規劃納入設計展中；並邀請在地設計師、團隊加入，共同形塑具臺南文化特色的設計展示。此外，亦邀請本市大專院校設計科系教師、學生參與策劃，構築學校與產業端接軌的可能性。
- (3) 本段期間已陸續與台灣設計研究院共同召開6次工作會議；府內辦理4次跨局處會議，進行各局處行政資源協調。續於113年8月19日辦理第7次工作會議、8月20日辦理第5次跨局處會議，賡續辦理展覽相關籌備事宜。

6. 2024 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

- (1) 本府將於 8 月 23 日至 9 月 1 日辦理文博會，2024 年臺灣文化創意博覽會由文化部主辦、臺南市政府合辦，整體場域遍佈臺南，如大臺南會展中心、321 巷藝術聚落、西竹圍之丘文創園區、藍晒圖文創園區、臺南美術館等，透過圖像 IP 角色聚集與各式生活語彙，吸引民眾認識當代文創產業無窮能量。
- (2) 期間陸續召開府內會議確認場域籌備及協助事項，續於 113 年 8 月 12 日辦理第 3 次跨局處協調會議、8 月 21 日辦理媒體踩團跟貴賓之夜，活動將於 8 月 23 日盛大展開。

7. 臺南 400 行銷：

- (1) 臺南 400 視覺授權：延續 111 年度主視覺商品授權之徵件(迄 113 年 7 月已有 215 間單位申請、675 項品項授權)，提供各界業者申請使用，並於 113 年 7 月 1 日開設臺南 400 限定店，邀集有製作可販售產品之 50 餘間品牌上架，展售 175 件品項。
- (2) 臺南 400 主題曲：製作主題曲 MV，上架後點擊率已破 3 萬次點擊；另外製作 15、30、90 秒等短版音檔，提供本府各單位轉知所屬場館空間使用。同時編有國樂版本，提供本市民族管弦樂團於適宜場合演奏。
- (3) 臺南 400 官方紀念品：由 oqLiq、統一獅及 SPEY 等特色品牌進行設計，製作包括臺南款(帽子、T 恤、側背袋、襪子、袖套)、紀念棒球、威士忌等不同定位及性質之紀念品。
- (4) 臺南 400 應用設計：應用視覺識別系統製作公版提袋、信封、工程圍籬、商展背板等不同設計，展現視覺識別系統之應用多樣性示範。
- (5) 臺南 400 合作贊助：與臺南在地產業代表統一企業簽訂合作贊助契約，開發主題商品、辦理品牌活動，打造宣傳話題。7 月中旬統一超商更邀集諸多全國知名品牌一同更換包裝，同時推出府城美食系列，打造臺南 400 主題週活動。

(七) 文化園區管理

1. 蕭壠文化園區：推動當代藝術實驗創作基地，辦理國際藝術交流展及活動共 5 檔、駐村特展及工作室開放共 2 檔；推廣兒童藝術教育含特展 1 場、閱讀推廣暨手作工作坊 6 場；節慶主題活動共 2 檔(兒童節、端午節)、藝術創作工作坊共 86 場，入園共計 35 萬 1,865 人次。
 - (1) 國際藝術交流與藝術駐村：辦理 3 檔展覽、3 檔藝術體驗活動及 1 檔藝術家工作室開放活動，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止。
 - A. 國際藝術機構交流：辦理 2 檔展覽及 3 檔藝術體驗活動，包含聯展「複數島-臺英藝術交流展」，由英國藝術機構 The Gneerator 藝術家杰

奎·加侖(Jacqui Gallon)、米菲·萊恩(Miffy Ryan)、詹姆斯·錢特里(James Chantry)與娜塔莉·琴保(Natalie Chabaud)，以及臺灣藝術家林純用與林介文計 6 位於 4 月 12 日聯合展出。韓國光州美術館薦送藝術家金多彬個展《線無形、形無狀》於 5 月 8 日展出，美國洛杉磯薦送藝術家拉娜·個展《西拉雅之面》於 7 月 31 日展出。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吸引 4 萬 7,391 人次參觀。

B. 國際藝術家駐村：辦理 1 檔駐村個展與 1 場工作室開放活動，113 年共計 202 位國際藝術家投件申請，5 組來自法國、香港與臺灣藝術家入選，含桑德琳·德米耶(Sandrine Deumier)、王耀億、李欣芃、印卡、許維倫與蘇麗平，法國藝術家桑德琳·德米耶工作室開放活動於 6 月 10 日辦理計 50 位參與、駐村個展《循鹿 Following the Deer》於 7 月 31 日開展，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吸引 4 萬 7,401 人次參觀。

(2) 兒童藝術教育推廣：辦理兒童美術館特展 1 檔、互動探索館展覽 1 檔及兒童閱讀推廣暨手作工作坊 6 場，共吸引 8 萬 6,865 人次。

A. 兒童美術特展館：臺灣藝術家寧芮潔策劃《藏在星空中的秘密基地》，自 113 年 3 月 27 日開展至 7 月 31 日止，累計共 4 萬 2,405 人次參觀。

B. 互動探索館：匈牙利藝術家湯明煦展覽《藝術健身房-一起練出文化力》，於 112 年 10 月 7 日開展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 7 萬 9,963 人次參觀。

C. 兒童圖書館閱讀推廣計畫：辦理 6 場兒童閱讀推廣暨手作工作坊，自 112 年 3 月至 7 月，吸引共 216 人次的親子共同參與。

(3) 節慶活動：

A. 蕭壠 14 倉兒童藝術節：兒童五感藝術體驗活動結合劇團舞台表演，內容包含「FunFun 展演、藝術 How 專為兒童打造的兒童藝術節，好玩、闖關趣集章、陣頭扮裝體驗、兒藝表演、奇趣工作坊、親水公園水舞表演、兒童主題電影院、小老闆及糖倉市集」等系列活動，約吸引 6 萬 4,514 人次參加。

B. 2024 蕭壠交陪慶端午：端午仲夏時節之淨化方案結合市集街藝表演，內容包含「家將臉譜彩繪活動、金獅臉譜彩繪&小小金獅遊園活動、端午竹籠小香包及粽夏龍船趴手作工作坊、國際駐村藝術家 Sandrine Deumier 開放工作室、二次元電影院、親水公園水舞秀、藝術家梁賴昌《當代蜈蚣陣》藝術作品、《陣頭練功房》空間體驗及小火柴市集暨街藝表演」等系列活動，共吸引 3 萬 0,135 人次參加。

- (4) 臺南藝陣館：113 年以靜態展覽結合動態主題活動—藝陣館交陪系列推廣活動，辦理包含「2024 蕭壠交陪慶端午活動—吉善堂家將臉譜彩繪及金獅臉譜彩繪小小金獅遊園活動」、「2024 蕭壠 14 倉兒童藝術節—在地文化陣頭兒童表演及金唐殿蜈蚣神童扮裝體驗活動」、「蕭壠元宵節蜈蚣陣主題燈飾展示活動(含蜈蚣神童上棚體驗、蜈蚣陣繪本說故事)」3 場及「陣頭主題美學展示」，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吸引超過 3 萬 5,282 人次參觀。
- (5) 西拉雅平埔文化館：由原民會於本館策劃「原原不止 400 年—原住民族群文化展」開幕，設立三大主題探討臺南地區原住民—西拉雅族、大武壠族、洪雅族三個族群，進行歷史的溯源行動，呈現族群文化與生活圖景並於 113 年 6 月 29 日開幕，自 113 年 6 月 29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參觀人數約 4,640 人次參觀。
2. 總爺藝文中心：辦理藝術展覽總爺國際藝術村藝術家個展 3 檔、特展 6 檔、常設展 5 檔；文夏月活動、2024 麻豆柚花季等節慶活動 3 場、研習班 33 班，共計 20 萬 539 入園人次。
- (1) 藝術展覽：
- A. 國際藝術村藝術家個展：113 年總爺國際藝術家進駐計畫共 234 位國內外藝術家投件申請，甄選 6 組藝術家進駐；已完成 3 位藝術家個展包含印尼籍 Hendra Priyadhani 個展《麻豆農景》、德國籍 Ruben Rübe 個展《牡蠣龐克》、臺灣籍李婷歡個展《水の間》，於總爺紅樓舉辦，共吸引 4 萬 8,666 人次參觀；臺灣籍藝術家蔡明岳個展將於 9 月 6 日辦理開展。
- B. 特展：辦理《松鼠的尾巴：曾文溪的一千個名字之獵人帶路》、《逆行人間—陳正雄雕刻個展》、《柚花飄香—柚花季特展》、《入臺南—「茄苳入石柳」與臺南 400 特展》、《鹽彩之翼—王素滿攝影展》、《臺南 400 教育的時空旅行—校園老照片展》等展覽。
- C. 常設展：包含「甜蜜蜜—到臺南找甜頭」、「糖學埕—小事報主題展」、「倒風內海故事館常設展」、「臺灣工藝之父顏水龍紀念館常設展」、「寶島歌王文夏故事館常設展」。
- (2) 節慶活動：
- A. 2024 麻豆柚花季：持續串聯在地機關團體，推廣麻豆當地文化特色；3 月連續 3 週於總爺藝文中心辦理各項系列活動，如：「柚花藝術文創特展」、「柚花市集」、「柚花寫生」、「柚花柚香茶會」、「花精靈創作互動系列」、「柚花之聲」、「柚園導覽」、「森林親子瑜珈」、「柚花午茶」等，並結合總爺藝術家駐村創作主題，辦理「麻豆農景」特展及親子

- 互動工作坊等 49 場次活動，活動期吸引 2 萬 9,946 人次參與；此外開發柚花限定精釀啤酒與串聯麻豆商家聯合行銷宣傳麻豆柚花季。
- B. 文夏月活動：為紀念寶島歌王文夏傳奇的音樂生涯與慶祝文夏故事館成立 1 周年，5 月 11 日至 26 日期間舉辦「2024 文夏月」活動，包含文夏紀錄片放映、文夏音樂故事講座、文夏故事館導覽解說、小火柴市集等一系列精采活動向文夏老師致敬，活動共計 13 場次，共計 1 萬 8,654 人次參與。
- C. 假日活動：113 年 4 月 4 日至 7 日辦理兒童節連假活動，包含親子展演、浴衣體驗、藝林市集等活動計 15 場，累計約 1 萬 6,277 人次入園參觀。
- (3) 研習教育推廣：辦理總爺藝文中心春季班(113 年 3 月至 6 月)藝文研習活動，與社大合作，計有瑜珈、刺繡、書法、珠心算、油畫班、素描、烘焙、古箏、太極拳等 33 班，培訓學員計 504 人。
3. 水交社文化園區：發展與推廣眷村文化，辦理主題展覽 6 檔、講座走讀工作坊共 6 場、水交社兒童節節慶系列活動 1 場，入園人數計 9 萬 2,613 人次。
- (1) 藝文展覽：
- A. 規劃主題展覽，水交社展演館《眷戀煙花燦爛的歲月》、水交社歷史館《活的歷史·層疊的地景》、AIR 臺南館《直上晴空-空軍第一戰術戰鬥機聯隊特展》等，帶民眾探索水交社記憶、眷村時間、美軍歲月等，以藝術創作、地景、地圖、歷史、文物、建築等方式呈現；於戶外空間，舉辦《眷顧時光-水交社老照片戶外展》、《戶外裝置藝術》藝術家寧芮潔作品與顏振發水交社手繪看板特展，以老照片、藝術作品與手繪電影看板等作品 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 9 萬 2,613 參觀人次。
- B. 眷村主題館：水交社敝墟書店活動包含新書分享會、主題講座、手作工作坊等，總計 6 場，以及主題展覽 1 檔，113 年 3 月至 7 月計 7,440 參觀人次。
- C. 水交社文化園區「和通蔣勳書房」試營運，首檔展覽"蔣勳「文青時代」特展"，展出蔣勳老師深藏多年的手稿畫作，場館內還有設置蔣勳老師的書籍供民眾免費閱讀，113 年 6 月 9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觀共 1,615 參觀人次。
- D. 桂子山與二空開幕前導系列講座：舉辦 6 場前導系列講座與小走讀活動，帶領民眾探索桂子山周邊區域歷史文化，累計 240 人次參與。
- (2) 表演、節慶活動：113 年 4 月 5 日至 6 日舉行水交社夢想遊樂園兒童節系列活動，舉辦親子活動、市集、藝文演出、手作、甜點、寵物友善、

天文觀星、知識教育體驗等活動，活動期間累計 2 萬 8,787 人次參與。

(八)永華文化中心管理

1. 表演藝術：

- (1)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以專業劇場為經營目標，邀請國內、外優質表演藝術團隊至臺南文化中心演藝廳演出，計有 2024 臺南國際音樂節系列-保羅帕茲演唱會、安-蘇菲·慕特小提琴、準·馬寇爾、黃俊文與 NSO、維也納交響樂團、當曼波遇見莫札特：搖擺哈瓦那、小提琴巨星哈德利希與奧里安·魏斯、全球第一男高音-胡安·迪亞戈·佛瑞茲 Juan Diego Flórez、臺南 400—雲門舞集 鄭宗龍《毛月亮》、臺北市立交響樂團 2024 大師系列音樂會【般巴爾與安德佐夫斯基】、臺南市交響樂團《風起王城》臺南 400 委託創作·交響四部曲、臺南 400—台南人劇團 X 影響·新劇場《內海城電波》、全本音樂劇《西貢小姐》、2024 台積心築藝術季：唐美雲歌仔戲團《臥龍：永遠的彼日》、臺南 400《流浪之歌音樂會-入城》臺南五大天王的臺語流行音樂時代等。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舉辦 51 場演藝活動，觀賞人數 4 萬 8,064 人次，賣座率約 80%。
- (2)臺南文化中心原生劇場：持續支持在地舞團發表新作品，蓄積創作能量，並讓鼓勵年輕一代以音樂、戲劇等方式，表達自我，如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應用英語系畢業展演、十六歲正青春藝術節-你和我的 16 歲嘻哈事專題講座、壯壯毒舌脫口秀、全女子單口喜劇《還有第七人》；更與教育劇場媒合平台—勾勾手合作社合作，將藝術的種子深入偏鄉，進行藝文扎根，演出《永遠不要長大的地方》，另外配合不同年齡層觀眾，也推出老朋友懷念金曲音樂劇場，讓長者以音樂回憶從前，除此之外，雋永的歌-為視障公益音樂會更是打動視障觀眾的心，讓劇場為身障人士敞開友善的門。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舉辦 57 場藝文演出，吸引 6,929 人蒞臨觀賞。
- (3)台江文化中心：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40 場演出，累計 7,821 參與人次，包含大港生聲音樂會、安南國中藝術成果發表會、Nori SAWA 獨角戲《沢則行童話集》、2024 台江文化季「偶遇台江」開幕大匯演、台江有夢社區系列音樂會、《霍爾堡·螢火蟲的光》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音樂系弦樂團暨管樂團聯合音樂會、中山國中舞蹈成果發表會、夢想成真魔術劇團《怪盜神偷》、豆子劇團《飛飛的奇幻城堡》、喜悅舞蹈團《府城四百 悅舞台江》、《遇見巴哈的喜悅》及屏東飛悅舞集《我們的河》等；113 年度文化部媒合駐館藝術團隊共計賴翠霜舞創劇場、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及滯留島舞蹈劇場等 3 團，持續與藝術團

隊合作並於在地深耕，分別於劇場及台江埕進行成果展演；藝術家駐台江計畫徵選3位藝術家預計於7月至9月駐地創作(藝術類、視覺類及綜合類)；與滯留島舞蹈劇場合作持續推動文化平權基地，培育素人身心障礙舞者透過共融微劇場演出形式，落實「文化平權」政策及「文化近用」原則。

- (4) 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提供藝文團隊、機關學校、社區和個人發表空間，辦理音樂、戲劇、舞蹈及親子等各類節目，計有：台南市歌場藝術協會-風華再現·永續相傳、財團法人擊樂文教基金會-傑優們！集合、心豐藝術節-進擊的青春、林榮德博士紀念音樂會-憶 夢幻騎士之聲影、唱歌集音樂劇場-今晚，我想來點、裕文國小-傳承-裕文管樂團年度音樂會、寰宇家庭-彩虹山歷險記、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億載香火、漢專業舞蹈教室-舞心若往·漢夢啟航、歸仁幼兒園-成果發表會、真善美幼兒園-快樂童年、慈航幼兒園-成果發表會、至善幼兒園-成果發表會、育仁幼兒園-故事音樂劇、文元國小-管樂團期末音樂會、晨園琴箏社-2024 臺南四百箏和鳴、安格堡幼兒園-舞蹈成果發表會、歸園幼兒園-兒童戲劇成果發表會、維也納幼兒園-成果發表會、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未成曲調先有情音樂會、新化 Tavocan 管樂團-嶄新的紀元音樂會、歸仁國中、歸南國小、紅瓦厝國小三校聯合展演-印象歸仁、吉尼斯幼兒園-師生成果發表會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辦理24場，吸引觀眾1萬2,399人次。
- (5) 新化演藝廳：以小型社區劇場為主要定位，並由臺南市管樂團進駐，不定期邀請知名管樂團體演出，結合周邊新化武德殿、新化日式宿舍群等場域，以藝文活動間接帶動地方發展，場地亦提供在地藝文團體申請使用，演出節目包括悅大橋國小管樂團的夏日饗宴、永信國小管樂團音樂會、崑山國小打擊樂團-擊樂童年趣、新化國中管樂團—Action~管夢飛揚、臺南市管樂團20週年系列—管樂季開幕音樂會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24場次，吸引觀眾2,847人。

2. 視覺藝術：

- (1) 臺南文化中心文物陳列館及藝廊：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舉辦27場展覽，共計2萬9,883人次參觀，展出藝術作品面貌豐富，各具特色。其中較特別者，特別規畫磁繪藝術家徐瑞芬老師展出「東之行者—隨想·徐瑞芬瓷繪創作展」介紹不同的藝術之美；「ちよつと待つて啾斗麻雀的日常，請稍等一下-葉千華個展」則是因展場生動圓潤的麻雀燒陶作品引起民眾童心大動，直呼可愛；「生命之樹：曾英棟特展」更是邀請臺南知名藝術家曾英棟老師以「自然」為主題，連結

了時間、歷史及場域，而後進展至描繪人類世界的能量流動，帶來藝術純粹的感動。

- (2) 歸仁文化中心第一、二畫廊：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11 場展覽，共計 9,218 人次觀展。展出內容包含春節特展《原文物語》臺灣原住民族群藝術文化特展，以及在地藝術家及團隊，內容包含書法、繪畫、立體，展出類別多元豐富。
- (3) 台江劇場棟 2、3 樓展廳：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辦理 4 場展覽，共計 7,413 人次觀展。「名畫看醫生—張萬傳作品修復教育展」以修復臺灣早期前輩畫家張萬傳之作品為基礎，透過有趣可愛的插畫、各種 Q 版的展示品，搭配藝術品修復的實體工具等物件，向小朋友介紹藝術品修復的觀念與技術，寓教於樂。而「《大川頁》—徐婉禎研究室 2024 年展、吳孟錫畢業小組展、鍾曉梅畢業小組展」、「台江教育人物暨流域特展」則結合各級學校與社區大學之創作，推廣藝術在地紮根，向更多民眾展現台江文化與年輕學子的藝術活力。

3. 專案活動：

(1) 台江文化季活動：

- A. 以偶戲為主題，開幕活動「偶遇台江」由當代偶劇團「無獨有偶工作室劇團」攜手日本偶戲大師 Nori，與在地學校(南新國中、顯宮國小、九份子國中小、麻豆國中學生)及社區民眾共創之台江特色遊行大偶進行展演，並聯合臺灣及泰國 6 位偶戲藝術家，與台江 5 校(安佃國小、九份子國中小、顯宮國小、海東國小、安慶國小)的小小操偶師，聯手打造熱鬧的台江埕嘉年華。
- B. 活動內容：〔百足好神〕開幕演出、〔偶戲箱〕台江文化體驗、〔偶之秘〕戲偶創作物件展、〔轉角遇見偶〕街頭偶戲秀，2 日吸引參與人次達 2,300 人。
- C. 4 至 6 月文化季期間共辦理 25 場劇場演出，參與人次達 4,254 人；3 場展覽，參與人次達 4,903 人。

- (2) 藝術家駐台江創作計畫：今年邁入第四年，繼續以推動地方藝文深耕，藝術家利用場館資源，結合台江環境進行創作展演精神招收藝術家。共收 49 件提案，並從中選出 3 組藝術家進駐台江文化中心，分別有李立中《Potanus 的日誌本 09 大港》、「可揚與他的快樂夥伴」《用咱 ê 語言，講咱 ê 身體》及王宥婷《海上的空間脊背》；其中李立中於 4 至 6 月進行田野調查，以荷蘭人「Potanus 的日誌本」為探索文本，結合藝術家本身對鴿子的喜愛，以講述表演為媒介，於 8 月 27 日帶台江地方民眾一同參與，共同成為演出的一部分，並於 11 月進行成果展覽；「

可揚與他的快樂夥伴」預計以「海尾朝皇宮宋江陣」作為記錄對象，進入場域學習動作及記錄陣型，並辦理「舞蹈口述影像」及「非視覺舞蹈計畫」(台語口述影像)兩項工作坊，並預計將於9月進行成果展演；王宥婷則想像台江為「鯨魚背部」的視覺意象，藉以發想台江地區民眾與海洋之間的關係，以影像與聲音為媒介，辦理民眾參與的工作坊，預計11月以數位裝置進行創作展覽。

- (3)民管藝文深耕：致力於「精緻藝術」和「在地深耕」的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勵精圖治，建立了優質的演奏文化，以不同面向來拓展國樂多元性。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持續辦理多項重要活動：
- A. 在2024臺南國際音樂節的豐盛雅宴中，民族管絃樂團4月21日攜手國際知名音樂家，呈獻【春之聲-大師 Bravo! III】。此次音樂會齊聚了在樂界發光發亮的臺南子弟，包括享譽國際的鋼琴家陳瑞斌、琵琶演奏家廖欣恩、竹笛演奏家廖喜恩。他們與民管音樂家們一起發揮最完美的戰力，現場650名觀眾無不激昂喝彩，在「臺南400」的今年，成就一場屬於臺南人的音樂盛宴！
 - B. 一場名為【億載香火】的音樂會，6月1日下午於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隆重登場，這是駐館團隊—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為「2024心豐藝術節」推出的專場音樂會，象徵樂團持續推廣國樂、落實地方文化傳承所做的努力。本次音樂會以南關線的王爺信仰為主軸，展現自古即有的「三角交陪」深厚情誼及傳統敬神儀式。近600名觀眾體驗了作曲家周以謙為三大廟譜寫的祭儀樂曲《億載香火》，感受地方信仰的深刻內涵，也藉此帶起了深深的情感共鳴。
 - C. 全程依古禮進行的「明延平王鄭成功來臺363週年中樞祭典」，於4月28日假延平郡王祠舉行，在隆重的儀典中，民管負起司樂大任，並於前一日迎賓晚宴中擔綱音樂演出。在「臺南400」，也是鄭成功四百年聖誕的今年，民管以莊嚴悠揚的樂音迎接國內外300名代表及鄭氏宗親，讓臺南被看見、被聽見，並和臺灣一起走入世界，迎向未來，顯得格外有意義。
 - D. 【未成曲調先有情】—113學年度音樂比賽指定曲音樂會，於7月20日，在歸仁文化中心演藝廳舉辦。特邀臺灣國樂團副指揮周聖文擔任客席指揮，攜手「臺灣國樂青年音樂家繁星計畫」胡琴演奏家姚怡中，與樂團同台獻藝。音樂會演出團體組「國樂合奏」及「絲竹室內樂合奏」指定曲，不但起到示範作用，更能拉近與市民及愛樂人士的距離。臺南市民族管絃樂團期望透過老師們的演繹，激勵每位參賽學子熱情投入，在音樂比賽中奪得佳績。

(4)2024 心豐藝術節:以「進擊的青春」為主題，邀請專業表演藝術團隊，進入校園與學生社團交流，並於 4 月 20 日至 21 日開幕舞台演出，讓青春共綻光彩，超越無窮而遠大，現場觀眾近 2,800 人次。劇場節目特邀深受青少年喜愛的唱歌集音樂劇場「《今晚，我想來點》(持續)翻轉の人生音樂劇」，搭配青年席位專場，原價 1,000 使用文化幣只要 200 元，約 500 多位青年朋友在劇場一起共度歡樂、紓壓、療癒的劇場時光；假日近 80 人次與南關社大走讀 4 條路線，認識新豐區人文歷史、社區產業及飲食文化，體驗南關線的處處精彩。為期 2 個月的藝術節，共安排 15 場演出、5 檔展覽、2 天市集、4 場走讀、2 場講座、1 場手作、9 場影片放映、7 場玩繪本等，供民眾體驗一系列精彩豐富的藝文活動，吸引近 9,500 人次參加。

(九)民治文化中心管理

1. 藝文展覽: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於新營文化中心各展館策辦 19 檔展覽，包括溪北重要年度藝文盛事、已邁入第七屆的「2023 瀛風飄藝美展」，邀請不同世代的臺灣藝術家匯聚新營展出，透過傳統與創新的交鋒轉動溪北藝文動能；另有「臺南特有種—2024 無形文化資產特展」講述工藝在臺南的播種、落地生根、隨著時間長成具有在地特色及多樣性的臺南特有種工藝；同時並邀請國際藝術家於新營文化中心展出，包括「微光熠熠—李思樺陶藝創作展」「從那時起—宇田奈緒個展」「顏色·光的原始傷痛—金基永創作展」，三位藝術家分別來自馬來西亞、日本、韓國，皆在臺南深耕發展，響應臺南 400「一起臺南·世界交陪」核心精神；此外也展出多檔個展、聯展，包含「野革—沈士展創作個展」「2024 魯班學堂師生暨臺灣家具產業協會聯展—女兒椅」、「緒—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美術系 113 級畢業小組成果展」、「等下一—國立新營高級中學美術資優班第 30 屆畢業展」「擾動鄉村視野—何瑞林攝影展」、「白乃遠個人展」、「黃稟權、范芯瑜雙個展」等。展覽內容結合在地特色、多元豐富，吸引 6 萬 8,520 人次入館參觀欣賞。

2. 表演藝術：

(1)為豐富表演藝術內涵、提升藝文欣賞人口，於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演藝廳大廳及戶外表演空間辦理多元表演藝術及藝文紮根推廣活動，類型含括戲劇、音樂、舞蹈等。113 年 3 月 1 日到 7 月 31 日間共計辦理 71 場次優質藝文活動，包括日本飛行船劇團《三隻小豬與小紅帽》、亞藝藝術《舞幻之旅》卡瓦緹娜二重奏、赤山表演藝術坊《府城 400 樂聲流轉》、右武衛兒童合唱團《2024"你"~去哪兒了?》與花樹下的歌聲—20 週年音樂會等演出，共吸引 1 萬 6,303 人次參與。

- (2)劇場藝術教育推廣計畫：為持續且全面推廣劇場表演藝術及美學素養，113年劇場文化體驗以國小中年級學生為主體，自4月起至6月止，採應用戲劇教學方法，舉辦36場沉浸式寓教於樂課程，計1,057學生參與。
- (3)新營藝術季：以往新營藝術季聚焦樂齡議題，不斷實踐與示範藝術如何融合樂齡生活，釋出專業劇場舞台，積極培訓長者素人華麗轉身成為專業的表演者；策劃樂齡系列演出、展覽、影展講座及多項工作坊等主題活動，讓長輩朋友們輕鬆接近藝術、親自創造藝術，在過程中展現樂活自信。2024年新營藝術季不僅持續樂齡議題，更聚焦於兒童親子活動，以《水水的起點》作為發想，著重「親子」進而擴展至「全齡」，精心規劃的全齡參與式工作坊，讓民眾可以親身參與藝術，感受藝術的無限可能。2024年新營藝術季活動從3月9日起至6月29日，在新營文化中心演藝廳、戶外廣場、綠川廊道、畫廊舉行，共辦理4場參與式工作坊、11場演出、2場講座及4場市集，邀請全齡民眾共同探索身體、文化、在地水文的關聯性，促進跨世代交流，活絡地方藝文並帶動地方觀光效益，吸引3,689人次參與。
- (4)夏至藝術節：為文化部「場館營運升級計畫」亮點提案，雲嘉嘉營4縣市共同促成「夏至藝術節」，為中南部具代表性的表演藝術品牌。今年活動期間自6月22日至9月1日，臺南場主辦活動有4場在火車上展演的「移動劇場」、9場「藝劇場」演出、2場文創特色「藝市集」、1場「藝間店」小型表演以及1場「藝工隊」新營兒童夏令營。總共17場精彩活動，呈現多元豐富的樣貌。
- (5)新聲代巡演活動：為整合大新營區音樂教育與學習資源，結合跨區域之各級學校與音樂教室，廣納音樂表演、藝術展演人才，提供多元豐富的表演機會與舞台，扎根培養音樂表演年輕觀眾，並連結地方特色店家，打造生活化的音樂場景，形塑結合音樂藝術表演與在地文化特色推廣的跨域文創產業。每月辦理一場次活動，其中兩場次擇一店家場地合作辦理，一場次在新營文化中心廣場辦理，總共12場次音樂活動，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計765人次參與。
- (6)臺南400《內海城電波》演出：配合「臺南400」系列活動，委由台南人劇團打造新戲，以臺南故事及場景為經緯，將不同時代特色重組並存，藉著創意拼貼，帶領大家認識不同的臺南樣貌。不僅以在地熟悉的臺語為主要語言，從製作、編舞到表演者也多是在臺南養成。作品於113年6月1日、2日演出，1,761人觀演。
3. 永成戲院：為保存舊時戲院風貌，展陳戲院珍貴文物，辦理多元藝文活動

，活絡地方藝文能量。113年3月至7月間，共計有7檔演出，1,366到訪人次。

4. 新營本田三一宅：為保存活化新營第一座日式宅邸的歷史建築，委外予「式式和茗園」對外營運，以推廣奉茶文化為特色主軸，並規劃「林繁男收藏和服腰帶展」、「古樹茶文化藝術展」、「世界茶之源文化展」等微型展覽，定期辦理各類文化講座、展演等推廣活動，與新營地區藝文串連，達到「老屋再生，人文再創」的地方創生，讓在地藝文發展扎根，持續滋潤文化厚度；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吸引4,692人次到訪。
5. 劉啟祥美術紀念館：為活化再利用名人故居，策辦「期頤之樓·百年之春」常設展、「劉啟祥@巴黎：1932-1935」特展、「劉啟祥—從羅浮宮到南臺灣」特展，從劉啟祥留學國外期間的經歷，到回臺之後為家人繪製的一系列人物畫作品，串連起在地劉氏家族的歷史與知名的劉氏宗親，透過親情與血脈連結在地與社區的關聯；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5,325人次到訪。
6. 閱讀推廣活動：
 - (1) 依分眾閱讀需求，辦理多元主題書展，提升館藏借閱率及民眾閱讀風氣，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辦理「性別齊步走」、「動物好朋友」、「地方創生曬書會」、「2023 OpenBook 好書獎」、「現在與過去」、「慢讀好食刻」、「讀的舊是你」、「歲閱長河、時光留影」、「偵探是怎麼知道的」、「我是獨特的」等10項主題書展，參觀人次達5萬8,906人。
 - (2) 每月規劃繪本主題，每週末定期辦理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營造親子共讀友善環境，培養兒童閱讀興趣、激發藝文想像及創造力，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辦理65場，聽眾人數共854人。
 - (3) 提供民眾多樣貌的閱讀視野，讓閱讀文化推廣透過感官與體驗活動結合，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辦理「大手牽小手—聽故事·想數學」、「閱讀『多』多益善—借書送玫瑰造型多肉盆栽」、「東山咖啡香」、「陀螺轉轉轉」、「後壁蘭花漾」、「擡柵將來」等親子及一般民眾之閱讀推廣活動，參與人數128人。
7. 講座研習及社教藝文活動：持續關注青少年、樂齡、性別及多元族群等不同議題面向，辦理展演、研習、講座、工作坊、營隊等多元類型活動，內容觸及藝術人文、兩性議題、在地文化、人生哲理、環保、醫療保健、養生之道、心理健康及政策宣導等；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共計辦理27場，參與人數計2,429人。
8. 發行《S-Life 新生活藝文誌》：深度發掘大新營地區人文風土，以地方誌形式編納豐富地方知識，每期規劃人物、產業、節慶、主題活動、地區特

色等主題，透過在地、人文、藝術的多元視角探索地域特色，並彙集溪北藝文館舍每月藝文資訊，深度觸及民眾聚焦大新營區的藝文資訊與生活，達到「美感與生活感共融」的重要目標；除提供電子版線上閱讀外，每月印行 1,000 冊，鋪送 59 個藝文點。

9. 辦理鴿苓文化季及相關活動：

- (1) 補助各部落鴿苓會經費：補助新營區、鹽水區、學甲區辦理鴿苓競技活動，計有 21 個鴿苓會、每會補助 5 萬 5,000 元，補助總經費 115 萬 5,000 元。
- (2) 補助鴿苓製作及修護：依各社區實際需求充實器具傳承文化，每會補助 1 萬元，計有 21 個鴿苓會，共計 21 萬元。
- (3) 鴿苓推廣教育及相關計畫：為推廣台南溪北地區市定民俗「放粉烏(紅腳)苓」，每年舉辦鴿苓文化季活動，透過舉辦鴿苓競賽、推廣課程等，讓鴿苓文化持續傳承。本年度於 3 月 27 日辦理鴿苓文化季開幕記者會，市長及社區、學生共同參與施放鴿苓，讓「放鴿苓」活動成為地方特色的無形文化資產，並辦理鴿苓文化營讓民眾進一步了解鴿苓文化；社區鴿苓競賽，共 12 組 21 部落對抗賽，於 7 月 22 日辦理鴿苓競賽活動頒獎典禮。

(十) 文化資產

1. 有形文化資產：

(1) 古蹟、歷建之維護、修復：

A. 進行中的修復工程計有 13 處：國定古蹟赤崁樓、國定古蹟臺南三山國王廟、市定古蹟原臺南高等女學校本館、市定古蹟原臺南州立農事試驗場辦公廳舍(考種室)、市定古蹟原臺南刑務所木造建築群、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歷史建築永康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歷史建築原日本陸軍臺南偕行社、市定古蹟永康三崁店糖廠神社遺跡暨歷史建築永康三崁店糖廠防空洞群、歷史建築原臺南農校日式宿舍群、歷史建築原南門尋小學校、臺南山上水道淨水池邊坡整治。

B.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依「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辦理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經費補助要點」，共核定補助 11 處（古蹟 8 處及歷史建築 3 處）進行日常修繕維護。

- (2) 文化資產建材銀行：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完成 3 案舊建材捐贈，收贈數量 332 件；完成 8 案舊建材申請應用，申請出庫數 1,002 件，其中木料為 5,030 台材。目前可用舊材在庫數量 7,868 件，可用木料材數約 1 萬 7,950 材；藉由文化資產建材銀行計畫，落實妥善利用營建

工程舊材之風氣，增進文資保存效益，推廣循環經濟、舊料再生理念。

2. 無形文化資產：

(1) 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無形文化資產登錄：

- A. 傳統工藝：共登錄 20 位保存者。
- B. 傳統表演藝術：共登錄 32 個保存團體(者)。
- C. 民俗：新增全臺白龍庵如性慈敬堂八家將、下營濟中壇忠義堂八家將及佳里佛天宮吉安堂八家將等 3 項民俗，共登錄 51 項。
- D. 文化資產保存技術保存者：共登錄 7 位保存者。

(2) 無形文化資產推廣與保存：

- A. 辦理傳統工藝傳習工作坊：王武雄剪黏工作坊、廖慶章彩繪工作坊、刺繡工作坊、竹編工作坊、木雕工作坊、王永源榫卯課程、王武雄水泥塑課程。
- B. 影音及專書出版：出版《硬箍起來》、《西港獅》、《藝綻神仙府 3-傳統工藝暨保存技術保存者影音記錄》，賡續進行「人間國寶陳三火」、「人間國寶杜牧河」、「柳營王醮專書暨影像出版」、「潘麗水藝師彩繪手稿」出版計畫。
- C. 保存與調查研究：完成「柳營王醮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無形文化資產影音保存系列計畫 3-傳統工藝保存者影音記錄」，賡續進行「臺南市職業法師普查」、「小戲類陣頭調查研究暨保存維護」、「仁壽宮王醮及陣頭文物調查」、「粧佛工藝保存者林貞鏡調查研究」、「大木作保存技術－陳天平、吳權坤調查研究」、「剪黏泥塑保存技術－王武雄調查研究」、「泥塑保存技術－呂新義調查研究」計畫。
- D. 辦理「宮廟博物館計畫」：經過初選計 13 間宮廟入選，完成培力課程；發表「小小工藝師」共 15 款傳統工藝學習單。
- E. 「臺南特有種－2024 無形文化資產特展」：113 年 5 月 25 日至 8 月 11 日，在新營文化中心辦理特展，以歷史縱深介紹臺南工藝發展，並挑選繡黼、神轎、剪黏、粧佛、彩繪、茄苳入石柳等六項工種來介紹臺南特有風格特色。

3. 文化資產研究：

(1) 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有形文化資產指定或登錄：

- A. 古蹟：共指定 141 處（國定古蹟 21 處，直轄市定古蹟 120 處；原國定古蹟 22 處，因文化部公告國定古蹟「臺灣城殘蹟（安平古堡殘蹟）」併入「熱蘭遮城城垣暨城內建築遺構」，並修改名稱為「熱蘭遮堡遺構」，國定古蹟數量變更為 21 處；新增一處市定古蹟「嘉南大圳八掌溪渡槽橋」。

- B. 歷史建築：共登錄 88 處，新增 1 處「柳營劉家大房古厝」。
- C. 文化景觀：共登錄 2 處。
- D. 聚落建築群：共登錄 1 處。
- E. 考古遺址：共指定 9 處。
- F. 一般古物：共登錄 107 組 878 件(國寶 3 組 6 件，重要古物 14 組 186 件，一般古物 90 組 686 件。113 年 4 月新增「喜樹萬皇宮過化存神匾」一組 1 件、「陳德聚堂神荼鬱壘門神彩繪」一組 2 件、「安平城隍廟牛頭馬面門神彩繪」一組 2 件、「同治八年重建臺灣縣署樑籤」一組 1 件)、113 年 7 月新增「陸路提督軍門林文察賞用六錢銀獎武牌」一組 1 件。
- (2) 考古遺址教育推廣：與石門國小進行第三期合作，持續推進考古學與校本課程結合之目標，並於 113 年 4 至 6 月完成三至五年級上下學期課程；教育推廣漫畫《鯨舟堂休業中》出版後，於 113 年 4 月辦理教育推廣漫畫《鯨舟堂休業中》的主題展及漫畫家對談講座，以擴大其推廣效益。
- (3) 文化資產調查研究：完成曾文溪渡槽橋史料調查研究翻譯暨轉譯計畫，推動臺南市鹽業文化景觀-七股鹽場登錄作業與建置計畫，推動善化糖廠動態保存建置計畫；賡續進行臺南日本海軍航空隊相關軍事文化設施普查計畫、大員市鎮 D 街廓考古發掘調查研究計畫、臺南市永康二王市地重劃範圍內基督教墓園文化資產調查計畫、熱蘭遮城東北稜堡出土遺構調查研究計畫、112 至 113 年臺南市古物保存巡查及輔導計畫；新增 113 至 114 年臺南市(新化區、山上區、左鎮區、善化區、新市區、安定區、玉井區、楠西區、南化區)具文化資產潛力建築普、複查追蹤及分級計畫、善化糖廠動態保存建置計畫(第二期)、既有文化資產之公告指定或登錄範圍、理由等項目之檢討與建議、臺南市列冊追蹤標的後壁區「下茄苳旌忠廟」先期調查研究案。
- (4) 「臺南 400 年—文化資產場域再現計畫」：獲文化部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補助，總經費 6.08 億元，賡續辦理走向西拉雅考古調查研究暨培力計畫、西拉雅族考古成果及水文化遺產推廣計畫、熱蘭遮城與大員市鎮相關歷史場景調查考證與應用計畫、臺南傳統藝術傳習保存中心規劃調查與規劃設計(第二期)、原台南愛國婦人會館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億載金城園區景觀風貌再造計畫、臺南 400 年文化資產衍生應用計畫、臺南 400 年文化大展計畫。
- (5) 「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推動計畫」：獲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3 至 114 年度臺灣世界遺產潛力點推動計畫計畫補助，總經費 300 萬元，賡續辦理

113 至 114 年度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價值推廣暨青年培力計畫、烏山頭水庫暨嘉南大圳水利系統雙語官方網站建置計畫。

- (6) 文物整飭及調查：辦理一般古物「陳德聚堂神茶鬱壘門神彩繪」修護作業。
- (7) 西拉雅舊社考古：秉持與西拉雅族諮詢及共作參與的原則，一同復返蕭壠社祖先的居住地。在蕭壠舊社祖先活動的區域中，出土西拉雅族特有風格的貝殼壓印紋飾陶器以及對外交流與交換的青銅鈴鐺、玻璃珠、青花瓷器與硬陶器等諸多遺留；此外也結合國立成功大學工業設計系跨領域專業，復刻和設計西拉雅族傳統文物，嘗試共同設計出讓西拉雅族人能夠感到認同的服飾配件，加上公眾考古教育活動、工作坊、影片紀錄及微型展箱巡迴展等推廣方式，讓西拉雅族文化底蘊與歷史脈絡有更多的呈現。

4. 行政管理：

- (1) 文資出版計畫：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 11 輯以市定古蹟「原臺南州會」為主題，規劃出版適合一般大眾閱讀的專書；並以國家古蹟「原臺南測候所」為主題，出版適合小學中、高年級學生的童書；《熱蘭遮城日誌》中譯本修訂再版；《物語南都》以 30 件文物及其背後的臺南歷史為主題，出版一般大眾閱讀專書；〈文資@聞芝〉為線上微型刊物，登載於官網供民眾免費閱覽。
- (2) 2024 臺南文化資產月：適逢臺南 400 年及配合歐洲遺產日，以「文資流」為主軸，讓大家從時間流、串流、跨域認識臺南的文資，預計於 9 月辦理小型展覽、小旅行、講座、文資沙龍等系列活動。
- (3) 2024 臺南文資小學堂：規劃以臺南文化資產為主題，結合線上電競賽模式，辦理答題競賽，以學習結合電玩，提升學生學習動力；預計於 8 月底開始報名，10 月 19 日辦理複賽及決賽線上直播。
- (4) 文化資產教育資源體驗校園推廣案：以「文資 FUN 學趣」的概念，集結歷來開發設計的文資推廣教育資源，規劃設計合適的校外教學行程，包含入校課程、現地教學、傳統產業手作體驗、飲食文化見學等，預計開放本市國小至高中班級報名參加，一起見學臺南、趣遊文資，活動後並提供短影音、心得回饋。
- (5) 2024 現地教學暨教師培力工作坊：以「文化資產就是教室」的概念，打造「小扞頭養成班--祀典大天后宮傳統工藝現地教學課程」教案，並邀請立人國小美術班同學參與試教，讓小朋友化身工匠學徒，以廟宇工匠的視角來看廟宇，並結合閱讀、美術課程，增加師生親近文化資產場域的機會，提升學習的樂趣，並開放臺南國小至高中職以下教師參加工

作坊，共同開發文化景觀「臺南公園現地教學教案」，增進教師專業教學技能。

5. 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

- (1) 園區常設展：園區為全國首座以文化資產為主題的教育園區，以文化景觀嘉南大圳為主題，設計學習與互動兼具的展覽空間，包含《大圳學院》、《沉浸式劇場》、《多媒體互動遊戲場》等，引導民眾探索文化景觀的歷史、機械、水利、農學、考古等跨領域概念。
- (2) 為廣泛推動民眾認識本市文化資產範疇與類型豐富，園區推出「一探究竟：史前美食吃什麼」特展，邀請民眾認識台南出土的考古標本，同時介紹史前人類的飲食文化。此展與常設展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吸引 7 萬 7,841 人次參觀。
- (3) 延續烏山頭水庫及嘉南大圳常設展，園區於端午連假辦理米食文化 DIY 活動，包括菱角粽、艾草湯圓等活動，透過豐富多元活動吸引民眾進入文資教育場域，提升市民與遊客接觸藝文與文化資產之機會。
- (4) 配合文化部文化 to go 活動，接待超過 10 校學生至園區參訪並規劃考古特展教案，從觀賞考古特展、參加 DIY 教育活動，落實文資向下扎根與文資推廣願景。
- (5) 適逢臺南 400，園區與統一集團合作舉辦「蜜豆人奇幻旅程」特展，以「蜜豆奶」為主題，搭配園區吉祥物，透過蜜豆人來訪隆田 Cha Cha 的視角結合園區文化資產主題，並搭配闖關、利樂包的環保 DIY 等活動，打造寓教於樂的知識內容。本特展自 113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計吸引 1 萬 3,541 人次參觀

(十一) 圖書館

1. 營運臺南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 (1) 113 年 3 月至 7 月新總館到館人次 48 萬 4,970 人、借閱冊數 78 萬 3,075 冊、借閱人次 28 萬 2,530 人。
- (2) 與奇美醫院合作於新總館成立失智友善館，每月辦理 2 場次「樂齡生活處方籤」，主題包括醫療養護、疾病預防等，提昇民眾自我保健知識，113 年 3 月至 7 月參與人數共 160 人。
- (3) 展覽：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8 檔展覽，包括「2024 台北國際書展主題國荷蘭館」、「共聲共生南應大視傳系畢業展」、「南應大室內設計競賽展」、「百年對話：跨國移動者與臺博館藏的相遇」、「臺南 400 好書選-尋書香、讀冊聲」、「國際特赦組織台灣分會 30 週年特展」、「寂 SABI - 當代身體的編織」及「城市·共生·家具」臺灣生活文明載具主題展，計 56 萬 5,831 人次參觀。

- (4) 創客空間活動：辦理雷射雕刻、3D 列印、熱轉印、縫紉電繡、皮革、攝影等手作課程，亦適時納入節慶元素，激發民眾自學自造精神，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15 場，197 人次參與。
 - (5) 城市灶咖活動：以在地食材烹飪運用為主，結合節慶、新住民、原住民等特色與異國料理開課，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9 場，231 人次參與。
 - (6) 五感探索區：提供 0-5 歲幼兒培養學齡前閱讀習慣的場域，搭配「說、唱、讀、寫、玩」五感開發的遊具與圖書，讓父母陪伴孩子享受親子共讀的樂趣，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681 場，吸引 2 萬 8,636 人次參與。
2. 建構優質閱讀環境，吸引更多人進入圖書館：
- (1) 東區林森圖書館遷建計畫已納入東區 E1 立體停車場多目標使用之一。市圖配合分年編列預算，林森圖書館規劃設計由吳仕捷建築師事務所得標，後續進行裝修工程發包及施作及圖書館搬遷，預計於 115 年底啟用。
 - (2) 為提升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閱讀設備升級計畫」經費，113 年獲補助 215 萬元，補助館為善化、安平、六甲、北門、楠西及七股等 6 館，預計 113 年 10 月 30 日前辦竣。
 - (3) 為鞏固本市各區圖書館建物結構，本市積極爭取「教育部 112-113 年補助公共圖書館耐震能力改善實施計畫」經費，獲補助 2,239 萬 6,000 元整，補助館為下營、大內、新市及關廟等 4 館。
 - (4) 113 年購置圖書除菌機放置於永康、玉井、南化、柳營、麻豆、新市、楠西與龍崎，共計 8 館，提供讀者圖書消毒，安心借閱的服務。
3. 辦理多元閱讀活動，提升全市閱讀風氣：
- (1) 世界母語日：響應教育部 113 年世界母語日聯合行銷活動，結合元宵節串連各區圖辦理「台語猜燈謎」及「母語說故事」活動，與客委會、原民會合辦母語說故事活動，以客語及族語認識我們的文化，以寓教於樂的方式鼓勵民眾說出我們的母語。共辦理 27 場活動，吸引約 1,527 人次參與。
 - (2) 世界閱讀日：以「讀的舊是你」為主軸，4 月 20 日於新總館規劃古早童玩闖關攤位、古早美食市集及小小街頭藝人展演舞台，藉由介紹臺灣懷舊遊戲、童玩、甜點，帶領讀者們一起時光倒流；並結合衛生局「兒童發展篩檢」、警察局「小小警察體驗」、維修咖啡館等，打造小小萬國嘉年華會，另串聯全市 44 間區圖辦理「讀的舊是你」主題書展，共吸引超過 27 萬 2,241 人次參與。

- (3)「臺南 400 好書選」系列活動：辦理「尋書香」展覽、「茶香席」工作坊、「散步裡的美術史」講座、「台南 400 好時光：用一道家宴料理，說臺南的故事」等，113 年 3 月至 7 月吸引超過 5 萬 1,248 人次參加。
 - (4)本土語言閱讀推廣活動：邀請臺語、客語、原住民語等講師辦理主題講座、書展、說故事等一系列活動，推動本土語言及文化，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145 場，37 萬 5,023 人次參與。
 - (5)心理健康主題活動：辦理書展、講座、工作坊、影片欣賞及讀書會等活動，與民眾分享健康知識。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99 場，30 萬 8,006 人次參與。
 - (6)性別平等活動：邀請專家學者開辦性平講座，舉辦性平影展及書展，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68 場，21 萬 9,760 人次參與。
 - (7)新住民：邀請馬來西亞、緬甸、越南及柬埔寨講師，並結合各區圖辦理書展、講座、手作課及料理教室，帶來各國傳統節慶料理體驗課程及在地文化手作講座，推動跨族群、跨文化的多元交流。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26 場，8 萬 1,351 人次參與。圖書館主動送書至新住民關懷服務協會，提供東南亞語文圖書閱讀。
 - (8)嬰幼兒：
 - A. 閱讀禮袋發放：0-5 歲設籍臺南市嬰幼兒，由家長持嬰幼兒戶口名簿初次辦證並參加本市公共圖書館辦理之閱讀禮袋相關活動即可領取閱讀禮袋 1 份，113 年 3 月至 7 月全市共發放 2,270 份。
 - B. 全市各館辦理小小愛書人及說故事活動，新總館辦理小小廚師出任務、五感體驗闖關遊戲、小小館員、「出花!讀繪本走臺南：家庭旅遊任務」等一系列活動，鼓勵親子共讀，將閱讀融入日常生活，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443 場，28 萬 1,989 人次參與。
 - (9)青少年活動：辦理主題書展及日常創意主題講座，邀請創作型網紅及媒體製作人講談職涯探索，培養獨立思考能力，鼓勵青少年走入圖書館，善用圖書館資源，113 年 3 月至 7 月共辦理 112 場，17 萬 2,442 人次參與。
 - (10)銀齡：結合閱讀元素舉辦各式樂齡活動、主題書展、守護失智座談會、樂齡動腦桌遊、戲劇演出、培訓失智友善志工等活動，並結合奇美醫院舉辦『樂齡生活處方籤』系列活動。113 年 3 月至 7 月辦理 218 場，13 萬 4,088 人次參與。
4. 推行各項創新、便捷措施，提供親和可及的服務：
- (1)提供書箱巡迴服務：主動送書到企業、學校及社區，方便企業員工與學子就近閱讀，全市截至 113 年 7 月計有 191 家合作單位，較前一年增

加 12 家，3 月至 7 月共送書達 5 萬 8,287 冊。

(2) 本市行動書車共計 2 部，分別為臺江 1 號與市圖行動書車，提供書籍借閱、辦證以及數位資源推廣等服務。113 年 3 月至 7 月總服務次數共計 165 次，借閱人次 4,940 人次，借閱冊數 2 萬 338 冊。

(3) 「臺南市立圖書館-wow 愛讀冊」APP：截至 113 年 7 月底，下載次數已達 16 萬 960 次。

5. 充實多元館藏資源，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

(1) 113 年 3 月至 7 月，全市館藏共增加 6 萬 5,551 冊/件，其中，中文圖書新增 3 萬 4,971 冊、外文圖書新增 1,259 冊、中外文兒童書新增 2 萬 6,897 冊、非書資料新增 2,424 件。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全市公共圖書館總館藏量共計 460 萬 0,931 冊/件。

(2) 充實電子書、電子雜誌及線上資料庫等數位資源：

A. 電子書計次服務新增華藝電子書和 HamiBook 平台，並持續採購遠流臺灣雲端書庫及凌網 HyRead ebook，提供民眾線上閱讀超過 10 萬餘種電子書與 300 多種電子雜誌，另配合文化部政策，取消使用點數上限，讓電子書閱讀不受限。

B. 買斷電子書包含凌網 HyRead ebook、FunPark 童書夢工廠、華藝電子書及漢珍 udn 讀書館，截至 113 年 7 月底，買斷電子書館藏共 3,086 種(1 萬 495 冊)。

C. 持續採購一刻鯨選有聲課程服務、新傳媒數位公播平台、英語學習類 TumbleBooksLibrary 及 HighLights Library 等數位資源。

(3) 名人帶路 - 覓冊店、買好書：邀請林逸欣、陳夏民及楊富閔分別造訪時之河書店、烏邦圖環河店及種子書屋等在地實體書店，同時採購新書計 108 冊。發布 3 則臉書宣傳影片，瀏覽人次累積達 3 萬 5,000 次。

6.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113 年 4 至 6 月辦理服務人口數 3 萬人以上 21 館評鑑，由外聘委員及市圖評核小組透過檢視各館書面資料及實地評鑑之方式，提供各館精進改善之意見。

7.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工程總經費為 34 億 4,832 萬元，由宏昇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得標，111 年 9 月 5 日舉行動土典禮，113 年 4 月 18 日舉行上梁典禮，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施工進度為 40%。

(十二) 博物館

1. 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整體發展：

(1) 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獲文化部 112-113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 5,840 萬元，透過經費挹注充實軟硬體設備，提升館舍專業功能，優化管理服務品質。另「地方藝

文場館及文化資產多元活化計畫」亦爭取到 290 萬元經費，改善烏腳病醫療紀念館、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東門巴克禮教會及竹篙厝上帝廟等地方藝文場館空間機能、結構安全性及場館硬體設施。

(2)2024 臺南博物館節，針對本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辦理系列推廣活動，配合年度博物館節主題「『域』教於樂：趣遊博物館」，推出 2 場次「博學多聞—博物館逛大街」活動、4 場「物語·吾語」講堂短講，總計實體活動逾 4,000 人次參與，推出各式「玩」博物館的方式，讓民眾感受博物館是座充滿活力與擁有無限未來的場域。

2. 臺南市立博物館經營管理：

(1)臺南市立博物館室內環境指標系統規劃、臺南市立博物館及周遭景觀設施改善工程：

A. 臺南市立博物館室內環境指標系統規劃：打造優質舒適的參觀環境及動線，增設臺南市立博物館室內及戶外指標系統，改善空間指引缺乏或是指示不明之問題。於 113 年 5 月 24 日簽約，預計於 113 年 10 月完工，金額計新臺幣 85 萬元。

B. 臺南市立博物館及周遭景觀設施改善工程：為改善大埔街行道樹竄根、人行道鋪面更新、變電站設備更新、西側景觀區域更新及文物進卸區動線改善。設計案於 113 年 5 月 31 日簽約，工程案預計於 114 年 12 月完工，金額計新臺幣 1,165 萬元。

(2)呼應臺南 400 更新特展：7 月隆重開展「《百窗即景》臺南城市特展」，提取一個「觀看城市的各種視角」，每個人皆可以自行定義內心的那扇「窗」，並可對窗裡、窗外提出各自詮釋與論述。希冀透過具象的窗、手機與相機的觀景窗、每個人的靈魂之窗，甚至每個線上搜尋引擎或是媒體社群平台等各式「窗」來記憶、探索、構築對一座城市的理解與想像。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 4 萬 2,431 參觀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 1.6 萬人。

3. 噍吧哖事件紀念園區經營管理：

(1)玉井淺山市：於 113 年 6 月 29、30 日辦理夏季場，邀請多組地方農友、社區及學校系所共同參與，活動期間共吸引 1 萬 6,110 人次造訪。

(2)館校合作行動：113 年 2 至 4 月結合玉井工商餐飲管理科專題課程，以噍吧哖事件歷史記載食材作為風味餐盒基底，供應 200 份成果販售。

(3)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積超過 43 萬參觀人次。另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 3 萬 1,655 參觀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 8,724 人。

4. 臺南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營運管理：

(1)多領域開發：

- A. 自然領域：與臺南市野生動物保育協會與專業攀樹專家合作，於園區內架設觀察設備，即時追蹤並分享黑冠麻鷺育雛情形，每則貼文均吸引千人以上關注，最高觸及達萬餘點閱。
- B. 美學教育領域：2024 臺灣燈會藝術裝置「甜甜圈」於燈會結束後，5月13日移置水博物館延續展出。
- C. 休閒遊憩領域：於密林區中設置並完工啟用森林溜滑梯，高度達2層樓，提供民眾進入博物館近用多元休憩功能。

(2)辦理文化教育與節慶活動：

- A. 探索水道：結合紅球熱潮，於113年4月4日至7日舉辦全園區闖關、攀樹體驗、水道巡禮、限定紀念框等活動，共吸引6,097人次共襄盛舉。
- B. 葉間宇宙：與天文館、專業攀樹團體合作舉辦兒童節攀樹活動，在攀爬、認識水道老樹與環境的同時，一邊探索八大行星間的距離，達到相對應的星球高度還可以獲得「證明書」，3天來吸引近50組親子參加。
- C. 紅球再現，水道尋寶：延續紅球熱度，辦理為期5日之紅球尋寶活動，讓民眾一邊尋寶一邊認識水道博物館。期間共吸引2,479人次入園。

(3)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自108年10月10日開幕，截至113年7月31日止已累積超過190萬5,949參觀人次。另統計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參觀人數為7萬1,391人次，門票收入計445萬7,660元。臉書粉絲人數約達3萬2,000人。

5. 左鎮化石園區營運管理：辦理自然科學特展及相關講座、建置臺南左鎮化石園區五大主題展示館，並推動文化教育推廣活動及環境教育課程：

(1)自然科學特展：

- A. 辦理「移動的城堡」貝殼特展及相關活動，展期112年7月1日至113年5月21日，本次特展共吸引逾11萬人次參觀。
- B. 辦理「臺灣古生物新犀望」特展及相關活動，邀請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合辦，提供館藏珍貴古生化石共同參展，於113年6月29日開幕，展期至114年5月20日。
- C. 113年3月1日至7月31日期間，特展共吸引8萬6,490人次參觀，門票收入計513萬1,210元。

(2)行銷推廣：

- A. 兒童節泡泡派對：113年4月4日辦理，總計約吸引1,353人參加。

- B. 龍溝古生物探索：113 年 4 月 4 日及 5 月 4 日辦理 2 梯次，共 79 人參加。
- C. 萬代迅猛龍模型組裝體驗活動：與台灣萬代南夢宮有限公司合作，提供日本萬代恐龍模型搭配古生物教育活動，共 640 人次參加。
- D. 3D 劇院：113 年 4 月 4 日起，推出《狗狗大冒險》3D 動畫，截至 7 月 31 日已逾 8,000 人次入場觀賞。(含兒童免費票與購票 6,232 人，收入 31 萬 1,600 元)
- E. 與化石共舞-五週年館慶活動：邀請如果兒童劇團演出「化石你我他」劇目，並邀請科博館張鈞翔博士主講自然科學大師講座，共吸引 3,698 人參加。
- (3) 教育推廣活動與環境教育課程：規劃「史前臺灣奇遇記」系列課程與「鯊魚的前世今生」、「古今山海化石傳奇」、「一顆牙的古老故事」三種環境教育課程，共辦理 2 場次，計 68 人次參與。
- (4) 化石知識家—化石小尖兵科學營：規劃專業自然科學培育課程，舉辦兩天一夜博物館宿營活動，辦理 2 梯次，計 43 人次參與。
- (5) 典藏研究中心營運：透過古生物資源共享，加以整理、分類、研究及展示，目前整理入庫的化石及標本已有 9,145 件，並陸續有民間收藏家進行捐贈。並於 113 年 1 月 26 日起委由國立臺灣大學生命科學系蔡政修博士進行臺南古生物「挖、挖、哇！」研究計畫，進行 3D 掃描、文獻比對、特徵紀錄等，計畫現比對出 4 件失蹤近半世紀珍貴的原始標本。
- (6) 館舍二次消費：提升紀念商品與入園體驗多樣性，並打造山區博物館特色遊程，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期間，統計二次消費收入為 68 萬 3,830 元。
- (7) 臺南左鎮化石園區自 108 年 5 月 12 日開幕，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已累積超過 149 萬 1,729 參觀人次，門票收入逾新臺幣 9,455 萬元。另統計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參觀人數為 8 萬 6,490 人次。臉書粉絲人數達 3 萬 1,473 人。

四、勞工局

(一)勞動條件業務：

1. 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輔導查核：

輔導事業單位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即舊制退休金)：

- (1)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資料變更，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385件，確保專戶所載資料正確性。
- (2)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退休金給付案，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139件，確保公司依法給付退休金。
- (3)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註銷案，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336件，確保公司符合規定，以俾其領回賸餘款項。
- (4)輔導事業單位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1,163件，確保公司確實依法按月繳納。
- (5)輔導事業單位足額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1,045件，確保公司足額提撥退休金，保障退休勞工權利。

2. 外籍移工管理與服務：

- (1)辦理聘僱移工之雇主進行實地訪察，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9,486件，依法輔導其合法聘僱移工避免引發爭議。
- (2)受理外籍移工諮詢案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11,492件，回答外國人聘僱管理相關疑義。
- (3)受理調處外籍移工與雇主或仲介之爭議案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797件，有效安定生產秩序。
- (4)與專勤隊、本市警察局辦理聯合稽查，對指派所聘僱之外國人從事許可以外工作與聘僱未經許可之外國人工作或僱用違法失聯外籍移工等違反就業服務法案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依法裁罰計118件。
- (5)辦理「境外生訪視關懷」服務，擔任學校、學生、企業間溝通的橋樑，提醒三方應該注意的相關法令事項，並有政府相關單位的協助，更能使這些境外生能完整的受到法令之保障，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計服務8場，827名外籍學子。

(二)勞動安全與權益：

1. 輔導訂定工作規則：

輔導僱用30人以上事業單位針對工資、工時、休假、津貼、獎金、考勤、獎懲、升遷、受雇、解雇、資遣、退休、職災、撫恤、福利等計25家事業單位訂定工作規則，就勞基法中之勞動條件及重要事項等予以具體明

確規定，使勞雇雙方清楚瞭解彼此權利義務。

2. 改善勞工工作條件，保障勞工權益：

- (1) 執行勞動條件檢查：本府勞工局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區間，受理勞工申訴案達 735 件。另依據風險程度，實施勞動條件檢查，其中包含申訴案件檢查、專案檢查、會同檢查等，共計 1,091 場(廠)次，藉由勞動檢查之方式，督促事業單位落實法令規定，業已依查有實證的違法部分，按勞動基準法等相關規定予以裁處共計 457 件。
- (2) 實施法令遵循輔導：本府勞工局指派專人至本市轄內的事業單位進行法遵輔導訪視，協助檢視事業單位勞動條件並提供改善建議，促使雇主落實勞動法令相關規定，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區間總計輔導 1,179 場(廠)次。
- (3) 辦理法令宣導：本府勞工局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區間，與本市區公所、警察局、工業區、農會、學校等對象合作辦理勞動基準法相關宣導會，此外，並結合本府勞工局各類業務宣導場合，針對勞基法前五大違法樣態加強重點宣導，共計辦理 21 場次。

3. 促進職場安全健康，降低職災發生：

- (1) 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勞動部授權本府勞工局所屬臺南市職安健康處執行本市職業安全衛生監督檢查範圍為柳營科技園區、樹谷園區、永康科技工業區、新營工業區、官田工業區，永康工業區、安平工業區、臺南科技工業區、新吉工業區、七股工業區(以上皆不包含危險性工作場所、危險性機械或設備及公共工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轄區內受理勞工申訴案計 47 件。執行職業安全衛生檢查，包含申訴檢查、專案檢查、一般檢查及重大災害檢查等，總計 2,861 場(廠)次，以落實工作場所安全衛生管理。針對違法部份依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規定依法裁處計 53 件。
- (2) 宣導及輔導併行：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依產業特性、作業風險及經常發生職災類型，辦理職業安全衛生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總計辦理 15 場次。邀集專家學者進行專案輔導 14 場次。

(三) 就業促進業務：

1. 辦理資遣通報業務，即時掌握轄內勞工資遣概況，俾利提供轉業協助，減少待業期，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為協助本市非自願性離職員工，能適時提供就業服務、職業訓練等相關訊息，減少渠等待業期，勞工局辦理「資遣通報與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比對實施計畫」。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資遣通報 3,200 家次、4,519 人次。

2. 宣導求職詐騙及防制就業歧視，建構性別平權職場，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均等：
- (1) 受理申訴就業歧視性別工作平等案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召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9 場次(含會前會)，另 113 年 3 月 8 日性工法性騷擾部分條文施行後，性騷擾案件經本府勞工局職場性騷擾件調查會議審議，113 年已召開 9 次會議審議案件。
 - (2) 辦理臺南市五心績優職場遴選，113 年度五心績優職場遴選，自 3 月開始徵件至 6 月底截止，並於 3 月 28 日辦理徵件推廣宣傳記者會，將擇日辦理評選選出獲獎單位。
3. 協助本市身心障礙者就業，提升渠等就業機會：
- (1) 提供身障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並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媒合，廣設 17 個職重窗口駐點就近提供服務，促進其就業。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提供就業諮詢 612 人次，提供就業輔導及媒合成功 476 人次。
 - (2) 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服務：
 - A. 113 年輔導本市 7 家庇護工場，分別為社團法人臺南市心智障礙者關懷協進會附設展翼烘焙坊、創義印務設計庇護工場、財團法人臺南市私立蓮心園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附設蓮心園庇護農藝工場、吉茂專業庇護工場、喜憨兒台南庇護工場、菩提澄園庇護工場，以及甫設立的安平康家福田庇護工場，共計提供 73 個庇護性就業機會。
 - B. 協助行銷庇護工場產品增營收：

113 年 3 月辦理公部門優先採購法規講習 1 場次，提高公部門採購金額；4 月辦理庇護宣導列車活動 4 場次；5 月辦理端午產品預購記者會 1 場次；每月在永華市政中心地下一樓辦理陽光市集設攤，計 7 場次，以增加庇護工場營收。
 - C. 辦理經營行銷相關課程，協助庇護工場精進經營管理能力：

預計於 113 年 9-10 月辦理庇護工場經營行銷職能研習課程計 24 小時，以強化營運人員掌握積極規劃能力，並提升服務人員專業知能。
 - (3)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課程：

針對本市身心障礙者進行職訓課程類別需求分析，並規劃相應課程，連結職務再設計及其他資源，協助其接受訓練，113 年度辦理 14 班，預計招收 240 人參訓。

 - A. 112 年度跨 113 年度辦理 1 班，參訓 15 人，結訓 12 人。
 - B. 113 年度辦理 13 班，預計參訓 225 人，截至 7 月 31 日已開班 7 班，參訓 110 人。

(4)提供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服務：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透過調整工作、改善環境或提供輔具，增進其工作效能，並積極開拓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工作，112年度共核定補助100件，核定補助293萬4,326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計核定補助30件，核定金額100萬7,620元；小額職務再設計共補助44件。

(5)鼓勵企業定額進用身心障礙者：

本府勞工局為鼓勵事業單位積極進用身心障礙者，每年辦理2次超額進用及新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112年7-12月共核發超額獎勵金7家、新進用獎勵金2家2人，113年1-6月超額進用及新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辦理中。

(6)辦理視障按摩推廣宣傳活動，輔導補助視障按摩院設備更新，積極協助視障者就業：

A.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核定補助7家按摩據點設施設備更新，預計補助金額129萬3,834元。

B. 於本市人潮聚集處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辦理23場宣導活動，參與按摩師計138人次、受益民眾共2,070人次，鼓勵民眾支持視障按摩。

C. 輔導社團法人佑明視障協進會成立中型按摩有限公司，聘請專家成立輔導委員小組進行實地訪視，並於4月至7月陸續辦理4場深度輔導課程，安排委員輔導按摩公司，提升網路行銷能力。113年1月至7月營業總收入為141萬3,578元。

D. 辦理視障按摩師服務品質提升課程，訂於8月辦理30小時課程，招收參訓學員40人。

E. 113年視障按摩據點行銷活動，訂於8月12日至10月10日辦理，增加視障按摩能見度及據點業績。

(7)提供身心障礙者參加國家考試補習及汽車駕照考照學費補助：

為鼓勵本市身心障礙者提升交通自理能力，並增加參與國家考試意願，辦理本項補助；113年共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17人，補助取得駕照6人，補助金額共16萬25元，112年1-12月累積補助國家考試補習費21人，補助取得駕照21人，補助金額共32萬5,375元。

4. 輔導本市民間及社會服務團體提報多元就業方案及培力計畫，爭取中央資源挹注：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期間，輔導本市獲核定通過113年多元就業開發方案計畫者，共計21個團體、核定94個人力、爭取中央核

定補助總經費達 4,112 萬 6,951 元；核定通過培力就業計畫，共計 1 個團體，核定 6 個人力，爭取獲中央補助執行總經費共 461 萬 7,661 元。

5. 辦理晴天亮麗人生—身心障礙者暨弱勢者多元行銷推廣案：

- (1) 透過網路行銷及實體展售的方式，增加身心障礙者及弱勢族群創業機會，協助展售手創藝品並改善生活條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增加其額外收入逾 270 萬元，113 年共增加其額外收入逾 390 萬元。
- (2) 開拓各觀光景點、廟宇以及企業洽談合作辦理活動，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舉辦 118 場次擺攤活動，113 年共辦理 158 場，結合本市各類藝文、鄉鎮活動，拓展銷售廣度。
- (3) 拓展銷售據點吸引不同客群提升知名度，自 113 年 3 月 0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完成上架蘭都觀光工廠、可庫美學共享空間，目前共計有 25 個展售據點。

(四) 勞資關係業務：

1. 實踐勞工團結權，輔導工會召開法定會議：

- (1) 對於具有籌組工會意願的勞工，主動積極予以輔導。目前本市市級總工會計 5 家、產業工會 21 家、企業工會 51 家、職業工會 350 家，產職企業工會會員人數計 230,375 人。
- (2) 輔導各產、企、職業健全會務發展，依法召開各基層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審議提案，均派員列席，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召開 163 次會員（代表）大會。

2. 補助工會辦理教育課程，強化職場競爭力：

- (1) 補助本市工會辦理勞工專業教育訓練，強化會員從業技能，提升職場競爭力。
- (2)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輔導本市工會辦理勞工專業教育課程，計 45 場次且共計有 5,377 人次報名參與課程。

3. 化解勞資紛爭，促進勞資和諧：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受理 762 件勞資爭議案件，經調解委員調處後勞資雙方達成共識之比率為 69.29%（調處成立 528 件、調處不成立 234 件）。

4. 輔導事業單位依法選任代表成立勞資會議，建置雙向溝通平台：

依法輔導事業單位選任勞方代表組成勞資會議，建構企業內部雙向溝通平台，促進勞資凝聚共識，共創雙贏，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新增 1,002 家。

5. 強化勞權意識，扎根法治教育：

辦理「勞動法令向下扎根」前進校園巡迴活動，派出講師前往校園講授，

包括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動基準法、就業歧視、性別平等暨求職防騙、就業服務資源暨勞資爭議處理法等課程，強化學生勞動權益，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14 場次，有 1,888 人次參加，另辦理 2 場次校園巡迴劇團演出前進國小，共計 600 餘人次參加。

6. 輔導勞資簽訂團體協約，穩固勞資關係：

本市轄區內計有 51 家企業工會，累積已有 32 家簽署團體協約，截至 113 年 7 月底涵蓋率 62.74%，獲勞動部連續 8 次頒發優等獎、特優獎肯定。

7. 辦理 2 場次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113 年 4 月 26 日及 4 月 27 日分別假玄饌海鮮宴會館及關子嶺富野溫泉會館辦理第 2 場次模範勞工表揚大會，會中共表揚 385 名模範勞工，33 個勞資關係和諧優良事業單位，35 個簽訂團體協約單位，15 個身心障礙者職場楷模，以及 5 個進用身心障礙者績優單位，3 個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績優企業，2 個新進用身心障礙者績優單位。

(五) 勞安福利業務：

為降低職業災害發生，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環境，提高勞工志願服務品質，強化志工服務人力，舉辦各項休閒育樂活動及輔導辦理職工福利事業，促使勞工身心健康，增進勞資關係和諧，並提升勞工福祉；另活化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發揮多元化使用功能；結合社會資源、協助職災勞工朋友恢復就業信心。

1. 落實職場工安自主管理、建構優質安全衛生勞動環境：

針對轄區高風險事業持續工安宣導，輔導地方產業職場改善安全衛生環境，並辦理教育訓練完成減災目標，將職業安全觀念與意識由上而下擴展至基層勞工，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能，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防災訪視輔導 2,015 場次、教育訓練 761 班 2 萬 4,573 人次、勞工健檢 173 家 9,458 人次。

2. 整合勞工志願服務人力，提升勞工行政服務品質：

(1) 規劃志工輪值服務、支援勞工休閒大型活動及職災罹難者家屬訪視慰問服務等工作，讓志工功能得以充分發揮，共有志工 912 人、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輪值時數 3,157.5 小時、職災訪視慰問及郵寄關懷問卷計 3,176 人次。

(2) 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功能，提供民眾免費律師諮詢服務，嘉惠勞工朋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服務中心諮詢 7,154 件、法律諮詢 140 件。

(3) 整合志工人力專業才能，動員大台南總工會、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及本市木工、泥水、電氣、油漆、電子機械加工、鋁製品製造裝配、餐飲業產業工會及正懿企業有限公司等 340 位志工，協助弱勢職

災家庭進行住宅改善，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約640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協助完成11戶房屋修繕。

3. 規劃優質勞工休閒空間，積極推動勞工福利事項：

- (1) 加強輔導與經營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活化育樂中心之服務功能，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用以造福本市勞工朋友，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自113年2月8日開始對外營運，於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營業收入1,151萬元，另南門勞工育樂中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營業收入為638萬4,500元。
- (2) 協助本市事業單位或工廠依法辦理職工福利業務，並提撥職工福利金，促進勞資關係和諧，設立共1,901家，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輔導計431件。
- (3) 提倡各項勞工正當休閒育樂活動，辦理勞工健走活動、勞工音樂欣賞、勞工盃網球賽等勞工休閒活動，充實勞工生活品質，以提升勞工工作效率，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勞工政令及市政新措施宣導暨卡拉OK休閒娛樂活動、勞工模範母親、安平健走等休閒育樂活動5場，約有5,053位勞工朋友參與。
- (4) 「有情有疼心、義剪亮容顏」義剪活動，動員了臺南市新娘秘書產業工會、大台南婚禮設計服務人員、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文化創意美學、男子理髮、大台南市理燙髮美容業、台南市美髮美容技術指導員、台南市美姿禮儀造型、台南市美容業、台南市人體彩繪從業人員、台南市理髮業職業工會等12個工會、219位志工，於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服務24場次、296人次的志工共同投入為1,599位弱勢者提供義剪服務。

4. 連結社會服務資源、重建職災勞工就業信心：

加強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設立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窗口，配置職災勞工主動服務專業服務人員，協助職業災害勞工獲得應有之法定給付、津貼、補助及職業災害補償，提供專業諮詢及資源連結服務，協助職災勞工重建就業信心重新返回職場，順利度過生涯困境，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提供個管服務182人、諮詢服務2,658人次、主動關懷4,619人次。

5. 強化照顧職災勞工及家屬服務，體現人文關懷：

- (1) 加強職災勞工及家屬之照顧，凡設籍本市因職災死亡、失能或受傷者，發給慰問金，以減輕職災勞工家庭生活之經濟壓力，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發送死亡慰問金25件，計750萬元；職災失能慰問金61件，計155萬6千元；職災受傷住院慰問金321件，計125萬2千元。

(2)職災勞工參加工作強化中心交通費：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補助764人次，合計金額7萬6,400元。

(六)就業服務業務：

1. 就業媒合：

(1)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辦理2場次「台南好生活 台南呷頭路」大型就業博覽會及2場次中型徵才活動，77場次小型、單一徵才活動，共提供28,979個職缺，初步媒合率為58.46%。113年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6月1日辦理招募共進用100名工讀生，7月5日正式上工，並訂於8月29日辦理成果競賽發表會。

(2)113年5月18日辦理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統一招考，釋出20個職缺，錄取13名，平均錄取率為19.70%。

2. 就業諮詢：

(1)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履歷健診暨職業適性診斷計畫」，已執行一般就業諮詢服務230人、深度就業諮詢50.5小時、CPAS測驗230人、履歷健檢服務71人。並建構行動裝置求職求才「臺南工作好找APP」，102年12月上線起至113年7月31日，共145,449下載數。另辦理「『希望家園•就業快餐車』巡迴宣導計畫」，執行50場次，其中包含偏遠地區如大內、龍崎、南化等7場次，共計服務2,137人次。

(2)就業媒合績效在求職服務方面於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一般求職及特定對象服務人數總計共22,219人次，受理求職登記總計3,078人次，求職推介就業成功人數總計2,237人次；在求才服務方面本期受理937家廠商登記，總計8,606個職缺數。

3. 就業講座：

(1)為協助就業弱勢族群求職就業，辦理新住民、原住民、婦女、中高齡及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講座與長期照護產業參訪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4場、135人次參與。

(2)於促進青年就業準備方面，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1場職涯規劃研習營、計44人次參加；2場次職涯探索講座、計57人次參與。

(七)職業訓練業務：

1.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開辦失業者職業訓練21班次，計511人次參訓；開辦照顧服務員專班24班次，計681人次參訓。

2. 提升在職勞工管理職能開辦「勞工領袖大學」階梯式系統課程，規劃初階班、進階班、高階班及菁英班課程。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開辦3班次，共計235人次參訓。

伍、保安部門

一、警察局

資料期程

本期：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

上期：自 112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止。

(一)本期各類刑案發生及破獲：

1. 全般刑案：

(1)本期受理 10,322 件，較去年同期 12,455 件減少 2,133 件 (-17.13%)。

(2)本期破獲 10,082 件，較去年同期 11,287 件減少 1,205 件 (-10.68%)。

2. 暴力案件：

(1)本期受理 17 件，較去年同期 24 件減少 7 件 (-29.17%)。

(2)本期破獲 17 件，較去年同期 25 件減少 8 件 (-32.00%)。

3. 竊盜案件：

(1)本期受理 1,467 件，較去年同期 1,747 件減少 280 件 (-16.03%)。

(2)本期破獲 1,439 件，較去年同期 1,564 件減少 125 件 (-8.00%)。

4. 詐欺案件：

(1)本期受理 2,252 件，較去年同期 2,595 件減少 343 件 (-13.22%)。

(2)本期破獲 2,083 件，較去年同期 2,063 件增加 20 件 (+0.97%)。

5. 賭博案件：

本期查獲一般賭博 274 件，較上期增加 159 件。

6. 毒品查緝：

本期破獲各級毒品案 898 件、查獲重量 22 公斤 942 公克，較上期破獲減少 297 件、重量減少 5 公斤 37 公克。

7. 檢肅非法槍械與組織幫派：

本期查緝各類非法槍械案 32 件、40 人，查獲各式槍械 29 枝、子彈 440 顆，查獲件數與上期持平、查獲人數增加 7 人，槍枝減少 2 枝、子彈減少 439 顆；另本期檢肅治平專案目標 21 件、137 人，查獲件數較上期增加 7 件，查獲人數增加 69 人。

8. 查捕通緝犯：

本期查獲通緝犯 964 人，較上期減少 141 人。

(二)本期交通狀況及成效：

1. 交通事故發生件數：

(1)本期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 61 件、死亡 61 人，較上期發生增加 4 件、死

亡增加 2 人。

(2) 本期 A2 類交通事故發生 1 萬 8,141 件、受傷 2 萬 4,483 人，較上期發生減少 740 件、受傷減少 1,128 人。

2. 交通執法取締件數：

(1) 本期舉發「嚴重超速」、「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酒後駕駛」等 7 項重大違規 9 萬 2,567 件，較上期減少 3 萬 669 件；其中取締嚴重超速 916 件、取締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 3 萬 5,029 件(其中攔查取締計 9,163 件)、取締酒後駕駛 1,809 件(移送法辦 991 件)；本期酒後駕車交通事故發生 312 件、傷亡人數 394 人，較上期發生增加 34 件、傷亡增加 54 人。

(2) 取締大型車違規專案：本期舉發 5,500 件，其中攔查取締超載 918 件、闖紅燈 531 件、未依規定申請路權 958 件。

(三) 本府警察局各項重要工作：

1. 「社區警政再出發」專案：

(1) 本期辦理社區治安會議共計 94 場次，參加人數共計 4,943 人次；另落實警勤區訪查，目前清查轄內影響治安行業、易犯罪處所及曾遭查獲違法(規)等「治安重點處所」共計 888 處。

(2) 主動與移工、企業、仲介或社群團體建立聯繫管道，協助移工融入社區，藉由各項活動宣導犯罪預防、治安維護、交通安全及防疫等政策；本期辦理外籍移工社區警政宣導計 54 場次、3,011 人。

2. 「清源專案」，清除犯罪根源：

持續加強清查可能潛藏之製毒工廠、製(改)造槍械、詐欺、賭博機房、大型賭場及幫派經常活動等處所，運用轄區治理理念，親近鄰里掌握轄區特性，布建友善通報網，主動發掘並清除犯罪根源，有效淨化治安環境，確保社會安寧。

3. 精進掃黑作為，嚴打暴力犯罪：

(1) 本府警察局 110 年 10 月成立「掃黑制暴中心」，掌握情資及分配工作；111 年 10 月成立「掃黑專責隊」，並責由各分局成立「掃黑專責小隊」，織成綿密網絡，系統性精進掃黑。目前本府警察局列管黑道、幫派共 58 組、成員 345 人，除持續嚴密監控約制外，並加強掃蕩非法槍彈、職業賭場、網路賭博、詐欺機房及色情等違法營業場所，斷絕其金流。

(2) 為保護少年成立掃黑專責小隊，主要任務為情蒐幫派涉入校園及防制未成年加入幫派工作，建立網路資料庫，定期辦理防制幫派吸收少年情資蒐報會議及幫派案件偵蒐進度管制會議。

- (3) 遇有聚眾鬥毆、街頭暴力事件，迅速出動快打部隊，以優勢警力壓制不法氣焰，並嚴查究辦；對於反覆滋事、違法分子積極蒐集相關事證，提報治平專案對象，加以檢肅。
4. 貫徹靖毒策略，阻絕毒品侵害：
針對「高風險涉毒場所」、「民眾舉發涉毒處所」及「易查獲毒品案件之路段」等涉毒熱點清查及列冊，由毒品查緝中心整合各單位力量，因地制宜策訂靖毒策略，並落實執行「精進緝毒成效工作計畫」及「安居緝毒專案」，加強防制毒品犯罪，抑制毒品新生人口。
5. 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1.5 版：
(1) 「識詐」面向升級成立「打詐臺南隊 2.0」，擴大各局處參與機制，並針對轄內高發、突增及輿論矚目等各類詐騙案件，透過本府「防詐宣導團」合作策略擬定，共同推動涵蓋校園、社區、網路社群、藝文、圖卡、長者及職場新鮮人等「七大宣導策略」，積極建立跨局處宣導模式，並提出在地化、趣味化及生活化的三化宣導策略來加強成效，積極加入在地特色，結合本市特有文化軟實力，有別於教條式宣導，利用各種趣味活動提高民眾參與度，打造沉浸式體驗的反詐生活圈，走入民眾生活，貼近民眾日常，藉以達到鋪天蓋地的觸及成效，讓反詐意識成為市民生活化的自然反應，提升自身反詐意識。
(2) 建立里(鄰)長、超商、金融機構、校園等 4 道封鎖線，全面攔阻詐騙，維護民眾財產安全；本期攔阻詐騙 1,236 件，攔阻金額新臺幣(以下同 4 億 6,596 萬 2,742 元；其中超商攔阻 103 件、攔阻金額 257 萬 3,596 元，金融機構攔阻 495 件、攔阻金額 3 億 855 萬 1,191 元。
6. 建置「臺南智慧安全防護網」治安監視錄影系統：
現有治安監視錄影系統主機 1,810 組、鏡頭 1 萬 8,733 支，本期設備平均妥善率 98.68%；本期利用監視錄影系統破獲各類案件 1,691 件、1,884 人。
7. 持續擴充智慧警勤輔助系統：
透過邊緣運算技術及時辨識車牌資料，整合全國涉案車輛、失竊車資料及 M-POLICE 人車協尋即時訊息系統，建置涉案車輛、失竊車即時通報功能，發揮全方位移動辨識功能，即時識別失竊車輛，強化值勤量能，本期查獲失竊車輛 8 輛(汽車 1 輛、機車 7 輛)、懸掛註銷車牌 77 輛(汽車 32 輛、機車 45 輛)。
8. 運用刑案大數據分析平臺整合在地化情資：
將現有毒品、車牌影像辨識、詐欺等資料庫系統予以整合，透過資料庫管理、分析、案件整合方式，發揮犯罪偵防成效。

9. 培訓科偵人才，精進數位鑑識採證能力：

規劃及推動設置科技偵查專責人力，提升各分局數位證物採證及解析能力，並持續精進數位鑑識採證工具與數位鑑識人員知能；另賡續購置數位鑑識軟體授權更新，熟稔運用「Graykey」手機破密軟體搭配「Cellebrite 4PC」取證軟體，全面蒐集數位證據，以有效取得關鍵證據，增加本府警察局數位鑑識能量。

10. 精進刑事鑑識科技，成立槍枝動能實驗室：

採購空氣槍動能實驗室設備成立「槍枝動能實驗室」，以提升查獲槍枝鑑定量能；升級「刑事DNA比對及鑑定管理系統」，並汰換伺服器設備，以達鑑定比對效能之提升；逐年汰換各單位證物室監錄及門禁系統，以維護刑案證物存放安全；採購指紋相關設備及維護契約，以維護捺印品質及比對效能；購置偵查輔助科技與設備，提升現場採證勘察品質；勘察重大刑案16件、刑案現場DNA及指紋鑑定共804件，比中案件357件、犯罪嫌疑人498人；另以「指紋遠端工作站」進行未破舊案清查比對共53件，比中3件、3人。

11. 培訓無人機隊，空中巡查無死角：

無人機隊現有無人機19臺及考取證照飛手29名，運用於犯罪預防與偵查、空曠偏僻區域巡邏、特殊勤務影像監看及協助先期勘察攻堅地形地物等工作；本期無人機隊出勤計10次。

12. 結合第三方警政，督促業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CSR)：

為避免犯罪分子或行為隱藏於特定行業場所，並規範業者善盡場所管理責任，針對「遭查獲違法案件之場所」，主動結合第三方警政加強查核及裁罰，消弭非法營業場所。

13. 執行「正俗專案」工作：

本期取締違反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16件、16檯，查獲妨害風化(俗)行為13件、74人；另本市列管有照電子遊戲場，已由99年縣市合併時518家減至303家。

14. 賡續推動電子巡簽系統應用：

目前已建置10,045處電子巡邏箱，除簡化巡簽程序，響應綠能減碳政策，並能強化治安資訊共享，優化警力使用效益。

15. 外事工作：

- (1) 本期執行非法外來人口查處，計查獲失聯移工295人、逾期居(停)留外僑82人；另轄內計破獲涉外刑案301件、324人。
- (2) 本期辦理113年上半年「提升同仁英語能力密集研習班」，持續加強同仁英語能力，提升外籍人士友善英語環境及同仁處理涉外案件之基

本外語能力，另於7月5日辦理英檢團體測驗1場次。

- (3)維護外籍人士權利並符合員警選任通譯之規定，建立本府警察局通譯資料庫，本年計有合格列冊之通譯人員100人，語言人才庫107人，另為提升通譯人員通譯品質，訂於9月份辦理通譯人員講習。

16. 整合運用民力，強化協勤效能：

落實輔導、訓練及考核義勇警察、民防、守望相助隊、志工及義交等協勤民力，以提升專業能力，並妥適編排勤務，強化協勤量能，共同為臺南治安、交通打拼，並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17. 重要國家關鍵基礎設施安全維護：

- (1)針對油氣、電力、水庫等本市重要國家關鍵基礎設施91處，已全面盤點簽訂支援協定，協同事業主管部門強化安全巡檢，提升防護韌性，並建立聯絡窗口，以利突發事故聯繫與應處。

- (2)查訪建築、營造、土方等業者共525家，建立聯絡管道，掌握情資預防被害。

18. 婦幼、兒少及脆弱家庭保護案件：

- (1)依據跟蹤騷擾防制法執行預防、列管、關懷、書面告誡及犯罪調查等措施，以防制跟蹤騷擾行為及落實被害人保護；本期受(處)理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計92件，協助被害人聲請保護令計10件。

- (2)本期兒少保護通報560件，較上期減少100件；脆弱家庭通報184件，較上期增加22件。針對毒品犯罪人口之未滿12歲子女、受監護人及實際受照顧人進行查訪，如有未受妥適養育或照顧之虞，即進行兒少保護或脆弱家庭通報，本期查訪是類兒少計187人。

- (3)本期家庭暴力案件發生3,342件，較上期減少39件；高危機案件列管查訪161件，較上期減少37件。家庭暴力防制法已於112年底增訂家庭暴力被害人性影像之相關保護措施，並針對緊急保護令、重大家庭暴力被害危機程度較高案件加強查訪，以約制相對人，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本期查訪列管計592件。

- (4)性侵害案件依被害人意願以同性別員警詢問為原則，並關注被害人處境及需求，確保案件偵處品質更臻完善；針對被害人為未滿12歲之兒童或心智障礙者案件，皆由本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專責受(處)理及偵辦，以提升案件處理品質；本期辦理是類性侵害案件共計31件。

- (5)因應近期社會性騷擾案件頻傳，加強落實性騷擾事(案)件審議機制之追蹤、管考及督導。若性騷擾行為，已達持續反覆要件，應依跟蹤騷擾防制法案件流程處理，本期受(處)理性騷擾防治法案件計192件。

- (6)本府警察局現列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人數396名，加強性侵

害犯罪加害人社區監控，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每半年報到 1 次，並按月查訪預防再犯。

- (7) 廣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跟蹤騷擾、性騷擾防治及兒少保護等婦幼安全宣導，以提升婦幼及兒少自我保護能力，並藉由網路及數位傳媒，以多元化教育宣導方式，推展婦幼人身安全保護觀念；本期至各級學校、社區及機關(單位)等辦理婦幼安全宣導計 449 場次，受宣導人數計 5 萬 9,799 人次。

19. 少年事件(曝險行為行政先行新制)：

- (1) 易滋事場所查察，本期動用逾千人次警力執行春風、青春專案勤務，針對易衍生少年學生不良行為場所、妨害少年身心健康場所及少年易聚集、逗留地點加強巡查，共計臨檢查察 327 場次，發掘潛在涉毒兒少，致力構築府城「無毒校園」。
- (2) 本期中輟生協尋人數 84 人次，尋獲 90 人次，尋獲率 107%。
- (3) 防制少年犯罪以預防少年偏差行為為主，偵處相牽連之犯罪為輔，特重平時勸導、輔導及深切關懷；本期破獲少年涉刑事案件共計 272 人次。
- (4) 本期實施校園預防犯罪及設攤宣導共計 59 場，參與師生人數約 7,764 人次，將正確法制觀念灌輸予少年，避免其產生價值觀偏差而誤入歧途。
- (5) 與本市國小(中)、高中(職)、大專院校等計 335 所簽訂「維護校園安全支援約定書」，建立即時通報處理機制，並實施校園安全評估，減少治安死角；本期訪視聯繫計 3,350 次；並於各級學校附近設置巡邏箱計 503 處；協助各級學校重要活動期間安全維護工作共計 502 場次，執勤人次共計 702 人次。
- (6) 結合本府教育局、校外會及各級學校，針對易發生少年學生施用毒品場所(地點)加強查察，防制毒品入侵校園，並向上溯源查緝藥頭，斷絕校園供毒管道；本期共計查獲施用第二級毒品 1 人次、持有第二級毒品 4 人次、販賣轉讓第三、四級毒品 3 人次、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上 5 人次、施用或持有第三、四級毒品 5 公克以下(曝險行為)23 人次。
- (7) 因應少年事件處理法修法，自 112 年 7 月 1 日起將由少年輔導委員會專責辦理輔導工作，為維持該單位穩定運作及工作推展，業於 111 年 10 月 26 日正式成立「少年輔導委員會行政中心」，同時派員進駐運作；本期工作情形如下：
- A. 召開跨局處網絡聯繫暨個案研討會議 2 場次，個案研討計 2 案次。
- B. 警政及網絡單位轉介輔導曝險個案計 81 案次，新增開案 26 案；自 112

年7月1日起，截至113年7月31止，在案輔導中67案。

C. 少年觸法案件陪詢(訊)計29人次。

20. 全國行人安全大執法暨高發事故路口精緻執法勤務：

- (1) 因本市發生車輛未禮讓行人傷亡事故，為建立民眾「車輛禮讓行人」之路權觀念，辦理本府警察局「路口車輛未停讓行人執法專案」及內政部警政署「行人高發事故路口精緻執法」，以行人流量大及高發事故路口為重點取締處所，並就行人交通尖峰時段，規劃警力執行勤務，精準執法，本期取締路口不停讓行人違規1,377件、非號誌化路口未依標誌標線號誌停車再開1,755件、人行道違規停車與違規臨時停車1萬1,698件、取締道路障礙685件。
- (2) 分析近來本市事故肇因多為「未注意車前狀況」，其中有少數潛在因子為速度過快、使用耳機、手機、疲勞駕駛、服用藥物注意力不集中等，前述潛在因子以「手持方式使用手機」為警方可防制標的，將透過本次全國同步大執法併同加強取締。
- (3) 全面運用廣播電臺、市府公務 Line、及臉書粉專等多種線上管道，宣導「路口停讓行人」交安觀念，及印製海報、布條等實體文宣品，啟用LED電子看板、跑馬燈等電子傳播工具，並派員至校園、機關、行號、社團等進行交通安全專題演講，多管齊下辦理各項實體宣導活動，喚起民眾「路口停讓行人」的交通安全意識。

21. 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科技精準執法：

- (1) 分析交通事故肇因、違規態樣，熱點時段、路段，滾動式檢討，針對易肇事路口重點執法，以達防制事故傷亡之目的。
- (2) 強化速度管理，促進路口安全，於易超速路段以手持式測速槍嚴格執法，加強速度管理；針對車不讓人、行人違規、路口闖紅燈等行為加強執法，並結合相關局處共同防制強化路口安全。
- (3) 針對易肇事路口或路段，建置科技執法設備(含未停讓行人、不依車道行駛、區間測速等違規類型)共48處，並持續針對易肇事違規行為規劃重點科技執法取締項目，以防制交通事故、維持交通秩序為目的。

22. 落實交通快暢，維護交通秩序：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上(下)班易壅塞、商圈景點、連續假期及重大工程施工等重要路口、路段，派遣警力及義交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整理，藉以提高見警率，並期能維護交通順暢、提升用路品質，減少事故發生；本市交通崗平日計88處、假日計49處；另成立交通快暢編組，於重大交通事故或壅塞時，即刻派員疏導排除。

23. 普及交通教育，提升宣導效能：

道安宣導團針對「汽機車、高齡者、酒駕」等道安防護重點工作辦理宣導活動 261 場次、宣導約 4 萬 8,000 人次；各機關、學校座談及演講 443 場次、接受媒體專訪或擔任主講人 91 場次、運用網際網路宣導 914 則。

24. 提升交通環境安全，加強不合理道路工程查報：

本期提出交通工程改善建議計 374 件，其中標線部分計 250 件(67%)、號誌部分計 48 件(13%)、其他(如反射鏡、路面坑洞、電箱移置、修剪路樹等)計 40 件(11%)，俾利交通更安全、順暢。

25. 保障員警執勤安全，落實員警輪班制權益：

(1) 員警因公受傷，即時關懷慰問：

本期員警因公受傷計 21 件，均即時辦理慰問並核發慰問金共計 14 萬 2,000 元，關懷同仁並提供必要之協助。

(2) 精實教育訓練，保護自身安全：

全面實施「員警執勤基本觀念(戰術三寶)」、「拋射式電擊器」、「警械使用條例部分修正條文」及「組合警力執行攔檢、盤查、逮捕、帶離等執勤安全觀念及執行要領」訓練或講習，提升員警敵情觀念、接敵技巧及執勤技能，確保執勤安全及正確使用警械，以圓滿達成治安維護任務。

(3) 提供輔導諮商，促進身心健康：

外聘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每月辦理分區駐點及團體諮商等工作，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心理健康把關；本期共計走訪 25 個分駐(派出)所，關懷對象共計 232 人。

(4) 積極增補警力，精簡有效運用：

A. 考量本府財政負擔及兼顧保障員警執勤之效能，本府警察局於 112 年辦理一次請增預算員額 185 人，預算員額調整為 4,657 人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現有警力 4,320 人，目前已綜合考量各分局轄區治安、交通等狀況及地區人口數、各單位缺額比例等因素，妥適分配新進警力。為持續強化轄區安全，規劃情形如下：

B. 持續向內政部警政署爭取儘速補足本府警察局現有警力缺額。

C. 在目前警力預算員額規模基礎下，依移緩濟急原則，將警力優先增補治安重點分局，持續全力強化轄區安全。

(5) 保障員警輪班制權益：

因應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2 條修正，本府警察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訂頒之「警察機關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全面實施新勤務制度，兼顧轄區治安、交通及為民服務工作需要，達成以優勢警力有效遏止犯罪，發揮維護地方治安之功能，各分局視各所轄區狀況，已實施警力集中，統合運用警力，以符合修法意旨並保障員警健康權。

(6) 整建辦公廳舍，改善執勤環境：

- A. 因應歸仁分局轄高鐵特區之人口成長、交通、治安及為民服務需求，新建沙崙派出所，以應付未來該區繁雜之各項勤、業務工作；並持續盤點本市新興發展地區及老舊廳舍，規劃新建歸仁分局德南派出所及第二分局長樂派出所。
- B. 本(113)年度辦理警察局第二分局廁所整修等 46 處廳舍整建工程，改善員警工作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7) 充實應勤裝備，提升執勤安全：

- A. 因應當前治安情勢，購置微型攝影機 3,118 臺、水柱式防護型噴霧器 2,950 罐、臂式防暴盾牌 1,564 面、防割手套 3,703 雙、拋射式電擊器 756 組及彈匣 7,848 個，以提升第一線執勤員警自我防護能力，保障執勤安全。
- B. 租用緩撞車 2 輛，分別支援處理 86 線快速公路(置放歸仁區待命)及 61、84 線快速公路(置放麻豆區待命)交通事故，以有效運用並確保員警執勤安全。

(8) 警車汰舊換新，加保車險保障：

- A. 本(113)年度汰購警用汽車 30 輛、警用機車 232 輛；114 年度核定汰換警用汽車 32 輛、警用機車 208 輛。
- B. 本市警用車輛每年均依規定投保強制險及第三人責任險。為保障員警執勤權益，自 108 年 5 月 1 日起，警用汽車全數增加超額 500 萬元保障額度；另自 112 年 5 月 1 日起，全數機車增加超額 200 萬元保障額度。本(113)年度編列警用車輛保險費 909 萬 6,303 元，已完成投保汽車 721 輛、機車 2,343 輛，其中所屬 574 輛警用汽車投保限額丙式車體險 5 萬元保障額度。

26. 清廉勤政愛民，促進服務效能：

(1) 端正警察風紀，維護優良形象：

深入各單位召開廉政及風紀訪視座談會，持續精進風紀教育宣導，堅持警紀零容忍，落實警紀警辦，對員警違法犯紀案件，主動查處並從嚴究辦，淨化團隊陣容，建立優良警察形象；每月定期及不定期辦理警政資訊系統查詢情形稽核工作，以針對員警經常查詢民眾個人資料之資訊系統進行稽核，落實保護民眾個人資料。

(2) 挽救市民生命，防範憾事發生：

本期員警於勤務中成功搶救自殺案計 381 人。

(3) 推動創新便民措施：

- A. 本市列管之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共 6,883 處，可容納人數 252 萬人，自

- 112年3月起，本府警察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將舊有防空避難標誌牌全面汰換為新式防空避難標示牌；考量新式標示牌貼紙容易褪色，本府警察局於113年5月改以「反光鋁板」材質製作標示牌500片，此材質係參照本市門牌製作，其質地輕盈，黏貼附著性佳，不易褪色，能增加使用期限，並可增加夜間辨識性，後續將逐步進行全面汰換。
- B. 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升級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系統，提供「申領免出門」服務，民眾可於網站申請（需使用 My Data 驗證身分）並以信用卡繳費，本府警察局核發後直接郵寄到家，提供民眾更便利的申請選項。

二、消防局

(一) 本期救災救護勤務執行狀況分析：

1. 受理報案：

受理報案電話計 99,880 件，火災案件電話 1,458 件、緊急救護案件電話 43,944 件、其他案件電話 1,434 件。

2. 火災案件：

(1) 案件數統計：本市發生火警計 629 次，火災造成死亡人數 6 人，受傷人數 24 人，財物損失約 2,025 萬 8,000 元。

(2) 火災分類統計：建築物火災 139 件、森林田野火災 396 件、車輛火災 36 件、船舶 1 件及其他火災 57 件。

3. 緊急救護案件：

受理緊急救護出勤次數計 45,799 次、急救人數計 36,656 人。

4. 緊急應變中心開設情形：

因應 0403 花蓮地震，本市自 113 年 4 月 3 日上午 8 時 15 分起至下午 1 時 00 分止，開設 0403 地震及海嘯臺南市災害應變中心三級，掌握災害狀況，處理各項災害應變措施，開設時數計 4 小時 45 分，無人傷亡。

(二) 火災預防：

1. 落實消防安全檢查：

(1) 消防設備檢查：

加強達公眾使用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查察作業，本期檢查計 5,291 家，其中 445 家不合格，設備不合格場所將持續追蹤至改善為止；持續辦理消防安全講習及法令研討，培養安檢人員專業法令素養，共計約培訓 110 人。

(2) 液化石油氣檢查：

本期檢查計 183 家液化石油氣分銷商、13 家液化石油氣儲存場所、168 家液化石油氣容器串接使用場所、5 家液化石油氣分裝場及 2 家液化石油氣檢驗機構，查獲 11 件違規情事，已分別開單處分。

(3) 逾期容器檢查：

為避免瓦斯業者利用小貨車載運逾期容器，本府消防局會同本府警察局交通大隊及監理單位於轄內執行車輛攔查勤務，本期共計攔查 120 輛車輛及 2,453 支容器，未查獲逾期容器。

(4) 爆竹煙火檢查：

為加強爆竹煙火製造及儲存場所檢查，強化災害預防功能，防止意外事故發生，113 年 5 月 24 日協請「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南區職業安全衛生中心」辦理 113 年上半年度爆竹煙火場所聯合檢查。

2. 防火管理：

為加強場所於火災發生時，提升自主應變能力，要求場所辦理滅火、通報及避難逃生演練，本期計完成 4,509 場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3. 一氧化碳中毒防治：

執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訪視，本期計訪視 3,979 戶；113 年度已完成燃氣熱水器一氧化碳中毒潛勢戶 14 戶補助改善，持續加強宣導，讓本市更多民眾居家環境能及早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

4. 消防安全檢修申報：

(1) 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管理：

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計 10 家滅火器性能檢查及藥劑更換充填作業專業廠商通過認可；訂定相關檢查執行計畫，以提升其滅火器檢修品質及落實專業檢修之精神。

(2) 推動消防安全檢修申報制度：

利用「人民申請案件線上申辦系統」，可不受時間與空間之限制，讓各類場所管理權人委託合格消防專技人員辦理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本期總申報案件數計 8,741 家，其中線上申報案件數 8,735 家；網路申報率達 99.93%。

(三) 防火宣導：

1. 用火用電安全宣導：

本期辦理各項宣導計 1,398 場次、61,674 人次，其中包含校園學童防火宣導 163 場次、22,173 人次。

2. 居家訪視：

本期訪視宣導計 29,374 戶、84,844 人次。

3. 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推廣裝設：

(1) 本市訂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 113 年度推廣補助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補助資格以避難弱勢族群與高危險住宅等為主，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本市住宅場所火災警報器設置率達 97.57%，其中高風險群場所設置率，獨居長者 100%，低收入戶 97.17% 及身心障礙者 99.99%。

(2) 持續利用各式防火宣導場合及居家訪視時機，臉書粉絲專頁、發布新聞稿等多元管道方式宣導民眾安裝住警器重要性，結合區公所、里鄰長、義消及婦女防火宣導隊等，宣導民眾自行購置住警器等正確觀念，提升本市住警器裝置率。統計本市本期因住警器成功動作減災火警案件計 12 件，成功逃生人數計 18 人。

4. 精進防災教育設施：

- (1)本府消防局設有防災教育館及消防史料館，以防火防災教育宣導向下紮根為目標，主要宣導對象為國中(小)學童，並設施結合智慧科技，強調親身體驗及動手操作，持續建置館內雙語導覽解說牌，遴選招募具雙語能力之志工加入導覽解說行列。
 - (2)本期團體參訪統計：
 - A. 防災教育館計 194 場次、8,674 人次。
 - B. 消防史料館計 63 場次、19,384 人次。
 5. 強化古蹟防災、減災及弭災應變能力：

本府消防局 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計辦理 125 場次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物等消防演練，本市持續依「臺南市古蹟及歷史建築防救災指導綱領」及「國、市定古蹟及歷史建築搶救演練實施計畫」，辦理各項搶救演練。
- (四) 災害搶救：
1. 各項中程計畫辦理情形：
 - (1)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109 至 113 年度)：

113 年度購置空氣呼吸器面罩 100 組，共計 106 萬元(本市自籌 53 萬元；中央補助 53 萬元)，已於 7 月 19 日驗收合格。
 - (2)建構國家安全化學與韌性永續計畫(114 至 118 年度)：

計畫期程為 114 至 118 年度，總經費 2 億 9,835 萬元(本市自籌 1 億 4,917 萬 5,000 元；中央補助 1 億 4,917 萬 5,000 元)。114 年度採購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預估需用金額，現已納入 114 年度預算案。
 - (3)充實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科技化救災用無人載具裝備協助計畫(113 年度)：

113 年度由中央全額補助 3,000 萬元，購置消防救災機器人 4 臺及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組 4 組，其中消防救災機器人採購案於 7 月 31 日決標，刻正履約中；紅外線熱顯像空拍無人機組採購案已於 6 月 27 日決標，刻正履約中。
 - (4)提升高科技廠房救災量能暨建構區域聯防機制中程計畫(115 至 118 年度)：

本計畫 114 年度為整備年，由中央全額補助 4 億 2,734 萬元，預計納入 115 年度預算，購置救災車輛及裝備器材，考量救災車輛交貨期程較長，於 114 年度完成墊付後立即辦理招標作業。
 - (5)充實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外勤消防人員個人救災裝備器材中程計畫(113 至 114 年度)：

113 年度由中央全額補助 6,000 萬元，採購消防手套 550 雙、個人導光

索 25 組、個人熱顯像儀 10 組、頭盔耳罩組 180 組、消防帽 100 頂、消防衣褲組 177 套、消防鞋 300 雙、胸燈 354 支、個人救命器 250 組、空氣呼吸器面罩 350 套、空氣呼吸器背架 80 組、RIT 快速救援包 16 組、高階熱顯像儀 6 組及捲盤式導光索 30 組，刻正規劃辦理中。

(6)汰換老舊消防車輛第二期中程計畫(112 至 115 年度)：

113 年度由中央全額補助 3,750 萬元，汰換水箱消防車 5 輛，112 年 11 月 7 日決標，刻正履約中。

2. 落實企業防災自主應變機制及救災資訊再升級：

(1)落實企業防災自主應變機制：

本府消防局訂定「指導企業推動災害初期自主應變執行計畫」，指導轄下企業、工廠、高危險特定區域及建築物於火災發生時提供救災應變資訊，以兵棋推演及實兵演練方式，增進廠區內第 1 線自衛消防編組人員救災滅火經驗，降低廠方財產損失及人員受傷風險，113 年度截至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24 場次演練。

(2)救災資訊再升級：

- A. 本府消防局訂定「113 年度輔助搶救資訊系統及公開資訊公共危險物品類管理執行計畫」，針對本市達管制量以上 353 家 6 類公共危險物品場所搶救所需資訊，上傳至「輔助搶救資訊管理系統」，供救災人員查詢運用，本期更新圖資計 113 家次。
- B. 環境部化學物質管理署建置「化學雲」，供查詢廠(場)基本資料及各中央部會系統近 1 年來最新 1 季化學物質相關資訊。本府消防局 113 年 2 月 15 日及 4 月 1 日計 75 人參加本府環境保護局 2 梯次「化學雲-跨部會化學物質資訊平台」功能說明及實機操作訓練；另通報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及各大隊於 114 年 5 月底前全數完成化學雲系統操作訓練。
- C.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於 113 年 6 月起開放各直轄市、縣(市)消防機關「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系統」查詢權限，本府消防局 6 月 12 日指派 10 人參加該系統申請帳號及操作使用說明視訊會議；119 救災救護指揮中心於指揮派遣時，依受理報案情資研判及災害現場指揮人員需求，即時提供圖面影像資訊，提升搶救效能，確保人員安全。

3. 汰換救災車輛：

本期汰換各式消防車輛計 14 輛(含災情勘查車 6 輛、水箱消防車 7 輛及化學車 1 輛)。

4. 充實救災裝備及器材：

113 年度編列市預算 650 萬元，購置熱顯像儀 4 組、潛水通訊裝置 60 組、橡皮艇 10 臺、消防帽 75 頂及激流救生衣 1 批等，熱顯像儀採購案於 4 月

17 日辦畢；潛水通訊裝置及橡皮艇採購案已決標履約中；激流救生衣採購案規劃辦理中。

5. 精進消防救災訓練：

(1) 各救災救護大隊辦理常年訓練及組合訓練計 22 場次、899 人次。

(2) 潛水救援人員複訓，計 60 人參訓。

(3) 消防救助人員複訓，計 686 人參訓。

(4) 辦理 113 年第 1、2 季各大隊所屬分隊救災能力抽測，計抽測 32 個分隊。

(5) 113 年 4 月 19 日召開「113 年救災精進第 3 次會議-事先協調會」，研議後續 CCI0 架構精進作為，並於 5 月 19 日召開因應新竹救災事件研商會議，提升同仁救災安全。

(6) 辦理 113 年度上半年常年訓練 7 項(新式)體能測驗，計 1,010 人參訓。

6. 強化特種搜救量能：

(1) 本期辦理特種搜救隊上半年複訓，計 189 人參訓。

(2) 積極培訓 3 隻新領養搜救犬通過國際評量測驗；另搭配犬舍裝備器材持續訓練既有 3 隻搜救犬，合計 6 隻，提升特種搜救人員面對複合型災害搶救能力。

7. 消防栓設置：

為強化水源缺乏地區救災效能，陸續會同「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會勘選定適當地點設置消防栓，本期已完成 38 處會勘。

8. 水域救援及防溺水宣導：

本府消防局業於 113 年 4 月 16 日函發各救災救護大(中、分)隊，依「臺南市政府消防局加強水域救援及暑期保護青少年青春專案實施計畫」，執行水域事故救援整備及防溺水宣導，本期防溺水警戒巡邏及執行水域活動宣導，計出動 1,804 人次、902 車次，參與民眾達 4,936 人次；於各學校、社區及團體實施防溺水宣導，本期發生 68 件溺水案件中，12 人獲救、55 人死亡、1 人失蹤。

(五) 緊急救護：

1. 充實救護車輛、裝備及器材：

受捐贈救護車 3 輛，並購置可攜式多功能整合心臟電擊器 3 臺及骨內血管穿刺系統 10 組。

2. 精進救護技術：

辦理 5 梯次救護義消繼續教育訓練、18 梯次初級與中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5 梯次高級救護技術員繼續教育訓練、7 梯次救護教官繼續教育訓練，並委由內政部消防署代訓高級救護技術員 (EMT-P) 2 名。

3. 強化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

本期召開 1 次醫療醫師指導會議、5 次醫療指導醫師訪視及 1 次緊急救護訓練教官團會議。

4. 獲獎實績：

本府消防局於 113 年 6 月 19 及 20 日參與台灣急診醫學會、台灣緊急救護醫療指導醫師學會、中華緊急救護技術員協會共同舉辦「2024IEMSC 國際救護競賽」，榮獲「優等」佳績。

(六) 民力運用：

1. 各項中程計畫辦理情形：

(1) 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111 至 116 年度)：

113 年度購置個人山域裝備組 22 組、多功能繩索救援器組 4 組、籃式擔架組 1 組、防墜器組 4 組及手提式無線電對機 7 組，合計 235 萬 2,000 元(本市自籌 122 萬 3,040 元；中央補助 112 萬 8,960 元)，已完成驗收。

(2) 韌性臺灣-強化各類型義消科技化訓練與精進裝備中程計畫(113 至 118 年度)：

113 年度購置消防衣帽鞋裝備 85 套、空氣呼吸器組件(面罩、肺力閥)112 組、水域救援、緊急救護、資通訊、特搜、後勤等機能型義消裝備各 1 批及個人急救包 359 套，合計 1,027 萬 4,000 元(本市自籌 534 萬 2,000 元；中央補助 493 萬 2,000 元)，全數完成招標履約中，部分機能型義消裝備已完成交貨，刻正辦理驗收程序；本期已辦理 9 場次 BLS 基本救命術訓練，計 447 人完訓；水域救援、緊急救護及資通訊等既有機能型義消進階訓練各 1 場次，計 3 場次、130 人完訓。

2. 強化民力救災救護協勤量能：

(1) 義消訓練：

113 年 3 月至 7 月常年訓練(含救災與救護義消 232 場次及婦女防火宣導隊 450 場次)，計 682 場次、5,718 人次；加強搶救專業訓練，計 3 場次、85 人次；義消幹部(含基礎班、初級班及中級班)訓練，計 1 場次、374 人次。

(2) 民團訓練：

113 年 3 月至 7 月基本訓練 1 場次、18 人參訓；複訓訓練計 3 場次、140 人參訓；專業訓練計 3 場次、107 人參訓。

3. 義消裝備器材再升級：

113 年度編列 787 萬 1,000 元，購置防寒衣裝備 70 套、激流救生衣 80 套、消防手套 90 雙、消防鞋 211 雙、胸掛燈 303 具，救命警報器 100 個，

消防衣褲 10 套、消防帽 10 頂、空氣呼吸器面罩 55 組、氣瓶 55 具、背架 58 組及手提多功能無線擴音機 1 組。救命警報器已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完成驗收；消防手套及消防鞋已完成交貨，現正辦理驗收程序；其餘裝備器材刻正履約中。

4. 積極爭取義勇消防人員福利：

113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福利預算編列情形如下：

- (1) 補助義消人員福利互助金 295 萬 6,000 元，已報繳 241 萬 2,900 元。
- (2) 民間救難團體因公死亡及義消因公傷亡慰問金 2 萬 2,000 元。
- (3) 義消人員特別喪葬費 15 萬元。
- (4) 義消人員 1 年期福利壽險及協勤意外保險費等經費 567 萬元，每人預算 1,500 元：
 - A. 壽險：身故理賠金 6 萬元/人、住院日額理賠金 600 元/日。
 - B. 意外險：因公死亡理賠金 600 萬元/人、意外身故理賠金 140 萬元/人、住院日額理賠金 1,000 元/日。
- (5) 義消人員每年 300 個名額補助健康檢查，補助 3,500 元/人。
- (6) 義消人員出勤代金 200 萬元，自 40 元/次提升至 100 元/次。

5. 企業義消協勤機制：

持續推動「強化轄內列管場所科學園區(工業區)民力召募計畫」，本期舉辦 1 場次企業義消(台昌樹脂公司)成軍典禮及自衛消防編組演練。

6. 獲獎實績：

內政部消防署 113 年 5 月 3 日消署應字第 1130300318 號函，核定本府消防局榮獲「112 年度消防工作(民力運用類)」特優佳績。

(七) 災害管理：

1. 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辦理情形：

(1) 縱向與橫向推動大規模災害政策及訓練：

A. 辦理三方工作會議：

113 年度於 4 月 26 日召開第 2 次三方工作會議、6 月 19 日召開第 3 次三方工作會議，邀集各相關局處、本市 37 區公所及財團法人成大研究發展基金會，討論未來強韌臺灣執行方式及各單位配合執行事項。

B. 輔導公所執行災害防救工作：

113 年 4 月 8 日至 5 月 14 日間完成 113 年度區級訪談，輔導本市中西區、安平區、佳里區、七股區、將軍區、關廟區、龍崎區、柳營區及鹽水區等 9 處區公所。

C. 辦理各級災害防救教育訓練：

113 年 4 月 18 日及 4 月 19 日完成防災地圖、防災看板說明與製作教

育訓練計辦理 2 場次，下半年度預計再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基礎班及進階班計 4 場次。

(2)強化災害防救據點整備與運作：

A. 辦理救災支援集結據點調查：

- a.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新營體育場。
- b.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走馬瀨農場。
- c.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佳里運動公園及北門高中。
- d. 第四救災救護大隊：農業部新化畜產試驗所。
- e.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臺南都會公園。
- f.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臺灣歷史博物館。
- g. 第七救災救護大隊：臺南市立體育場。

B. 救災集結據點調查：

113 年 6 月 17、24 日及 7 月 4 日辦理本府消防局各救災救護大隊救災支援集結據點現地勘查，與據點維運單位討論設施維護及管理機制。

C. 辦理避難收容處所演練：

已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北區區公所、6 月 22 日安定區公所及 6 月 29 日新市區公所辦理完畢。

(3)建立民間協作及企業合作機制：

A. 辦理韌性社區推動：

- a. 環境踏勘：113 年 6 月 14 日完成新營區忠政里踏勘，預計 9 至 10 月辦理新市區社內里踏勘。
- b. 教育訓練：預計 113 年 9 至 10 月辦理新營區忠政里及新市區社內里教育訓練。

B. 辦理防災士培訓：

113 年 4 月 29 日至 6 月 22 日辦理本年度防災士培訓，計 3 場次、293 人次，訂於 113 年 8 月 10 至 11 日辦理第 4 場次防災士培訓，預計培訓 100 人。

2. 提升災害應變中心資通訊設備及效能：

(1)113 年 3 月 19 日及 6 月 18 日辦理 2 梯次救災指揮通信平臺車定期教育訓練，以符合通訊中斷下前進指揮所開設所需，並定期每月辦理 CiscoWebex 視訊連線系統及衛星電話操作測試。

(2)為提升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進駐應變及資通訊設備操作效能，於 113 年 4 月 22 日、24 日、30 日及 5 月 3 日辦理 4 梯次 EMIC2.0、災情查通報及相關資通訊設備教育訓練，計 332 人參訓。

3. 積極落實災害防救宣導：

113 年度 3 月至 6 月期間以「防颱準備及防汛宣導」為主題，採實體宣導、辦理活動、發放文宣與宣導品、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等方式推廣，並請本府各局處利用官方網站及社群媒體(LINE、FB……)等多元管道進行。

4. 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

- (1) 針對本市 25 區 78 里 45 處之易淹水潛勢地區，預先因應颱風豪雨災害可能造成嚴重淹水災情，本府消防局建立「臺南市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能量機制」，主動於水災發生前即預先於易淹水地區部署消防、義消、民間救難團體、救生船艇及消防車，待命執行救災任務，協助執行低窪地區居民疏散撤離，並定期召開超前部署點位滾動檢討會議，針對部署點位、人、車及裝備進行討論；並依本府水利局防汛應急施作工程，審視部署點位升、降級及改善。
- (2) 113 年 4 月 30 日前所轄各救災救護大隊均完成驗證演練，除人員清點集結、裝備器材整備工作外，簡報說明易淹水區域，含轄區淹水潛勢分析、歷年淹水紀錄、重要地標、保全戶 GOOGLE 位置圖、相片、車巡路線、水文資料、民間可支援機具、替代道路指引，接續帶領部署人員進行易淹水區域車巡或步巡，認識環境並熟稔保全戶位置。

5. 辦理區公所管(膠)筏操作人員專業教育訓練：

113 年 5 月 4 至 18 日於本市第一至六救災救護大隊轄區水域，辦理本年度區公所管(膠)筏操作人員專業教育訓練(共 23 區公所)，計 7 場次、352 人次。

6. 獲獎實績：

內政部 113 年 4 月 8 日內授消字第 1131601432 號函，核定本府消防局榮獲「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12 年績效管考評核」特優。

(八) 火災調查：

1. 火災調查業務教育訓練：

113 年度上半年度，於 3 月 22 日辦理各大(分)隊火災調查承辦人講習，計 72 人參加。

2. 火災證明受理申請：

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權利義務，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本期計受理 110 件，執行率達 100%。

(九) 勤務指揮：

1. 強化衛星相關設備：

為增強並改善通訊盲區，提升本市整體災害處理效能，運用 113 年度設備費用標餘款 13 萬 2,500 元，於 6 月底完成購置 5 套(INMARSAT)行動式衛

星電話，提升救災效率。

2. 精進無線電機設備：

為健全無線電勤務通訊設備，強化救災救護指揮中心及外勤無線電通訊效能，113 年度編列 417 萬 8,000 元，採購手提無線電 31 套、無線電中繼臺 8 套及無線電機車裝臺 6 套，預計 113 年 7 月底前履約完成。

(十) 人力規劃及勤務輪休：

1. 人力規劃：

為逐步降低外勤同仁每月超時服勤時數，提升消防救災救護能量，符合內政部消防署頒布「各級消防機關輪班輪休人員勤休實施要點」，本府消防局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迄今自外縣(市)甄補計 4 人，規劃 114 至 116 年度人力增補計畫(含 114 年度 180 人、115 年度 180 人及 116 年度 117 人)，紓緩消防人力不足情形。

2. 勤務輪休：

(1) 每月另加休 1 日：

本府消防局為體恤外勤同仁執勤辛勞，考量超時服勤時數逐月累積及現有人力狀況，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勤休制度採勤 2 休 2 外，每月另給加休 1 日，降低超時服勤時數。

(2) 夜間多 1 人外宿：

自 113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夜間多 1 人外宿，不受人力七分之三之限制，惟考量救災(護)基本戰力，扣除該名外宿人力後，至少仍需維持警消 5 人以上在隊服勤。

(十一) 駐地管理：

1. 各項中程計畫辦理情形：

- (1) 強化重要科學園區消防量能及防護中程計畫(114 至 117 年度總經費 4 億 8,426 萬元，含中央補助款 4 億 1162 萬元及市配合款 7,264 萬元)：內政部 113 年 6 月 27 日核定「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新建廳舍」，全案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函請本府工務局代辦。經臺南市議會 6 月 26 日大會審議原則同意通過墊付 113 年需求經費 200 萬元，辦理工程設計、基地測量及地質鑽探等前置作業，惟需函請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南部科學園區管理局(下稱南管局)負擔人事費用為附加條件，南管局 7 月 16 日函復直轄市消防事務屬地方政府法定權責為由，實難分攤消防人員人事費用。
- (2) 消防廳舍內部設施改善 3 年中程計畫(112 至 113 年度總經費 1,958 萬元，含中央補助款 1,664 萬 3,000 元及市配合款 293 萬 7,000 元)，分 2 年執行：

- A. 112 年度「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所屬辦公廳舍內部設施改善案」：
辦理六甲、七股、鹽行、和緯及仁德分隊等 5 處消防廳舍改善，工程案 113 年 4 月 17 日驗收合格，財政部國庫署 7 月 5 日撥付補助款。
- B. 113 年度「臺南市政府消防局所屬辦公廳舍內部設施改善案」：
辦理第一救災救護大隊、後壁、麻豆、南化、土城、復興、中正及南門分隊等 8 處消防廳舍改善，工程案 113 年 5 月 3 日決標，6 月 5 日開工，刻正施工中。

2. 積極籌辦新建及整建廳舍工程：

- (1) 第六救災救護大隊安平分隊新建工程（總經費 7,300 萬元）：
112 年 3 月 9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度 77.05%，工程如期執行中，訂於 114 年 12 月底完工。
- (2)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將軍分隊新建工程（總經費 7,800 萬元）：
113 年 3 月 4 日開工，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進度 0.61%，工程如期執行中，訂於 115 年 12 月底完工。
- (3)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文賢分隊新建工程（總經費 7,780 萬元）：
A. 內政部 113 年 2 月 23 日核定土地使用分區變更，本府都市發展局 3 月 22 日變更為「機關用地」，本市歸仁地政事務所 6 月 26 日完成管理機關變更登記予本府消防局，本府民政局 6 月 27 日完成移撥，刻正辦理中軍段 923 地號分割及管理機關變更為本府警察局。
B. 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113 年 5 月 10 日召開需求計畫會議，訂於 8 月中旬辦理招標作業。
- (4) 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新建工程（總經費新臺幣 7,949 萬 2,000 元）：
A. 已於 113 年 2 月 1 日函請本府工務局第三工務大隊代辦，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於 6 月 11 日決標，刻正履約中。
B. 原案工程基礎報廢拆除，已於 113 年 6 月 28 日完成財產除帳作業；亦已責請代辦機關（本府工務局），將拆除部分納入工程預算編列，俟發包後即可辦理。
- (5)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龍崎消防救護站增建工程（總經費 650 萬元）：
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113 年 2 月 27 日決標，5 月 13 日邀集本府警察局歸仁分局、使用單位及設計單位，召開設置無障礙電梯設施討論會議，考量本案預算、時程及同仁需求，決議不增設無障礙電梯，刻正辦理規劃設計審查作業中，訂於 9 月 30 日完成規劃設計。

3. 落實改善廳舍無障礙設施(113 年經費 401 萬 9,000 元)：

- (1) 全案總經費 1,031 萬元，自 113 年度起分 3 年編列預算逐步改善(113

年經費 401 萬 9,000 元、114 年經費 219 萬 1,000 元、115 年經費 410 萬元)，113 年優先擇定 5 處(永華辦公室、民治辦公室、後壁分隊、南化分隊及西港分隊)改善。

- (2) 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於 113 年 4 月 12 日決標，6 月 26 日核定通過，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三、交通局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計畫：

1. 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本工程全長 8.23 公里，依據交通部目前核定之修正計畫，預計 115 年 11 月完工，經費調整為 336.708 億元，其中本府負擔約 12.5%，約 42.088 億元。由交通部鐵道局辦理，本府交通局負責擔任本府協調聯繫窗口、工程配合款編列撥付、施工期間交通維持以及臺南站區交通轉運站規劃興建工作。目前工作進度如下：
 - (1)相關都市計畫變更及用地取得法定程序已完備。
 - (2)本府配合款自 99 年至 113 年已編列 2,937,355 仟元，並配合工程進度至 113 年 7 月止計已撥付 2,937,355 仟元。
 - (3)辦理進度：
 - A.C211 標：於 106 年 10 月 2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87.12%。
 - B.C212 標：於 108 年 11 月 29 日開工(根基營造公司)，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65.18%。
 - C.C213 標：於 107 年 1 月 10 日開工(新亞建設公司)，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61.13%。
 - D.C214 標：於 106 年 3 月 15 日開工(大陸工程公司)，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工程進度為 90.16%。
2. 臺南鐵路立體化延伸至永康地區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補正作業，交通部鐵道局 113 年 2 月 7 日第 6 次函轉行政院國發會審查意見，本府 4 月 11 日完成修正函送交通部續審。交通部鐵道局 6 月 11 日函覆審查意見，本府於 7 月 12 日再次函報交通部。
3. 臺南市鐵路立體化新市至善化地區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 113 年 5 月 30 日函送「臺南市新市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報告書請臺鐵公司審議提供同意函，台鐵公司 6 月 25 日函覆審查意見，並於 7 月 12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7 月 30 日提案函請臺南市議會審議；善化車站規劃跨站式站房改善部分，7 月 31 日按臺鐵公司提出車站規劃申請補助內容，函請交通部補助規劃經費，後續再以行政委託方式委由臺鐵公司執行規劃作業。
4. 新營車站大平台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於 113 年 7 月 31 日核定期末報告書，並於 7 月 22 日辦理地方說明會。
5. 仁德地區鐵路立體化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案於 113 年 3 月 8 日、6 月 17 日針對潭稅橋及中正路平交道

公路立體化研商改善方案，並將改善方案評估內容納入報告書修正，於 7 月 29 日核定期末報告書。另為研擬提升鐵路立體化財務自償率之方案，因該方案涉及擴大周邊土地發展規劃等事宜，訂於 8 月底前邀集相關單位召開研商會議。

6. 新營交流道改善可行性研究：

可行性研究以增設北上右轉高架出口匝道銜接復興路為最優方案，交通部高速公路局於 113 年 6 月 24 日召開「國道 1 號新營交流道改善可行性評估」初核會議，訂於 8 月 5 日召開「高速公路增設及改善交流道審議委員會」審查。

(二)辦理公共自行車系統建置、營運及管理：

1. 自 112 年 2 月 23 日起，公共自行車系統改採以購買服務、委託營運方式辦理，以微笑單車 (YouBike 2.0) 系統提供服務，依契約應於 114 年 2 月底前完成 500 站。
2.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累計啟用 476 站，共 4,830 輛車(含 YouBike2.0E 500 輛)上線服務，使用人數逾 480 萬人次。

(三)遙控無人機飛航管理：

1. 本市遙控無人機活動區域：採負面表列，目前共計 267 處管制區域(包含代中央機關公告 180 筆、本市轄管機關 87 筆)。
2. 受理遙控無人機活動申請，審核案件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約 123 件。

(四)臺南智慧交通發展計畫：

1. 運輸走廊壅塞改善計畫：

113 年規劃於市道 182 線(東區東門路-仁德中山路)與永康區中正南、北路 2 處路廊建置智慧動態號誌系統，提升路廊旅行時間，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前完成。

2. 緊急車輛優先號誌計畫：

113 年依據 110 年至 112 年救護車輛事故統計，擇定成大醫院、郭綜合醫院及臺南市立醫院周邊，併同鄰近高速公路涵洞之高事故風險路口建置緊急車輛優先號誌，以維護緊急車輛行車安全並縮短救護車救援時間，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前完成建置。

(五)交通工程業務：

1. 相關工程改善：

- (1)標誌改善：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由本府交通局自行辦理標誌工程，新設或更新牌面共計 1,555 面，維修標誌(桿)或更新夾具共計 750 面，新設更新及維修反射鏡面共計 660 面。

- (2)標線改善：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依民眾建議事項評估並加強改善標線之設置，累計完成標線繪設106,100公尺，改善標線42,208公尺，行穿線16,099公尺。
- (3)號誌改善：
- A.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新設三色、閃光或閃光改三色號誌共計37處路口，改善搶修及汰更新共計260處路口，維修號誌2,352處，113年度工程續施作中。
 - B. 持續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計更新老舊控制器103台、維修393件。
 - C. 持續汰換本市轄內交通號誌路口之水泥桿柱為鍍鋅鋼管材質，及交通號誌塑膠燈箱為鋁合金材質，以防止因天然災害發生斷裂或倒塌情事，113年度預計辦理鏽蝕與水泥桿柱汰換約20處，113年6月27日決標。
2. 推動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工作：於本市商圈、學校或人潮眾多路口評估增設行人專用燈箱或時相，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累計增設20處行人專用時相、新設或汰換行人燈箱約30處。
 3. 辦理「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113年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共完成設置7處、新設15面太陽能LED標誌，以提升用路人安全。
 4. 推動「路權優先、安全第一」專案工作：由本府警察局與交通局全面檢討改善無號誌化路口，以佈設「停」、「讓」標誌或標字及停止線方式區分幹、支道路權，並輔助各區公所執行分期分區辦理，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累計劃設「停」字65組、「慢」字96組。
 5. 推動「規劃機車行車秩序」專案工作：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累計設置「機慢車停等區」33處、「機慢車兩段式左轉待轉區」28處，以維護機慢車行車安全秩序。
 6. 設置「路口號誌設施不斷電系統」：為避免短期停電無法實施號誌管制路口車流，112年優先於本市51處重要路口試辦號誌不斷電系統；113年度擴大系統建置區域並新增172處路口，以高、快速道路週邊、重要省、市道上及執行緊急車輛優先號誌等號誌路口來設置，現況本市號誌不斷電路口數量已達到223處。
 7. 行人及高齡者友善示範區等：112年度已於新營區中正路路段作為本市提升行人及高齡者友善步行環境的示範區，113年度擇定歸仁區中正北路一段路段辦理，目前改善經費已獲核定，並由歸仁區公所辦理後續改善作業。

(六)增加停車空間：

1. 闢建立體停車場：於 107 年起獲「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改善停車問題計畫」補助之立體停車場興建計畫案，中央已核定 13 場，投入工程總經費達 80.05 億元，中央補助 24.76 億，屆時將可提供 3,844 席汽車位、2,235 席機車格位，各案工程辦理情形如下：
 - (1)「中西區體 3 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已於 113 年 3 月 29 日取得部分使用執照，並於 3 月 31 日開放 B1F 停車格供民眾使用；地面層之正生公園於 113 年 7 月 15 日取得使用執照，並於 113 年 7 月 19 日開放，另 B2F 已於 113 年 8 月 7 日辦理初驗複驗。
 - (2)「水萍塢公園地下停車場新建工程」112 年 4 月 1 日正式啟用。
 - (3)「東區文化中心停 E5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09 年 11 月 1 日開工，工程進度 83.57%，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 (4)「西門健康停 22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1 年 9 月 14 日正式啟用。
 - (5)「赤崁園區成功國小地下停車場」107 年 9 月 21 日開工，因工區內發現遺構，現拆分校舍（含停車場）與赤崁園區等 2 工區施工，第一期（校舍及地下停車場）：工程進度 92.83%；第二期：工程進度 20.81%，全案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 (6)「東區青年路停 E8 立體多目標停車場」110 年 12 月 20 日開工，工程進度 97.42%，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 (7)「東區監理站停 E1 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112 年 3 月 30 日申報開工，工程進度 27.16%，預計 114 年 11 月完工；本案亦獲「2024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8)「永康區成功里立體停車場」112 年 3 月 14 日申報開工，工程進度 45.20%，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本案亦獲「2024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9)「北區成德里停四立體停車場」112 年 2 月 17 日申報開工，工程進度 66.99%，預計 113 年 11 月完工；本案亦獲「2024 年國家卓越建設獎-最佳規劃設計類-金質獎」。
 - (10)「小東路北側社會住宅公共停車場」112 年 3 月 1 日申報開工，工程進度 80.11%，預計 114 年 2 月完工。
 - (11)「九份子國中小地下停車場」已完成都設審議、交通影響評估審議及細部設計圖說，113 年 8 月 9 日辦理評選作業。
 - (12)「善化區 LM 陽光電城多目標立體停車場新建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刻正辦理都市設計審查，預計 113 年 10 月開工。
 - (13)「新營區停五立體多目標停車場新建工程」採統包方式辦理，113 年 7

月 2 日辦理評選作業，8 月 5 日簽約。

2. 闢建平面停車場：

- (1) 交通局闢建、整建停車場：仁德區二空新城都市更新區停二停車場闢建工程(汽車 67 席)已於 113 年 3 月 26 日開放、梅花里平面停車場(汽車 71 席、機車 30 席)及大林里平面停車場(汽車 25 席、機車 11 席)已於 113 年 6 月重新開放、仁德停三平面停車場(汽車 98 席)已於 113 年 8 月 15 日開放、北區福安宮公園停車場(汽車 25 席、機車 59 席)預計 113 年 8 月 16 日完工；安南區廣停 11(汽車 22 席)、廣停 9(汽車 38 席、機車 35 席)及永康區東橋一路平面收費停車場新建工程(汽車 45 席)為提升採購效率 3 案合併發包，刻正辦理發包作業；南區新建路平面臨時停車場新建工程(汽車約 250 席)及安南區長和段 192 地號(汽車約 50 席)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 (2) 補助各區公所及相關機關闢建停車場(含鋪面改善)，112 年迄今核定 33 場，其中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核定 9 場，已完工 21 場，其餘施工中。
- (3) 藉由「臺南市民間設置路外公共停車場獎助辦法」，於 105 年 1 月 19 日發布實施至 113 年 7 月底，計補助 40 處停車場、共 60 席大客車格位及 2,757 席汽車格位。
- (4) 依停車場法相關規定輔導業者設置經營路外公共停車場，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新設之停車場共計 20 場，可提供 608 席小型車格位、57 席機車格位。
- (5) 「交通公園新建工程」113 年 2 月 19 日開工，工程進度 64.26%，預計 113 年 10 月下旬完工。

3. 普設路邊路外停車位，達到「停車有序」目標：

(1) 路邊停車：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市路邊小型車格位計 22,945 席，其中 15,419 席納入收費。路邊機車停車格位計 33,271 席，其中 2,476 席納入收費。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截至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市公有路外停車場小型車格位計 37,138 席，其中 14,824 席納入收費。公有路外停車場機車格位計 17,902 席，其中 1,779 席納入收費。

(七) 改善停車環境

1. 強化停車 APP 系統：

「臺南好停 APP」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提供本市 234 處公有停車場即時剩餘格位資訊及停車導引(115 場路外停車場、119 處路邊停車格)。透

過 APP 線上繳納本市路邊停車場(含自行開單之路外停車場)停車費，即享有「每筆停車費折扣 2 元」優惠，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使用 APP 繳費單量達 1,268,120 張，使用各類行動支付及電子支付比例達 34.18%。

2. 智慧停車相關成效：

- (1)本市路邊收費停車格智慧化比例現已達 87%，將持續朝向 100%智慧化願景邁進。
- (2)本市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設置 4,098 席智慧停車柱，當中並計有 48 席「智慧充電停車柱」，讓民眾於停車時亦能享有充電服務，未來預計完成 60 席之設置。

3. 提升友善停車環境：

- (1)本市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格位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設置 2,483 席汽車格位、1,283 席機車格位，其中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1,846 席汽車格位、724 席機車格位，路邊停車場共設置 637 席汽車格位、559 席機車格位。
- (2)本市綠能優先停車位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設置 1,203 席汽車格位、415 席機車格位，其中公有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580 席汽車格位、200 席機車格位，民營路外停車場共設置 623 席汽車格位、215 席機車格位。
- (3)本市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設置計 621 場、1,679 格。
- (4)本府獲交通部 3,857 萬 2,800 元及環境部 2 億 5,118 萬 2,000 元補助建置充電樁，預計 113 年底於全市充電車格達 1,000 格以上，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設置快充車格 36 格、慢充車格 350 格，其中公有路外停車場快充 19 格、慢充 230 格，路邊停車格慢充 48 格，民營停車場快充 17 格、慢充 72 格。

(八)提升停車營運收入：

1. 公有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引進民間資金投入改善公有停車場設施與環境，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 58 場停車場委外經營(近期完成健康路、鹽埕路、保華路停車場)。

2. 公有停車場委外人工開單：

因應收費路段持續擴大，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安平、北區、永康及新營等區域共計 254 條路段路邊格位及 75 場路外停車場委託民間人工開單。

3. 實施機車停車收費：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開單 504,855 張，收入金額 10,092,840 元；本市機車月繳優惠申購共計 4,437 張。

4. 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

已完成 3 案標租案設置容量共計 6.6MW，第 4 案標租案已啟動建置，預估設置容量約為 1.6MW。

5. 本市路邊及公有路外停車場營運情形：

(1) 公有路邊停車場：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路邊停車費規費收入總計約 1 億 8,314 萬餘元。

(2) 公有路外停車場：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路外停車場權利金收入總計約 5,027 萬元。

(九) 推動「大臺南公車路網服務」：

1. 營運概況：

(1) 102 年 8 月 1 日完成幹支線公車整併，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全市共有 146 條公車路線(含 6 條幹線、109 條支線(含 31 條小黃公車)、19 條市區公車、2 條厝邊公車、1 條高鐵快捷公車、8 條觀光公車及 1 條雙層巴士路線)，提供快捷有效率之公車服務。

(2) 公車營運現況：大臺南公車 113 年截至 6 月運量為 804 萬 8,951 人次。

2. 臺南火車站站前轉乘設施、人行廣場及交通環境改善計畫：112 年 12 月完成基本設計，刻正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前置作業，預計 113 年第 4 季完成細部設計、114 年第 1 季向中央爭取預算，俟預算核定後盡速完成工程招標作業。

3. 轉運站開發：

(1) 市府自辦：

A. 和順轉運站自建工程，工程進度 100%，刻正辦理竣工及驗收作業，並已完成委外營運招標，預計 113 年第 4 季啟用。

B. 永康轉運站工程案已於 113 年 5 月 13 日開工，工期一年，預計 114 年第 2 季完工。

C. 安億轉運站規劃設計案，刻正進行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13 年底完成細部設計後，再向中央提案爭取建設經費。

(2) 促參招商：

A. 「平實轉運站」BOT 招商，112 年 12 月 21 日申報開工，113 年 3 月 20 日辦理樹木移植，6 月 17 日與聯貸銀行簽訂融資契約，工期 2.5 年。

B. 「星鑽交通中心」BOT 招商，第 1 次政策公告無投資廠商投件，刻正辦理地下遺構試挖掘作業，俟完成後續辦政策公告文件檢討。

4. 票證整合：

為鼓勵搭乘大臺南公車，本府持續提供乘車優惠，民眾持電子票證(一卡通、悠遊卡及愛金卡 2.0)乘車即可享有幹、支線公車基本里程票價 26 元免費；另幹、支線及市區公車 2 小時內相互轉乘及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再 9 元優惠。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6 月使用量共 487 萬 4,776 人次。另持續提供市民卡搭乘本市市區公車平日享有半價優惠、假日免費。

5. 公共運輸定期票：

配合行政院「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推出公共運輸月票政策，本市推出三種月票方案，「大臺南公車無限搭 299」於 112 年 5 月 31 日上線，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售出 27,317 筆；「大臺南公車+火車 399」及聯合高雄市與屏東縣推出的跨境方案「火車、客運及三縣市市區公共運輸無限搭 999」於 112 年 7 月 1 日上線，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分別售出 81,497 筆及 133,212 筆。

6. 小黃公車服務：

(1)自 108 年起陸續於本市山線、淺山及海線等地區推動小黃公車，目前計有 20 行政區共 31 條小黃公車路線提供服務，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共載運 21 萬 3,176 人次。

(2)113 年將持續擴大小黃公車服務至本市其它公共運輸缺口，預計新增 11 條路線，共 42 條路線，擴及 27 行政區，以提升本市公共運輸覆蓋率。

(十)公共運輸業務：

1. 公車品質再精進：

(1)車輛汰舊換新：

A. 持續爭取經費補助客運業者汰換低地板公車，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低地板公車總數達 292 輛，平均車齡 7.73 年。

B. 目前全市共有 113 輛電動公車，111 年度獲中央核定共 56 輛電動公車，已於 113 年 8 月全數上路；中央已於 113 年 6 月 28 日核定本市 113 年度補助額度共 62 輛，將請業者研提汰換計畫。

(2)雙層巴士：

雙層巴士於 107 年 2 月開始營運，串連府城「雙城」景點，截至 113 年 6 月總計 13 萬 5,896 人次搭乘。

(3)建置與擴充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本市公車已全面建置公車動態資訊系統，提供搭車民眾即時公車動態資訊，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語音查詢人數計 5,083 人次，便民網站查詢人數計 219 萬 1,128 人次，智慧型手機應用軟體(APP)查詢人數計 8,307 萬 3,250 人次。

(4)候車設施改善：

A. 改善候車環境：

持續建置候車亭提供乘客舒適候車環境，截至113年7月31日全市候車亭總數累計達756座。

B. 整併站位、更新汰換市區公車舊式站牌：

已完成全市新式站牌設置，截至113年7月31日累計建置新式站牌3,713支。

(5)智慧公車服務設施：

A. 截至113年7月31日，於各式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站位週邊公家機構、商家及學校裝設公車動態資訊LED顯示器共1,227座。

B. 截至113年7月31日全市計421輛公車車機、1,227組公車動態資訊LED顯示器(含候車亭、智慧站牌及異業結盟)皆已提供Free Wi-fi服務。

C. 截至113年7月31日，已建置131座太陽能電子紙智慧站牌、331座直立式智慧站牌。

D. 全國首創於近4,739餘處公車站位裝設QR code虛擬智慧站牌。

E. 全國首創「大台南公車智慧等車」服務，113年6月4日於70路、橘9、橘9-1等3條路線上線啟用，可透過大台南公車APP、掃描虛擬站牌QRcode按下「我要上車」，或利用沿線19處候車亭路線按鈕等多元化方式進行搭車，系統直接通知公車車機，以利司機提早因應停靠，服務上線至113年7月31日止使用人數計5萬6,870人次。

(6)公車服務品質升級：

A. 市公車與計程車服務品質評鑑：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及計程車評鑑工作，評鑑績優公車及計程車業者，並公開頒獎表揚。

B. 辦理服務品質提升講座：

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自103年起每年度辦理「服務品質課程講座」。截至113年8月5日止，共辦理34堂服務品質講座、36堂培訓及健康講座課程，共計1,715人參與。

C. 優良公車與計程車駕駛選拔：

每年度辦理本市公車與計程車優良駕駛選拔，自103年至112年已選拔總計188名優良駕駛及公共運輸從業人員特殊貢獻獎6名，並公開表揚。

2. 通用(無障礙)計程車：

截至113年7月31日本市共補助66輛通用(無障礙)計程車，未來將持

續配合中央計畫擴大車隊規模。

3. 多元化計程車：

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本市共有 1,163 輛經營多元化計程車服務，未來將持續擴大車隊規模。

4. 配合台南 400「透·南城－城市穿行四百年」城市展活動，推出大台南公車行動展，於 113 年 7 月 5 日至 9 月 1 日展覽期間提供民眾城市展接駁服務，自台南火車站接駁至美術館一館及二館、海安街道美術館、大台南智慧交通中心、安平再生水廠環教中心特展「水的四百種形狀」參觀。

(十一)先進運輸系統：

1. 整體路網評估：本市先進運輸系統整體路網規劃 12 條路線，其中優先路網 6 條路線包含第一期藍線、第一期藍線延伸線、紅線、綠線、深綠線及黃線，已於 111 年 3 月 22 日獲交通部核備。

2. 第一期藍線：

(1)綜合規劃：113 年 3 月 21 日通過交通部委員會審議，5 月 31 日提送交通部轉行政院審議。

(2)環境影響評估：113 年 2 月 23 日通過環境影響評估專案小組會議，4 月 24 日通過環境部環評委員會審議，5 月 16 日環境部公告審查結論，7 月 22 日函送環境部備查。

(3)都市計畫變更作業：113 年 3 月 18 日召開都委會第 1 次專案小組會議，7 月 22 日召開都委會第 2 次專案小組續審；另用地取得作業於 113 年 3 月啟動。

(4)基本設計：113 年 2 月 22 日完成訂約，4 月 8 日啟動基本設計，機廠遺構試掘調查計畫於 6 月 20 日由文資處召開文資大會進行審查，管線調查及試挖作業於 7 月 19 日完成東區及仁德區全數 11 處試挖工作。

3. 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1)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由第一期藍線仁德轉運站往東及東南分別延伸至關廟國中及高鐵臺南站，全長約 15.19 公里；可行性研究 112 年 12 月 13 日再提報交通部續審，鐵道局 113 年 6 月 7 日函請本府補充資料，本府已於 6 月 21 日修正提報續審，交通部於 8 月 13 日召開委員會審議。

(2)綜合規劃：112 年 10 月 12 日完成期中報告，持續配合可行性研究中央審議意見調整。另為加速推動期程，環境影響評估及都市計畫變更作業已於 113 年 3 月 14 日啟動。

4. 紅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大林站(中華東路與大同路口)往北銜接第一期藍線，113 年 3 月 18 日與高雄市政府討論協調確認往南至嘉南

藥理大學站，全長約 6.52 公里，6 月 17 日完成期末報告書修正，7 月 12 日完成本市推動小組審查會議，7 月 30 日提送市議會爭取同意。

5. 綠線可行性研究：

(1) 可行性研究：113 年 2 月啟動可行性研究修正作業並適時舉辦說明會爭取市民支持。

(2) 綜合規劃：業於 113 年 2 月 17 日啟動，持續研析路線方案。

6. 深綠線可行性研究：路線初步規劃自第一期藍線延伸線 BH01 站起至南科及周邊生活發展區，全長約 21.4 公里。本案已完成期末初步成果，113 年 7 月 2 日召開府內跨局處專案會議，完成修正後再邀集相關局處召開會議討論。

7. 黃線：113 年 7 月 15 日函文交通部申請可行性研究補助經費 2,000 萬元。

(十二) 道安會報業務

1. 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

按月召開工作圈會議及道安會報，112 年依事故族群與特性推動道安九大重點工作，並成立「易肇事路段口及高齡者事故防制推動工作小組」，針對事故成因進行改善，以期降低本市交通事故。

2. 道路交通安全教育宣導：

(1) 道安宣導團每年度依據事故資料分析結果，針對大型車內輪差、酒後駕駛、機車安全駕駛、學童交通安全教育等重要交通安全議題，辦理現地講習活動及線上影音宣導。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辦理 20 場宣導，宣導人次達 2,211 人。

(2) 大臺南交通教育主題館：每週一至週六開放民眾預約參訪，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計 3,790 人次參觀體驗。

3. 單向 2 車道路段試辦內側取消禁行機車及不強制兩段式左轉：

本市自 112 年 10 月 28 日起，分階段試辦中西區府前路及中正路、永康區大灣路及富強路一段、安平區文平路、北區公園路、東區崇學路……等單向 2 車道路段試辦內側取消禁行機車及不強制兩段式左轉(保留待轉區)，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開放十大行政區(原台南 6 區、永康區、歸仁區、關廟區、仁德區)計 18 條路段，預計 113 年 8 月 24 日十大行政區全面開放。

(十三) 裁決、車鑑、覆議業務：

1. 交通違規裁決業務：處理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12 條至第 68 條、第 92 條第 7 項及第 8 項案件，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合計辦結 568,432 件。

2. 行車事故鑑定業務：

(1)接受司法機關囑託或當事人申請辦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案件鑑定，作為處理行車事故後續問題時之參考，並提供法律諮詢及網路 e 化服務，民眾可透過網路申請鑑定與查詢鑑定結果。

(2)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總計 1,104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775 案、個人申請 329 案。

3. 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業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本市轄內行車事故鑑定覆議案，合計 231 案，其中司法機關(地方法院、地檢署)囑託 200 案，個人申請 31 案。

陸、工務部門

一、工務局

(一)新建工程業務：

1.道路開闢(拓寬及改善)：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期間，施工中計8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14件，說明如下：

- (1)南區喜樹 SC-19-8m 道路接 SC-18-8m 道路(中段)工程(接喜樹路)：111年11月8日決標，112年5月7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完工。
- (2)東區 ED-22-8m 道路工程(前段)(裕農路446巷)：112年10月17日決標，112年12月9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 (3)中西區 CE-1-8m 道路工程(後段)(西賢六街13巷西延段)：112年5月30日決標，112年10月6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 (4)安南區 AN07-49-8m 道路工程(後段)(尊安路接城北路)：112年12月24日開工，113年7月23日完工。
- (5)永康區永二街至永勝街8M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年8月22日決標，112年11月12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 (6)新市產業園區南側主要聯絡道路工程：112年8月8日開工，預計114年2月完工。
- (7)鹽水區公19公園旁計畫道路開闢工程：112年2月14日決標，112年8月14日開工，113年4月10日完工。
- (8)鹽水往學甲區南13線道路拓寬工程：112年5月9日決標，112年11月30日開工，113年7月31日完工。
- (9)安定蘇厝水防道路拓寬工程：112年5月2日工程決標，113年1月4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 (10)官田(含隆田地區)都市計畫區範圍內市道165線旁8M計畫道路開闢案：112年12月26日決標，113年4月8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 (11)南區 SE-41-15m(新都路29巷)道路(前段)接 SE-43-8m(永成路三段240巷)道路(後段)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12)南區 SC-14-15m 道路工程(前段)(喜樹路151巷、喜明街)：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13)安南區 AN14-7-9m 道路工程(後段)(國安街156巷51弄接九分子重劃區)：辦理用地取得及招標作業中。
- (14)安南區城西里 AN19-13-8M 接 AN19-5-10M 中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中，已核定細部設計。

- (15)安南區城西里 AN19-9-10M 接 AN19-5-10M 前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已核定細部設計。
- (16)安南區城西里城西街三段(AN19-1-15M)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中，已核定細部設計。
- (17)安南區城西里城西街三段(4-31-15M(後段))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中，已核定細部設計。
- (18)永康區次 17-3 號-12M 接復興路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地上物待拆除作業。
- (19)玉井區忠孝街 8M 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規劃設計作業中。
- (20)大內區石子瀨天后宮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刻正辦理用地取得作業，將俟用地取得後招標。
- (21)山上區南 184 線道路拓寬工程：112 年 5 月 15 日核定細設，於 6 月 9 日協議委由公所代辦，112 年 12 月 13 日決標，113 年 6 月 19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預計 8 月開工。
- (22)山上區南州往大庄里方向聯外道路開闢工程：辦理用地取得及預計 10 月上網招標。
- (23)善化區善化火車站旁 8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辦理工程設計作業中。
- (24)曾文溪謝厝寮抽水站前防汛專用道至麻西橋西側道路拓寬工程：113 年 5 月 14 日決標，113 年 8 月 5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 (25)臺南鐵路地下化公園道新闢工程：110 年 7 月 30 日核定規劃報告，預計 113 年 9 月設計標上網。

2.生活圈道路：

中央補助本府辦理本市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分為市區道路及公路系統，分述說明如下：

(1)市區道路：

「111-116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各項道路開闢工程說明如下：

A.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2 期工程，由 2-7 道路往西至溪頂寮大橋，長度約 3.14 公里，寬度 25~50 公尺，總經費約 82.62 億元(用地費 10 億元，工程費：72.62 億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執行，分兩工程標案施工：

A-1.東段標 111 年 6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0 月完工。

A-2.西段標 111 年 11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2 月完工。

B.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道路第 4 期工程，溪頂寮大橋往西延伸至大港觀

海橋段，長度約 3.7 公里，寬度約 20~40 公尺。總經費約 84.45 億元，用地費 8.82 億元，工程費 75.63 億元。用地部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案市主要計畫 113 年 1 月 24 日發布實施，永康六甲頂 113 年 1 月 24 日發布實施。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執行，辦理細部設計作業中。

C.「臺南市六甲西側外環道路工程(南段)計畫道路」，總長 2,542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約 4 億元、用地費約 2.42 億元，合計約 6.42 億元，分三期辦理。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

C-1.第一期工程 109 年 4 月 14 日完工。

C-2.第二期工程於 109 年 6 月 20 日開工，111 年 3 月 31 日完工。

C-3.第三期工程於 110 年 4 月 20 日開工，113 年 6 月 17 日完工。

C-3-1.第三期工程 0K+730~760 發現考古遺址，移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中。

D.「國道 1 號永康交流道聯絡道工程」，總長 5,670 公尺，長和路二段以南拓寬 40 公尺，以北拓寬開闢 20 公尺，用地費約 21.55 億元，工程費約 16.92 億元，合計約 38.47 億元，辦理情形如下：

D-1.安南區 4-11 道路(含安順寮排水路段)：用地完成取得。分三標辦理：

D-1-1.第一標中正北路至永安橋，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設計，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工程招標與施工，於 108 年 3 月 16 日開工，111 年 12 月 16 日完工。

D-1-2.第二標北外環三期至東和橋：由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109 年 12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D-1-3.第三標環館北路至仁愛橋：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負責辦理工程，工程 109 年 3 月 17 日開工，112 年 2 月 24 日完工。

D-2.安南區 3-60-20m 道路：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設計監造，工程於 108 年 2 月 27 日開工，109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D-3.安定區南 133 線道路工程：工程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於 109 年 6 月 15 日開工，111 年 4 月 22 日完工。

E.「永康創意設計園區北側聯外道路工程」，總長 1,280 公尺，寬 30 公尺，工程費 1.89 億元、用地費 7 億元，合計約 9.8 億；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配合水利局壓力箱涵工程進度，111 年 12 月 2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7 月底完工。

F.臺南市安平漁港跨港大橋新建工程：長約 1,010 公尺、規劃寬 32 公尺，總經費 23 億 4,054 萬元，工程費 21 億 9,524 萬元，用地費 1 億

- 4,530 萬元，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委託本府工務局辦理，111 年 9 月 23 日完成代辦協議書用印，112 年 12 月 29 日決標，113 年 4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6 年 12 月完工。
- G.臺南市中西區和緯路五段延伸工程：長約 1,000 公尺，寬約 30 公尺，總經費 3 億 5,000 萬元，用地費 1 億 5,000 萬元，工程費 2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09 年 9 月 1 日開工，112 年 9 月 28 日完工。
- H.臺南都會區北外環銜接樹谷園區連絡道：總經費 18 億 3,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3,000 萬元，工程費 12 億萬元，長約 3,470 公尺，寬約 30 公尺。工程部分由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1 年 5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0 月底完工。
- I.永康區忠孝路 20M 計畫道路開闢工程：總經費 1 億 7,6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800 萬元，用地費 5,300 萬元，長度 660 公尺、寬度 20 公尺，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13 年 8 月 5 日開工。
- J.永康區新灣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4 億元，工程費 4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2 年 5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 K.學甲區六號-25m 道路工程：總經費 6.47 億元，工程費 4.27 億元，用地費 2.2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工程於 113 年 4 月 7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 L.白河區市道 172 線 18M 計畫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2.5 億元，工程費 1.7 億元，用地費 0.8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辦理，111 年 8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
- M.新營區復興路(三-30m)拓寬工程：總經費 15.25 億元，工程費 5.28 億元，用地費 9.97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113 年 8 月 2 日動土典禮，預計 113 年 9 月開工。
- N.北區 3-34-20m 道路工程(後段)(忠義路 3 段)接 NB-9-9m 道路(後段)(長賢街)工程：總經費 2.8613 億元，工程費 1.3613 億，用地費 1.5 億元，本府工務局辦理，工程 113 年 6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10 月完工。
- O.永康國光五街次 10-5 號-15M 計畫道路工程(國光五街延續至國道 1 號側車道)：總經費 4.7 億元，工程費 1.2 億元，用地費 3.5 億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於 113 年 3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 P.安平區 4-10-23M(華平路)拓寬工程(安平路至民權路)：總經費 1.43 億元，工程費 0.13 億元，用地費 1.3 億元，本府工務局辦理，用地已取得，工程 112 年 10 月 24 日決標，113 年 3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Q.南 121 線溪埔中路拓寬暨新闢道路銜接烏橋中路工程：總經費 9 億 5,400 萬元，用地費 1 億元，工程費 8 億 5,400 萬元，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辦理，刻正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中。

R.仁德區文賢路(保安路至依仁路)拓寬工程：總經費 11 億 4,000 萬元，用地費 6 億 8,000 萬元，工程費 4 億 6,000 萬元，本府工務局辦理，刻正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中。

S.嘉南大圳外環道(南 138 線-北外環)自行車線串聯工程：總經費 3,250 萬元，長度 670 公尺，本府工務局辦理，刻正辦理用地取得及工程設計中。

T.山上工業區直達南科西拉雅大道聯絡道路：總經費 9 億 7,160 萬元，用地費 3 億 6,780 萬元，工程費 6 億 0,380 萬元，本府工務局辦理，刻正辦理規劃中。

3.橋梁工程：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施工中計 9 件，辦理用地取得、工程規劃設計及招標等前置作業中者計 4 件，說明如下：

- (1)三爺溪萬代橋改建工程：代辦工程預算總經費 4 億 1,327 萬元，109 年 2 月 11 日決標，109 年 8 月 2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2 月底完工。
- (2)中西區臨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5 億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30 公尺，111 年 2 月 15 日決標，111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3)官田區南 120 線無名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8,722 萬元，用地費 1,1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6,522 萬元，第六河川局同意補助 9,4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底完工。
- (4)青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3 億 5,090 萬元，用地費 590 萬元，工程費 3 億 4,500 萬元，111 年 11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 (5)左鎮區南 168-2 澄山一號橋改建工程：1 億 2,51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310 萬元，橋梁長度 106 公尺，寬 8 公尺，112 年 3 月 1 日開工，113 年 7 月 19 日完工。
- (6)左鎮區南 171 民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3,525 萬元，用地費 530 萬元，工程費 1 億 2,995 萬元，橋梁長度 120 公尺，寬 9 公尺，工程已決標，112 年 8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
- (7)左鎮區草山里南 171-1 線草山二號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100 萬元，用地費 200 萬元，工程費 9,900 萬元，112 年 12 月 1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7 月底完工。

- (8)東山區南 99 大埔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1 億 2,050 萬元，112 年 6 月 20 日決標，112 年 9 月 3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5 月完工。
- (9)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安定區第二標及第三標一工區)暨台 19 線和順北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2 億 2,480 萬元，本案 112 年 1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 (10)後壁區南 81-1 跨下茄苳大排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 950 萬元，刻正辦理設計及用地取得作業中。
- (11)白河區南 98 線慈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200 萬元，已核定細部設計，刻正辦理招標作業中。
- (12)白河區虎山里仙草埔協進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000 萬元，刻正辦理細部設計修正中。
- (13)虎頭溪排水下甲橋改建工程：分三階段辦理，第一階段北橋拆除及臨時便橋施作總經費 2,112 萬元，已核定設計；第二階段由自來水公司辦理自來水管橋改建；第三階段新橋施工 1 億 7,780 萬元，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中。
- (14)曾文溪排水舊長安橋改建工程：總經費 1 億 7,000 萬元，113 年 1 月 23 日決標，113 年 7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5 月完工。
- 4.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
- (1)國道 1 號臺南路段增設北外環交流道工程：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17 億 4,713 萬元，用地費 1 億 6,768 萬元，工程費 15 億 5,713 萬元，總長約 3,277 公尺，主橋寬 7.5 公尺，行政院 110 年 9 月 27 日同意建設計畫，已完成用地取得，工程 112 年 4 月 21 日決標，112 年 8 月 6 日辦理動土典禮，112 年 9 月 16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11 月 28 日完工。
- (2)臺 61 線曾文溪橋新建工程：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96 億 2,700 萬元，用地費 3,100 萬元，工程費 95 億 9,600 萬元，總長約 3,381 公尺(橋長 3150 公尺、路堤 231 公尺)，主橋寬 32.7 公尺，工程 111 年 12 月 4 日開工，預計 117 年 8 月底完工。
- (3)台 86 線向東延伸至台 3 線道路新闢案：由交通部公路總局辦理，總經費 111 億元，行政院 109 年 12 月 1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目前交通部公路總局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中，預計 115 年建設計畫核定、117 年完成設計及用地取得、122 年工程完工。
- (4)台 19 甲線拓寬工程：由交通部公路局辦理，總經費約 19 億 3,600 萬元，用地費約 6 億 2,800 萬元，工程費約 13 億 800 萬元。經檢討併 2 標辦理，北中段長約 1 公里，總經費約 12.58 億元(用地費約 5.7 億元、工程費約 6.88 億元)；南段長約 2.45 公里，總經費約 6.78 億元(用地費約 0.58

億元、工程費約 6.2 億元)。北中段 112 年 12 月 14 日決標，113 年 1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南段目前辦理設計及環評作業中，環評報告預計 113 年 8 月底再提報環境部，俟環評通過後核定細部設計。

- (5) 國道 8 號臺南系統交流道改善及跨南 133 路口立體化工程：由交通部高速公路局辦理，總經費 33 億 6,814 萬元，用地費 5,309 萬元，工程費 33 億 1,505 萬元，工程分為(1)主線高架化工程：長約 730 公尺；(2)交流道改善工程：東進閘道長約 1,480 公尺，西出閘道長約 1,469 公尺；(3)側車道外移工程：雙方各長約 820 公尺，計 1,640 公尺；(4)連絡道拓寬工程：長約 300 公尺。行政院 110 年 5 月 20 日核定可行性評估，112 年 10 月 20 日核定建設計畫。高公局刻正辦理基本設計修正中，預計 114 年下半年工程發包。
- (6) 台 61 線南延至高雄地區可行性評估研究：公路局刻正辦理可行性評估作業，公路總於 113 年 2 月 5 日完成第 2 次期末報告審查會，交通部公路局林副局長 6 月 21 日拜會趙副市長，本府刻正針對台南段建議路線呈核中，將俟簽准後函復公路局卓處。

(二) 建築工程業務：

1. 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

本府工務局代辦國防部陸軍司令部砲校遷建與開發案，行政院於 112 年 9 月 6 日函文同意國防部修訂需求計畫一案，增賦總經費為 96 億 2,402 萬 3,000 元，關廟營區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砲校預計 114 年進行遷校作業，目前執行工程如下：

- (1) 關廟校區建築標工程：主體建築：19 棟主要建築物 6 層樓 1 棟、4 層樓 5 棟、其餘為 1~3 樓建築總樓地板面積 102,096.4 平方公尺。公共工程：環場道路、訓練地坪、整地排水、公共外管線、景觀美綠化等，工程費約 61.32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11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 (2) 第三條聯外道路與場區連絡道工程：自關廟區保東國小(台 19 甲)旁關新一街，沿既有關新一街往東跨越國道 3 號後，沿關新一街往東南方向前進，並在湯山營區西北處銜接校區，全長約 2,903 公尺、寬度 8 公尺。場區連絡道為連接各訓練場間的道路，全長約 4,891 公尺、寬度 8 公尺。總經費合計約 6.43 億元，工程於 112 年 2 月 2 日決標，112 年 4 月 6 日開工，114 年 7 月底完工。
- (3) 新光大道：第一階段自關廟湯山營區 20M 聯外道路以橫向銜接 10M 聯外道路後，續往東延伸至下崁銜接南 169 線，全長約 3,804 公尺、寬度

6 公尺，長度 2,338 公尺；第二階段全長約 1,466 公尺、寬度由 6 公尺拓寬為 15 公尺，總經費 5.54 億元，已於 111 年 3 月 31 日核定細部設計，於 112 年 7 月 10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2 月完工。

2. 推動「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代辦本府體育局建設本市「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興建工程案」，於安南區興建一複合式棒球訓練中心，總計畫經費 34 億元。本訓練中心基地面積 30.27 公頃，規模包含一座可提供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成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二座分別可提供 8,000 名與 1,000 名觀眾席次且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主、副球場、符合成棒規模內野練習場及室內外投打訓練場等設施之複合式場域。

(1) 第一期工程：興建符合少棒比賽規格的 8,000 名觀眾席次主球場及與 1,000 名觀眾席次副球場，總計畫經費 9 億元，本工程已於 107 年 2 月 22 日開工，108 年 7 月 20 日啟用，並於 7 月 26 日至 8 月 4 日配合 WBSC 辦理 2019 第五屆 U-12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2) 第二期工程：興建符合 2 萬 5,000 名觀眾席次的職棒主球場、3,000 名觀眾席次成棒副球場、內野練習場、室內、戶外投打訓練場等場地，總計畫經費 25 億元，於 108 年 11 月 14 日完成決標，工期 1,400 日曆天，於 109 年 9 月 28 日申報開工，其中內野練習場已於 110 年 6 月 30 日完成、標準副球場於 112 年 5 月 19 日完成；另職棒主球場預計 114 年 3 月底完成，本案全部工程完竣。

3. 推動「東區榮民之家遷建工程」：

本案全部經費 16.41 億元，將永康網寮北營區遷移至新化區，將榮家遷移至網寮北營區原址及平實營區，相關預算由退輔會編列預算支應。其中包括：網寮北及平實營區 R7 遷建，由本府工務局負責專案管理、設計及工程代辦。

(1) 「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平實 R7 基地已於 109 年 6 月 1 日開工，112 年 8 月 8 日完工；另網寮北基地配合臺南榮家於 109 年 8 月 26 日辦理土地撥用點交作業，並於 9 月 30 日申報開工，113 年 3 月 29 日完工。後續配合榮家搬遷期程，預計 114 年 4 月底完成機 35 用地既有榮家建物拆除作業，後續再交由地政局辦理市地重劃作業。

4. 推動「長照機構興建工程」：

(1)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衛生福利部新營醫院為執行 108 年度「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公共化資源計畫」，計畫核定 100 床，總預算經費 1.5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代

辦柳營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本案總經費 2 億 682 萬 550 元，113 年 3 月 5 日細部設計核定，113 年 5 月 28 日第一次招標流標，113 年 6 月 25 日第二次招標流標，現退回檢討中。

(2)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玉井區住宿式長照機構新建工程：

衛生福利部為執行 108 年度「獎助布建住宿式長照機構公共化資源計畫」，計畫核定 100 床，總預算經費 1.5 億元。衛生福利部又於 112 年 9 月 25 日，以每床樓地板面積 27 平方公尺為計算準則，計畫核定增為 200 床，總預算經費增修為 4.35 億元。本案規劃新建地上 3 層樓符合綠建築與智慧建築標章之長照機構，現進行基本設計中，工程預計於 117 年 12 月底完工。

5.推動「布建通路據點-原住民創意中心新建工程」：

原民會為執行「布建通路據點-札哈木·原住民創意中心」計畫，總預算經費 1.28 億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 111 年 9 月 29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6 月完工。

6.推動「臺南市安南區托育資源中心新建工程」：

社會局執行「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建置容納未滿 4 歲兒童及未滿 2 歲嬰兒使用之親子悠遊館，總預算經費 6,779 萬 8,802 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工程於 112 年 1 月 28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7.推動「臺南市學甲多功能教育園區新建工程」：

為提升臺南市動物收容品質與福祉、擴充流浪動物收容量能及強化動物保護教育功能，本案總經費 4 億 0,339 萬 5,504 元，以動保處執行 110 年度「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工程於 112 年 12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6 月底完工。

8.推動「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

代辦本府農業局「玉井農產加工及冷鏈物流中心新建工程」，構造型式為地上二層鋼筋混凝土及鋼構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7,790.67 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 6.39 億元，112 年 2 月 13 日開工，第一期工程預計 114 年 1 月完工。

9.推動「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辦公廳室新建工程」：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委託本府工務局代辦，構造型式為地上六層、地下二層之鋼筋混凝土及鋼構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44,435 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 27.64 億元，於 113 年 7 月 16 日辦理第二次開標無廠商投標，協助洽辦機關辦理經費請增作業中。

10.推動「臺南市中區西湖里多功能場館新建工程」：

內部空間包含警察局、公設托嬰中心、親子館及活動中心，構造型式為地上四層筋混凝土之建築物。預算經費為新臺幣 2 億 664 萬 3,000 元，現進行細部設計中。

11.推動「臺南市北門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本府社會局委託工務局代辦，規劃公設民營托嬰中心(3 班共計 36 名未滿 2 歲嬰幼兒)及婦女中心；設置設置托育資源中心(親子悠遊館)，提供家長與 0-3 歲幼兒優質活動空間；及設置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構造型式為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1,711.88 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 8,021 萬 8,000 元，目前辦理細部設計審查意見修正中。

12.推動「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多房間職務宿舍新建工程」：

為新建 30 間職務宿舍、建置職場互助教保中心、配合中央友善育兒空間，規劃新建地上 8 層地下一層之多房間職務宿舍，總預算經費 2 億 9,400 萬元，現基本設計成果報告書修正三版予院方轉呈行政院公共工程會辦理審議。

13.推動「北區地方創生案(北區中樓里東豐段)新建案」：

本府社會局委託工務局代辦，規劃設置小規模多機能，提供日間照顧、居家服務、臨時住宿等多元服務；及團體家屋，最高收容 18 名失智長輩住宿。構造型式為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結構物，總樓地板面積約 1,228.10 平方公尺，總預算為新臺幣 6,291 萬 5,000 元，現進行細部設計中。

14.推動「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救災救護大隊(含南科分隊)及特搜大隊(含特搜分隊)廳舍新建工程」：

為執行「強化重要科學園區消防量能及防護中程計畫」，預算經費為新臺幣 4 億 8,426 萬元，現進行委外設計監造案之招標作業。

(三)養護工程業務：

1.打造路平、路容、友善人行環境城市：

(1)持續推動路平專案：

A.113 年度編列 3.8 億元，共 22 件工程，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有 20 件決標(其中 7 件已完工，3 件施工中)，2 件上網招標中。

B.案件執行情形如下：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	台江大道三段(曾文溪排水至安明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2	西門路(府前路至民生路)、忠義路(民生路至民族路)、府前路(南門路至東門圓環)、南門路(民生綠園至府前路)路面改善工程	施工中
3	鯤鯨路(濱南路至鯤鯨路 162 巷)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4	安明路(北汕尾路至台江大道)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5	東門路(崇學路至中華東路)、大同路(開山路至東門圓環)、北門路(東門圓環至公園北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6	怡安路一段(安和路至長溪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7	慶平路(建平路至國平路)及文平路(建平十七街至永華路二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8	後壁區南 85 線及菁寮延伸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9	東山區南 104-1 線(1.2K 至市道 175 線)擇要路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0	白河區中正路(中山路~富民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11	學甲區興業路(台 19 線~大順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2	將軍區南 24 線(南 19 往西~都市計畫界)路面改善工程	施工中
13	大內區官田區南 119 線(市 171 線~南 182 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14	下營區南 58 線(南 61 線~台 19 甲)及南 61 線(南 58 線~台 19 甲)路面改善工程	招標中
15	大內區南 181 線(6.95K~市道 176 線)路面改善工程	招標中
16	善化區南 126 線(0K~1.1K)及南 122 線(華瑞生態園區~高鐵橋西側)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7	安定區南 132 線(台 19 線~南 132-1 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18	永康區小北路(中正南路~北辰橋)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19	佳里區仁愛路及成功路(安南路~大寮排水)路面改善工程	施工中
20	新化區南 168 線(台 19 甲~南 175 線)及南 173 線擇要路段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21	七股區南 29 線(市道 176~南 32 線)路面改善工程	已完工
22	仁德區義林路(中山路至勝利路)路面改善工程	已發包

C.近期前瞻計畫及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案件如下：

10 件工程，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有 4 件決標(其中 2 件施工中)，4 件上網招標中，2 件設計中。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1	南 37 線 0K+660~5K+300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	招標中
2	中華東路(凱旋路至中華陸橋)道路改善工程	招標中

項次	工程名稱	執行情形
3	健康路二段及三段(光洲路至中華西路)道路改善工程	設計中
4	北安路(西門路至北安橋)道路改善工程	招標中
5	大林路整體道路改善工程	設計中
6	台江大道二段(安吉路至北安路)道路改善工程	施工中
7	裕信路道路改善工程	已發包
8	台南高商、南英商工及台南神學院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施工中
9	健康路一段及二段大同路至中華西路路口及道路改善工程	已發包
10	崇德一街通學步道改善工程	招標中

(2)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含村里與市區等)拓寬改善、養護及路平、路容之維護：

A.辦理本市轄內市區道路一般側溝改善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不良現況，使排水系統能順利排除地表逕流量，減少淹水可能。另辦理人行道改善工程，提供行人平整好走的鋪面，並藉由植栽、磚面、無障礙坡道重新配置及整齊邊界線設置，型塑優良的都市景觀及有愛無礙人行環境。此外，針對部分溝蓋老舊破損部分，辦理固定溝蓋更新，增加人行車行安全。

B.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重要完工案件如下：

B-1. 培安路(安和路至怡安路)路面改善工程。

B-2. 育平八街(育平九街 372 巷至育平七街 60 巷)北側側溝改善工程。

B-3. 安平區安億橋、望月橋照明改善工程。

B-4. 長和路二段 12 巷 235 弄(長和路二段 12 巷 261 弄至長和路二段 12 巷)側溝改善工程。

B-5. 安平區國平北路道路配置調整工程。

B-6. 安億路 396-466 號側溝改善工程。

2.提升橋梁結構安全：

針對全市 1,711 座橋梁，113 年度持續委託顧問公司持續進行定期巡查、檢測、特別檢測、評估及改善建議等作業。

3.寬頻管道管理維護：

本市寬頻管道建置長度為 555,855m，統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佈纜長度為 2,468.279 公里(含公務佈纜)，112 年寬頻管道使用費為 5,331 萬 4,826 元。本府 113 年度辦理寬頻管道維修工程(開口契約)，配合寬頻管道維護巡查、即時修復管道並配合布纜業者增設引上管、連通管、手孔提升，以提升寬頻管道佈纜率。

(四)公園管理業務：

1.打造優質綠意新府城：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1)新闢、整修公園綠地及市容綠美化：辦理公園綠地新闢、整修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作、行道樹管理等事宜，進行中之公園新闢、整修規劃設計、施作及完工之工程：

A.臺南市水萍塭地下停車場地面層梯間鋼構暨其裝修工程：112 年 12 月 6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B.運河環河街水岸環境亮點串連工程：112 年 10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C.臺南市安平區古堡段公 11 公共廁所興建工程：111 年 9 月 30 日開工，113 年 3 月 29 日完工。

D.安平漁港港區與林默娘公園港堤改善工程第一期：113 年 1 月 31 日完工。

E.安南區東和里五塊寮北柵岸紀念公園第 2 期整修工程：112 年 4 月 6 日開工，112 年 11 月 3 日完工。

F.臺南市安平區四季公園新設廁所及渠道改善工程：112 年 8 月 16 日完工。

G.臺南市南區綠九簡易綠美化闢建工程：112 年 8 月 17 日完工。

H.東區東興、關聖及東寧運動等三處公園整修工程：113 年 1 月 12 日完工。

I.安億公園主題公園工程：112 年 2 月 15 日開工，113 年 4 月 24 日完工。

J.安平區慶平公園步道及排水改善工程(第二期)：112 年 10 月 2 日開工，113 年 5 月 31 日完工。

K.臺南市東區馬雅各青年公園整修工程：112 年 12 月 15 日開工，113 年 5 月 7 日完工。

L.臺南市公園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M.安南區綠 AN14-5 綠地增設太陽能涼亭工程：112 年 11 月 22 日完

工。

N.南區親水公園整修工程：已於 113 年 7 月 4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會議。

O.北區文元公園等遊戲場遮陽改善工程：112 年 9 月 6 日完工。

P.南瀛綠都心步道積水改善工程：112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Q.新港社大道與南科聯絡道路口轉向工程-代辦植栽新植工程：113 年 3 月 4 日開工，於 113 年 6 月完工。

R.南區新興國宅公兒 20 及歸仁區公兒六遮陽改善工程：113 年 5 月 10 日開工，預計於 113 年 11 月完工。

(2)特色遊戲場建置工程，提供多樣特色遊具及遊玩方式促進孩童肢體協調發展：

A.鹽水公 20 特色遊戲場：112 年 7 月 3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B.柳營區櫻花滯洪池特色公園：112 年 8 月 28 日完工。

C.學甲華宗公園特色遊戲場：112 年 12 月 12 日完工。

D.關廟大潭埤特色遊戲場：113 年 2 月 21 日完工。

E.新營南瀛綠都心公園特色遊戲場：已納入體育局全民運動館工程辦理，113 年 4 月 8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10 月完工。

F.麻豆公 11 特色遊戲場：113 年 1 月 11 日完工。

G.新市南科公滯 11 特色遊戲場：本案已納入體育局全民運動館工程辦理，體育局已於 113 年 4 月決標，現已完成鑽探作業，並於 113 年 5 月 10 日將鑽探結果送文化局審查，俟審查結果再行辦理後續工程事宜。

H.善化區文昌里公 6 公園特色遊戲場：委託善化區公所辦理工程，已於 113 年 6 月 12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I.永康區小橋公園特色遊戲場：113 年 3 月 12 日開工，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J.新市區社內滯洪池特色遊戲場：現業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完成細部設計會議，工程案預計於 113 年 8 月上網公告。

K.仁德二空新村等 3 處興闢公園：公(兒)11 於 113 年 1 月 11 日完工；公(兒)12，現業已細設通過，已於 113 年 7 月 31 日開工；公(文)用地(特色遊戲場工程)，113 年 3 月 24 日於公(文)用地舉辦工作坊，預計 113 年 8 月辦理基設會議。

2.亮化城市夜景：

(1)辦理路燈新設等亮化工程：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完成等新設路燈累計達96盞，保障道路交通安全。

(2)辦理路燈修復工程：

針對路燈例行性維護部分，平時即積極辦理路燈即時修復效率，自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本市修復路燈共計1,896盞。

(3)LED路燈汰換計畫：為提升本市路燈照明同時達到節能效果，將進行全市汰換，113年1月已全部完成汰換約10.2萬盞。

3.活絡城市資源：

(1)推動公園綠地社區鄰里認養制度：

推動鄰里及民間企業認養公園，除設置單一窗口外，並統一作業流程，簡化認養程序，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認養期限以2年為原則，由在地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等單位認養，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累計約260座大型及鄰里公園之認養，認養成效優良者得優先續約。同時，並於每年定期辦理公園考核，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

(2)廣植花木綠美化：

本市苗木在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期間，五期苗圃自行供應約9.3萬棵喬灌木及草花。

(五)第一工務大隊業務：

1.建立快速修復路面之高機動性工務大隊：

(1)辦理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A.道路巡查修補：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修補案件共1,439件，一般可於四小時內修復完畢。另AC產量部分，為供應全市37個行政區域，使修補效率更加提高，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AC產量計32,049噸。

B.建立緊急搶修廠商輪值系統，迅速反映處置及進場施作。

C.為確保民眾道路安全無虞，本府工務局目前在本市東、南、中西、北、安平及安南等區，除平時定期派員巡查並辦理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以增加道路養護品質，並設置24小時道路通報專線(06)215-5555，使道路破洞經通報後可迅速處置，減少交通意外，提供用路人車「行的安全」。

D.成立路面刨除加封工程(開口契約)。

E.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2.打造安全衛生公園、優活綠地及整齊行道樹之新空間：

(1)加強公園清潔及迅速反應各項設施修繕、管理維護。

- (2)加強綠地除草清潔工作，以期增加市民綠地活動新空間。
- (3)加強中央分隔島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工作，以維行人、行車安全之新視覺享受。

3.113 年辦理開口契約工程共 18 件，總經費約 1 億 9,082 萬元，案件如下：

- (1)臺南市 113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2)臺南市 113 年度永華六區等路面改善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3)113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4)113 年度臺南市安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5)113 年度臺南市東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6)113 年度臺南市中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7)113 年度臺南市安平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8)113 年度臺南市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9)113 年度臺南市北區等道路養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10)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1)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2)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行道樹災害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三區)。
- (13)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區)。
- (14)113 年度臺南市轄內公園等設施維護及搶修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區)。
- (15)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一區)-開口契約)。
- (16)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二區)-開口契約)。
- (17)113 年度臺南市植栽綠美化維護工程及指派公園維護工作(第三區)-開口契約)。
- (18)113 年公園地墊等更新工程(開口契約)。

4.113 年度辦理 AC 廠原物料財物採購計 8 案，總經費約 1 億 1,986 萬元，案件如下：

- (1)113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國民廠。
- (2)113 年鋪路柏油 AC(1)-20 及運費-安南廠。
- (3)113 年低硫燃料油及運費。
- (4)113 年乳化瀝青。
- (5)113 年粗砂料。
- (6)113 年三分石。
- (7)113 年二分石。
- (8)113 年常溫瀝青混凝土。

(六)第二工務大隊業務：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已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簽訂契約完成。

3.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發包辦理開口契約共8件，總經費計約1億0,664萬元，案件如下：

(1)113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2)113年度臺南市溪北道路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3)113年度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4)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13年度溪北市道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5)113年度市道171線等8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6)113年度市道172線等7條委託道路巡查及預約經常性維護與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7)臺南市113年度溪北區等16區市道橋梁維修工程開口契約。

(8)113年度市道165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4.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重大工程共15件，總經費計約10億5,360萬元，案件如下：

(1)前瞻計畫-市道174線0k+000~4k+0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2,439萬元，112年7月20日開工，113年4月23日完工。

(2)前瞻計畫-市道171甲0k+700-1k+900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2,439萬元，細部設計中。

(3)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計畫-學甲國小周邊通學步道改善工程：總經費約1,500萬元，113年3月25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31日完工。

(4)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臺南市麻豆國小通學步道優質化第二期工程：總經費約1,200萬元，工程設計中。

(5)永續提升人行安全計畫-臺南市麻豆國中通學步道優質化工程：總經費約1,700萬元，工程設計中。

(6)111年8月豪雨六甲區南勢里市道175線25K+400道路邊坡災後復建工程(第二期)：總經費約2,570萬7,463元，112年7月10日開工，113年4月21日完工。

(7)112年10月小犬颱風東山區市道175線17K+400災後復建工程：總經

- 費約 138 萬 1,000 元，113 年 2 月 26 日開工，113 年 4 月 24 日完工。
- (8)112 年 9 月海葵颱風及 9 月豪雨白河區關嶺里市道 172 線 42k+500 災後復建工程：總經費約 219 萬 4,000 元，113 年 2 月 26 日開工，113 年 4 月 11 日完工。
- (9)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安定區第二標及第三標一工區)暨台 19 線和順北橋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2 億 2,480 萬元，112 年 12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5 年 9 月 30 日完工。
- (10)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安定院區新建工程：總經費約 4 億 6,000 萬元，勞務 113 年 1 月 2 日決標，工程設計中。
- (11)北頭洋聚落綜合服務中心工程：總經費約 1 億元，工程發包中。
- (12)曾文溪排水(5K+558)橋梁改建工程：總經費約 9,000 萬元，113 年 1 月 31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8 月 31 日完工。
- (13)鹽水往學甲區南 13 線道路拓寬工程：總經費約 1,800 萬元，112 年 11 月 30 日開工，113 年 7 月 30 日完工。
- (14)大區道南 316 線 2K+150~5K+200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 1,961 萬 3,000 元，113 年 6 月 6 日開工，113 年 7 月 6 日完工。
- (15)市道 165 線 9K+800~12K+000 及 20K+000~21K+500 擇要道路改善工程：總經費約 1,911 萬 7,000 元，113 年 5 月 30 日開工，113 年 8 月 2 日完工。

(七)第三工務大隊業務：

- 1.辦理市道巡查及搶修搶險、養護及路容之維護：
彙整市道及需改善之路段，並依其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 2.為防範防汛期間帶來之天然災害造成道路橋梁毀損等緊急事項，本府工務局每年度針對市道部分發包委託勘查、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並已完成開口契約簽訂。
- 3.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辦理市道 173 線、173 甲線、176 線、177 線、177 甲線、178 線、178 甲線、180 線、180 甲線、182 線等 10 條市道及南 312、南 351、南 352 線等 3 條大區道之道路維護管理採購招標開口契約，總經費 1 億 1,709 萬元，說明如下：
 - (1)市道 173 線等道路巡查與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 (2)市道 173 線等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
 - (3)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一工區。
 - (4)市道 173 等 10 條景觀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第二工區。
 - (5)臺南市高鐵特定區公園、區道南 351、352 線等道路景觀改善及綠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6)臺南市政府工務局溪南路面刨鋪工程開口契約。

4.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其他道路橋樑新闢整修改善等重大工程共12件，說明如下：

(1)善化區市道178線(中正路至和平路)道路排水改善工程：113年4月2日決標，113年5月2日開工，預計113年10月完工。

(2)市道178線(9K+950~13K+000)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3)市道182線中山路(歸仁公所圓環至台39)擇要路面改善工程：113年7月30日決標，預計113年9月10日開工，113年12月完工。

(4)楠西區區道南192線道路拓寬工程：113年5月7日決標，預計113年8月16日開工，114年7月完工。

(5)臺南市新化區衛生所暨衛福園區新建工程：總預算經費2億3,027萬5,000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6)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二救災救護大隊楠西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總預算經費7,949萬2,000元，由本府工務局代辦，刻正辦理規劃設計中。

(7)前瞻計畫-高鐵特定區周邊道路改善工程(歸仁十三路)：113年1月9日決標，113年3月20日開工，113年4月29日完工。

(8)前瞻計畫-高鐵特定區周邊道路及綠帶改善工程(高鐵七路、高鐵八路)：113年2月20日決標，113年5月20日開工，預計113年8月完工。

(9)前瞻計畫-市道173線4K+500~22K+500擇要道路改善工程：辦理工程招標作業中。

(10)前瞻計畫-歸仁區中山路(民生南街至中山路一段1巷)、關廟區中山路(中山路一段1巷至南雄路)人行道改善工程：辦理規劃設計中。

(11)前瞻計畫-黎明中學周邊通學步道暨新生南路人行道改善工程：辦理規劃設計中。

(12)112年9月海葵颱風及9月豪雨龍崎區市道182線23K+900西行側下邊坡災後復建工程：113年2月27日決標，113年6月14日開工，預計113年9月完工。

(八)建築管理業務：

1.建築執照核發成果：

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期間，建造執照(含變更設計)核發件數總計2,152件。使用執照核發件數總計1,351件。

2.建築物施工中檢查勘驗：

為減少建築工地影響交通、鄰屋安全及噪音擾鄰，本府工務局除對於法定指定樓層派員勘驗外，仍不定期稽查建築工地，對於市民反映或經發現有造成交通不便及施工安全虞慮情況時，立即飭令承造廠商改善或停工，讓

工地意外情事減少至最低，以保護市民生命財產安全及交通順暢，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期間指定勘驗次數747次。

3. 建築管理志工：

為協助民眾處理建築相關疑議問題及說明建築相關法令，由臺南市建築師等相關公會擔任志工團，提供建築專業知識以提升服務品質，目前已有79位專業志工參與。期間服務現場民眾及接聽電話詢問共223人次。

4. 落實內政部「加強綠建築推動計畫」，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1) 廣續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並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應在1樓頂板勘驗前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領得使用執照後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低碳城市，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21件。

(2) 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規模辦理，並透過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綠建築基準專章設置回收再利用或雨水貯留利用系統，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20,000立方公尺，有效減少水災發生頻率，期間符合規定之建造執照核發件數總計195件。

5.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建管便民服務資訊網站，已於100年4月1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透過該系統電子化查詢使用執照存根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建築執照查詢系統，已於108年1月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地號查詢該土地之法定空地。建管透明化查詢系統，已於108年9月1日正式啟用，民眾可輸入執照號碼查詢建築執照申請進度。

6. 引進第三方勘驗機制，提升本市建物施工品質：

委託第三方專業團體辦理施工中勘驗查核，期間派遣專業技師及相關人員計839人次。

(九) 使用管理業務：

1. 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

本市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申報案件，113年3月1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期間計受理2,242件；另配合本府各局處執行供公眾使用營業場所安全檢查，期間共稽查104家場所。

2. 營造無障礙生活環境：

根據建築物領得建造執照時間，區分為新(增)建公共建築物及既有公共建

築物兩大類，依其適用之法規要求設置或要求改善無障礙設施及設備，執行方式如下：

- (1)新建建築物：會同本市無障礙設施勘檢小組加強檢視無障礙設備及設施，須完全符合規定後，始准核發使用執照。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無障礙勘檢合格案件共 69 件。
 - (2)既有建築物：訂定分類分期分區改善計畫，逐步清查本市既有建築物無障礙設施並要求改善。若改善有困難者可提具替代改善方案，經本市無障礙諮詢審查小組審查通過後得准用之。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無障礙設施改善符合者共有 11 件。
- 3.公寓大廈報備：
-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受理公寓大廈申請成立管理委員會案件計 392 件(含新成立及改選)，目前本市報備在案之管理委員會共 3,406 件。
- 4.公寓大廈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補助：
- 補助本市公寓大廈辦理共用部分維護修繕費用，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核定 83 件補助，補助費用 8,943,127 元。
- 5.公寓大廈共用電動車充電設備補助：
- 補助本市公寓大廈辦理共用電動車充電設備費用，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核定 2 件補助，補助費用 200,000 元。
- 6.變更使用執照及室內裝修：
- 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核發變更使用執照案件共 61 件，室內裝修合格證核發共 93 件。
- 7.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
- 本市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委託中華民國立體停車場協會、中華民國昇降設備安全檢查協會、臺灣停車設備暨昇降設備安全協會、高雄市機械安全協會、中華起重升降機具協會、中華民國建築物昇降暨機械停車設備協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臺灣省機械技師公會、臺灣昇降設備檢查促進安全協會等機構，依建築法第 77 條之 4 第 4 項「建築物昇降設備及機械停車設備安全檢查結果抽驗作業」規定代為執行年度安全檢查並核發許可證，年度安全檢查合格數建築物昇降設備合計 5,889 台，機械停車設備合計 306 組。
- 8.自 113 年 3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拆除 383 件違規竹林造鷹架廣告物，尚未拆除部份將持續加強執行。
- 9.自 102 年至 112 年已完成 342 條路段，共 150.529 公里，以劃設綠色整齊

線來強化宣導人行空間之維護，鼓勵民眾於騎樓留設行人通行空間。113年度「臺南市友善騎樓競賽」考評小組已成立，騎樓競賽計畫會議籌備中。

(十)採購品管業務：

1.配合推動電子採購及採購流程制度化，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推動電子採購制度：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電子採購制度，並辦理本府工務局各類採購案件之招標作業及協助相關法令釋疑事宜。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計辦理125件採購發包決標案(不含未經公開評選及公開徵求)，包括工程81件、勞務40件及財物4件，全面採電子領標，總計辦理採購決標案件總發包預算金額約為15億3,020萬元，總決標金額約達13億8,388萬元。

(2)推動採購流程制度化：

推動本府工務局採購流程制度化及作業標準化，提升執行效率，並讓相關同仁增進政府採購相關法令專業職能，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薦送參訓採購法基礎班11人、進階班0人。

(3)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訂廠商參與政府採購可能涉及之法律責任、並修正本府工務局工程採購契約稿本、工程採購開口契約稿本、臺南市道路養護暨工程資訊管理系統工作說明書、工程採購評分及格最低標決標審查須知參考範例。

2.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1)本府依據政府採購法成立直轄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並由本府工務局辦理查核小組秘書業務，執行工程查核作業，以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本府自101年度開始「全國各機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績效考核」已連續12年榮獲優等。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期間共查核86件。

(2)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本市民眾全民督工通報案件處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在建工程反映缺失。本府自101年度開始績效評核，已連續12年榮獲最高榮譽歷年最佳優等肯定。

A.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止共計列管處理本市全民督工通報案件63件，均已全部處理完畢結案。透過多元管道、媒體大幅報導及宣導品有效宣傳下，通報案件平均處理時效約為0.41天，達成目標管控3天以內。

- B.結合研考會「1999 線上即時服務系統」公共工程陳情案件主動處理。
- C.定期登錄 1999 通報案件中涉及公共在建工程於全民督工系統 60 件，以真實反映民眾參與全民督工情形。
- D.結合全民督工案件分析，有效提供查核重點與執行方針，加強查核督工通報案件。
- (3)辦理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
為強化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共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及執行能量，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課程，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辦理金質獎之獲獎案例分享共 2 場、公共工程雲端系統之標案管理填報講解及實機操作共 2 場及工程施工查核教育訓練 1 場，總受訓 270 人次。113 年度持續辦理。
- (4)推動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機制，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A.113 年度編列預算 6,700 萬元辦理「臺南市政府府所屬公共工程有關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案」勞務採購，共計遴選 7 家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
B.遴選經 TAF 認證合格實驗室廠商辦理全市公共工程材料統一委託檢(試)驗作業機制，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之弊端，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處理 1,891 件次，並擴充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作業資訊系統功能，建立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回饋機制。
C.為提高行政便民服務效率，持續辦理本試驗服務計畫作業系統電子化及後續擴充作業，提供民眾及廠商透過網路線上申請及線上付費等申辦服務。
D.確保公共工程材料委託試驗品質及實驗室履約能力，預計 113 年 9 月底前辦理材料實驗室實地訪查稽核。
E.建立本府公共工程材料試驗履歷制度，並提供線上查詢材料試驗不合格廠商履歷名單。
F.建置工程及材料品質委託試驗服務計畫備援系統及資料，以提升系統效能與穩定性。於 112 年 11 月 29 日建置完成及驗收合格，於驗收合格翌日起執行且提供 1 年保固至 113 年 11 月 28 日。
- (5)配合工程會推動工程全生命週期品質管理，辦理參獎工程輔導及維護管理抽查，提升工程服務品質：
金安獎模擬演練輔導「市道 165 線急水溪青葉橋改建工程」於 113 年 6 月 3 日、7 月 19 日辦理 2 場；並於 113 年 6 月 28 日辦理「臺南榮譽國民之家新址(平實 R7)及臺南榮民健康服務園區(網寮北)新建工程」金質

獎輔導 1 場，預計 113 年 9 月 10 日辦理第 2 次金質獎輔導。

(6)辦理本府公共工程優質獎：

113 年度辦理臺南市政府第 6 屆公共工程優質獎。在市府 2 千多件工程中，由各機關擇優推薦 31 件工程參選，目前辦理參選工程之實地勘查，預計 113 年 8 月 13 日辦理決選會議決定獲獎工程。

(十一)工程企劃業務：

1.統籌本府工務局推動各項市政政策：

彙編本府工務局各年度施政綱要、施政計畫、施政成果、施政總報告、工作報告及 4 年中程施政計畫等。

2.重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降低工安事故：

(1)本府工務局 113 年 1 月 9 日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負責擬訂之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並審議、協調及建議安全衛生相關事項。目前已召開 113 年第 3 季會議。

(2)本府工務局 113 年 1 月 26 日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室負責擬訂、規劃、督導及推動安全衛生管理事項，並指導有關部門實施。

(3)配合施工查核小組及督導小組，實施工程職安督導及宣導，以確保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零工安事故。

(4)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組成推動小組，藉由輔導機構逐步完成管理系統建構。

3.積極提升本府工務局重大工程建設品質及績效：

(1)落實工程督導制度，以提升工程品質，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督導 23 件工程，以確保本府工務局負責各項公共工程建設品質。

(2)執行工程研考業務，並組成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已召開 11 場工程推動專案小組會議，列管本府工務局各項工程進度及經費執行情形，檢討工程績效落後原因，研議、協調解決方案，並積極追蹤後續辦理情形，以提升本府工務局工程績效。

(3)持續管線遷移協調會議：

為順利推動工程進度，每月定期召開管線遷移協調會議以解決管線單位管遷延宕問題，透過居中協調積極解決管遷延宕問題。

4.統籌規劃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業務，研擬緊急災害應變對策：

(1)編製「本府工務局災害應變輪值表及工作準則」，研擬道路橋梁、危險招牌及公園路燈等緊急搶修應變小組工作準則，並定期更新資料內容，每年度配合市府消防局辦理「EMIC、災情查通報、Thuraya、雲端硬碟；Vidyo 視訊、CBS、1991 教育訓練」派員參訓。

- (2)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整備會議，研商各年度災害防救業務訪評計畫籌備、各年度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及其他防救災業務推動事宜。
 - (3)統籌配合本府年度防災演習及各項考評事宜，如參與各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暨災害防救演習演練項目、應變管理資訊雲端服務(EMIC)測試演練、各年度災害防救深耕成果維運計畫、行政院年災害防救業務訪評、協助修正臺南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等。
 - (4)統籌本府工務局防救災指揮、督導、協調及處理事宜，俾順利執行救災應變工作，提升災害應變效能。
- 5.建置並強化道路挖掘管理機制，確保道路品質無虞：
- (1)強化管線單位路面修復品質：
 - A.落實道路挖掘完工案件現場接管及加強道路缺失巡查：

為提升道路挖掘修復品質，本府工務局除嚴格要求管線單位配合完工案件申報外，針對每一件申挖案件本府工務局會進行接管，確保路面修復後之平整度。並嚴格要求管線單位積極辦理自主品管，本府工務局巡路人員亦針對 1999 反應市區道路不平案件加強道路巡查，不合格者，本府工務局立即通知並要求管線單位限期改善，即便是已接管結案之案件，仍可透過巡查機制確保路面如新如質。
 - B.定期辦理政策宣導及完工結案檢討會議：

為宣導道路挖掘申請、管理及結案等流程，於 113 年 3 月 28 日及 7 月 11 日邀集管線單位、各區公所辦理道路挖掘宣導會議，宣導本府工務局道挖政策。另分別於 113 年 6 月 26 日、7 月 5 日及 7 月 18 日至台電台南營運處、中華電信台南營運處及台電新營營運處進行管線輔導會議。
 - C.完工案件抽驗：

為執行道路挖掘案件抽驗機制，並落實三級品管機制，本府工務局另設置「臺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驗小組」，逐月抽選抽驗案件，由本府工務局抽驗小組抽驗申挖案件(含施工現場缺失加強抽驗)，其與本市自治條例不符之案件，皆已依相關規定辦理罰處，透過抽驗機制監督管線單位落實自主品管，以確保路面修復品質。
 - (2)辦理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

為道路挖掘管理系統之維護及擴充，功能包含道挖案件流程之管理及資料維護等。相關「113 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維護暨功能擴充建置案」，工作計劃書於 113 年 7 月 1 日經監審單位審查通過。
 - (3)辦理本市「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計畫」：

本府工務局持續爭取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經費辦理公共設施管線資料庫暨管理應用系統建置，自 103 年高雄氣爆事件後加速辦理圖資調查，102 年至 113 年獲得內政部營建署補助合計超過 8,259.3 萬元。106 年底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並於 107 年開始進行道路寬度未達 8 米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112 年計畫案進行招標程序中，將進行調查校正管線密度較低之行政區內寬度未達 8 公尺道路之公共設施管線資料調查，以提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

- (4)為提升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正確性，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實地測量：鑒於本市已完成全市道路寬度 8 米以上之公共設施管線圖資調查建置，未來圖資更新必須依靠道路挖掘案件或管線單位批次提供俾憑辦理，為確保提供資料之正確性及完整性，105 年開始著手辦理相關竣工圖資測量、管障測量教育訓練及現地複測作業，持續辦理基本教育訓練之外，辦理以前年度期間結案案件之抽查及現地人孔設施物抽測作業，並驗證相關測量方式之準確性，俾利管線單位採用，以確保公共設施管線圖資之品質。

(十二)秘書業務：

1.文書業務：

(1)公文書電子化：

- A.為響應電子化政府，加強公文電子化，提升電子發文比率。
- B.將市府各類通報周知，如無機密性通案、內部通報性公文、緊急公務通報作業等，由轉文改以公告群組宣導，除可即時通知，亦減少本府工務局非核心業務之公文量。

(2)市政會議、局務會議：

- A.同步收視市政會議轉播，並將會中指示本府工務局辦理之事項立即通報執行，列管追蹤，加速推展市政。
- B.局務會議持續推展無紙化模式，盡可能將會議相關資料以螢幕投影方式呈現，減少紙張使用。倘會議有發放紙本資料之需求，則以「多頁合印」及「節省碳粉(EcoPrint)」方式進行印製，以達耗材減量之效。

2.事務業務：

(1)車輛管理：

依據臺南市政府公務車輛管理使用要點及本府工務局自訂內規，將管理電腦資訊化，並提供車輛共乘，如路程固定為永華民治往返之會議或研習，邀請與會人員共乘，可減少車輛油耗與減少空氣汙染。

(2)財產(物品)管理：

A.依財產分類標準辦理財產登記、增置、經管、減損、報告等事項。

B.定期盤點各單位財產。

3.檔案業務：

- (1)依規定辦理檔案立案編目、入庫保存及清查作業，分年編列經費改善庫房設施，修定檔案保存年限區分表並依期程辦理檔案鑑定與清理，以增進檔案保存維護並提升空間配置效率。
- (2)建立紙本歸檔公文影像檔，提高檔案檢調線上申請及影像瀏覽比率，減少庫房進出，以減省時間與人力並增進資訊化運用效能。
- (3)開發閒置空間作為本府工務局檔案庫房，並辦理屆期檔案銷毀作業，以減緩檔案庫房空間不足問題。

4.研考業務：

- (1)配合開放政府，將路面坑洞、路燈故障或路樹傾倒等 1999 案件處理情形，上傳研考會網路平台，提供市民線上查閱維修情形。
- (2)推動為民服務業務，持續辦理(06)215-5555 市民服務專線(24 小時搶修)及相關便民服務措施宣導事宜，並列管為民服務案件，追蹤處理情形，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3)列管議會決議案、議員質詢案、市政會議指示案、市長座談會各界建議案等相關事項，並追蹤辦理情形直至結案。

二、水利局

(一)排水建設

1. 中央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中央管區排計有西機場排水、鹽水溪排水、曾文溪排水及安順寮排水等 4 條中央管區排，總長度約 52 公里，總集水面積約 200 平方公里，該 4 條區域排水現由權責單位第六河川分署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整治中，以減少南區、安定區及安南區積淹水狀況。

除中央單位已完成排水護岸防洪牆加高及滯洪量達 88 萬立方公尺的港口滯洪池，市府亦積極配合改建沿線橋梁，由中央補助 1.76 億元及地方配合 4,900 萬元籌款總經費約 2.25 億元辦理改建及拆除，目前五座橋梁原瓶頸段皆已改善完成，可大幅降低集水區淹水情形。

2. 市管區域排水建設：

本市轄內現有排水幹線計有將軍溪排水等 165 條直轄市管區域排水，總長度約 655 公里，集水面積約 933 平方公里，目前業已完成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分洪道、將軍溪排水、麻豆排水及埤頭排水全段。治水成效仍有所發揮，如三爺溪、安南十二佃聚落、仁德中華醫大、永康崑山科大、北門三寮灣社區及錦湖社區、將軍區青鯤鯓社區、學甲新舊渡子頭社區以及學甲北側市區等都發揮良好防洪成效。

氣候變遷下，新形態的降雨已成為治水新挑戰。為加速排水整治，已向中央水利署及國土署爭取約 60 億元經費，辦理抽水站興建與擴建、老舊機組與閘門更新、排水治理、滯洪池興建，讓臺南市面對極端氣候更具韌性，減少水患，維護市民財產及安全。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安全

核定約 83 億元賡續辦理整治工程，計核定 178 件，已完工 113 件，施工中 40 件，辦理招標作業中 11 件、辦理規劃設計與用地取得先期作業 14 件，待中央審查同意後即上網招標。水利局將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治工程，以減輕民眾淹水之苦，相關重要案件說明如下：

A. 劉厝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2 億 7,487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6,139 公尺，預計 114 年完成全段用地取得，保護面積 3,000 公頃，保護約 4,000 人口，完成後可改善七股區樹林里、大埕里、龍山里之淹水情事。現已完成排水路 1,200 公尺，目前施作大埕橋至港墘橋段(7K+253~8K+471)排水路 400 公尺，預計 113 年 9 月底完工。

B. 頭港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7,000 萬元，改善排水路 1,200 公尺，保護面積 30 公頃，

保護約 1,000 人口，完成後可改善北門里及永隆里之淹水情事，預計 113 年 12 月底完工。

C. 岸內排水護岸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2 億 1,23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780 公尺，保護面積 20 公頃，保護約 1,040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已完成改善排水路 380 公尺及羊稠厝橋上游左岸排水路 300 公尺。

D. 鹽水排水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2 億 5,00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2,990 公尺，保護面積 20 公頃，保護約 4,445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目前施作工程如下：

- a. 舊營橋下游右岸：配合文資考古發掘中，預計於 113 年 12 月完工、左岸於 113 年 9 月開工，各改善排水路 335 公尺。
- b. 菜寮橋上游改善排水路約 1,071 公尺，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

E. 菁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2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4,000 公尺，保護面積 200 公頃，保護約 2,600 人口，完成後可提高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施作新嘉橋下游改善雙岸排水路各 230 公尺，於 113 年 7 月完工。

F. 下茄苳排水治理工程：

總工程經費 1.5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1,220 公尺，保護面積 40 公頃，保護約 2,500 人口，完成後可增加通洪斷面，符合 10 年重現期保護標準，避免造成區域性淹水。已完成排水路 710 公尺，施作高鐵橋上游排水路 510 公尺於 113 年 9 月底完工。

G. 白水溪改善及頭前溪改善：

白水溪瓦窯子右岸堤防工程預計 4,570 萬，預計 114 年汛期前完成，短期已完成瓦窯子社區旁缺口 80 公尺土堤保護聚落。另頭前溪改善部分：短期善偉橋、甘宅橋上下游完成清淤作業；中長期在頭前溪排水路改建善偉橋、甘宅橋、頭前溪橋。

H. 虎頭溪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11 億 3,080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3,291 公尺，保護面積 120 公頃，保護約 3,000 人口，完成後可提升新化都市計畫區人口稠密地帶外水排洪能力。現已完成帝溪橋上游兩岸、新化外環道 1 號橋下游右岸及穗芳橋下游左岸排水路共 1,550 公尺，113 年 4 月底完工。

- I. 仁德區港尾溝排水 6K+302~6K+902 左岸護岸治理工程：
總經費 7,300 萬元，新設 RC 護岸 587 公尺，保護面積 15 公頃，保護約 5,000 人口，完成後可有效解決防汛缺口問題，免除地方受洪水溢淹之苦，預計 113 年 10 月底完工。
- J. 港尾溝溪上游段治理計畫：
總經費 14 億元，於 113 年 4 月 10 日檢送水利署，目前依審查紀錄邀集水利署確定治理計畫檢送名稱並依審查委員意見修正內容後續送水利署審查，俟審查通過後依治理計畫向水利署爭取經費辦理改善。
- K. 西灣里滯洪池整體環境改善工程，增加滯洪池土地使用效益，提供居民多元的活動空間：
總經費 5,300 萬元，113 年 5 月 29 日召開細部設計審查會，原則同意，惟因所需經費龐大，目前再評估亦積極籌措經費，預計於 114 年度辦理工程施作。
- L. 永康區設置永華路地下滯洪池：
總經費 9,960 萬元，評估於永康區永華路與永平街口公兒 4-5 公園用地，約 2,500 平方公尺土地施作地下滯洪池，施作效益為改善永康區永華路區域積淹水狀況。
- M. 六塊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5 億 1,615 萬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4,285 公尺，保護面積 656 公頃，保護約 30,200 人口，完成後可有效減輕沿線區域州北、布袋、總頭、安慶、頂安、新順里淹水情形。現已完成北安路至北安路 745 巷、工明南一路至長和路、長和路至北安路四段 705 巷及北安路四段 705 巷至沙崙橋下游等處，排水路改善總計 1,940 公尺。目前施作怡安路至北安路排水路 865 公尺(預計 115 年 4 月完工)、沙崙橋下游左岸排水路 100 公尺、長和橋與北順橋改建及相關銜接工程(預計 113 年 12 月完工)
- N. 海尾寮排水治理工程：
總經費 2 億元，計畫改善排水路 190 公尺，保護面積 40 公頃，保護約 3,000 人口，配合安中抽水站新建，提高安南區海東里防洪效益。施作安南區安吉路一段排水路 290 公尺，預計 113 年年底完工。

(2)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與環境

水環境改善工程共 35 件，總經費約 19 億 7,200 萬元，截至 113 年 7 月底已完工 32 件，設計中 3 件。相關重要案件說明如下：

A. 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

總經費 1.4 億元，營造南區體育路至國民路竹溪約 400m 河段，可延續串聯上游河段(健康路至體育路)步道提供市民休閒遊憩空間，已完成低水護岸、手作步道、入口招牌意象及園區植栽等，113 年 5 月完工。

B. 運河環河街水岸環境亮點串連工程(委託工務局辦理)：

總經費 6,000 萬元，改善運河轉角約 350m 之人行道及護欄，串聯河樂廣場對面運河沿岸步道提供市民休閒遊憩空間，完成舊有水泥護欄拆除，目前施作景觀及人行道工程，已於 113 年 8 月完工。

C. 新營區埤寮埤鴻鵠望月水環境改善工程：

總經費 4200 萬元，主要辦理工項為設置多層複合濾料現地處理設施、改善埤塘入流水質、埤塘泥灘棲地營造、新建環境教育解說中心 1 座及既有環湖設施改善，已完成基本設計，國家公園署將召開濕地徵詢審議，後續依照審議結果辦理細部設計及爭取水利署經費辦理。

(3)辦理大灣排水系統逕流分擔評估規劃：

水利署核定 350 萬元，113 年 3 月 4 日提送中央審議，水利署 6 月 24 日函文建議對下水道辦理局部檢討後，再評估需由逕流分擔設施所分攤之量體。目前局部規劃檢討納入報告內提送水利署再審，俟中央審議通過後，爭取中央經費辦理。

(4)針對區域排水違法構造物拆除，落實區域排水設施及防汛檢查，排除防
害排水防護或危害排水安全之使用行為。

3. 建置滯洪池

(1)水利局轄管 24 座滯洪池，可蓄水約 609 萬噸洪水，疏緩下游排水壓力，降低積淹水風險。

(2)安南區大愛、頂好公園地下滯洪池：總工程經費約 9,000 萬元，配合經濟部水利署逕流分擔理念，於安南區安中路一段南北側，利用公園及停車場公有土地新建地下滯洪池，以吸納瞬間強降雨於洪峰過後再行排出，目前提報相關計畫送水利署審查中。

(二)雨水下水道建設：

112 年度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公告雨水下水道排水箱涵建設長度，本市為全國第一，規劃長度 938 公里，目前建設實施率近 80%，累積建設長度至 742 公里。

1.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雨水下水道：110 年至 112 年總預算約 8 億 3,644 萬 4,000 元，共核定 18 件，說明如下：

(1)已完工 7 案：總預算 1 億 3,260 萬元，分別為關廟區香洋里中央路下水道工程、安南區安中路四段 F 幹線排水工程、南區省躬三街箱涵延伸工程、東區東成街排水改善工程、永康區 H 幹線雨水下水道應急改善工程、白河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及七股區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案，有效降低積淹水風險。

(2)施工中 7 案：

A. 仁德區德糖路 T 幹線雨水箱涵新建工程，總預算 7,300 萬元，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B. 北區公園北路 B 幹線雨水下水道第一期工程，總預算 7,854 萬元，預計 113 年 9 月完工。

C. 東區文忠調節池新建暨周圍排水改善工程，總預算 1 億 6,722 萬 4,000 元，預計 113 年 8 月底完工。

D. 新化區雨水下水道 C 幹線分洪工程，總預算 4,000 萬元，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E. 永康區復華一街排水改善工程，總預算 4,540 萬元，預計 113 年 11 月完工。

F. 永康區永二街 DA 幹線第三期工程，總預算 5,500 萬元，預計 113 年 10 月完工。

G. 學甲區 A 幹線(A4-A5)雨水下水道改善工程，總預算 600 萬元，預計 113 年底完工。

(3)發包中 1 案：

永康區中華路 CF 幹線新建工程(第三期)，總預算 1 億 820 萬元，訂於 113 年底前完成發包。

(4)設計中 2 案：

分別為永康區正北一路 FE 幹線新建工程及新營區 O 幹線雨水下水道工程，總預算 1 億 2,598 萬元。

(5)檢討規劃中 1 案：

楠西區雨水下水道系統檢討規劃，總預算 450 萬元。

2.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及緊急搶修等工程：

(1)完成國土署補助之前瞻基礎建設等 20 個都市計畫區雨水下水道縱走普查，並以市預算持續辦理縱走檢視工作。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全市箱涵檢視長度達 756 公里，刻正辦理楠西區雨水下水道縱走及規畫檢討作業。

(2)自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底辦理雨水下水道縱走作業，期間完成 12.5 公里雨水下水道縱走調查，作業範圍包含永華六區、仁德、永康、安定

區。

- (3)113 年持續以「臺南市老舊箱涵修繕改建執行計畫」專案，發包南區喜樹路 151 巷 2 弄雨水下水道頂板改善工程、永康區中正路、和平東路及忠孝路箱涵修復工程箱涵修繕等 8 項專案，經費 6,000 萬元，預期修繕 3,000 公尺，並持續進行全面開孔檢查及縱走作業。

3. 雨(污)水孔蓋防滑塗佈調整更換：

為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規定，辦理相關雨(污)水下水道鑄鐵蓋等設施維護改善工程。

- (1)雨水下水道人孔框蓋為符合路平防滑係數規定，相關雨水鑄鐵框蓋如有損毀、表面不平整，須辦理雨(污)水下水道人孔框蓋更新調整、框蓋表面防滑塗裝作業，以利雨(污)水下水道人孔框蓋平整性及抗滑性，確保市民行車及生命財產安全。
- (2)完成雨(污)水下水道鑄鐵蓋、座全部更新及調整(圓形切割)237 座、雨水人孔框蓋表面抗滑塗裝施工 260 座及污水人孔防滑係數更新改善總計 1,687 處，總經費 1,800 萬元。

(3)彩繪特色污水孔蓋：

結合普濟殿、永樂市場及蝸牛巷等處當地歷史文化，將典故融合於污水特色孔蓋圖樣，已完成 13 款，共彩繪 130 座特色污水孔蓋，總經費約 550 萬元。

(三)水門及抽水站建設：

建置水門及抽水站並落實水利建造物維護管理，以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現已建置完成抽水站 64 座(總計 713cms)、水門 1,859 座及移動式抽水機(8 吋以上)492 台。

1. 抽水站新建工程：

(1)已完成(10 站)：

市長任內已完成 10 站(總計 114.5cms)，總經費達 16 億元，整體抽水量增加 114.5cms，保護面積達 1,880 公頃，海東 D2(8cms)、草湖寮(22.5cms)、崁腳(9cms)、秀昌(20cms)、麻柚(9cms)、麻工(12cms)、後鎮(9cms)、海環(3cms)、大灣二期(16cms)及八老爺(6cms)等抽水站工程。

(2)施工中(4 案)：

- A. 安南區安中抽水站新建工程，3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124 億元，目前進度 65%，預計 114 年初完工。
- B. 喜樹灣裡地區市地重劃停 20 抽水站工程，30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5.18 億元，目前進度 99%，訂於 113 年 8 月底完工。
- C. 永康區鹽洲抽水站新建工程，26.25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54 億元

，目前進度 91%，預計 113 年 8 月底完工。

D. 學甲區 M 幹線抽水站工程，16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3 億元，目前進度 50%，預計 114 年 3 月完工。

(3) 設計及上網招標(1 案)：

下營區下營排水閘門及抽水站新建治理工程，15CMS 抽水站體，總經費 3.8 億元，辦理公開閱覽中。

2. 水門及抽水站老舊機組更新工程：

(1) 已完成：

A. 有安平抽水站#3~8、大洲抽水站#1~3 等共 12 站 33 台機組更新，總經費 6.3 億元。

B. 有七股 14、15、16 及 19 號水門共 11 座 32 扇水門更新，總經費約 5,863 萬元。

(2) 施工中，共 3 案：

A. 本淵寮排水抽水站設備應急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3,911 萬元，於 113 年 3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4 年 4 月完工。

B. 豐華抽水站設備更新應急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1,500 萬元，於 113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3 年底完工。

C. 南興抽水站機組更新改善工程，工程經費 1,580 萬元，於 113 年 4 月開工，預計 114 年底完工。

(3) 設計中 4 案：

A. 青鯤鯨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經費 3,050 萬。

B. 保安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經費 6,440 萬。

C. 南興抽站設備更新工程 3,400 萬。

D. 馬沙溝抽水站設備更新工程經費 2,250 萬。

3. 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

(1) 辦理水門及抽水站委託代操作勞務案，共分 7 標維護案，辦理抽水站及水門等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工作，113 年度編列 2 億 1,365 萬元辦理臺南市抽水站維護管理，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

(2) 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四) 污水建設

1. 污水下水道建設

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有安平、虎尾寮、柳營、官田、仁德、永康及安南等 7 處污水下水道系統，已分期分年陸續接管中。另柳營系統併新營及鹽

水分區、官田系統併六甲分區計畫業獲內政部國土管理署核定，目前已陸續發包施工中，以達充分利用既有水資中心之餘裕量並縮短建設期程，以加速提升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1)截至 113 年 7 月底，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約 28.83%。
- (2)自縣市合併後用戶接管新增 15.7 萬戶，累計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戶數約 21.1 萬戶，預計至 113 年底達 21.5 萬戶以上。
- (3)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用戶接管維護：
持續辦理污水孔蓋汰舊換新、聲響處理（符合「臺南市道路挖掘管理自治條例」框蓋表面防滑係數 50BPN 以上規定）、配合人孔下地作業、污水管線阻塞疏通及污水孔蓋周邊 AC 路面凹陷處理等，零星搶修案件計 8,540 件。
- (4)「臺南市政府水利局改善建築物既有化糞池補助要點」已於 113 年 1 月 26 日函頒生效，第 1 年推動經費約 250 萬元。
- (5)各污水系統辦理情形如下：
 - A. 安平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預計接管 137,200 戶，包含北區、中西區、安平區、南區、東區。目前已接管 125,000 戶。
 - B. 虎尾寮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79~118 年)，原已建置完成虎尾寮重劃區（第 1~3 期）污水系統，全期預計接管 17,300 戶，包含東區、北區。目前已接管 6,300 戶。
 - C. 柳營污水系統：
全期分 5 期建設(89~125 年)，預計接管 23,600 戶，包含柳營區、新營區、鹽水區。目前已接管 11,200 戶。
 - D. 官田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92~119 年)，預計接管 8,500 戶，包含官田區、六甲區。目前已接管 2,900 戶。
 - E. 仁德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98~124 年)，預計接管 72,500 戶，包含仁德區、東區、歸仁區。目前已接管 12,900 戶。
 - F. 永康污水系統：
全期分 3 期建設(101~122 年)，預計接管 71,100 戶，目前已接管 24,500 戶。
 - G. 安南污水系統：
全期分 4 期建設(102~116 年)，預計接管 39,000 戶，目前已接管 28,300 戶。

2. 水質淨化場建設：

完成二仁溪(4處)、鹽水溪(5處)、急水溪(2處)、七股溪(1處)及竹溪(1處)等13座水質淨化場設置，範圍包括三爺溪排水、港尾溝溪排水、永康排水、劉厝排水、竹溪、月津港等排水，總設計處理水量每日11.35萬噸，大幅削減民生污水負荷，使臺南市河川與區排水質變乾淨，營造舒適優雅的親水環境。

- (1)13座水質淨化場針對主要污染物削減率均達設計標準，持續維持河川水質，113年度成效：BOD(生化需氧量)污染合計削減量約2,000kg/day，SS(懸浮固體)污染合計削減量約5,000kg/day，NH₃-N(氨氮)污染合計削減量約740kg/day。
- (2)在水質淨化場持續操作維護及環保局源頭管制下，嚴重污染河段比例如急水溪從67.8%降至13.4%，鹽水溪由68.6%降至14.4%，二仁溪由100%降至30.9%。
- (3)為進一步改善三爺溪上游河段水質，爭取行政院環境部補助7.8億元經費建置「三爺溪上游排水截流暨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改善及擴建工程」。透過截流三爺溪網寮橋上游每日2.4萬噸晴天污水至虎尾寮水資中心處理，並將1萬噸水資中心放流水返送至三爺溪上游網寮橋河段以減少三爺溪污染負荷，並因應截流水量增加，將虎尾寮水資源回收中心每日處理水量由1.2萬噸增加為2.7萬噸，已於113年5月竣工。
- (4)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於112年7月3日補助857萬元經費辦理「劉厝排水中游水質改善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技術服務」。本案辦理截流沿岸4座箱涵及劉厝中排二至劉厝水淨廠約4,900CMD，截流主長度約2.4公里。有關劉厝排水中游箱涵截流及功能提升工程案，環境部於113年7月核定總經費1.2億元，後續配合提報相關審核作業。
- (5)環境部已核定補助總經費約2,000萬元，辦理竹溪水質淨化場第二期工程，於竹溪橋與金湯橋間公有用地規劃設計一處水質淨化場，以截流處理竹溪排水，以改善竹溪橋下游周邊環境。竹溪水質淨化場二期工程案細部設計已完成，向環境部爭取工程經費4.6億元，預計113年9月上網公告，113年10月進場施工。
- (6)環境部已核定補助總經費520萬元辦理「月津港水質改善截流及現地處理改善細部設計工作」，增加月津港截流點納入月津港水質淨化場處理，搭配環保局源頭管制，可進一步改善月津港水質，預計114年初完成規劃設計，並爭取環境部補助總經費約5,000萬元辦理工程。

3. 回收水再利用：

- (1)現轄已營運水資源回收中心有安平、仁德、虎尾寮、安南、官田、柳營

及永康(營建署興建操作中)等 7 座，總處理設計水量約每日 23.8 萬噸，每日可供應 1.8 萬噸回收水。其中除安南係促參方式辦理由民間廠商興建運營外，其他安平等 6 座均由政府興建委外代操作辦理。

- (2)配合水資源再利用政策於安平等 7 座水資源回收中心廠內外設置回收水取水口，提供民眾免費於洗掃道路、抑制揚塵及緊急消防用水等非人體接觸使用。截至 113 年 7 月底統計回收水使用量約每日 0.42 萬噸(含廠內用水)。

4. 再生水推動建設：

配合內政部國土署建立臺南地區大型放流水回收再利用設施，減輕臺南地區用水壓力，並以政府採購統包 DBO 方式辦理再生水廠興建及營運，積極推動永康、安平及仁德再生水，在 113 年可提供 6.3 萬噸再生水。

- (1)辦理永康再生水統包案：工程費約為 26 億元，第一階段每日供水 0.8 萬噸予南科園區，113 年 9 月完成 1.55 萬噸通水，增供至 2.0 萬噸可行性之勞務契約於 8 月 6 日決標，目前訂約中。
- (2)辦理安平再生水統包案：已完成第二階段 3.75 萬噸供水量能，增供至 6.0 萬噸可行性之勞務契約 7 月 23 日決標，目前訂約中。
- (3)辦理仁德再生水統包案：台積電與奇美實業為首批換水廠商，為多元供水樹立新典範，目前施工中，預計 113 年底最大可供應每日 1 萬噸。

(五)水環境改善：

竹溪水環境部分已完成第一階段，目前進行竹溪第二階段，爭取經費辦理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另持續辦理運河水環境營造。

1. 竹溪水環境：

以地下水質淨化場工程、排水整治工程，逐步改善竹溪水質及確保水體基流量，並配合改造竹溪沿岸親水綠廊環境，將竹溪打造為兼具自然生態與人文歷史特色的都市溪流。

- (1)完成竹溪第一階段：總經費 2.5 億元，竹溪健康路至體育路河段水岸環境營造工程及第一期水淨場、臺南市體育場旁公園及竹溪寺周邊景觀營造。
- (2)竹溪第二階段及日新溪臭味改善(含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
- A. 內政部國土署核定經費 1.4 億元，辦理竹溪體育路至國民路河段(哈赫拿爾森林)之水岸環境營造，已於 113 年 6 月 6 日竣工。
- B. 竹溪第二期水質淨化場工程，預計 113 年 10 月進場施工。
- C. 鹽埕污水分區完成 1 萬 7,300 戶污水接管，另西鹽埕污水分區預計於 114 年啟動設計，以降低日新溪之生活污水流入量。
- D. 竹溪第三及第四期水環境計畫，粗估經費約 8.38 億元(三期約 4.53 億元，四期約 3.85 億元)，將整合日新溪整治計畫，提報水利署及國

土署爭取經費。

2. 運河水環境：

本府自 79 年起持續推動污水下水道系統及截流工程，目前運河週邊用戶接管率已達 7 成，並透過運河週邊 5 處截流站及 34 處雨水箱涵與側溝截流設施，每日約截流 7.8 萬噸民生污水至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以避免大量民生污水持續排入運河，為安平運河杜絕 9 成污染來源，有效防止運河水質持續惡化並維持水質於穩定狀態。

- (1) 於民生截流站建置 10 台微氣泡溶氧系統，藉由提高含氧量改善水質，強化其自淨能力。系統周圍 30 公尺內溶氧可達 3mg/L 以上，提供生物良好棲息環境。另於中正截流站加佈 10 台溶氧系統，以擴大曝氣範圍，共有 20 台微氣泡溶氧系統運作中。
- (2) 為進一步改善運河水質，目前先行針對運河北側側溝辦理污水截流改善，共計 26 處截流點，所需經費約 4,500 萬，已納入污水標案陸續辦理，預計 113 年 11 月底前全數完成，以改善及提升運河水質。

(六) 海岸防護及沙洲復育推動：

目前臺南海岸段共分成 6 個區段，包含「雙春」、「北門海埔地」、「北門瀉湖至七股瀉湖」、「頂頭額汕至曾文溪口」、「曾文溪口至安平商港」、「安平商港至二仁溪口」。

1. 依據臺南市一級海岸防護計畫分工，分別由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分署、第六河川分署、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嘉義分署及內政部國家公園署台江國家公園管理處辦理人工養灘、防風定砂、沙洲復育、海堤改善及維護，並由市府農業局及水利局協助辦理瀉湖疏濬及沙洲復育工作。
2. 113 年辦理 2 件海岸瀉湖沙洲復育工程，投入經費 1,200 萬元，藉由抽沙養灘、竹樁及沙腸袋等 NBS 工法辦理瀉湖疏濬及沙洲復育工作，復育沙洲面積 2 公頃，疏濬瀉湖淤沙 1 萬立方公尺。
3. 另外投入 300 萬元辦理臺南海岸沙洲、瀉湖整體改善調適計畫研究案，針對將軍溪口至曾文溪口之沿岸離岸沙洲及內側瀉湖長約 21 公里之海岸段，調查分析地形水深變遷、海岸漂沙狀況及海岸侵蝕成因等，並透過數值模擬方式，改善防護工法。

(七) 山坡地治山防洪

本市山坡地範圍遍及 14 區，面積約 8.2 萬公頃，佔全市面積 38%。野溪大多未經全面性整治，每逢大雨常發生小型崩塌及野溪改道或刷深的情況，影響當地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另本市計有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為避免土石流災害致生損傷，仍需深入社區宣導離災、避災、減災之觀念。

1. 野溪整治

- (1) 市預算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底辦理 33 件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總

計投入 5,105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1,000 公尺。

(2) 災害準備金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底辦理 6 件山坡地災害復建工程，總計投入 1,245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240 公尺。

(3) 農業部農業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底核定 6 件工程共計 2,417 萬元，整治野溪長度達 480 公尺。

2. 白河水庫集水區特定水土保持區解編：

水利署於 112 年 6 月 28 日召開「白河水庫集水區保育技術與策略研究」座談會，對於該集水區土地合理運用有共識後，114 年再辦理該區長期水保計畫通盤檢討，同時執行部分地區特保區廢止計畫，目前辦理集水區土地運用整合作業。

3. 山坡地檢討：

截至 113 年 7 月已完成新化、關廟、白河、東山、玉井、南化、左鎮及柳營等 8 個行政區山坡地範圍檢討，合計劃出山坡地範圍面積達 214.5 公頃。另官田、山上、六甲、大內、楠西等 5 區送水保署先予協審，均因小於十公頃無法劃出，目前函報行政院撤案，後續以個案方式處理。

4. 截至 113 年 7 月已完成 7 場次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2 場次精進實作演練、10 場次社區宣導、20 場次山坡地管理與安全維護教育訓練、376 點衛星變異點查復作業及 13 筆違規案件裁處，於 8 月 25 日辦理大型水土保持主題性活動宣導。

(八) 非工程措施

1. 水情系統及監測設備建置

因應極端氣候影響，各項防災作為實有賴水情與防洪運轉之監控。為此水利局於安平水資中心建立水情中心，進行雨量、水位、抽水機、抽水站之監控作業，作為防災決策與治理規劃之參考。

(1) 完成淹水感測器 285 處、水位站 108 站、雨量站 32 站及影像監視站 CCTV100 站，113 年設置 26 處淹水感測器、1 處水位站及 7 站 CCTV。

(2) 「臺南市水情即時通」APP 整合多元感測資訊，持續精進視覺化呈現及開發加值運用，主動推播資訊予民眾作為預警性避難及疏散作業參考，落實自主防災。

2. 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本市因地勢低窪易受水患之苦，工程措施有其侷限，為因應氣候變遷影響，透過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立與運轉，達到全民防災觀念之落實，建立民眾「救災」要從「防災」做起的意識，進而凝聚提升社區自主防災能力，以減輕水患對人民生活之衝擊。

(1) 112 年度水利局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共有 17 處社區獲獎(1 處種子社區、5 處特優社區、4 處優等社區、5 處甲等社區、2 處特殊貢獻社區

)。另本市再度榮獲「績優縣市政府」，連續 9 年(104~112 年)獲此殊榮。

(2)113 年擇定仁德區二行里等 45 處既有社區里持續維運(建置 54 個，其中 9 個退場社區)，積極爭取水利署韌性防災措施執行計畫，新增柳營區中興社區等 3 處水患自主防災社區建置，以增強社區自主防災識能。

(3)持續擴大校園、企業及社福機構防災宣導，擴及社區自主防災效能。辦理各項教育訓練及防汛演練，強化防災工作，朝社區能自主運作目標發展。

(九)出流管制

1. 依據出流管制規定開發案達 2 公頃以上，開發單位應送出流管制計畫書，並於基地內設置減洪設施，以減少淹水風險。

2. 113 年 3 月至 113 年 7 月底共計受理 13 件，核定 3 案，審查中 10 案，陸續開工中，累計申請開發面積約 51 公頃，核定總滯洪量約 2.17 萬噸。

(十)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

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保護本市各水庫水源免受污染可永續運用。另保育地下水資源，積極對民眾宣導用水觀念，亦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1. 水井納管申報及宣導：

(1)為保障地下水管制區民眾用水權益及建全本市地下水源管理，水利局爭取中央補助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計畫，112 年迄今辦理 30 場地方民眾先期申報納管說明會，依照地方回饋意見滾動檢討納管作業規定後，辦理既有未登記水井納管申報，自 113 年 4 月 1 日起至 8 月 2 日止開放第二階段受理申報，達成便民措施，7 月 31 日為止共計已申報納管 27,558 件。

(2)113 年預計辦理申報水井複查作業，預計申報約 1,200 口。

(3)地下水管制區配合文化局藝文活動，辦理地下水保育宣導共 5 場次，對民眾宣導正確保育觀念，113 年度預計辦理 5 場宣導活動，預估參加宣導民眾可達 1,000 人以上。

2. 加強違法水井封填及鼓勵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

(1)總共完成填塞約 2,500 口違法水井，可有效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113 年度預計再完成填塞 114 口違法水井。

(2)鼓勵養殖漁業利用地面水水源或海水從事養殖，減少依賴地下水，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已登記合法水權數量水利建造物共約 7,300 件，地面水水權約 620 件，地下水水權約 400 件。

(十一)水岸自行車道路網周邊設施改善及優化

1. 山海圳綠道自行車道，自鹽水溪出海口至烏山頭水庫風景區，全長約 45 公里；雙博物館自行車道，自臺灣歷史博物館至奇美博物館，全長約 40 公里。

2. 113 年編列預算 1,200 萬元，持續進行例行性維護作業。

(十二) 獎耀水利

1. 113 年迄今(7 月底)已獲獎項計 13 件：

計有「112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績優縣市獎」、「淨水永續獎」、「2024 建築園冶獎」、「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112 年度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及「112 年度自主防災裝備及設備強化執行計畫」(特優)、「113 年度雨水下水道系統維護管理訪評」(優等)等政府機關評鑑考核及國內機構評比獎項。其中，「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唯一榮獲「2024 建築園冶獎-公園綠地景觀類及淨零綠建築特別獎」雙料肯定。

2. 113 年預計參獎案件約 11 案：

(1)「2024 全球卓越建設獎」：提報「臺南市安南區北安商業區市地重劃抽水站新建工程」參獎。

(2)「2024 國家卓越建設獎」：提報「新營區埤寮埤鴻鵠望月水環境改善工程」等 7 案參獎。

(3)「2024 年建築園冶獎」：提報「竹溪水岸改善及環境營造」參獎。

(4)「113 年工程優良獎」：提報「柳營區八老爺滯洪池及應急抽水站治理工程」參獎。

(5)「臺南市政府第六屆公共工程優質獎」：提報「後鎮抽水站引水幹線應急改善工程」等 11 案參獎。

(6)「113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獎」：提報「鹽水月津風華再現」參獎。

(7)「113 年臺灣健康城市暨高齡友善城市海報獎」：提報「鹽水月津風華再現」參獎。

(8)「第 24 屆公共工程金質獎」：提報「臺南市安平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計畫案」等 3 案參獎。

(9)「2024 優良工程金安獎」：提報「臺南市仁德再生水廠新建工程統包計畫」參獎。

(10)第 7 屆「政府服務獎」：提報「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圖審線上化」參獎。

(11)「2024 城市工程品質金質獎」：提報「臺南市學甲區法源排水區抽水站及調節池工程」3 案參獎。

(12)「113 年優良地下管道工程獎」：提報「臺南市虎尾寮污水下水道系統分支管網工程第一標」參獎。

三、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一)綜合規劃業務：

1. 籌編各項施政計畫，策定市政發展主軸：

(1)辦理 114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

本府於 113 年 6 月召開 114 年重要施政計畫先期審查會議，審查通過 140 案，審查結果送本府主計處、財政稅務局及相關局處會，作為 114 年度預算編列參據。

(2)彙編本府 114 年度至 11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

辦理本府 114 年度至 117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編審作業，經提送市政會議審議核定後，函送各局處會據以實施。

(3)編審本府 114 年度施政計畫：

籌編本府各局處會年度施政計畫，114 年度施政計畫草案版於提送市政會議審定後，函送本市議會及各局處會。

(4)出國報告審核：

本府各機關學校奉准因公出國，其出國人員應於返國後 3 個月內依「臺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出國或赴大陸地區報告處理要點」核定出國報告書，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繳交因公出國報告 24 案，並公開於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公務出國報告專區。

2. 精進服務作為，展現有感市政：

(1)發掘亮點創新政策，貼近民眾服務所需：

樹立標竿學習機制，輔導機關創新公共服務，積極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政府服務獎」殊榮。113 年本府推薦 6 個機關參獎，其中社會局、勞工局及財政稅務局 3 個機關入圍，入圍數為全國第 1。

(2)深化為民服務品質，提升市政服務效能：

透過不定期服務品質稽核，並納入陳情案件績效，確立機關服務品質，精進優化市政服務。113 年度預計執行 95 次隱匿性服務稽核、370 通電話禮貌測試。

(3)建構便捷通報管道，精確反映市民聲音：

建立臺南 1999 多元通報管道，提供民眾市政諮詢、陳情建議及案件通報等服務，迅速反映市民聲音，打造有效率市政服務。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總服務量達 10 萬 8,520 件。

(4)落實以人為本的服務：

聯合服務中心位於永華及民治市政大樓的第一線，提供民眾陳情及市政業務諮詢、消費及法律諮詢、客語通譯、志工樓層引導，以及戶政、地政與原住民業務申辦等一站式便民服務。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7月31日期間，不含陳情之服務項目統計共3萬5,143人次(永華1萬7,843人次，民治1萬7,300人次)；另整合1999相關受理平台、市民信箱、臨櫃及書信等多元陳情管道，追蹤列管及統計分析陳情案件共5萬8,647件，平均每件3.5天結案(派工1.5天，陳情4.2天)，屆期依限結案率為94%。

(二) 研展及青年業務：

1. 持續推展青委會公共事務參與，強化青聲入府及市政活力：

為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讓市政融入青年聲音，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辦理包含有5場會議及13場交流培力活動，共計18場次，青年委員積極參與市政，與局處合作包含地方創生、淨零永續、文化創意、跨域交流等政策議題，並將想法轉化成行動提案，針對國中小營隊管理與輔助、公車LED顯示器使用情況、建議定期發布青委會階段性成果報告及南市肢體障礙者生活品質提升，透過公共議題的提案討論，讓市府與青年協力研議政策創新方案。

2. 青年培力傳遞公共參與價值，擴大青年視野：

(1) 青年提案，聚焦市政創造參與：

辦理「臺南青年公共議題提案競賽」創造青年朋友與公部門交流機會，聚焦市政公共議題，開放青年進行實作發想，鼓勵提案、局處交流、培力優化、競賽發表等，並對接局處讓青年創意落實政策。113年臺南青年公共議題競賽簡章8月公告收件至9月20日止，11月辦理決賽及成果發表。

(2) 青年論壇，搭建青年發聲舞台：

113年3月29日辦理「329南青論壇暨臺南青年公共議題提案競賽頒獎典禮」，以最貼近生活日常的「交通」為主題，邀請青年意見領袖分享參與公共事務的理念。現場展示提案競賽團隊針對交通、原民、青銀等議題方案，後續並將得獎團隊提案成果移師永華市政中心一樓展出。

(3) 青年學堂，升級青年實踐力：

113年6月17日至6月28日假永康社區大學於辦理「看見南青行動力」112年臺南青年公共議題提案競賽成果展，並於6月18日舉辦青年學堂，邀請國發會、教育部青發署公共參與計畫執行青年團隊開講，透過經驗分享、議題交流，鼓勵青年關注在地事務，以行動踏出改變的步伐。

3. 連結資源扶植青年多元發展，與青年共學共創：

(1) 推動大專院校學子公部門實習計畫，使公部門成為公共參與實習場域：

依據學生之專業和興趣，媒合大學生至市府各局處實習，讓青年朋友了

解市府的運作流程，而市政也得以融入更多青年聲音，113 年首度增加學期中實習(3 至 6 月，9 至 12 月)，目前成功媒合 4 所大專院校，4 位大專院校生參與，另暑期實習則成功媒合 32 所大專院校，113 位大專院校生參與，針對實習生辦理活動如下：

A. 7 月 8 日辦理迎青日活動：

邀請研考會主委分享現今公共治理面臨的挑戰，期盼讓青年學子了解並培養成為新公民的素養與能力，並特別安排交流時間，以小組討論形式，讓實習生自由交流及回饋，將學生意見與回饋納入計畫辦理規劃。

B. 8 月 6 日辦理青年設計松：

首度針對實習生辦理為期 1 天的市政提案實作培力課，所有參賽團隊將於實習成果展進行決賽，期盼透過青年想法的激盪，將無限創意化為對市政優化的具體提案，深化青年對市政議題的理解與提升參與的成就感。

C. 8 月 27 日辦理實習成果展：

青年設計松所有參賽團隊，將於實習成果展進行正式簡報、現場評選及頒獎。

(2)辦理南青出任務青年共學交流，匯聚在地青年公共參與量能：

以職涯發展、農村再生、在地願景等主題辦理「南青出任務」共學交流，帶領青年藉由交流、體驗等方式，認識在地資源及公共議題，提供青年公共參與多元管道，進而激發更多青年共同發掘留鄉發展的可能，並持續透過多元模式提升青年實踐力。

A. 113 年 3 月 23 日於關廟區辦理第一場「關廟青青作夥行-旺萊之鄉」，由「關廟青文化協會」在地青年帶領，進行地方文史導覽、鳳梨葉纖維編織 DIY、採果樂等體驗及交流。

B. 113 年 8 月 10 日於新市區辦理第二場「新市正青春，下田共學趣」，由在地青農聯誼會與新市區農會共同策劃，走進百大青農有機產區、現地食農教育、地產地銷專題演講等對話。

C. 預計 113 年 9 月於官田區辦理第三場，場域議題以藝術創生翻轉偏鄉為主題。

4. 精進行政創新，活絡政府施政理念：

為鼓勵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員工對於市政發展提出創新思維或興革建議，特訂定「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113 年「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創新提案競賽實施計畫」6 月已函文各機關學校於 11 月底前踴躍提案。

(三)管制考核業務：

1. 管考重點施政計畫工程：

- (1) 市府重大施政建設根據「臺南市政府重要個案計畫管理考評作業要點」列管，致力於落實和有效管理所屬各單位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確立各計畫順利推動，於 113 年 3 月 8 日已召開「112 年度重要個案計畫管制項目評核會議」。
- (2) 透過多目標智慧管理系統追蹤管理本府重要個案計畫，本系統藉由線上協作，不僅大幅節省文書作業時間，更能精確地彙集並整合案件辦理進度，從而有效提升管制考核效能。
- (3) 本府施政計畫以重點選案列管方式進行，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完工之五千萬元以上工程列管案共有 25 項，所有工程均要求各主辦單位訂定作業計畫，並督導其按計畫進度積極推進，此外，針對管制案件舉行實地查證，共計 11 件。
- (4) 定期召開本府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及重大建設暨基本設施檢討會議，藉由會議協調處理各單位計畫執行困難，檢視成果，主動督導工程施工進度及品質。

2. 列管追蹤市政會議指示事項，推進市政計畫執行成效：

本府每週召開市政會議，針對會議中，市長對市政指（裁）示事項，研考會均列管追蹤各局處未來推動辦理情形。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共召開市政會議 22 次，列管之指（裁）示事項共有 91 項，已解除追蹤 89 項，完成比例達 97.80%。

3. 定期彙辦列管業務執行情形：

每季針對「五千萬元以上工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計畫」、「市議會決議案及質詢列管案件」及「天然災害復建工程」等業務，簽辦本府追蹤列管業務進度，統計分析各局處辦理狀況，並定期於局處協調會議中檢討分析報告，有落後案件，於會議中提出警示，積極協助各局處解決困難。

4. 管制考核國發會考核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補助計畫：

本府 113 年度國發會考核共 123 案，按月管理執行進度，並定期考核及評估。

5. 加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每月彙整本府所屬一、二級機關及區公所公文處理時效月報表，根據本府文書流程管理稽核作業要點，詳細統計各機關單位辦理公文時效，並以正式函文送達各機關，以供檢討改進，確保公文流程的順暢，強化局處辦理公文時效及品質。

6. 管理政府出版品：

列管本府出版之圖書、連續性出版品、電子出版品，需依文化部政府出版品管理辦法，至 GPI 政府出版品資訊網申請政府出版品統一編號，並建立資訊網之書籍數位資料，便於使用者圖資查詢及統計。根據統計，本府暨所屬機關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計發行「廟宇天空的藝行者：剪黏工藝陳三火」等 19 項出版品。

(四) 資訊業務：

1. 本府資料開放平台擴充及維運：

- (1) 配合政府資料標準平臺規範，持續提升政府開放資料品質，並推動開放高應用價值資料，促進公私協力與資料活化應用。
- (2) 資料開放：「臺南市政府資料開放平台」(data.tainan.gov.tw)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上架開放 1,791 個資料集、1 萬 9,958 筆資料，平台瀏覽達 813 萬人次，維持 3 星級以上資料開放比例 100%。

2. 持續維運無線寬頻網路，建立民眾便利的無線網路環境體驗：

- (1) 本府研考會提供全市 220 處無線上網熱點，其中包含文教藝文 50 處、行政機關 86 處、熱門商圈 7 處、觀光景點 22 處及社區關懷據點 55 處。113 年 5 月起全面施行免驗證機制，以更簡化原本複雜的登入手續，讓民眾能更快速的獲得便利的無線網路使用體驗。
- (2) 自 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使用無線上網服務人次統計逾 126 萬次，每月平均約達 18 萬人次，近半年各月使用人次如下：

日期	使用人次	日期	使用人次
113 年 7 月	18 萬 3,553	113 年 4 月	17 萬 9,846
113 年 6 月	18 萬 5,814	113 年 3 月	17 萬 7,411
113 年 5 月	18 萬 3,930	113 年 2 月	17 萬 2,719

3. 強化資訊安全防護能量：

113 年度前瞻計畫第 4 期「政府基層機關資安主動防禦計畫」(執行期間:113 年 1 月至 113 年 12 月)，113 年執行項目：

- (1) 資訊資源向上集中：3 個外部單位(消防局、文化資產管理處、市立博物館)整併資訊機房資源，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已完成文化資產管理處及市立博物館資訊機房線路整併。
- (2) 精進資安防護能量(17 個資安責任等級 C 級機關持續維運資通安全弱點通報系統 VANS (Vulnerability Alert and Notification System)、

6 個資安責任等級 B 級機關持續維運端點偵測及應變機制 EDR(Endpoint Detection and Response)。

(3)辦理紅藍軍攻防演練相關活動與辦理資安人才培育課程。

4. 持續維運公文簽核電子化：

(1)實施線上簽核作業：推動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實施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已有 457 個使用單位上線作業。

(2)公文電子交換系統：配合檔案管理局的全國公文電子交換政策，本市統合交換中心的公文電子交換系統持續維運，從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本府所屬機關（單位）及學校共完成 264 萬 4,622 件公文電子交換。113 年每日平均公文交換量達 2 萬 5,062 件(計算基準：公文電子交換-收發文總量/上班日數)，相較 112 年的每日平均量增加了 951 件，電子化推動成效顯著。

5. 維運「災害應變告示網」，應變災情與落實防災：

(1)配合本府災害應變中心開設專區，提供各局處於災害應變告示網快速發布災害資訊讓民眾了解本府各項防災措施，包含停班停課、警戒公告、防災預告、交管道安、環衛水電、勘災視察、工作會報、疏散收容、災損訊息等。並整合 EMIC 災情資訊，以地圖方式呈現本市各地災情分布。

(2)自 103 年 6 月 1 日上線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累計開設 70 個專區，發布 3,425 則訊息，各項資訊點閱數逾 362 萬次。

6. 縮短中高齡及城鄉數位落差，積極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

(1)113 年計畫與教育訓練：本年度將辦理推動民眾行動上網計畫，課程內容包括 12 種數位學習主題，分別為：A. 百年府城一點通、B. 社群交友開心傳、C. 我是臺灣好導遊、D. 拍出臺南超美學、E. 粉專行銷輕鬆玩、F. 影音實力無極限、G. 原創品牌圖騰秀、H. 客家美食拍照法、I. 直播團購賺現金、J. 省錢賺錢好廣告、K. 數位海報原民繪，以及 L. 溫暖問號開心傳。計畫預計開設 150 班次，目標招生 3,000 人次。

(2)計畫進度：截至 7 月 31 日，已開設 9 班。

7. 管理與督導臺南市行動應用軟體服務 (APP)：為延伸政府線上服務廣度與效能，提供民眾於行動裝置中下載與使用。主要提供民眾便民服務：包含公車動態、停車繳費、求職求才、水情資訊、觀光旅遊、線上借閱、垃圾清運等；亦同時利用 APP 行動特性優化局處會內部業務流程，如：道路養護查報、水情巡查等工具。

(1)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上架服務中 APP 共計 13 款，總下載次數為 205 萬 5,679 人次。

(2)於 113 年 3 月及 8 月辦理 APP 定期人工檢測，提供各局處 APP 統計資

料參考，並建請各局處改善功能項目共 49 項，並要求本府各局處建立 APP 盤點及自我績效查核機制。

(3)持續推動本府 APP 資安檢測自我評估及 APP 無障礙規範，以降低本府 APP 資安風險並增加本府 APP 親和性和包容性。

8. 一站式整合服務平台：

持續推動一站式線上申辦服務，運用數位部數位服務個人化(MyData)應用，提供民眾免檢據免書證服務，簡化申辦作業程序，提升便利性及可取得性，輕鬆享受本府各項智慧市政服務。截至 7 月 31 日提供 300 項各機關業務資訊，以及 68 項一站式線上申請服務(含 MyData 服務 50 項)、註冊會員 4 萬 4,000 人、服務項目點閱數 80 萬 2,000 人次、線上申辦 19 萬 7,000 筆、電子支付 9 萬 8,000 筆。

9. 城市數據交換平台：

城市數據交換平台以服務導向為核心，致力於整合跨機關的地理圖資與資訊資源，推動數據流通與共享。平台涵蓋了數位資料、物聯感知資料以及空間影音 CCTV(Closed-circuit television, 閉路電視)串流等多種數據，並制定了共通標準與介接規範，以確保資訊資源的流通與協作。截至目前，平台已上架 1,837 支 API(Application Interface, 資訊應用介面)，累積引用次數已突破 94 萬次。

10. 利用大數據視覺化市政資料，於臺南城市儀表板網站呈現：

透過資料視覺化技術結合各局處收整的各項數據，化整為簡單易懂之圖表，由民眾最息息相關之綠能、交通、空品、災防、綜合等 5 大主題面向切入，現已開放上架 15 項主題儀表板，網站總瀏覽人次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約 134 萬 6,000 人次。

11. 導入創新科技引領業務發展，推動試點應用計畫：

為加快 AI 服務應用推動與降低導入門檻，以低程式碼開發(Low-Code)方式，建構 AI 影像數據平台，平台榮獲「112 年智慧城市創新應用獎」。113 年與警察局合作「遠端箱影像」建立 AI 科技偵查應用；持續投入生成式 AI 技術驗證，評估運用 AI 在協助機關處理陳情回覆方面的可行性。

四、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1. 於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至本市 13 家電影院行映演廣告片時間之查核共計 10 次，同時依規定執行電影片分級制及「電影片映演業禁止攜帶外食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
2. 每月剪輯報紙不妥廣告並函請市警局循線查察，如遇警方查獲疑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案件，立即發函業者停刊並陳述意見憑辦，並要求報社針對委刊之廣告嚴加審查內容及刊登地址以杜絕不法。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移請警方查處之不妥廣告共 15 則。

(二)加強有線廣播電視及公用頻道管理發展，提升服務品質：

1. 強化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業者之服務品質，加強查察取締有線廣播電視系統，凡節目、廣告違反規定者均依法核處，以端正視聽。另積極保障收視戶的權益，提供收視戶最合理的收視費用與服務品質。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處理民眾申訴案件 62 件。
2.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同步聯播地方新聞、臺南呷水甜、臺南向前行、發現台南新風貌、空中美語（含 4U、A+、傑夫美語通）、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影片、客家電視台影片、媒體識讀-反詐騙宣導節目、臺南 400-臺灣歌謠演唱會、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成果作品以及市議會市政總質詢現場轉播。
3. 輔導轄內有線廣播電視系統業者依法免費提供第 3 公用頻道，並鼓勵學校機關及民間團體與社區善加利用此頻道，播送具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節目以落實媒體近用權。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受理託播影帶及 CF 宣導短片 64 件、跑馬燈 113 則。
4. 公用頻道為全民共用的互動交流平臺，為使市民廣為了解頻道內容並多加利用，以結合地方活動方式辦理宣導，辦理「歡樂大新營健康快樂向前走」、「113 年農產愛文芒果暨芒果冰品行銷活動」暨第 3 公用頻道宣導在內共 2 場宣導活動，以推廣數位有線電視增值應用服務及宣導公用頻道。

(三)運用影視及數位通路行銷城市：

1. 為讓市民了解臺南在地多元的風土樣貌，108 年起辦理「臺南向前行」節目製播，透過公用頻道與網路平台播送，增加市民對地方發展的關注與理解。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製作 36 集。
2. 為宣導地方文化及培植本市紀錄片拍攝人才，鼓勵市民拍攝影片並充實第 3 公用頻道影片，辦理「113 年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班」，今年度錄取 30 位一般民眾及 5 位公務人員。本課程於 113 年 6 月 15 日起至 8 月 18 日，共開辦 73 小時的專業課程，包括理論基礎及實作剪輯課程，預計

成果作品至少 6 部，影片將安排於本市有線電視第 3 公用頻道及 youtube 網路播放，落實媒體近用權。

3. 為推廣優質影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同時結合第 3 公用頻道方式辦理宣導，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辦理「尋找湯德章」、「青春 18x2 通往有你的旅程」共計 2 場電影特映會。
4. 透過臉書 (Facebook) 等網路平台經營粉絲專頁，建立與受眾直接交流之互動管道，直接提供第一手市政或活動訊息予民眾，並透過留言了解市民對於市政建設的反應及意見。
 - (1) 「臺南 TODAY」：提供各項最新政策與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效益，提高市民活動參與程度。更以生動活潑的內容分享臺南的在地生活資訊、好康內容和活動即時訊息等，以增進與市民的互動性，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粉絲追蹤人數計有 145,001 位。
 - (2) 配合本府各單位舉辦之記者會，透過「臺南 TODAY」臉書進行網路直播，藉此增加重大市政訊息傳遞及活動行銷，自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共計辦理 20 場。
 - (3) 「南市第 3 公用頻道」粉絲團：將當周最新的節目資訊、各局處送託播的宣導影片內容、活動辦理之相關訊息張貼於臉書專頁，並為宣導市政，不定期舉辦留言抽獎活動，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粉絲追蹤人數計有 7,690 位。
5. 配合本府推動開放政府政策，辦理「市政會議等重大會議網路直播」，透過資訊公開透明、管道多元等方式，落實公民參與，並宣導及行銷本市重大市政之推展與成果。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共計辦理 22 場。

(四)辦理城市外交：

1. 113 年 3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期間來訪各國政要、駐臺使節、工商文化團體、國際媒體或藝術家等(含視訊方式)，合計外賓 684 人。
2. 113 年 3 月 1 日，泰國貿易經濟辦事處文那隆代表至大臺南會展中心參訪國際蘭展。
3. 113 年 3 月 5 日，聖露西亞商工部長希波莉、聖露西亞大使館勞勃·路易斯大使造訪臺南，協助安排參觀十鼓文創園區、林百貨、赤崁樓、國際蘭展以及臺灣燈會。
4. 113 年 3 月 7 日，關西學院大學長峯純一教授率學生訪團造訪本市，與成大政治經濟研究所楊永年教授協作田野調查與交流，並蒞府拜會，後會參訪美術館二館、林百貨、及臺灣燈會。
5. 113 年 3 月 8 日，泰國文化部顧問團主席郭立勝會晤市長與葉副市長，

後至沙崙參觀國際蘭展與臺灣燈會。

6. 113年3月13日，旅臺日籍人士組成之「臺灣石川縣人會」為感謝臺灣對於石川縣能登半島地震的援助，由會長德光重人率幹部一行3人發起自行車環島感恩之旅，於3/11-3/16騎自行車環臺一圈，並於13日蒞府拜會市長，特別感謝臺南市各界對於此次地震的各項幫助。
7. 113年3月13日，日本熊本縣宇土市、宇城市、美里町組成聯合訪團至本市參加「臺南市正義與勇氣紀念日」活動，並蒞臨本府拜會市長，就臺南與熊本縣未來可能的交流進行討論，接著出席於南紡威秀影城舉辦的「尋找湯德章」紀錄片首映會。
8. 113年3月18日，與本市議會聯合舉辦「送愛到日本石川縣捐款活動」線上善款捐贈儀式，並安排市長、邱議長與石川縣知事馳浩、議長燒田宏明等人線上會談，表達本市對於日本能登半島地震的關心之意。
9. 113年3月18日，斯洛伐克經濟文化辦事處霍布諾代表蒞府拜會市長，討論臺南與斯洛伐克未來可能的藝術、電影等文化交流。
10. 113年3月21日，北德跨邦代表團於3/17-3/22臺北智慧城市展期間訪臺，多克主席與柯瑞夫市長一行四人於21日南下拜會本府，盼開啟城市交流，並至安平參訪古蹟、廟宇。
11. 113年3月22日，史瓦帝尼王國總理戴羅素參訪臺南，協助安排古蹟觀光及英文導覽。
12. 113年4月15日，紐西蘭羅托魯瓦市崔佛麥斯威爾議員率毛利文化藝術表演團與籃球隊來訪臺南，進行文化與體育交流，市長並設宴款待。
13. 113年4月17日，新墨西哥州眾議員朴香吟率美國青年領袖訪問團訪臺考察，蒞府拜會市長希望了解市府觀光政策及相關市政運作，並參觀安平古堡、安平樹屋及天后宮。
14. 113年4月19日，臺日SDGs國際學術設計交流訪團拜會市長，討論關於永續發展推動方向。
15. 113年5月1日，日本自民黨青年局長鈴木貴子率團蒞府拜會市長，並參訪烏山頭水庫、八田與一紀念園區。
16. 113年5月1日，英國在臺辦事處鄧元翰代表拜會市長，並至奇美博物館參加《英國國家藝廊珍藏展》開幕式。
17. 113年5月3日，國際國民外交協會臺南市會與蒙古烏蘭巴托姐妹會拜會市長，會後參訪南美館、天壇、以及奇美博物館。
18. 113年5月3日，美國內華達州副州長兼參議長安東尼率內華達州及猶

他州議會領袖團拜會市長，並至訪赤崁樓、天后宮、臺灣文學館及孔廟參訪。

19. 113年5月6日，駐臺北以色列經濟文化辦事處游瑪雅代表拜會市長，並參加「Holocaust 和平紀念講座」。
20. 113年5月8日，日本金澤市新保博之副市長拜會趙卿惠副市長，並參與八田與一追思紀念會。
21. 113年5月17日，日本熊本縣菊池市 La terre 公司綾戶社長拜會趙卿惠副市長，並捐贈 100 萬日圓給本市消防局。
22. 113年5月21日，吐瓦魯總理戴斐立、聖露西亞總理皮耶於總統副總統就職國宴後留宿臺南，分別由趙卿惠副市長及葉澤山副市長陪同參訪臺南景點。
23. 113年5月22日，韓國京畿道議會企劃財政委員會委員長池美演率團拜會趙卿惠副市長，雙方就人口政策等市政議題進行交流。
24. 113年6月5日，美國愛荷華州參議員多茲勒 (William Dotzler) 率美國中西部政治領袖訪問團一行 11 人蒞府拜會市長，會後參訪武聖夜市體驗臺灣夜市文化。
25. 113年6月11日，美國在臺協會(AIT)孫曉雅(Sandra Oudkirk)處長於任滿離任前率領高雄分處張子霖(Neil Gibson)分處長等 4 位官員蒞府拜會向市長辭行，並談論過去三年臺美之間的交流。
26. 113年7月29日-30日，協助議會舉辦第十屆臺日高峰會，並安排北海道議員參訪蘭花園區、大阪市議員參訪山上花園水道博物館。
27. 113年7月31日，美國聖蓋博市吳程遠市長與市長會面，商討後續可能的合作。

(五)加強與各姊妹市、友誼市及國際城市交流互訪工作：

1. 113年3月22日，比利時魯汶市 Mohamed Ridouani 市長訪臺參加臺北智慧城市展，於 22 日南下拜會市長，雙方暢談締盟 31 年姊妹市情誼，並拜訪南科管理局及參訪河樂廣場、安平古堡、林百貨。
2. 113年3月30日，市長出訪立陶宛約納瓦市與該市正式締盟。
3. 113年4月26-27日，市長出訪山口縣，會晤山口縣知事村岡嗣政、議長柳居俊學、副議長島田教明等，並參加株式會社丸久 70 周年慶。
4. 113年4月29日，日本平戶市市長黑田成彥、副議長池田稔已蒞臨本市，臺南與平戶市簽屬「友好交流協定」，正式締盟成為友誼市。
5. 113年5月6日，日本那珂市先崎光市長、木野広宣議長蒞臨本市，臺南與那珂市簽署友好交流協定，正式締盟成為友誼市。
6. 113年6月22日，日本富士宮市須藤秀忠市長、水上町茂木直人副町長

- 、高崎市參加臺南國際芒果節，並走訪名人芒果園、參加接待午宴。
7. 113年6月24日，日本水上町茂木直人副町長、高崎市率團拜會趙卿惠副市長，規劃討論未來可能的交流。
 8. 113年7月4日-5日，日本山形市佐藤孝弘市長、長谷川幸司議長率山形市民團拜會市府並參訪臺南，市長設宴款待，山形市亦舉辦答謝晚宴。
 9. 113年7月6日-7日，山形市在公路休息站「道之驛山形藏王」舉辦台南芒果推廣銷售活動，並於會場播放市長祝賀影片、設置展板介紹雙方交流。
 10. 113年7月11日，日本群馬縣水上町為紀念進口臺南芒果10周年，將學童營養午餐享用臺南愛文芒果的日子定為「臺南芒果日」，水上町6間國小、1間國中，合計900多位學生享用到臺南鮮甜的愛文芒果，並受到群馬電視臺報導。
 11. 113年7月12日，日本山形市於市中心街道展出本市金城國中棒球隊手繪燈籠。
 12. 113年7月13日-15日，弘前市於「蘋果公園」辦理台南芒果特賣會，會場裝飾台南400意象海報，並發放台南芒果文宣及觀光文宣，提高台南能見度。
 13. 113年7月15日，美國紐奧良市國際處長 Rosine Pema Sanga 拜訪臺南市政府，由新聞及國際關係處處長蘇恩恩接待，雙方在教育、文化等領域探討潛在合作機會。
- (六)接待國際媒體以行銷臺南：
1. 113年4月26日，山口 NHK WEB NEWS、KRY 山口放送報導市長出訪山口縣拜會村岡嗣政知事。
 2. 113年6月9日，STV NEWS 北海道報導市長出訪北海道參加 YOSAKOI 索朗祭。
- (七)加強都市行銷及推動城市外交：
1. 為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3/1-6/30 期間已翻譯 31 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上傳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英日文網站。
 2. 113年3月2-7日，市長率團出訪北海道與東京，於北海道從事城市外交與觀光農產行銷，並參加東京食品展臺南館開幕式推廣臺南農特產。
 3. 113年4月4-6日，市長搭乘臺南清邁直航包機出訪泰國，會晤清邁與清萊官方，商討後續臺南跟泰國可能的合作。
 4. 113年4月20-25日，市長出訪新加坡行銷臺南觀光與農特產，亦接受當地媒體專訪，並參加「2024 新加坡國際食品展-臺灣館」以及台灣旅

展相關活動。

5. 113年5月17-19日，市長率團出訪東京行銷農漁特產品，至Ario龜有店視察臺南輔導商品上架專區，並與日本大胃女王安琪拉佐藤互動推廣臺南特產。
6. 113年5月31日-6月2日，市長率團出訪日本熊本縣，參加永旺臺灣展開幕式行銷臺南農特產及觀光，亦參訪福岡巨蛋內的王貞治棒球博物館並拜會王貞治會長。
7. 113年6月7-10日，市長率團出訪日本北海道參加YOSAKOI索朗祭，行銷推廣臺南農特產及觀光，並會晤北海道議會富原亮議長、水間健太議員、板谷良久議員、檜垣尚子議員以及富良野市議會澁谷正文議長等當地政要，深化加強臺南跟北海道的友誼。
8. 113年6月15-16日，市長出訪日本群馬縣前橋市，參加老牌超市TSURUYA於臺南芒果產季期間辦理之臺南展，了解芒果上架與觀光推廣情形，並會晤新任前橋市長小川晶、橫山勝彥議員等當地政要。
9. 113年6月27日-7月1日，市長出訪新加坡、馬來西亞、日本大阪，行銷臺南芒果，臺南芒果正式於新加坡連鎖超市上架、首度進軍馬來西亞超市。市長亦於大阪會晤大阪市議會辻淳子議員、本田リ工議員。
10. 113年7月11日-15日，市長率團至日韓行銷臺南芒果，先出席日本高階精品超市「Queen's伊勢丹」品川店的臺南芒果上架記者會，並於另一分店的試吃推廣活動；後至韓國最大直播購物平台Kakao Shopping Live直播推銷，同時觀看人數超過26.6萬人次、總瀏覽人次超過200萬人次，芒果禮盒火速售罄，推升臺南農產在韓國的知名度。

(八)多元化市政宣導：

1. 依據本府重大活動及政策實施，在全國與地方之電子、平面媒體、廣播電台、有線電視台、網路媒體等管道進行廣告委刊，即時周知民眾相關訊息，以落實施政目標。
2. 針對大型城市活動，如2024臺灣國際蘭展、2024落羽松季活動、臺南400、臺南跨視紀400科藝之旅、2024臺灣臺南國際馬拉松、2024臺灣設計展、第23屆世界蘭展、2024臺南國際音樂節、臺南購物節、「跨·1624：世界島臺灣」國際特展、白河林初埤木棉花季、2024麻豆柚花季活動、2024新營波光節、2024臺南新藝獎、ART TAINAN 2024台南藝術博覽會、七股紅蔥頭產業文化活動、西港區金砂里花旗木賞花季、2024學甲蜀葵花文化節、2024年鯤喜灣產業文化活動、2024台南鴿苓文化季、2024新營藝術季、2024臺南鳳梨好筍季、臺南市2024桐花祭、2024臺南楠西梅嶺賞螢季、2024臺南市言論自由日系列活動、紅球臺南 RedBall

Tainan、2024 南瀛獎、臺南特有種 2024 無形文化資產特展、臺南 400・流動的盛宴—來辦桌、2024 虎頭埤阿勃勒花季、2024 臺南博物館節、2024 臺南兒童藝術教育節系列活動、1624 講堂、2024 臺南文學季、520 第十六任總統副總統就職國宴、《從拉斐爾到梵谷：英國國家藝廊珍藏展》、2024 白河蓮花季、2024 台南國際龍舟錦標賽、2024 新銳設計展、「一騎 i 臺南-尋訪臺南 400 年」自行車活動、臺南 400「16 歲成年禮」活動、臺南 400 X GoPro Creator Camp、臺南 400「透・南城」城市展、臺南 400 農漁藝術地景藝術節、2024 臺南國際芒果節、臺南七股海鮮節、臺南 400 南夏時刻、臺南 400 客家有禮、2024 臺南管樂藝術季、客星人的多重宇宙-臺南 400 客家大展、2024 西拉雅夏日好 Chill-關子嶺夏日山車祭、2024 臺南夏日音樂節-將軍吼、2024 岸內製片所、「臺南 400-教育的時空旅行」特展、原原不止 400 年—原住民族群的文化展、《流浪之歌》臺南 400 流行音樂展演系列活動、2024 臺南天文嘉年華「阿波羅的天文盛宴」、臺南人權月展覽紀念活動、2024 海安街道美術館、2024 臺南藝術節、2024 鳳芒盛宴夏日甜系列活動、2024 年學甲高粱產業文化節、東山黑曜金咖啡公路周邊觀光路線道路品質提升計畫、二空新村園區、2024 大內酪梨節產業文化活動、113 年父親節感恩表揚活動、113 年歸仁釋迦節、萬安 47 號演習、2024 臺灣文博會、2024 臺南講客夏令營、第 10 屆台日交流高峰會、凱米颱風相關資訊等，做波段新聞發布及周邊議題行銷及專題報導，以達最佳宣傳效果。

3. 持續經營臺南市政府官方 Line 帳號，提供民眾第一手市政、防疫、旅遊、重大政策等資訊，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訂閱戶超過 130 萬名。
4. 辦理編印《悠活臺南》市刊，以季刊型態發行，目前每期 1 萬 3,500 本，內容規劃有重大政策、古都風情、歷史人文、藝術文化、人物採訪等，提供民眾認識大臺南，並深化城市印象。索閱點包括本市各區公所、旅遊服務中心、圖書館、醫院、飯店…等處，便利民眾索取。電子書形式於市府官網首頁提供，並在市府臉書「臺南 TODAY」分享連結。另擴大針對現行索閱點、本府觀光旅遊局及文化局轄下場館、古蹟景點等對象，加強電子書網址 QR Code 之推廣，便於民眾自行掃描線上閱讀。

(九) 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1. 持續發布市府配合中央政策之作為，包括疫後振興及社福、交通政策加碼措施；以及因應缺水議題，向中央爭取水資源建設之作為與成果，將相關成效主動提供予新聞媒體，擴大宣導效能。
2. 在 Youtube 市政影音頻道，上傳市長行程及市政宣導等影片，加強宣傳市政。

3. 每日依首長行程，執行新聞發布及媒體服務，提供媒體了解重大行程主題與重點，加強與媒體聯繫溝通。
4. 協助媒體與各局處新聞聯繫人暢通聯繫，正確傳達本府各項訊息，也主動提供新聞題材，協助採訪順利，建立友好媒體關係。
5. 為將市府軟硬體施政建設成果周知市民，錄製市政宣導影音短片及市政新聞帶，宣導影片透過社群媒體推播，市政新聞帶則提供作為媒體影音資料服務，113年3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共更新影片約51則(臺南呷水甜市政新聞帶33支及市政三分鐘宣導影片18支)。
6. 為充分了解市政新聞與即時反應輿情，每日蒐集市政相關報導，即刻處理並反應意見，建立溝通管道。